

中华文化编

東方文化集成

季羡林 主编

# 唐代前期军事史略论稿

王永兴 著

ISBN7-80040-669-5/G·111

定价：36元

东方文化集成

中华文化编

# 唐代前期军事史略论稿

王永兴 著

昆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唐代前期军事史略论稿/王永兴著.—北京:昆仑出版社,2003.4
(东方文化集成)
ISBN 7-80040-669-5
Ⅰ.唐… Ⅱ.王… Ⅲ.军事史-中国-唐代 Ⅳ.E29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2)第107489号

《东方文化集成》

中华文化编

# 唐代前期军事史略论稿

王永兴 著

责任编辑:张庆村
责任校对:晏 玉
出版发行:昆仑出版社
社 址: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28号
邮政编码:100081
电 话:62183683
http://www.jfwyph.com
E-mail:jfwycbs@public.bta.net.cn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飞达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850×1168 1/32
字 数:350千字
印 张:15.375
版 次:2003年4月第1版
印 次:2003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ISBN 7-80040-669-5/G·111
定 价:36.00元
版权所有·违者必究



一、阎立本　《步辇图》之唐太宗像



二、昭陵六骏之一　青骓



三、昭陵六骏之三　特勒骠



四、昭陵六骏之四　飒露紫



五、昭陵六骏之五　　拳毛騧



六、贴金铠甲骑马俑　一九七一年陕西乾县懿德太子墓出土。现藏陕西省博物馆。



七、狩猎出行图（局部）　唐景云二年（七一一年）绘于陕西乾县章怀太子墓墓道东壁。现藏陕西省博物馆。

# 《东方文化集成》编辑委员会


**总 主 编　季羡林**

**名誉总顾问　谢慧如**　泰国泰华文化教育基金会主席
北京大学东方文化研究所名誉所长

**名 誉 顾 问**

纳吉布·迈哈福兹　埃及著名作家　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柳存仁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　教授

杜德桥　英国牛津大学汉语研究所所长　教授

韩素音　英籍著名华人女作家

冉云华　加拿大麦克马思特大学　教授

谢和耐　法国法兰西学院　院士　法国著名汉学家　教授

马汉茂　德国波鸿大学东亚研究系主任　教授

饶宗颐　香港中文大学　教授

郑子瑜　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　高级研究员　北京大学客座教授

夏希迪　伊朗德黑兰大学　教授　伊朗德胡达大百科全书编纂委员会主席

谭　中　印度尼赫鲁大学原汉语系主任　教授

池田大作　日本创价学会名誉会长　北京大学名誉教授

平山郁夫　日本东京艺术大学校长　教授　日中友好协会会长

中村元　日本东京大学名誉教授　日本比较思想学会名誉会长

梁披云　澳门归侨总会会长　福州华侨大学董事长

捷达连科　俄罗斯科学院远东研究所所长　教授

王赓武　新加坡东亚政治经济研究所所长　教授　前香港大学校长
金俊烨　韩国社会科学院院长
吴亨根　韩国东国大学佛学研究院院长
马悦然　瑞典皇家科学院院士　教授　诺贝尔奖瑞典文学院评审委员会委员
杜维明　美国哈佛大学　教授　哈佛燕京学社主任

**特别顾问**　韩天石　张学书　麻子英

**顾　　问**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元化　马　曜（白族）　邓广铭　　任继愈　朱维之
汤一介　纳　忠（回族）　启　功（满族）　林志纯　周一良
张广达　张岱年　　张岂之　　侯仁之　钟敬文
清格尔泰（蒙族）　　袁行霈

**《东方文化集成》总编委会**

**主　　编**　季羡林

**副主编**　陈嘉厚　叶奕良　张殿英　王邦维

**《东方文化集成》分编委会**

**《东方文化综合研究编》**

**主编**　季羡林　**编委**　陈嘉厚　孟昭毅

**《中华文化编》**

**主编**　吴同瑞　刘　烜　王守常　**编委**　王邦维

《日本文化编》
主编　叶渭渠　编委　潘金生　王家骅　卞崇道　王新生
《朝鲜、韩国、蒙古文化编》
主编　陶炳蔚　编委　金柄珉　李昌奂　史习成　陈岗龙
《东南亚文化编》
主编　梁立基　编委　梁英明　梁志明　李谋　裴晓睿
《南亚文化编》
主编　黄宝生　编委　王邦维　王镛　刘曙雄　葛维钧
《伊朗、阿富汗文化编》
主编　叶奕良　编委　张鸿年　张敏
《西亚、北非文化编》
主编　郭应德　赵国忠　编委　杨灏城　孙承熙
《中亚文化编》
主编　赵常庆　编委　余太山　穆立立
《古代东方文化编》
主编　林志纯　编委　拱玉书

《东方文化集成》编辑部
主任　张殿英　副主任　卢蔚秋　张玉安　马克承　张光璘
编辑　李　强　金景一　姚秉彦　唐孟生　傅增有

昆仑出版社《东方文化集成》编辑部
主任　佘开国　副主任　董保存　郭米克　编辑　张良村

《东方文化集成》书籍设计　朱虹
丛书编辑出版监制　佘开国

# 《东方文化集成》总序

季羡林

我们正处在一个新的“世纪末”中。所谓“世纪”和“世纪末”，本来是人为地创造出来的。非若大自然中的春、夏、秋、冬，秩序井然，不可更易，而且每岁皆然，决不失信。“世纪”则不同，没有耶稣，何来“世纪”？没有“世纪”，何来“世纪末”？道理极明白易懂。然而一旦创造了出来，它就产生了影响，就有了威力。上一个“世纪末”，19世纪的“世纪末”，在西方文学艺术等意识形态领域中就出现过许多怪异现象，甚至有了“世纪末病”这样的名词，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无待辩论与争论。

当前这一个“世纪末”怎样呢？

我看也不例外。世界上许多国家和地区都出现了政治方面天翻地覆的变化，不能不令人感到吃惊。就是在意识形态领域内，也不平静。文化或文明的辩论或争论就很突出。平常时候，人们非不关心文化问题，只是时机似乎没到，争论不算激烈。而今一到世纪之末，人们非常敏感起来，似乎是憬然醒悟，于是东西各国的文人学士讨论文化的兴趣突然浓烈起来，写的文章和开的会议突然多了起来。许多不同的意见，如悬河泄水，滔滔不绝，五光十色，纷然杂陈。这样就形成了所谓“文化热”。

在这一股难以抗御的“文化热”中，我以孤陋寡闻的“野狐”之身，虽无意随喜，却实已被卷入其中。我是一个有话不说辄如骨鲠在喉的人，在许多会议上，在许多文章中，大放厥词，多次谈到我对文化，特别是东方文化与西方文化的联系，以及东方文化在未来的新世纪中所起的作用和所占的地位等等的看法。颇引起了一些不同的反响。

为说明问题计，现无妨把我个人对文化和与文化有关的一些问题的看法简要加以阐述。我认为，在过去若干千年的人类历史上，民族和国家，不论大小久暂，几乎都在广义的文化方面做出了自己的贡献。这些贡献大小不同，性质不同，内容不同，影响不同，深浅不同，长短不同：但其为贡献则一也。人类的文化宝库是众多的民族或国家共同建造成的。使用一个文绉绉的术语，就是“文化多元主义”。主张世界上只有一个民族创造了文化，是法西斯分子的话，为我们所不能取。

文化有一个很突出的特点，就是，文化一旦产生，立即向外扩散，也就是我们常说的“文化交流”。文化决不独占山头，进行割据，从而称王称霸，自以为“老子天下第一”，世袭珍藏，把自己孤立起来。文化是“天下为公”的。不管肤色，不择远近，传播扩散。人类到了今天，之所以能随时进步，对大自然，对社会，对自己内心认识得越来越深入细致，为自己谋的福利越来越大，重要原因之一就是文化交流。

文化虽然千差万殊，各有各的特点；但却又能形成体系。特点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文化，组成了一个体系。据我个人的分法，纷纭复杂的文化，根据其共同之点，共可分为四个体系：中国文化体系，印度文化体系，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体系，自古希腊、罗马一直到今天欧美的文化体系。再扩而大

之，全人类文化又可以分为两大文化体系：前三者共同组成东方文化体系，后一者为西方文化体系。人类并没有创造出第三个大文化体系。

东西两大文化体系有其共同点，也有不同之处。既然同为文化，当然有其共同点，兹不具论。其不同之处则亦颇显著。其最基本的差异的根源，我认为就在于思维方式之不同。东方主综合，西方主分析，倘若仔细推究，这种差异在在有所表现，不论是在人文社会科学中，还是在理工学科中。我这个观点曾招致不少的争论。赞成者有之，否定者有之，想同我商榷者有之，持保留意见者亦有之。我总觉得，许多人（包括我自己在内）对东西方文化了解研究得都还不够深透，有的人连我的想法了解得也还不够全面，不够实事求是，却惟争论是尚，所以我一概置之不答。

有人也许认为，我和我们这种对文化和东西文化差异的看法，是当代或近代的产物。我自己过去就有过这种看法。实则不然。法国伊朗学者阿里·玛扎海里所著《丝绸之路》这一部巨著中有许多关于中国古代发明创造的论述，大多数为我们所不知。我在这里不详细介绍。我只引几段古代波斯人和阿拉伯人论述中国文化和希腊文化的话：

由扎希兹转载的一种萨珊王朝（226—Ca.640 年）的说法是："希腊人除了理论之外从未创造过任何东西。他们未传授过任何艺术。中国人则相反。他们确实传授了所有的工艺，但他们确实没有任何科学理论。"（329 页）

羡林按：最后一句话不符合事实，中国也是有理论的。这就等于黑格尔说：中国没有哲学。完全是隔膜的外行话。书中还说：

在萨珊王朝之后，费尔多西、赛利比和比鲁尼等人都把丝绸织物、钢、

砂浆、泥浆的发现一古脑儿地归于耶摩和耶摩赛德。但我们对于丝织物和钢刀的中国起源论坚信不疑。对于诸如泥浆——水泥等其余问题，它们有99%的可能性也是起源于中国。我们这样一来就可以理解安息——萨珊——阿拉伯——土库曼语中一句话的重大意义："希腊人只有一只眼睛，惟有中国人才有两只眼睛。"约萨法·巴尔巴罗于1471年和1474年在波斯就曾听到过这样的说法。他同时还听说过这样一句学问深奥的表达形式："希腊人仅懂得理论，惟有中国人才拥有技术。"(376页)

关于一只眼睛和两只眼睛的说法，我还要补充一点：其他人同样也介绍了另外一种说法，它无疑是起源于摩尼教：

"除了以他们的两只眼睛观察一切的中国人和仅以一只眼睛观察的希腊人之外，其他的所有民族都是瞎子。"(329页)

我之所以这样不厌其烦地引这许多话，决不是因为外国人夸中国人有两只眼睛而沾沾自喜，睥睨一切。令我感兴趣的是，在这样漫长的时间以前，在波斯和阿拉伯地区就有了这样的说法。我们今天不能不佩服他们观察的细致与深刻，一下子就说到点子上。除了说中国没有理论我不能同意之外，别的意见我是完全同意的。在当时的世界上，确实只是中国和希腊有显著、突出、辉煌的文化。现在中国那一小撮言必称希腊的学者们或什么"者们"，可以憬然醒悟了。

但是这也还不是令我最感兴趣的问题。我最浓烈的兴奋点在于，正如我在上面所说的那样，畅谈东西文化之分，极富于近现代的摩登色彩。波斯和阿拉伯传说都证明：东西文化之分的说法，古已有之，于今为烈而已。其次，令我感到欣慰的是，文化的东西二分法，我并非始作俑者，古代的"老

外”已先我言之矣。令我更感到欣慰的是我讲的东西方思维方式是东西文化的基础。波斯和阿拉伯古代的说法，我认为完全证实了我的看法。分析出理论，综合出技术，难道不是这样子吗？

时至今日，古希腊连那一只眼睛也早已闭上，欧洲国家继承并发扬了古希腊辉煌的文化，使欧洲文化光照寰宇。工业革命以后，技术也跟了上来，普天之下，莫非欧风。欧美人昏昏然陶醉于自己的胜利之中，以“天之骄子”自命，好像有了两三只眼睛。但他们完全忘记了历史，忽视了当前的危机。而中国呢，则在长时期内，由于内因和外因的缘故，似乎把两只眼睛都已闭上。古代灿烂文化不绝如缕。初则骄横自大，如清初诸帝那样，继则震于西方的船坚炮利，同样昏昏然拜倒在西方的什么裙下，一直到了今天，微有苏醒之意，正在奋发图强中。

从上面谈到的历史事实中，我得出了一个结论：上下五千年，纵横十万里，东西文化的变迁是“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这本来是两句老生常谈，是老百姓的话，并不是我的发明创造。我提出来说明东西文化的关系，国内外都有赞成者，国内也有反对者，甚至激烈反对者。我窃以为这两句话只说明了一个事实。中国古代哲学讲变易，佛家讲无常，连辩证法也讲事物时时都在变化中。大自然、人类社会和人类内心，无不证明这两句话的正确。我不过捡来利用而已。《三国演义》开宗明义就说：“话说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说的不也就是这个浅显的道理吗？

可是东西方都有人昧于这个浅显的道理。特别是在西方，颇有人在有意识或无意识中，觉得自己的辉煌文化会万岁千秋地辉煌下去的。中国追随者也大有人在。他们根本没有意识到，文化也像世间的万事万物一样，不会永

驻的，也是有一个诞生、发展、成长、衰竭、消逝的过程的。

但是，中国有一句俗话：是非自在人心。人是能够辨是非，明事理的。以自己的文化自傲的西方人也不例外。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西方这种人简直如凤毛麟角。一战爆发，惊醒了某一些有识之士。事实上在一战爆发前，就有人有了预感。德国学者奥斯瓦尔德·斯宾格尔（Oswald Spengler）在1911年就预感到世界大战迫在眉睫。后来大战果然爆发。从1917年起，斯宾格尔就开始写《西方的没落》。书一出版，立即洛阳纸贵。他的基本想法是：文化都可以分为四个阶段：一，青春；二，生长；三，成熟；四，衰败。尽管他的推论方法，收集资料，还难免有主观唯心的色彩。但是，他毕竟有这一份勇气，有这一份睿智，敢预言当时如日中天的，他认为在世界历史上八个文化中惟一还有活力的文化也会“没落”。我们不能不对他表示敬意。美中不足的是，他还没有认识到东方文化和西方文化的存在和交流关系。（参阅齐世荣等译《西方的没落》上下册，商务印书馆，1995年）

在西方，继斯宾格尔而起的是英国历史学家汤因比（Arnold J. Toynbee，1889—1975年）。他自称是受到了前者的影响。二人同样反对“欧洲中心主义”，是他们有先见卓识之处。汤因比继承了斯宾格尔的意见，认为文化——他称之为“文明”——都有生长一直到灭亡的过程。他把人类历史上的文明分为21种，有时又分为26种。这些意见都表述在他的巨著《历史研究》中（1934—1961年），共12卷。他比斯宾格尔高明之处，是引入东方文化的讨论。到了70年代，他同日本社会活动家池田大作对话时，更进一步加以发挥，寄希望于东方文化。（参阅《展望二十一世纪》，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5年）

我并不认为，斯宾格尔和汤因比——继他们之后欧美一些国家还有一批哲

学家和历史学家、社会学家，赞成他们的意见，我在这里不具引——等的看法都百分之百正确。但在举世昏昏，特别是欧美人昏昏的情况下，惟独他们闪耀出一点灵光，是十分难能可贵的。他们的看法从大体上来看，我认为是正确的。如果借用上面提到的古代波斯和阿拉伯人的说法，我就想说：希腊人及其后代的那一只眼睛，后来逐渐变成了两只眼睛；可物极必反，现在快要闭上了。中国人的两只眼睛，闭上了一阵，现在又要睁开了。

闭上眼睛的欧美人士，绝大多数一点也不了解东方，而且压根儿也没有了解的愿望。我最近多次听人说到，西方至今还有人认为中国人还缠小脚，拖辫子，抽大烟，养小老婆。甚至连文人学士还有不知道鲁迅为何许人者。在这样地球越变越小，信息爆炸的时代，西方之“文明人”竟还如此昏聩，真不能不令人大为惊异。反观我们中国，情况恰恰相反。欧美的一切，我们几乎都加以崇拜。汉堡包、肯德基、比萨饼，甚至莫须有的加州牛肉面，只要加一个洋字，立即产生大魅力，群众趋之若鹜。连起名字，有的都带有点洋味。个人名字与店铺名字，莫不皆然。至于化妆品，外国进口的本来就多。中国自造的也多冠以洋名，以广招徕。爱国之士，无不痛心疾首，谴责这种崇洋媚外的风气和行为。然而，从一分为二的观点上来看，也有其有利的一面。孙子说：“知己知彼，百战不殆。”专就东西而论，现在的情况是，我们对西方几乎是了若指掌，而西方对东方则如上面所说的那样，是一团漆黑。将来一旦有事，哪一方面占有利条件和地位，昭如日月矣。

对西方的文化，鲁迅先生曾主张“拿来主义”。这个主义至今也没有过时。过去我们拿来，今天我们仍然拿来，只要拿得不过头，不把西方文化的糟粕和垃圾一并拿来，就是好事，就会对我们国家的建设有利。但是，根据我上面讲

的情况，我觉得，今天，在拿来主义的同时，我们应该提倡“送去主义”，而且应该定为重点。为了全体人类的福利，为了全体人类的未来，我们有义务要送去的，但我们决不会把糟粕和垃圾送给西方。不管他们接受，还是不接受，我们总是要送的。《诗经·大雅》说：“投我以桃，报之以李。”西方文化给人类带来了一些好处。我们中国人，我们东方人，是懂得感恩图报的民族。我们决不会白吃白拿。

那么，报些什么东西呢？送去些什么东西呢？送去的一定是我们东方文化中的精华。送去要有针对性，针对的就是我在上面提到的那一个西方文化产生的“危机”。光说“危机”，过于抽象。具体地说，应该说是“弊端”。近几百年以来，西方文化产生的弊端颇多，举其大者，如环境污染、大气污染、臭氧层破坏、生态平衡破坏、物种灭绝、人口爆炸、新疾病丛生、淡水资源匮乏，等等。此等弊端，如不纠正，则人类前途岌岌可危。弊端产生的根源，与西方文化的分析的思维方式有紧密联系。西方对为人类提供生存所需的大自然分析不息，穷追不息，提出了“征服自然”的口号。“天何言哉！”然而“天”——大自然却是能惩罚的，惩罚的结果就产生了上述诸种弊端。

拯救之方，我认为是有的，这就是“改弦更张”、“改恶向善”，而这一点只有东方文化能做到。东方文化的基本思维方式是综合，表现在哲学上就是“天人合一”，张载的《西铭》是一篇表现“天人合一”思想最精辟的文章：“乾称父，坤称母，予兹藐焉，乃混然中处。故天地之塞吾其体，天地之帅吾其性。民吾同胞；物吾与也。”（下略）印度哲学中的“梵我一如”，也表达了同样的思想。总之，东方文化主张人与大自然是朋友，不是敌人，不能讲什么“征服”。只有在了解大自然，热爱大自然的条件下，才能伸手向大自然索取人类衣、食、

住、行所需要的一切。也只有这样，人类的前途才有保障。

我们要送给西方的就是这种我们文化中的精华。这就是我们“送去主义”的重要内容。

我们的“李”送了出去，接受不接受呢？实际上，我们还没有正式地送，大规模地送。连我们东方人自己，其中当然包括中国人，还不知道，还不承认自己的这种宝贝，我们盲目追随西方，也同样向自然界开过战，我们也同样有那一些弊端，立即要求西方接受，不也太过分了吗？不过，倘若稍稍留意，人们就会发现，现在世界各国，不管出于什么动机，也不管是根据什么哲学，注意到上述弊端而又力求改变的人越来越多了。今年《日本经济新闻》刊载了高木韧生的文章，说21世纪科研重点将是“人类生存战略”。这的确是见道之言。我体会，这里所说的“科研”包括文理两个方面。作者把科研提高到“人类生存”这个高度来看，不能不谓之有先见之明，应该受到我们大家的最高的赞扬。至于惊呼人口爆炸的文章，慨叹新疾病产生的议论，让人警惕环境污染、臭氧层破坏、生态平衡的破坏、淡水资源的匮乏等等的号召，几乎天天可见。人类变得聪明起来了，人类前途不是漆黑一片了。我想，世界各国每一个有心人，无不为之欢欣鼓舞。我这一个望九之年的耄耋老人，也为之手舞足蹈了。

我在上面刺刺不休说了那么多话，画龙点睛，不出一点：我曾在一次国际学术讨论会上说过一篇短话，题目叫做“只有东方文化能够拯救人类”。我在上面说的千言万语，其核心就是这一句短短的话。至于已经来到我们门前的21世纪究竟是什么样子？西方文化究竟如何演变？东方文化究竟能起什么具体的不是空洞的作用？人类的前途究竟何去何从？所有这一切问题，都有待于历史发展的进程来加以证明。从前我读过一个近视眼猜匾的笑话。现在新的一个世纪

还没有来临，匾还没有挂出来，上面有什么字，我们还不能知道。不管自诩眼睛多么好，看得多么远，在这一块尚未挂出来的匾前，我们都是近视眼。

在这样的情况下，我认为，我们最重要的任务就是学习，就是了解。我们责怪西方不了解东方文化，不了解东方，不了解中国，难道我们自己就了解吗？如果是一个诚实的人，他就应该坦率地承认，我们中国人自己也并不全了解中国，并不全了解东方，并不全了解东方文化。实在说，这是一出无声的悲剧。

了解的惟一途径就是学习，而学习首先必须有资料。对我们知识分子来说，学习资料首先是文字，也就是书籍。环顾当今世界，在“欧洲中心论”还有市场的情况下，在西方某一些人还昏昏然没有睁开眼睛的时候，有关东方的书籍，极少极少。有之，亦多有偏见，不能客观。西方如此，东方也不例外。即使我们有学习的愿望，也是欲学无书。当然，东方各国的情况不尽相同，各国刊出书籍的多寡也不尽相同。但总之是很少的。有的小一点的国家，简直形同空白。有个别东方国家几乎毫无人知，它们的存在在一团迷雾中，若明若暗，似有似无。这也是一出无声的悲剧。

就是为了这个缘故，我们这一批人不自量力——或者更明确地说是认真“量”过了自己的“力”，倡议编纂这一套巨大空前的《东方文化集成》。虽然，我们目前的队伍，由于历史造成的原因，还不是太大；我们的基础还不是太雄厚；但是，我们相信主观能动性。我们想“挽狂澜于既倒”，我们决非徒托空言。世界人民、东方人民、中国人民的需要，是我们的动力。东方人民和西方人民的相互了解，是我们的愿望。东方人民和西方人民越来越变得聪明，是我们的追求。我们老、中、青三结合，而对著作的要求则是高水平的。我们希望，能通过这个活动，既提高了中国对东方文化的研究水平，又能培养出一批学有

专长的人才，收得一举两得之效。

我们既反对“欧洲中心主义”，我们反对民族歧视。但我们也并不张扬“东方中心主义”。如果说到或者想到，在21世纪东方文化将首领风骚的话，那也是出于我们对历史发展的观察与预见，并不出于什么“主义”。本着这种精神，我们对东方几十个国家一视同仁。国家不论大小，人口不论多寡，历史不论久暂，地位不论轻重，我们都平等对待，决不抬高与贬低，拜倒与歧视。每一个东方国家都在我们丛书中占有地位。但国家毕竟不同，资料毕竟多寡悬殊。我们也无法强求统一。有的国家占的篇幅多一点，有的少一点。这是实事求是，与歧视毫无关联。我们虔诚希望，在即将来临的21世纪中，中国的两只眼睛都能睁开，而且睁得大大的，明亮而睿智。西方的一只眼睛能变成两只，也同样睁开，而且睁得大大的，明亮而且睿智。世界上各个民族也都有了两只眼睛，都要睁得大大的，明亮而且睿智。我们共同学习，努力互相了解。我们坚决相信，只要能做到这一步，人类会越来越能相互了解，世界和平越来越成为可能，人类的日子会越来越好过，不管还需要多么长的时间，人类有朝一日总会共同进入太平盛世，共同进入大同之域。

1996年3月20日

# Forward to The Selected Books of Oriental Cultures

Ji Xianlin

We are now at a new *fin de siècle*. The so-called "*siècle*" and "*fin de siècle*" are human inventions. Unlike the vicissitudes of the four seasons of nature, which are perennially alternating, and yet unalterable, a "*siècle*" turns out different; for whence would it have come had there been no "Jesus"? And whence the "*fin de siècle*" if no "*siècle*"? How we have come to acquiring this term is, therefore, self-evident. Nevertheless, since the time it was invented, this term has been exerting its potent influence. At the previous "*fin de siècle*", namely, at the end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 there appeared a number of weird phenomena in such ideological fields as literature and art, and even a term like "*fin de siècle* malaise" was created, a fact that is too well-known to incur any debate or argument about it.

What, then, is the current "*fin de siècle*" like?

This "*fin de siècle*" seems no exception to me. There have been political changes in many countries and regions of the globe, too enormous not to be marveled at. And even in the field of ideology there has been no peace. The debates and arguments centering around issues of cultures and civilizations stand out as a major phenomenon. It is not that people care little about cultural issues at usual times, but that sensitivity tends to flare up whenever the *fin de siècle* approaches. As the present *fin de siècle* shows, people are suddenly awakened to an awareness of cultural problems, and scholars and men of letters from the East and the West alike begin to take to talking more keenly about cultural issues. Articles thrive and conferences multiply. There is a heterogeneous display of opinions eloquently pronounced and glibly maneuvered, each differing from the other. And, thus, has come into being the so-called "culture heat".

In the midst of such an irresistible "culture heat", I, a somewhat ill-informed "wild fox" who, though not having the deliberate mind to share the same fervor, have got invariably embroiled in it. I am of the sort of people who

feel choked as if by fish-bones in the throat if their thoughts are impeded from enunciation. I have talked about culture at various conferences and in many an article, especially about the association between oriental and occidental cultures and the role that oriental culture will play in the upcoming century and its status, much of which has evoked quite a few strong responses.

For better illustration, it is not unadvisable to provide a sketchy synopsis of my own attitude toward culture and culture-related issues. In my opinion, over the past few millennia in human history, nations and peoples, big or small, lasting or temporary, have all undeniably made their contributions to culture in the broad sense, though these contributions vary in capacity, nature, content, impact, profundity and endurance. The treasure house of human cultures is built by all the different peoples and nations together, which can be expressed through use of a more literary term, "multiculturalism". It is a fascist announcement that culture is created by only one single people in the world and, therefore, we should never take that stance.

A most salient feature of culture is that once it is born it spreads itself out in all directions and thus is what we mean by "cultural exchange". Culture never claims a single fortress or cuts up the territory and inflicts an insular autarchy, posing itself as a supreme No. 1 monarch hereditarily entitled to all treasures and jewelry. Culture is there for all, and it spreads everywhere regardless of skin color and distance. One of the reasons why man has been able to progress with time and acquire an elaborate knowledge of nature, society and his own heart and thus has secured for himself a good life lies with cultural exchanges.

Despite the myriad of differences and distinctive features, cultures appear as systems. Those with similar or close characteristics form a system. In my own taxonomy, cultures, despite their complications, fall into four systems based on their common features, namely, the Chinese, the Indian, the Arabic-Islamic cultural systems, and the Euro-American cultural system that dates from ancient Greece and Rome. And in a broader dichotomy, all human cultures can be divided into two main bodies, with the former three forming the oriental cultural system and

the fourth one standing opposite, which we call the occidental cultural system. No third cultural system has ever been created by mankind.

The oriental and occidental cultural systems share common features but also differ from each other in many respects. As both are cultures, so are there similarities, which I will not dwell upon herewith. The distinctive differences between them have their deep roots, I think, in the different modes of thinking. The East is more inductive while the West is more deductive. The existence of such a difference is manifest where analysis is being performed either in social sciences and humanities or in natural sciences. This view of mine has incurred quite a bit of controversy. Some agree with me, some deny my view, some want to discuss with me about it, and still others claim that they will reserve their opinions. In fact, many (including myself as well) have not yet done a thorough study of the oriental and occidental cultures. And there are still some people, who have not fully understood my ideas before they proceeded to debates and arguments heedless of the facts. And therefore, I shall not respond to

these people.

Perhaps some would say that I, together with my view with regard to the cultural differences between the East and the West, am a product of the contemporary or modern times. I used to have the same thought; however, it is not the case. The French scholar Aly Mazahéri who does Iranian studies dealt a lot with the ancient inventions of China in his monumental work *La Route de la Soie*, many of which are still unknown to us. I will not deliberate on details here, but I will only quote some pieces of talk between ancient Persians and Arabs about Chinese culture and Greek culture:

Jahez quoted a theory of the Sassanian Dynasty (226—Ca. 640), which says: "The Greeks never invented anything except some theories. They never taught any art. But the Chinese were different. They did teach all their arts, but they indeed had no scientific theories whatever."

Here is a note by the present author Ji Xianlin: The last statement is not true. China did have theories. What this statement says is similar to Hegel's idea that there

was no philosophy in China, which is a rather lay comment. In the same book, there are statements saying:

After the Sassanian Dynasty, Ferdowsi, Salibee, Alberuni, and others all attributed the discovery of silk fabrics, steel, mortar, and slurry to Yama and Jamashed. However, we have a firm belief in the origin of silk fabrics and steel knives in China. As to the rest of these discoveries such as slurry — cement and so on, there is a 99% probability that they also originated in China. Seeing things in this way we can appreciate the significance of a Parthian — Sassanian — Arabian — Turkman saying: "The Greeks have only one eye and only the Chinese have two eyes." Josafa Barbaro had learned such a saying earlier in Persia, in 1471 and 1474. Around that time he also heard the same idea expressed in an abstruse manner: "The Greeks only understand theories, but the Chinese are the people who own the technologies."

I would like to add more to the theory of one eye or two eyes, that is, I want to point out there are others who introduced tbe same idea, which must have originated in Manichaeism:

"Except the Chinese who observe with both eyes and the Greeks who observe with only one eye, all the other peoples are blind."

I quote such sayings repeatedly not to feel the complacency and smugness about the flattery those foreigners heap upon the Chinese and then assume an air of self-importance. To my curiosity, such sayings existed in Persia and Arabia so long a time ago. And we cannot help today but wonder at the acumen and elaborate insight with which they observed. Indeed, at that time in the world, only China and Greece enjoyed a most prominent and magnificent culture. And it is high time that those handfuls of scholars or learners or whatever "-ers" in China who inevitably talk about nothing else but the Greek tradition come to an awakening.

But this is not where my very curiosity lies. What I am most excited about is, as I have stated above, that there is a modern characteristic of recent times to talk freely about the East-West dichotomy. Persian and Arabian legends have all attested to this long-existing division of oriental and occidental cultures. This split is not new, but

only grows more distinct in modern times. Secondly, to my relief, I am not the originator of this East-West dichotomy of cultures. Those ancient "foreigners" went before me in thinking so. And to my greater relief, the modes of thinking of the East and the West that I talk about are the basis of this dichotomy. The Persian and Arabian sayings, I believe, have proved my view on this. Theories come out of induction and technologies out of deduction. And isn't that the truth?

Up till today, even the one eye of the Greeks is already shut. European countries inherited and promoted the magnificent culture of ancient Greece, which in turn made European culture luminous in the world. After the Industrial Revolution, technologies in Europe developed very fast. Accordingly in every nooks and crannies of the globe, there has, ever since, blown a European gust. Therefore the Europeans and the Americans, narcissistically intoxicated, flatter themselves of being "the most favored son of Heaven", feeling as if they were blessed with a third eye, while ignorantly oblivious of history and their current crises. The Chinese, however, seem to have shut

both their eyes over a long period due to both internal and external reasons. Even so, their brilliant ancient cultures have never ceased to shine dazzlingly. There were times when the Chinese felt big about themselves, such as the Qing Empire at its heyday, an empire which, succumbing itself later to the prowess of the fleets and the cannons of the West, fell invariably prostrate at the feet of the West. But, today the Chinese nation, having been jolted awake, is striving to reassert itself among the nations of the world.

Based on the historical review above, I can now draw the conclusion that in the long history of five thousand years and in the boundless global space, the eastern and western cultures have taken alternate turns to prevail upon each other, which fact, expressed in an ancient Chinese saying, would be: "Thirty years east of the River and thirty years west of it." This hackneyed cliché has always been used in the common talk and is not at all my invention. I now make use of this phrase to illustrate the east-west relationship and my view has been echoed both at home and abroad. There is, of course, opposition, some-

times bitterly antagonistic, from my home colleagues. However I still humbly hold onto the verity of this saying, for not only the ancient Chinese philosophy speaks of metamorphoses and Buddhism preaches impermanence, but the Western dialectic also advocates constant changes. I only took this saying to prove my point. At its opening, *The Tale of the Three Kingdoms* announces: "It is said that universal order comes after long chaos and vice versa and that is how it generally goes." Isn't this statement speaking the same evident truth?

But there are hoth Easterners and Westerners who remain ignorant of this apparent truth, especially people in the West, where a number of them consciously or unconsciously indulge themselves with the idea that their once glorious culture is going to last for aeons. Followers in this belief abound in China. However, they have never come to understand that culture, like everything else in the world, is not long-lasting and must go through the whole process of birth, development, growth, debilitation, and extinction.



But, as a Chinese saying goes: "Truth lies in one's

heart." One can always tell the right from the wrong and so can the Westerners who take pride in their own culture. Such people were scarce prior to the First World War. But the outburst of World War One awakened many liberal minds. There had even been pre-apprehensions of a world war. The German scholar Oswald Spengler sensed the approach of a world war, which soon truly broke out. From 1917 on, Spengler was writing *The Decline of the West*, the publication of which caused quite a stir. His basic contention was that culture could be classified into four stages: youth, growth, maturation and decline. Despite that there were still signs of subjective idealism in his inductive method and data collection, he had the acumen and courage to pronounce his foresight of a "decline" of the then blossoming culture, the only one of the eight cultures in world history that still showed vitality. We feel obliged to pay him our homage. However, a tiny maculate spot that spoils his theory is that he did not perceive the existential and communicative relationship between oriental and occidental cultures. (For reference, see *The Decline of the West*, 2 vols. Trans. Qi Shirong, Commercial

Press, 1995.)

In the west, in the wake of Spengler, the English historian Arnold J. Toynbee (1889—1975) claimed to have been influenced by the former. Both were against "Eurocentrism", which is where their magnitude lies. Toynbee inherited Spengler's theory, holding that cultures — "civilizations", that is, in his terms — must all go through birth and death. And he divided the civilizations in human history into 21 categories, or 26 sometimes. And this is to be seen in his 12-volume work *A study of History* (1934—1961), in which he excels Spengler in the discussion of the oriental culture. In the 1970s, when he had dialogues with the Japanese social activist Ikeda Daisaku, he gave a full play to this theory of his, placing great hopes on the oriental culture. (See *Prospects for the 21st Century*, International Culture Publishing Corporation, 1985.)

I am not of the opinion that Spengler and Toynbee — and a number of later philosophers and historians from Europe and America who agreed with them and whom I will not quote in detail hereby — are one hundred percent cor-

rect. Nevertheless, it indeed is a rare feat, for they have been able to scintillate a few sparkles through the all-pervading murky aura which particularly bleared the minds of the Europeans and Americans. Their opinions, I think, are true in the main. To use the terms of the ancient Persians and Arabs above-mentioned, I am inclined to say that the one eye of the Greeks and their descendents later on gradually turned into two eyes; however, these two eyes, as extremity always results in antithesis, are now about to close. The Chinese eyes, after closing for a while, are now about to open up.

Most of the Europeans and Americans who have closed their eyes know nothing about the East and they do not even have an iota of wish to know about it. I have heard say of late that there are still some in the West who believe the Chinese still bind their feet, wear pigtails, smoke opium pipea, and take concubines. And to top it all, some scholars and men of letters even do not have the slightest idea who Lu Xun is. Isn't it shocking that in a world that is becoming smaller every day and in this era of information explosion those "civilized" Westerners sbould

be so ill-informed and muddleheaded! Reverting to the Chinese, and we find things are completely the opposite. We virtually worship all that is Euro-American. Hamburgers, KFC, Pizzas, and the fabricated California Beef Noodles. Anything, if labeled with foreign words, turns glamorous and shines; and multitudes of people fall over each other to get it. Even some names take on a foreign savor, individual as well as business names. As to cosmetic products, import goods have established their authority, while goods made in China have also crowned themselves with foreign appellations, to add to them a massive consumptive luster. Not strange that very patriotic mind is stricken with pangs and shame , condemning such an adulatory fad and behavior of fawning upon things foreign. However, in a dialectic dichotomy, there is also a positive side to such practice. Sunzi (Sun-tzu ) said: "Knowing both oneself and the enemy keeps one victorious in a hundred battles." As far as the East-West issues are concerned, we practically know the West like the palm of our hand, but the West vision about the East, as I have pointed out above, is a murky confusion. It is then self-evident

who would hold an advantageous position should there be any conflict in the future between the two.

Lu Xun once upheld a "take-in" attitude toward the western culture. This principle is by no means out of fashion today. We took in in the past and today we still take in. As long as we do not take in scum and dregs of the Western culture, it is a good thing to do, and good will it be to the construction of our nation. However, according to what I have talked about earlier, we should as well promote the "give-out" practice alongside the take in and further, we should focus on the give out. For the well-being of the entire mankind and their future, we have the obligation to do so, but by no means shall we export scum and dregs to the West. We should introduce our culture to other nations even if they are still not ready to accept it. A verse in "Great Verses of the Kingdom" in *The Book of Odes* says: "When one throws to me a peach, I return him with a plum." Western culture has benefited mankind a lot. We Chinese, and we easterners, are grateful peoples and we shall never take in anything for nothing.



What, then, shall we return them with? What shall

we give out to them? That which is to be given out must be the quintessence of our oriental cultures. There should be a clear aim in our giving out. Our aim is to help solve the "crises" born by the occidental culture, as I mentioned above. It is too abstract if I just say the word "crises". To be concrete, we should use the word "malpractices". Over the past centuries, a lot of malpractices have appeared in the Western culture, which have brought about serious problems, the most prominent of them being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air pollution, ruin of the ozone layer, ecological imbalance, extinction of species, population explosion, thriving of new diseases, shortage of fresh water, and so forth. Such problems, if not redressed, will jeopardize the future of human beings. The rise of these problems is intimately connected with the analytical mode of thinking of the Western culture. The Westerners have been ceaselessly and unyieldingly conducting analyses of Nature that provides the necessities for human survival, and hence their call to "conquer nature". "What can heaven say about this?" However, "heaven" — great Nature, is capacitated with a punitive spirit. The punishment we

receive is seen in the form of the above-mentioned serious problems.

There is a remedy, I believe, for all these. Namely, we must change over to new ways, or rid the evil and embrace the good. And only the Easterners can fulfil this task. The fundamental mode of thinking of oriental cultures is deduction, whose philosophical version is the synthetic idea of the "oneness of Man and Heaven", best illustrated in Zhang Zai's *West Inscription* (Xi Ming), which says: "*Chien* (Heaven) is the father and *Kun* (Earth) is the mother; and I am the miniscule infant who dwells whole in the middle. Therefore I am that which infuses Heaven and Earth with my body and that which follows Heaven and Earth with my spirit. And all people are my siblings and all things my counterparts." in Indian philosophy, The idea "Seva-nagri" (the universe and I are one and the same) utters the same truth. In general, oriental cultures hold man as the friend, not enemy, of nature and hence there is no "conquest" whatsoever. We can ask nature for what we need for food, clothing and housing solely on the basis of our knowledge of nature and our

love of it. And only in this way can we guarantee a sure future for mankind.

What we will present to the West is such essence of our culture, the principal substance of what we give out.

Will they accept the "plum" we send them? In fact, we haven't ever given away our presents on a large scale. Even we Orientals ourselves, Chinese included, do not know we have such treasures, and never admit these treasures as ours. We have held the West in blind worship and followed them to wage wars against nature, and we also have similar malpractices. If we demand immediate acceptance of our ideas by the West, isn't that too hasty? Nevertheless, if man ever pays a little heed, he will discover that in every country in the present world, more and more people are growing aware of and devoting more energy to redressing the above — mentioned malpractices, whatever their motives or philosophical grounds. *Japan Economic Newswire* (Nihon Kezai Shinbon) this year published an article by Takaki Yukyo, saying that the focus of scientific research of the 21st century will be on "the strategies of human survival." This is indeed an honest utterance. As

far as I am concerned, what it says about scientific research covers two respects, namely, the liberal arts and the sciences. The author elevates the importance of scientific research to the high plane of "human survival", which is irrefutably a sagacious remark and is thus worthy of our most effusive accolade. As for those commonplace articles that send out alarms at the population explosion and deplore the birth of new diseases, as well as those admonitory calls for people to beware of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destruction of the ozone layer, ecological imbalance, shortage of fresh water, etc., there are so many of them that they are seen almost every day. Mankind has become wiser and the future for mankind is no longer dark. Every liberal-minded person in the world, I believe, will feel relieved and inspired by this. And I, as a doddering man well-nigh in his nonagenarian years, cannot help but rejoice over this new human awareness, as well.

I have been rattling on so much above and let me add a word or two of completion to clinch my point. At an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I made a speech entitled "Only Oriental Cultures Can Save Mankind". What I have been

talking about above boils down simply to such a brief statement. As to what the 21st century will bring us, a century that is now at our threshold, in what way the occidental culture is to evolve, what concrete, rather than empty roles, oriental cultures will play, and whither goes the future of mankind — all such questions still await historical evidence to present answers. I once read a joke about a nearsighted man guessing at the words on a plaque. And for now, the new century has not yet arrived and the plaque has not been hung up and we do not know for sure what words are inscribed on it. And no matter how sharp we brag our eyes are and how far we can see, we are all myopic before the plaque is hung up.

In such circumstances, the most important task for us, I believe, is to study, to know. We have been accusing the West of not knowing oriental cultures, not knowing the East, and not knowing China; nevertheless, do we ourselves know China? An honest man would frankly acknowledge that we Chinese do not know Cbina so well, nor the East, nor oriental cultures. To be frank, this is a voiceless tragedy.

The only way to know is to study, and to study there first has to be materials. As far as we intelligentsia are concerned, to study materials is primarily to study writings, or books. Looking around the world, in such a time when there is still a market for "Eurocentrism" and when some people in the West have not yet opened their lethargic eyes, we find a scarcity of books about the East. Those books, if any, many of them have prejudice and are not in the least objective. This shortage of books applies to the West and the East alike. Even if we have the yearning to study, there are no books. Of course, circumstances vary with different countries in the East and the number of books published in each country also varies. But generally speaking, books have been scanty. Books about some smaller-sized countries are practically non-existent. And a few eastern countries almost hardly arrest any international attention. They are surrounded hy a hazy and nebulous mist, with a fickle glow that suggests their mystic existence. And this is anther voiceless tragedy.

For this very reason, we who do not take proper measures of ourselves, or rather, we wbo have seriously

measured our own capacity, offer to compile this unprecedented voluminous set of books *The Selected Books of Oriental Cultures*. Although our current team is not big enough because of historical reasons, although we are still insufficient where the academic foundation is concerned, we have confidence in our subjective initiative. We will "brace ourselves up in face of the overwhelming waves" and we mean to fulfill this task in earnest. What people in the world, the eastern people, and the Chinese people need is what propels us forward. We cherish a sincere hope that a mutual understanding can be reached between the eastern and the western peoples. And it is our pursuit also in publishing this set of books to make both the eastern and western peoples grow wiser. Our team consists of different ages but our requirements on the work done by each member are of a universal high level. We hope to promote the level of oriental cultural studies in China through this project and cultivate a group of committed minds, which is a double target of this project.

We are against "Eurocentrism" and racial discrimination. However, we do not advocate a "Centrism of the

East" either. If by chance we say or think that in the 21st century the East will take the lead, that is based on our observation and prediction of historical development, but not on any "ism". In this spirit, we hold the dozens of eastern countries all as equals. We treat every country on an equal footing, regardless of size, history, status and population. And we neither elevate nor belittle any one country; nor do we hold any one of them in contempt or in worship. Every eastern nation is granted an equal status in our series. However, as a matter of fact, countries differ from one another and availability of source materials varies. Therefore, some countries take up more space and some less. And this is purely the way things are and has nothing to do with discrimination whatsoever. We sincerely hope that in the arriving 21st century, China will open both her eyes, and the West will also acquire one more eye. With wide and bright eyes, we will study together, trying to achieve mutual understanding. It is our firm belief that as long as we make such efforts, nations will understand one another more and there will be a better prospect of peace and welfare for all human beings. We

firmly believe, no matter how long it requires, the day will be with us when universal peace and the world of oneness will finally come true.

March 20, 1996

# 《唐代前期军事史略论稿》自序

王永兴

《通典》卷一四八兵一叙兵门引《孙子》曰：

兵者，国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

同书卷一五〇兵三料敌制胜门载《大唐卫公李靖兵法》曰：

夫兵者，宁千日而不用，不可一日而不胜。

军事之重要如此。唐太宗最重、最知军事，百战百胜，故能创建大唐帝国，辉煌于华夏民族之史册。我虽学识浅陋，不能不歌颂吾民族之盛业。

我撰写此书，也由于受先师陈寅恪先生的启发。在《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下编，先生有言曰：

又唐代武功可为吾民族空前盛业。

在《论唐高祖称臣于突厥事》（见《寒柳堂集》）一文中，先生有言曰：

呜呼！古今唯一之"天可汗"，岂意其初亦尝效刘武周辈之所为耶？初虽效之，终能反之，是固不世出人杰之所为也。又何足病哉！又何足病哉！

古今唯一之"天可汗"即唐太宗也。他所以成为不世出之人杰，十年苦战创建大唐帝国（见本书下编）以及制定包括西域在内的保有西北的长

远战略，乃重要一端也。先生的两次名言均涉及军事，使我认识到撰写唐代前期军事史的重要意义。武功即胜利的战争，胜利的战争与军事制度密切相关，完整的军事史应包括二者，故本书上编论唐代前期军事制度，下编论唐代前期重要战争。

上编《军事制度》论述唐代前期的军事制度，以《唐六典》、《通典》、《唐会要》、《通鉴》所载唐前期军事制度为主要依据，以敦煌、吐鲁番所出有关唐代前期军事制度的文书为补充，以新、旧《唐书》所载有关唐前期的史事参校、参证之。篇幅所限，本编论述，一般制度不能不简略，惟论述府兵制、节度使兵制宁繁勿略，因不详悉论述，不能窥见其真实面貌也。

下编《武功》简要论述自隋义宁元年（六一七年）至唐至德二载（七五七年）一百四十年亦即唐代前期有关战争之史事。其地域为亚洲东北部、中国北部、西北部至亚洲中部为主，中国南部次之。唐代后期的战争则不涉及。

唐代前期的战争乃为保卫吾华夏民族独立文明之战，乃为解除我国广土众民以及毗邻民族在隋末乱政与东亚中亚霸主暴政下之战，充分表现我民族刚毅坚强厚德载物的精神。读这样的战争史，可以增强我民族之自信自强以及卫护长时期优良传统的民族素质。我撰写此书的宗旨如此。

下编记事论史分为七部分，但分为十段论述之，大致以时间先后为序，以唐太宗的思想策略为其内容，间亦有例外。第一部分自隋末至唐太宗贞观四年，即自李渊晋阳起兵至大唐帝国巩固建立，并平灭了东突

厥并俘颉利可汗，亦即唐创业时期。此期间亦包括唐平定江淮诸割据势力之战。第二部分自唐太宗贞观八年至唐高宗显庆二年，在此期间之显庆二年平灭中亚霸主西突厥并俘沙钵罗可汗，与前一期间之贞观四年平灭东亚霸主东突厥并俘颉利可汗，均为改变亚洲形势最大之史事也。在此期间，唐太宗李世民是推进历史发展改变亚洲形势的主要人物，就大唐帝国的创立而言，如无李世民，则无大唐帝国。第二部分的内容还包括贞观十四年灭高昌，十八年伐焉耆，二十一年太宗行幸灵州，招徕漠北敕勒族，二十二年灭龟兹，设置四镇，安西都护府自西州南迁龟兹。总之，唐经营西域天山以南地区在军事政治交通诸多方面的工程均已完成。凡此，均出自太宗之策略并亲自实现之。显庆二年灭西突厥，与此后长安二年设置北庭都护府相配合，唐经营西域天山以北地区的策略均得实现。此策略亦出自太宗而为其后裔所实行。第三部分自高宗显庆五年至武则天长寿元年，在此期间，唐在东亚有灭百济与高丽之战，在中亚有失去四镇与收复四镇之战。第四部分为唐中宗景龙二年张仁愿筑三受降城收复漠南地区。第五部分为自唐睿宗景云元年至唐玄宗开元末年九节度使之设置与四个军事格局的形成。第六部分为开元天宝期间唐与突骑施、吐蕃、大食的长期战争。第七部分为自天宝十四载至唐肃宗至德二载唐平定羯胡乱华的三年战争。

承友人盛意，解决了此书稿的出版问题，但篇幅有限。上编论军事制度，只能详论府兵制与节度使制。城傍制亦颇重要，不能不稍详论述。至于一般涉及军事者，则略论及或不论。对于重于唐代后期但始于前期者，一概不论，不得已也。下编论战争只能论述最重大者。兵法，为吾

华夏民族优良学术文化传统之一端。下编论战争不能不简要移录其文，并略论述之。

在学术上专论唐代军事史之专著尚不多见。我学识浅陋，妄有论述，何敢言著作，如能供初学治唐史者有所参考，何幸如之。

# 目　录



《东方文化集成》编辑委员会 ……1
《东方文化集成》总序 ……4
《唐代前期军事史略论稿》自序 ……40

## 上编　军事制度

一、尚书省兵部——全国最高军事政令机构(附驿传制) ……(2)
二、与尚书省兵部相对应的宫府机构 ……(9)
(一)十二卫 ……(9)
(二)东宫六率府 ……(13)
(三)卫尉寺 ……(14)
(四)军器监 ……(20)
(五)太仆寺 ……(22)
(六)烽堠制 ……(28)
三、府兵制 ……(44)
(一)唐府兵制之建置 ……(45)
(二)十二卫与东宫六率府 ……(53)

(三)唐府兵制在衰微中的作用 ·····(55)
(四)唐太宗复兴府兵制的措施 ·····(78)
(五)旅帅问题论述 ·····(87)
**四、景云、开元九节度述论** ·····(91)
(一)从府兵制过渡并转型为节度使兵制 ·····(91)
(二)过渡转型时期 ·····(94)
(三)论节度使制设置与亚洲中、西部形势 ·····(96)
(四)节度使制简述 ·····(99)
(五)略论城傍制 ·····(102)
(六)略论节度使制后期(自开元二十五年至天宝末) ·····(103)
(七)九节度为诸种制度的结合及其性质 ·····(105)
**五、开天时期的军事格局** ·····(167)
**六、唐代前期的地方兵** ·····(172)
(一)地方置兵制度 ·····(174)
(二)地方兵的具体情况 ·····(176)
**七、唐代前期的蕃军** ·····(193)

## 下 编 武 功

**一、大唐帝国创业期间的武功** ·····(198)
(一)唐太宗李世民与唐代前期武功 ·····(198)
(二)隋末唐代初期亚洲东部的形势 ·····(200)
(三)九年苦战与中国北部七个割据势力的消灭 ·····(223)
(四)李靖佐赵郡王孝恭平灭中国南部割据势力中
最强大者——萧铣、辅公祏 ·····(235)
**二、贞观四年唐灭东突厥,俘颉利可汗,推倒东亚霸主,**

**亚洲形势改变** ……(244)
(一)唐太宗以"厚德载物"的精神处理安置战败降服的东突厥 ……(247)
(二)以大唐帝国为中心的亚洲新形势开始形成 ……(251)
**三、唐太宗贞观期间经营西域的四次战争** ……(252)
(一)贞观八年至九年唐征讨吐谷浑之战 ……(252)
(二)贞观十三年十四年平灭高昌之战,建立西、庭二州及安西都护府 ……(260)
(三)贞观十八年征讨焉耆之战 ……(261)
(四)唐灭龟兹,移安西都护府于龟兹 ……(264)
(五)设置四镇 ……(266)
(六)安西都护府 ……(271)
**四、唐灭西突厥,置北庭都护府,中亚形势改变** ……(283)
**五、唐太宗招徕漠北敕勒族十五部的措施及其重大意义** ……(295)
(一)唐太宗重视敕勒族之由来和招徕敕勒族十五部的措施 ……(296)
(二)漠北成为大唐帝国的领土,敕勒族十五部成为大唐帝国的臣民 ……(299)
(三)敕勒族内迁并成为大唐帝国朔方、河东、河西、北庭四节度所辖兵之主力军 ……(302)
**六、唐灭高丽、百济之战(高宗显庆五年至总章元年)** ……(303)
**七、张仁愿筑三受降城** ……(317)
**八、唐防御并反击吐蕃的战争** ……(330)
(一)开元天宝期间,吐蕃侵犯唐陇右、河西、剑南地区,唐胜利反击之战争 ……(330)
(二)唐代前期挫败吐蕃、大食、突骑施之侵略,保卫西域的长期战争 ……(351)

九、自天宝十四载至至德二载唐征讨羯胡叛军的三年战争 ····(376)
(一)羯胡乱华 ····(376)
(二)独任朔方无限功 ····(379)
(三)至德二载正月李光弼守太原之战 ····(386)
(四)张巡守雍丘睢阳之战 ····(389)
(五)收复西京东京之战 ····(399)
十、唐平灭羯胡乱华之战的最后阶段 ····(406)
(一)九节度兵讨安庆绪之战 ····(409)
(二)朔方军征讨史思明、史朝义之战 ····(419)
(三)河阳战役 ····(421)
(四)雍王适征讨史朝义的战役 ····(431)

后 记 ····(433)

# Contents

*Introduction*

## Volume I. Military Institution

1. Board of War of the Department of State Affairs: Supreme Military Commanding Post ····· (2)
2. Official Posts Corresponding to the Board of War, Department of State Affairs ····· (9)
   (1) Twelve Palace Armies ····· (9)
   (2) Six Headquarters Offices of the Eastern Palace ····· (13)
   (3) Court of Palace Garrison ····· (14)
   (4) Directorate of Armaments ····· (20)
   (5) Court of the Imperial Stud ····· (22)
   (6) Alarming Systems ····· (28)
3. Imperial Armies ····· (44)
   (1) Establishment of the Imperial Armies of the Tang ····· (45)
   (2) The Twelve Palace Armies and Six Headquarters Offices of the Eastern Palace ····· (53)
   (3) Significance of Imperial Armies at the Time of Decline ····· (55)
   (4) The Measures to Revive the Imperial Armies of Tang

Taizong ····· (78)
(5) Issues of lü and shuai ····· (87)
4. The Nine Military Governorships of Jingyun and Kaiyuan Periods ····· (91)
(1) Transition from Institution of Imperial Armies to Military Governorship ····· (91)
(2) Period of Transition ····· (94)
(3) The Establishment of Military Governorships and the Situation in Central and West Asia ····· (96)
(4) Military Governorship ····· (99)
(5) Local Fortresses of Chengpang ····· (102)
(6) Late Military Governorship (From Kaiyuan 25 to End of Tianbao) ····· (103)
(7) Nine Military Governorships as Combination of Various Institutions and Their Essence ····· (105)
5. The Military Situation of Kaiyuan and Tianbao Periods ··· ····· (167)
6. Local Military in Early Tang ····· (172)
(1) Local Military Traditions ····· (174)
(2) Conditions of the Local Military ····· (177)
7. Palace Armies of the Early Tang ····· (193)

## Volume II. Military Achievements

1. Military Achievements in the Formative Periods of the Tang ····· (198)

2. The Conquest of the Eastern Turks in Zhenguan 4, the Capture of Jieli Qaghan (Illig Qaghan), the Overthrow of the Hegemon in East Asia, and the Change in Asia ··· (224)
3. Four Wars for Control of the Western Regions During the Zhenguan Era ····· (252)
4. The Conquest of the Western Turks by the Tang,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Protectorate-General of Beiting, and the Change of Situation in Central Asia ····· (283)
5. Taizong's Measures to Attract the Chile North of the Desert, and Their Significance ····· (295)
6. Wars to Conquer Kogury? and Paekche (From Xianqing 5 of Gaozong to Zongzhang 1) ····· (303)
7. Zhang Renyuan Building Three Shouxiang cheng ··· (317)
8. Wars to Defend Against and Counterattack Tibet ·····
····· (330)
9. Three-year War Against Rebelling Jies ····· (376)
10. The Last Stage to Quell the Rebelling Jies Epilogue ·····
····· (406)

# 上编

# 军事制度

# 一、尚书省兵部——全国最高军事政令机构（附驿传制）

《唐六典》卷五兵部略云：

兵部尚书一人，正三品；侍郎二人，正四品下。兵部尚书、侍郎之职，掌天下军卫武官选授之政令。凡军师卒戍之籍，山川要害之图，厩牧甲仗之数，悉以咨之。其属有四：一曰兵部，二曰职方，三曰驾部，四曰库部。尚书、侍郎总其职务而奉行其制命。凡中外百司之事，由于所属，咸质正焉。

郎中二人，从五品上；员外郎二人，从六品上；主事四人，从八品下。郎中一人，掌考武官之勋绩品命，以二十有九阶承而叙焉。郎中一人掌判簿，以总军戍差遣之名数。员外郎一人掌贡举及诸杂请之事。员外郎一人掌选院，谓之南曹。

职方郎中一人，从五品上；员外郎一人，从六品上；主事三人，从九品上。职方郎中、员外郎掌天下之地图及城隍、镇戍、烽燧之数，辨其邦国、都鄙之远迩及四夷之归化者。

驾部郎中一人，从五品上；员外郎一人，从六品上；主事三人，从九品上。驾部郎中、员外郎掌邦国之舆辇、车乘，及天下之传、驿，厩牧官私马、牛、杂畜之簿籍，辨其出入阑逸之政令，司其名数。

库部郎中一人，从五品上；员外郎一人，从六品上；主事二人，从九品上。库部郎中、员外郎掌邦国军州之戎器、仪仗，及冬至、元正之陈设，并祠祭、丧葬之羽仪，诸军州之甲仗，皆辨其出入之数，量其缮造之功，以分给焉。

《通典》卷二十三职官五兵部所云：兵部尚书与侍郎之职掌分别为二，与《六典》不同。兵部尚书之职掌为“掌武官选举，总判兵部、职方、驾部、库部事”。兵部侍郎之职掌为“掌署武职、武勋官、三卫及兵士以上簿书，朝集、禄赐、假告、使差、发配，亲事帐内考覆，及给武职告身。”《通典》载兵部郎中之职掌与侍郎同，《唐六典》则分别言之。两相比较《通典》所言者，较为具体，其时间当为天宝末年及至德初，因在沿革中有“天宝十一载”及“至德初复旧”之语；《唐六典》成书在开元二十六年，两书关于兵部尚书、侍郎以及下属四曹之职掌小有差异。读者比较观之可知也。惟《六典》所云兵部尚书、侍郎“掌天下军卫武官选授之政令”，是其优点；而《通典》所云兵部尚书“总判兵部、职方、驾部、库部事”，则为《通典》之优点也。

据《新唐书》卷五十六刑法志，“唐之刑书有四，曰：律、令、格、式”。令者，尊卑贵贱之等数，国家之制度也。兵部所掌有关军事之令，如《唐六典》卷二十五左、右监门卫大将军条云：“凡京司应以籍入宫殿门者，皆本司具其官爵、姓名，以移牒其门（若流外官承角色，并具其年纪、颜状），以门司送于监门，勘同，然后听入。”据《唐六典》尚书刑部卷第六刑部郎中条云：“凡令二十有七：（分为三十卷）十二曰宫卫，十三曰军防。”上引《六典》所载左、右监门卫大将军条所云，应为宫卫令之一也。又据《通典》卷二十九职官十一折冲府条云：“卫士以三百人为团，团有校尉；五十人为队，队有正；十人为火，火有长；备六驮马驴，（初置八驮，后改为六）米粮、介胄、戎器、锅、幕、贮之府库，以备武事。”应为军防令之一也。仅举以上二例，藉以说明唐兵郎掌有关军事之令的具体内容。

唐前期尚书省兵部在制度上之总体优点，就以上引《六典》所言其构成及职掌可以窥知：自尚书、侍郎至四曹之郎中、员外郎及主事，共二十一人，但其职务至为繁重，实可谓人简事繁，亦即官简事繁也。人简事繁，则其行政效率不能不高，办事效率不能不迅速。唐代前期，对官吏之考核至严以及勾检制之实行，使各部门官吏不能不勤于职守，迅速完成其应处理之事。兹举一例以说明之，虽仅一史事，但有通性真实，可说明尚书省兵部在制度上的总体优点所造成之结果也。

《新唐书》卷五玄宗本纪开元十年云：

（九月）己卯，京兆人权梁山反，伏诛。

《旧唐书》卷八玄宗纪同，且稍详。《通鉴》的论述，详悉明确。兹移录《通鉴》之文如下：

《通鉴》卷二百一十二唐玄宗开元十年云：

> （九月）己卯夜，左领军兵曹权楚璧与其党李齐损等作乱，立楚璧兄子梁山为光帝，诈称襄王之子，（景云二年，重茂改封襄王）拥左屯营兵数百人入宫城，求留守王志愔，不获。比晓，屯营兵自溃，斩楚璧等，传首东都。志愔惊怖而薨。楚璧，怀恩之侄；（权怀恩为吏，以严能称）齐损，迥秀之子也。（李迥秀始见一百六卷武后神功元年）壬午，遣河南尹王怡如京师，按问宣慰。

唐玄宗时在东都。据《元和郡县图志》卷五河南道一略云：

> 河南府，洛州，东都。西至上都八百五十里。

又据陈垣著《二十史朔闰表》，开元十年九月己卯，即九月十一日，九月壬午，即九月十四日。权楚璧等作乱在九月十一日夜，玄宗遣河南尹王怡自东都至京师，或往京师，在九月壬午，即在权楚璧等作乱之后第四天也。其间有屯营兵自溃，斩楚璧等，并传首东都，即遣人去东都向玄宗禀报也。东都至京师八百五十里，往返一千七百里，乘马快速奔驰，需要用三日至四日的时间；实际上，权楚璧等作乱在九月十一日夜间，王怡至京师或往京师仅为三天一夜。其间处理数事尚需用一定时间。根据这一情况，后世读史者，不能不为之惊讶赞颂。唐代前期之行政效率何其高也！其办事效率何

其速也！当然，这是一件紧急之事，尚书省兵部时或有之，但其日常处理者，亦为重要或较重要之事，因均属于军事。《唐六典》卷一尚书都省条载处理日常行政事务的令文，其文末云：

> 凡文案既成，勾司行朱讫，皆书其上端，记年、月、日，纳诸库。

“记年、月、日”，备勾检官勾检诸司是否按国家规定的日期完成所处理之事。《唐律疏议》卷十职制律亦规定不按国家规定日期完成所处理之事，要受法律制裁。其文云：

> 诸公事应行而稽留，及事有期会而违者，一日笞三十，三日加一等，过杖一百，十日加一等，罪止徒一年半。

律保证令之实行并按时完成也。

总括以上引文与论述，尚书省兵部乃遵循国家之律、令行事，执掌全国最高军事政令之机构也。

上文引录《六典》载尚书省兵部、在尚书、侍郎之下有四曹，驾部其一也。驾部职掌之一为传、驿。其下文即简述驿制云：

> 凡三十里一驿，天下凡一千六百三十有九所（二百六十所水驿，一千二百九十七所陆驿。八十六所水陆相兼。若地势险阻及须依水草，不必三十里。每驿皆置驿

长一人，量驿之闲要以定其马数：都亭七十五匹，诸道之第一等减都亭之十五，第二、第三皆以十五为差，第四减十二，第五减六，第六减四，其马官给。有山阪险峻之处及江南、岭南暑湿不宜大马处，兼置蜀马。凡水驿亦量事闲要以置船，事繁者，每驿四只，闲者三只，更闲者二只。凡马三名给丁一人，船一给丁三人。凡驿皆给钱以资之，什物并皆为市。凡乘驿者，在京于门下给券。在外于留守及诸军、州给券。若乘驿经留守及五军都督府过者，长官押署；若不应给者，随即停之）。

我所用《六典》为中华书局出版陈仲夫点校者。在校勘记中云：天下凡一千六百三十有九所，案：《旧唐书·职官志》及《新唐书·百官志》均同是数，而据《六典》本条原注所列水驿、陆驿及水陆相兼之数会而计之，盖有一千六百四十有三所。校勘记又云：凡马三名给丁一人"名"字疑讹。近卫校曰："名"当作"各"。志以备考。据下文"船一给丁三人"，似应作"凡马三给丁一人"，"名"，似为衍文。

关于传制，史籍记载不如驿制之详悉，兹移录有关传制两条史料如下：

《唐六典》尚书户部卷第三户部郎中员外郎条云：

凡亲王入朝，皆给车牛、驮马（车牛六十乘，驮马一百匹。若太妃同来，加车牛十乘，马二十匹。别敕追人，给马六十匹）。内外百官家口应合递送者，皆给人力、车牛（一品手力三十人，车七乘，马十匹，驴十五头；二品手力二十四人，车五乘，马六匹，驴十头；三品手力二十人，车四乘，马四匹，驴六头；四品、五品

手力十二人，丰二乘，马三匹，驴四头；六品、七品手力八人，丰一乘，马二匹，驴三头；八品、九品手力五人，丰一乘，马一匹，驴二头。若别敕给递者，三分加一。家口少者，不要满此数。无丰牛处以马、驴代）。

此条史料，未标明为传制，但联系下文所引史料，知为传制也。

《新唐书》卷四十六百官志尚书兵部驾部郎中、员外郎条云：

给传乘者，一品十马，二品九马，三品八马，四品、五品四马，六品、七品二马，八品、九品一马。三品以上敕召者给四马，五品三马，六品以下有差。

《六典》所载与《新志》所载，虽给马数有不同，但《新志》标明为传制，则《六典》所载亦为传制，可无疑问。

《六典》、《旧志》、《新志》尚书省兵部之驾部，其职掌中均有传制、驿制。本书论述唐代前期军事制度，其首要皆为尚书省兵部，因而不能不述及驿制、传制；但二者之内容属于军事者不多，亦不重要；敦煌、吐鲁番文书中，有关传制、驿制者多件，观其内容，均与军事关系不大。本书主旨虽为论述唐代前期军事，但篇幅有限，只能论述甚重大者。如传制、驿制，引录以上史料，知其梗概而已。

## 二、与尚书省兵部相对应的官府机构

尚书省兵部为掌全国最高军事政令机构，与其相对应的官府，即实行全国最高政令之机构也。

### （一）十二卫

所谓十二卫，据《唐六典》与《通典》，即左右卫、左右骁卫、左右武卫、左右威卫、左右领军卫、左右金吾卫也。

按《唐六典》卷二十四左右卫略云："左、右卫大将军、将军之职，掌统领宫廷警卫之法令，以督其属之队仗，而总诸曹之职务；凡亲、勋、翊五中郎将府及折冲府所隶者，皆总制焉。"左、右骁卫，左、右武卫，左、右威卫，左、右领军卫大将军、将军之职均与左、右卫同。惟左、右金吾卫大将军、将军之职为："掌宫中及京城昼夜巡警之法，以执御非违。"此外，凡大朝会，左、右卫，左、右骁卫，左、右武卫，左、右威卫，左、右领军卫之大将军、将军率其所属为仪仗；皇帝出行，则左、右卫与左、右金吾卫大将军、将军率其所属为仪仗。

十二卫为全国府兵制下军府（按贞观十年后均称为折冲府）的领导，当于以下论府兵制时详之，此不赘述。惟关于左、右卫亲卫、勋卫、翊卫及左、右率府亲、勋、翊卫，及诸卫之翊卫之性质，不能不较详论述，恐初治唐史之青年研究者难了解也。

按《唐六典》卷五兵部略云：

> 凡左、右卫亲卫、勋卫、翊卫，及左、右率府亲、勋、翊卫，及诸卫之翊卫，通谓之三卫。择其资荫高者为亲卫（取三品已上子、二品已上孙为之），其次者为勋卫及率府之亲卫（四品子、三品孙、二品已上曾孙为之），又次者为翊卫及率府之勋卫，（四品孙、职事五品子、孙、三品曾孙、若勋官三品有封者及国公之子为之）又次者为诸卫及率府之翊卫（五品已上并柱国若有封爵兼带职事官子孙为之），凡三卫皆限年二十一已上，每岁十一月已后，本州申兵部团甲、进甲，尽正月毕（其入卫杂配并注甲长定，不得移改），量远途以定其番第。

此即亲、勋、翊三卫之性质也。自二品以上子孙至五品以上并柱国皆有封爵兼带职事官子孙，其政治社会地位颇高，非一般平民所能企望求得，谓其为具有贵族性质，不为过也。《六典》记述十二卫之文中，多处述及亲、勋、翊卫，如《六典》卷二十四，在左、右卫大将军、将军之职之下简述“凡亲、勋、翊五中郎将府及折冲府所隶者”，“每月，亲、勋、翊五府之三卫……应番上者”。又如在长史之下简述曰：“长史掌判诸曹、亲、勋、翊五府……之事。”“亲府、勋一府、勋二府、翊一府、翊二府等五府中郎将各一人。”又简述曰：“中郎将掌领……亲卫、勋卫、翊卫之属以宿卫。”其他十卫记述亲、勋、翊三卫五府虽简略，亦多处记载，可见其重要也。

《唐六典》卷二十八太子左、右卫率府，亦有亲、勋、

翊三卫之记载，但颇简略，如“凡亲、勋、翊府”，“亲、勋、翊三府”以及“左、右率府亲府、勋府、翊府中郎将各一人”。

《旧唐书》卷四十二职官志有关亲、勋、翊三卫之记载，更可明确其性质。兹略移录如下：

> 有唐已来，出身入仕者，著令有秀才、明经、进士、明法、书算。其次以流外入流。若以门资入仕，则先授亲、勋、翊卫，六番随文武简入选例。

《旧唐书》卷四十三职官志吏部考功郎中条略云：

> 其流外官，本司量其行能功过，立四等考第而勉进之。凡亲、勋、翊卫，皆有考第。考第之中，略有三等。卫主帅，如三卫之考。

上引文有超出亲、勋、翊三卫者，相互比较以明确亲、勋、翊三卫之性质也。明经、进士为入仕之出身，门资亦入仕之出身，亲、勋、翊卫，以门资而为之者也；门资即亲、勋、翊卫之出身，故六番随文武简入选例；以功过行能而有三等考第。

《唐六典》卷五兵部郎中条略云：

> 凡左、右卫亲卫、勋卫、翊卫，及左、右率府亲、勋、翊卫及诸卫之翊卫，通谓之三卫。择其资荫高者为亲卫；其次者为勋卫及率府之亲卫；又次者为翊卫及率府之勋卫；又次者为诸卫及率府之翊卫（按：以上前文

已引录，为行文便利，兹重出）。量远迩以定其番第。凡诸卫及率府三卫，贯京兆、河南（按："河南"下应有"府"字）、蒲、同、华、岐、陕、怀、汝、郑等州，皆令番上；余州皆纳资而已。

据上文引《六典》左、右卫之亲、勋、翊五府中郎将条，五府之属均宿卫；左、右骁卫，左、右武卫，左、右威卫，左、右领军卫之翊府中郎将领翊卫之属宿卫；左、右金吾卫之翊府中郎将虽无此职，但大将军之职与其他八卫略同，即掌亲府之翊卫或翊府之翊卫番上者，至于左、右卫，则中郎将掌五府之亲、勋、翊卫之番上者。上引《六典》之文则指明惟京兆府、河南（府）及蒲、同、华等八州之三卫番上，更为明确。"余州皆纳资"，按唐代前期诸特殊服役者可纳资代役，除两府八州之三卫外，余州之三卫纳资代番上，亦可一例也。

上引《旧唐书》卷四十二职官志总序有"乃有九品职事及三卫阶高者，并入五品"之语，其前一段乃言计阶进官，为正确理解三卫阶高者入五品的含义，简要移录之。

自武德至乾封，未有泛阶之恩。应入三品者，皆以恩旧特拜，入五品者多依选叙，计阶至朝散大夫已上，奏取进止，每年量多少进叙。余并依本品授官。若满三计至，即一切听入。永淳元年二月敕："文武官累积劳效，计至五品。一计至者，多未甄擢。自今已后，一计至已上，有在官清慎，状迹灼然，材堪应务者，所司具状录奏，当与进阶。"弘道元年，又普加一阶。

移录文中之阶，乃散阶者也。唐制："凡九品已上职事，皆带散位，谓之本品。""散位则一切以门荫结品，然后劳考进叙。"（按据《旧唐书·职官志》总序）"九品职事及三卫阶高者，并入五品"，即上引文"一计至者"，亦即"散位则一切以门荫结品"也。三卫阶高者，应指三品以上子及三品以上孙。"入五品"，入武散五品，即游击将军之类也。由此观之，《六典》卷二十四左、右卫所云："长史掌判诸曹亲、勋、翊五府及武安、武成等五十府之事。"及前此所云："每月，亲、勋、翊五府之三卫及折冲府之骁骑应番上者，各受其名簿。"武安、武成等五十府即折冲府。虽五府三卫与折冲府并提，但二者迥然不同，前者之卫士乃贵族之子弟，后者之卫士乃平民也。前者充宿卫乃为取得入官之资、非府兵也，后者乃服役于折冲府之兵也。研究者阅读陈寅恪先生之《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兵制章，即可了然矣。

## （二）东宫六率府

东宫六率府即太子左、右卫率府、太子左、右司御率府、太子左、右清道率府。兹简要论述如下。

《唐六典》卷二十八略云：

> 太子左、右卫率府，率各一人，正四品上；副率各二人，从四品上。左、右卫率掌东宫兵仗羽卫之政令，以总诸曹之事，凡亲、勋、翊府及广济等五府属焉；副率为之贰。每月，亲、勋、翊三府之卫（士）及广济等五府之超乘应番上者，配子所职。

按：左、右率及副率之主要属官为长史及左、右率府亲府、勋府、翊府中郎将。

太子左、右司御率府，太子左、右清道率府与太子左、右卫率府略同，惟太子左、右司御率府领郊城等三折冲府，太子左、右清道率府领绛邑等三折冲府；二者之下属均无亲府、勋府、翊府中郎将。

### （三）卫尉寺

《唐六典》卷十六卫尉寺略云：

> 卫尉寺：卿一人，从三品；少卿二人，从四品上。卫尉卿之职，掌邦国器械文物之政令，总武库、武器、守宫三署之官属；少卿为之贰。凡天下兵器入京师者，皆籍其名数而藏之。

《旧唐书》卷四十四卫尉寺同，《新唐书》卷四十八卫尉寺略同。

《六典》又云：

> 丞二人，从六品上；主簿二人，从七品上；录事一人，从九品上。丞掌判寺事。凡器械出纳之数，大事则承制敕，小事则由省司。主簿掌印，勾检稽失。录事掌受事发辰。

《旧志》、《新志》同。

《六典》又云：

武库令，两京各一人，从六品下；丞一人，从八品下；监事一人，正九品上。

武库令掌藏天下之兵仗器械，辨其名数，以备国用；丞为之贰。

此下文繁，不备录；其略曰："凡军鼓之制有三，金之制有四，弓之制有四，弩之制有七，箭之制有四，刀之制有四，枪之制有四，甲之制十有三，彭排之制有六，旗之制三十有二，袍之制有五，器用之制有八。"

又按：《唐会要》卷六十五卫尉寺略云：

武库署，开元中分两京置。

武器署，贞观年中分东都置。

关于武库署设置的时间，《会要》所云，应理解为：唐初，西京有武库署，至开元中，东京亦置，此即分两京置也。关于武器署设置的时间，《会要》所云，应理解为：唐初，京师有武器署，至贞观年中，东都亦置，此即东都置也。

又云：

开元二十七年十一月，武库置（按，似应作署）应诸卫行从及冬正等甲仗袍袄櫜旗幕等。

按下虽云上件物器为皇帝行幸及冬至及元日诸卫仪仗所用，亦可见武库署藏有上列诸多器物也。

又略云：

天宝八载十一月敕：卫尉（寺）慢幕毡褥等，所由

多借人。爰及幕士，私将驱使，并广配充斤子马子，并放取资。并使幕士与人张设，及自驱使，擅放取资。

十一年（按“年”应作“载”，因上文已云天宝八载，下文又云广德元年，天宝、广德之间，再无数年十一）十二月奏：幕士、供膳、掌闲，取浮逃无籍人充。敕旨，幕士、供膳、掌闲并杂匠等，比来此色，缘免征行，高户以下，例皆情愿。

上引文述及卫尉寺藏有幕，所役使有幕士并有擅放取资之语，涉及行军用幕及幕士的性质，当与下文所言幕士并论之。

又云：

广德元（二）年二月二十一日赦文，京兆诸司使幕士丁匠，总八万四千五百人，数内宜每月支二千九百四十四人，仍令河东、关内诸州府，据户口分配，不得编（偏）出京兆。余八万一千一百一十四人，一切并停。

《唐大诏令集》卷六十九载广德二年南郊赦，即上引《唐会要》载广德元年二月二十一日赦文。据陈垣《二十史朔闰表》，广德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即此年二月己丑。又据新《新唐书》卷六代宗纪云：“（广德二年二月）乙亥，有事于南郊。己丑，大赦。”可见《会要》之“元年”，误，应据《大诏令集》改为广德二年。《大诏令集》所载文详且有甚重要而为《会要》所脱漏者，兹移录《大诏令集》之文如下，虽小有重复，不得不如此也。

《唐大诏令集》略云：

其京城诸司使应配矿骑官（按，“官”应为衍文）散官、诸色丁匠、幕士、供膳、音声人、执祭、斋郎、问事、掌闲、渔师，并诸司门仆，京兆府驿丁、屯丁诸色纳资人，每月总八万四千五十八人数内，宜每月共支二千九百四十四人。仍令河东、关内诸州府，不得偏出京兆府。余八万一千一百一十四人，并停。所须卫役，便宜撙节定数，官给资钱，不得干扰百姓。

按：《会要》与《大诏令集》的内容约略相同。我所以在移录《会要》之后，必须又移录《大诏令集》之文，观下列比较，可知有必要也。《会要》在“总八万四千五百人”之首，为“京兆府诸司使幕士、丁匠”，此两种有八万四千五百人；但《大诏令集》，在“总八万四千五十八人”之前，为京城诸司使幕士、丁匠、掌闲等十二种人与京兆府驿丁、屯丁两种人，共为十四种人。《会要》省略甚多，实为失误，不能不以《大诏令》所载补正之。《大诏令集》在“京兆府驿丁、屯丁”之后，有“诸色纳资人”一句，此句极为重要。它表明上列十四种人的性质，乃色役也。《会要》脱漏此句，实为重大失误。此外，《会要》所载亦有可以校补《大诏令集》者。如《大诏令集》“仍令河东、关内诸州府，不得偏出京兆府”两句之间，显有脱略，而《会要》在两句之间，有“据户口分配”五字，可补《大诏令集》之脱略，《会要》之“编出”，应据《大诏令集》改“偏出”。至两书数目之总，即《会要》作“总八万四千五百人”，《大诏令集》作“总八万四千五十八人”，殊难考辨孰是孰非，亦无关本文所论之主旨也。

上文引录《会要》与《大诏令集》广德二年之文，虽在唐后期，但距唐前期为时不久，亦可说明唐前期相同之史事。

《会要》载开元二十七年与天宝八载卫尉寺武库署所藏之幕，乃为皇帝行幸温汤及两京来往时诸卫所使用。其幕为工匠所造，幕士为幕的张设者。吐鲁番文书中载有行军所用之幕，乃由兵士自造或向出兵之州所属县，分配征发农民制造。卫尉寺武库署所藏幕，是否亦为供行军所使用，应再掌握史料进一步研究。

以上所引史料，多有幕士的记载，《大诏令集》并谓幕士、掌闲、门仆、驿丁等十几种人为诸色纳资人。何谓纳资人？其性质如何？回忆二十年前，我曾撰写题为《唐天宝敦煌差科簿研究——兼论唐代色役制和其他问题》长文，兹取其“幕士服役”一段，稍加修改及阐释，作为本文一小部分。

《唐会要》卷八十三租税上（《册府元龟》卷四百八十七邦计部赋税一同）略云：

> （开元）二十二年五月十三日敕，其杂匠及幕士并诸色同类有番役合免征行者，一户之内，四丁已上，任此色役，不得过两人，三丁已上，不得过一人。

《唐会要》卷六十五卫尉寺略云：

> 天宝八载十一月敕，爰及幕士，私将驱使，并广配充厅子、马子，并放取资，近今（令）推问，事皆非缪（谬）。今后，并使幕士与人张设及擅自驱使，擅取放

资，计受赃数，以枉法论。

据上引，幕士服役的特点有三：（1）轮番，《唐会要》卷八十三所说的“番役”，即轮番服役。（2）不服役者纳资，《唐会要》说幕士为私家驱使“并放取资”或“擅取放资”，可见有幕士纳资之制。（3）免除征行。

唐代，类似幕士服役具有上述三个特点者，大量存在，当时谓之为色役或番役。如《唐会要》卷八十三租税上（《册府元龟》卷四百八十七邦计部赋税一同）略云：

> （开元）二十二年五月十三日敕，其杂匠及幕士（册府，“士”误为“事”）并诸色同类有番役合（《册府》误为“令”）免征行者，一户之内，四丁已上，任此色役，不得过两人，三丁已上，不得过一人。

《册府元龟》卷四百八十七赋税一略云：

> （开元）二十三年六月敕：此（应作“比”）缘户口殷众，色役繁多，每岁分番，计劳入任，因纳资课，取便公私。

据此，资课与色役密切相关，资课是色役或番役的代役钱或物也。

本文主旨为说明卫尉寺为尚书省兵部的对应官府，其所藏物应直接或间接与军事有关。上引史料中之“幕”，除为皇帝行幸温汤或两京之间往来所用，应亦有一部分为供军用者。幕士因幕而设，乃少见，其性质为初治唐史者难于了

解，故举史料释证之。

以上全部论述为卫尉寺及其所属武库署者。卫尉寺所属武器署之职，《六典》、《新唐志》、《旧唐志》所载大致同，惟《旧志》稍详。按《旧唐书》卷四十四卫尉寺略云：

> 武器署：令一人，（正八品下）丞二人，（从九品下）府二人，史六人，监事一人，（从九品下）典事二人，掌固四人。
>
> 令掌在外戎器，辨其名物，会其出入。

所谓“在外戎器”，即在中央官府外之戎器，如全国诸节度使所有之戎器，由卫尉寺供给，即是也；北都军器监掌缮造甲弩之属，纳于卫尉寺，即入也；“会其出入”，“会”，计会也。

### （四）军器监

按关于军器监，诸书记载小异，《通典》在少府监之外，列有军器监。《新唐书》与《通典》同。《唐六典》在少府监文末，列有北都军器监，据书写格式，似属于少府监。《旧唐书》与《六典》同。今据《通典》、《新唐书》并以他书所载者参证之。

《通典》卷二十七职官九略云：

> 军器监（监　丞　主簿　甲坊署　弩坊署）
>
> 大唐武德初，置军器监。贞观元年，罢军器大监，置少监，后省之，以其地隶少府监，为甲弩坊。开元

初，复以其地置军器使。至三年，以使为监，更置少监一员，丞二员，主簿一员，录事一员，及弩坊等署。十一年，悉罢之，复隶少府，为甲弩坊。十六年，移其名于北都，置军器监（亦尝以太原尹兼领）。天宝六载，复于旧所置军器监，监一人，领甲坊、弩坊两署。

丞、主簿各一人，大唐置。

甲坊署令丞。

弩坊署令丞。

《新唐书》卷四十八军器监云：

监一人，正四品上；丞一人，正七品上。掌缮甲弩，以时输武库。总署二：一曰弩坊，二曰甲坊。主簿一人，正八品下；录事一人，从九品下。

弩坊署　令一人，正八品下；丞一人，正九品下。掌出纳矛稍、弓矢、排弩、刃镞、杂作及工匠。监作二人。

（有府二人，史五人，典事二人。贞观六年，改弓弩署为弩坊署，甲铠署为甲坊署）

甲坊署　令一人，正八品下；丞一人，正九品下。掌出纳甲胄、缦绳、筋角、杂作及工匠。监作二人。

（有府二人，史五人，典事二人）

以上移录《通典》之文，为明了军器监设置之沿革，读其文，《通典》、《新唐书》、《唐六典》、《旧唐书》之记载不同，可了然矣。移录《新唐书》之文，为明了唐军器监之机构也。

武器之制造，主要为供军。《唐六典》卷十六卫尉寺武库令云：

> 凡诸道行军皆给鼓、角，三万人已上，给大角十四具、大鼓二十面；二万人已上，大角八具，大鼓十四面；万人已上，大角六具，大鼓十面；万人已下，临事量给。其镇军则给三分之二。

鼓、角之所以为武器，因其为行军及战斗中之号令也。本书下编武功篇中，论多次战役中，鼓、角之作用，可知也。此不具述。

### （五）太仆寺

《唐六典》卷十七太仆寺略云：

> 太仆寺：卿一人，从三品；少卿二人，从四品上。太仆卿之职，掌邦国厩牧、车舆之政令，总乘黄、典厩、典牧、车府四署及诸监、牧之官属；少卿为之贰。凡监、牧所通羊、马籍帐，则受而会之，以上于尚书驾部，以议其官吏之考课。

“以上于尚书驾部”，即上于尚书省兵部之驾部，可见太仆寺乃尚书兵部之对应官府，亦即其下属官府。虽尚书兵部尚书正三品，太仆寺卿从三品，同在三品之中。本书使用与论述之史料仅为诸牧监所属之事，与军事关系密切也。《通典》记述诸牧颇详，可与《六典》之记述相参证。《旧唐书》之

记述与《通典》同，惟甚简略，《新唐书》之记述亦甚简略，然均可与《唐六典》、《通典》之记述相参证也。以下移录《通典》之文，杜佑撰《通典》，颇重沿革，可使读史者明唐代制度之渊源系统也。陈寅恪先生著《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亦具有杜佑之精神，其详悉明确且又过之。

《通典》卷二十五职官七太仆卿略云：

> 梁太仆卿位视黄门侍郎，统南牧、左右牧、龙厩、内外厩。陈因之。后魏兼置少卿。北齐太仆寺统骅骝、左右龙、左右牝、乘黄、车府署，卿及少卿各一人。后周如古周。隋如北齐。

唐前期之监牧制承隋制，此唐代之监牧制承北齐而非承北周者也。

上引书又略云：

> 大唐龙朔二年，改太仆为司驭，咸亨初复旧。光宅元年改为司仆，神龙初复旧。卿一人。少卿本一员，景云元年加一员。天下监牧置八使、五十六监（贞观初，仅有牧牝三千匹，从赤岸泽徙之陇右。十五年，始令太仆卿张万岁勾当群牧，至麟德四十年间，马至七十万六千匹。置八使，领六监，初置四十八监，跨兰、渭、秦、原四州之地，犹为隘狭，更析八监，布于河曲。其时天下以一缣易一马。仪凤三年，少卿李思文检校陇右诸牧监，方称使。尔后或戎狄外侵，或牧圉乖散，洎乎垂拱，潜耗太半。开元初，牧马二十四万匹，十三年，加至四十五万匹）。

《唐六典》卷十七太仆寺论述牧监事亦详，且有与《通典》不同者，两书可互补。兹简要移录《六典》之文如下：

> 上牧，监一人，从五品下；副监二人，正六品下；丞二人，正八品上；主簿一人，正九品下（并皇朝置）。
>
> 中牧，监一人，正六品下；副监一人，从六品下；丞一人，从八品上；主簿一人，从九品上。
>
> 下牧，监一人，从六品下；副监一人，正七品下；丞一人，正九品上；主簿一人，从九品下。
>
> 诸牧监掌群牧孳课之事。凡马五千匹为上监，三千匹已上为中监，已下为下监。凡马、牛之群以百二十，驼、骡、驴之群以七十。群有牧长、牧尉。
>
> 凡马有左、右监以别其粗良，以数纪为名，而著其簿籍。凡马各以年、名籍之。每岁季夏造，至孟秋，群牧使以诸监之籍合为一（诸群牧别立南使、北使、西使、东使，以分统之），常以仲秋上于寺。

《通鉴》卷二百一十二唐玄宗开元十三年亦记述唐牧监“分为八坊，四十八监，各置使以领之”，与《通典》同，惟胡三省注文所述，《通典》与《唐六典》未载，兹移录胡注，以补上述二书之未备。胡注云：“唐制，凡马五千匹为上监，三千匹以上为中监，一千匹以上为下监（按：胡注与《旧唐书》卷四十四太仆寺同。《六典》所载略同，似不明确，上文已移录。应据《旧唐书》与胡注）。麟德中置八使，分总监坊。秦、兰、原、渭四州及河曲之地，凡监四十八；南使有监十五，西使有监十六，北使有监七，盐州使有监八，岚

州使有监二；自京师西属陇右有七马坊，置陇右三使领之。”《新唐书》卷五十兵志云：“自贞观至麟德四十年间，马七十万六千，置八坊岐、豳、泾、宁间，地广千里，一曰保乐，二曰甘露，三曰南普闲，四曰北普闲，五曰岐阳，六曰太平，七曰宜禄，八曰安定。八坊之田，千二百三十顷，募民耕之，以给刍秣。八坊之马为四十八监，而马多地狭不能容，又析八监列布河西丰旷之野。”

据上引兵志，贞观至麟德期间，于岐、豳、泾、宁四州之地置八马坊，其后，“又析八监列布河西丰旷之野。”即兰、渭、秦、原四州耶？《唐六典》未言置牧之地。但《新唐书》卷四十八百官三太仆寺诸牧监条注文云：“麟德中，置八使，分总监坊。秦、兰、原、渭四州及河曲之地。”同在《新唐书》，兵志与太仆寺所载置牧之地完全不同。上引《通典》亦谓：“初置四十八监，跨兰、渭、秦、原之地，犹为隘狭，更析八监，布于河曲。”杜佑撰著《通典》，重视军事，牧监之制，关系军事，不应有误。忆过去研究唐代马政，久蓄此疑，未能解决。今日能否解决？及至读李锦绣著《唐前期马政》一文（见锦绣著《唐代制度史略论稿》），此重要问题，已为她解决，为之欣喜。兹移录锦绣之文数段如后。

著者首先指出：“唐前期马政三事（闲厩马、八马坊、诸牧监），（应）看做一个整体。”又指出：“唐前期马政分两个系统，监牧系统与闲厩系统。”著者据多种史料，详悉论述，认为开元年间确实存在着两种闲厩，即内外闲厩，就仪仗而言，是：

仗外闲厩——仗外闲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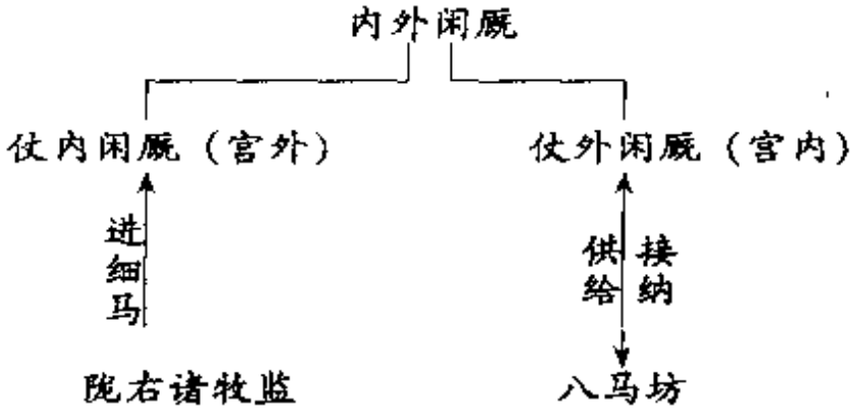
（内闲厩）　　（外闲厩）

就其系饲地及供给关系来看，则：

仗内闲厩——八马厩

（内闲厩）　　（外闲厩）

联系诸牧监来看，唐前期开元年间的马政可以成为这样一个体系：




著者继而论述八马坊出现的原因。唐玄宗在宫廷政变中最得力者为左、右万骑与闲厩马。玄宗为此次政变中的胜利者，政变胜利的经验使他对上述二者进一步经营。闲厩马的数量太多不但与“轻徭薄赋”的赋税政策不相容，而且两都附近州县也难以承受这沉重的税草负担。故而玄宗又有将闲厩马分出配边军或停陇右牧监所课马之举。但仗外闲厩是玄宗皇位稳固的保证。玄宗时已不能像太宗那样只保留三千闲厩马，在距京不远，水草丰美的凤翔等地又辟了一个仗外闲厩马牧地。郑昂《岐、豳、宁、泾四州八马坊碑颂》云：

> 先是，国家以岐山近甸，豳土晚寒，宁州壤甘，泾水流悉，泽茂丰草，地平鲜原，当古公走马之郊，接非子犬丘之野。度其四境，分署八坊。

以上移录李锦绣著《唐前期马政》之文数段，我间以文词通贯之。岐、豳、宁、泾八马坊之设置，在唐玄宗开元年间也，此即著者在上文所云，“唐前期马政分为两个系统，监牧系统与闲厩系统。”岐、豳、宁、泾八马坊之设置，乃闲厩系统，与陇右之监牧系统并存也。

据以上移录锦绣之论述，可确言《新唐书》兵志所云：“自贞观至麟德四十年间，马七十万六千，置八坊岐、豳、泾、宁间，地广千里。”其错误有二：一为其时间性，置八马坊非在贞观至麟德之间，乃在开元年间也；二为“马七十万六千”乃陇右监牧所养，非八马坊者也。此为《新唐书》兵志著者偶尔疏失所致。殊可惜也。锦绣言，在她之前，马俊民、王世平著《唐代马政》中，已将唐代马政中监牧系统与闲厩系统分别而论，取得重要成绩，亦可喜也。

唐代前期，陇右监牧之马，供军供驿，主要为供军。武装部队中，步兵固亦重要，但战斗力较强，则为骑兵也。蕃兵之战斗力强，因善于骑射也。骑兵在战斗中，速度快，冲锋陷阵以及追逐敌军，均非步兵所能及。唐开天九节度之兵马数，《通鉴》、《通典》、《旧唐书》之记载略同。《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元年云：

> 凡镇兵四十九万人（《考异》曰：此兵数，《唐历》所载也。《旧纪》：“是岁天下健儿、团结、矿骑等，总五十七万四千七百三十三。”此盖止言边兵，彼并京畿诸州矿骑数之耳），马八万余匹。

岭南五府绍略有兵无马，上引《通鉴》，马八万余匹，乃九节度所有之马也。九节度辖统军有马以河西节度之赤水军最

多。据上引《通鉴》载：赤水军有兵三万三千人，有马一万三千匹，故赤水军战斗力亦最强，为天下无敌之劲旅。就《通鉴》载九节度所统诸军之兵数与马数而论，诸军所有马，均为数不多，影响其战斗力。按《旧唐书》卷一百三王忠嗣传（《新唐书》卷一百三十三王忠嗣略同）云：

> 先是，忠嗣之在朔方也，每至互市时，即高估马价以诱之。诸蕃闻之，竞来求市，来辄买之。故蕃马益少，而汉军益壮。及至河、陇，又奏请徙朔方、河东戎马九千匹以实之。其军又壮，迄于天宝末，战马蕃息。

王忠嗣，唐代名将，亦仁人志士也。为谋求军之战斗力加强，多市买蕃马，朔方、河东诸军因而益强，河西、陇右诸军亦因而益强，其为军谋为国谋，可谓忠矣，此不多论。但马与军队战斗力之关系，据王忠嗣市马之事迹，可为明证。治唐代军事史者，不能不研究明了唐代之马政，无待赘述矣。

### （六）烽堠制

宋曾公亮、丁度编著《武经总要》，卷五载唐烽式，虽未必完整，实至为重要的有关唐前期烽堠制之资料，唐李筌著《太白阴经》，卷首存有“唐永泰四年秋河东节度使都虞候臣李筌撰”之文。他进此书表之时间为乾元二年四月二十八日；总之，李筌撰著《太白阴经》在唐后期开始期间，书中所载烽燧台应为唐前期制度。按《新唐书》卷五十六刑法志略云：

> 唐之刑书有四：曰律、令、格、式。式者，其所常守之法也。

烽式，即行烽堠常守之法。烽，包括昼烟夜火；堠，意为守候观察敌情；烽式，即以昼烟夜火守候以观察通报敌情常守之法也。

本文首先移录唐烽式，并疏释之；同时以《太白阴经》所载烽燧台以及吐鲁番出土文书补证之。

唐烽式云：

> 凡边城堠望，每三十里置一烽，须在山岭高峻处。若有山冈隔绝，地形不便，则不限一数。要在烽烽相望。若临边界，则烽火外周筑城障。

此处“堠”，乃古代在边境处所筑之土堡，藉以瞭望境外敌情，堠望即此意。

> 凡掌烽火，置帅一人，副一人。每烽置烽子六人，并取谨信有家口者充。副帅往来检校。烽子五人，分更刻望视；一人掌送符牒；并二年一代。代且须教新人通解，始得代去。如边境用兵时，更加卫兵五人兼收。烽城无卫兵，则选乡丁武健者给仗充。

以上移录唐烽式第一行载，每烽“置帅一人”，据《吐鲁番出土文书》第四册载“唐某年二月府史张道龛领受马料抄”(67TAM78:42）略云：

1. [　　] 赤亭烽帅冯怀守 [　　]

乃西州行用唐代初年所制定之烽式也。

唐前期西州置烽多称烽铺，烽铺，乃烽台所在，并有马匹等物之处也。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八册载“唐开元十年（公元七二二年）伊吾军上支度营田使留后司牒为烽铺营田不济事”（72TAM 226:53，54）略云：

〔前缺〕

2 [　　] 属警固，复奉使牒，烽铺子不许

3 [　　] 功，各渐剔种前件亩数如前者。然烽铺

8 [□][□]上，每烽烽子只有三人，两人又属警固，近烽不敢

9 不营。

同书载“唐开元某年伊吾军典王元琮牒为申报当军诸烽铺剔田亩数事”（72TAM226:64（a），69（a））略云：

2 合当军诸烽铺，今年剔田总壹顷 [　　]

6 速独、高头等两 [　　]

7 阿查勒种粟壹 [　　]

8 泥熟烽种豆壹 [　　]

10 速独烽种豆陆亩（共下[子]） [　　]

11 故亭烽种床陆亩（亩别下） [　　]

12 青山烽种豆伍亩（亩别下子） [　　]

14 怪堆烽捌亩　花泉烽陆[亩] [　　]

同书载“唐伊吾军牒为申报诸烽铺剔田所得斛斗数事”（72TAM226:84，86/1，86/2，86/3）略云：

（一）

〔前缺〕

1　柽塘烽粟□

2　乙耳烽床肆亩

〔后缺〕

（三）

〔前缺〕

1　乌谷铺豌豆□

2　骨咄禄铺豌豆伍□

同书载“唐伊吾军诸烽铺收贮粮食斛斗数文书一”（72TAM 226:85/1，85/2，85/3）略云：

〔前缺〕

2　□合豆，伊地具烽。八硕一斗九升四合□

3　□铺

〔中缺〕

4　三硕九斗二升五合豆，波色多烽。一硕二斗六升四合床，故亭烽。

〔中缺〕

5　□六升床，明烽

同书载“唐伊吾军诸烽铺营种豆文书”（72TAM226:55）略云

〔前缺〕

2　□伊地具烽。

3　□合豆，柳头烽。

4　□二升床，明烽。

〔后缺〕

同书载“唐北庭诸烽刷田亩数文书”（72TAM226:65）

略云：

〔前缺〕

2　耶勒守捉界耶勒烽 [redacted]

3　乾坑烽床，伍亩 [redacted]

〔后缺〕

上引第一件文书，述及烽铺两次，即烽之所在及属于烽之一切也。文书所云“警固”即烽式所言：“如边境用兵时，更加卫兵五人”以保卫烽铺也。文书二行之末“烽铺子”，“子”前似脱“烽”字，应为烽铺烽子，或行文可省“烽”字耶？文书八行谓每烽有烽子三人，与烽式规定烽子六人不同，盖因烽铺所在之地不同，需要烽子或多于或少于烽式规定之数。

第二件文书所言烽铺刷田，乃唐前期西业边防地区驻军的普遍情况，伊吾军在伊州。在西北边境，烽铺烽子开垦四亩，收粮以足军食也。此文书载伊吾军之烽铺有八，即速独、高头、阿查勒、泥熟、故亭、青山、柽堆、花泉八烽铺。但上文引第三件文书，亦载伊吾军所属烽铺刷田事。文书载有乌谷铺、骨咄禄铺。但上引第四件文书，亦为伊吾军文书，又载有伊地具烽、柳头烽、明烽，则伊吾军所辖烽铺少则十一处，或更多也。

上引第五件文书，即北庭文书，载有耶勒烽、乾坑烽，非北庭所辖烽铺之全部。

我华夏民族，智慧而又善于劳动，远在唐代之前一千余年，已有在战争期间日则故烟夜则举火以报告敌情的措施，此即后烽堠制之始。我们应肯定，此乃重大发明创造。唐代前期，烽堠制度已臻完备，烽式，即其具体表现也。以下继续移录烽式。

（凡）置烽之法。每烽别有土筒四口，筒间火台器具。台上插橛，拟安火炬。各相去二十五步。如山险地狭，下及二十五步。但取应火分明，不须限远近。其烟筒各高一丈五尺。自半已下，四面各阔一丈二尺，向上则渐锐狭。造筒，先泥里，后泥表，使不漏烟。筒上著无底瓦盆盖之，勿令烟出。下有鸟炉灶曰，去地三尺，纵横各一尺五寸，著门开闭。其鸟炉灶门，用木为骨，厚泥之，勿令火焰烧及。其烽筒之外，皆作深堑环绕。在烽贮备之物，要柴薪木材。每岁秋前，别采艾蒿茎叶苇条草节，皆要相杂为枝烟之薪，及置麻蕴火钻狼粪之属，所委积处，亦掘堑环之，防野烧延燎。近边者，亦量给弓弩。

上引文第八行、九行之二“锋”皆应作“烽”，读上下文可知也，毋庸赘释。第六行“鸟炉灶曰”，下文第六行有鸟炉灶口”，此处“灶口”，误作“灶曰”，“鸟炉”，炉形如鸟耶？第十四行“火钻”，第二字右半难识，下文今法作“灰镇”，《太白阴经》卷五烽燧台篇作“火钻”，恐作“火钻”是。

用烽火之法，应火炬长八尺，橛上火炬长五尺，并二尺围乾苇作新。苇上用乾草节缚，缚处周回插肥木。其次炬橛等。在烽每道当蓄一千。具以上于舍下作架积贮，不得雨湿。其土筒里，常须预著羊粪郁心火使暖。

橛，即烽式第二段所云：“台上插橛，拟安火炬”也。“作

新”之“新”，应作“薪”，薪，柴火也，易于烟烧也。“郁心火”，郁，浓厚使心火暖也。

凡应火土筒，若向东应，筒口西开；若向西应，筒口东开。南北准此。诸烽烟相应时，于土筒旁级上立，开盆放烟，合盆灭烟。其烟着放时，若无事尽一时，有事尽一日。若昼放烟，至夜即放火。无事尽一夜。若夜放火，至天晓还续放烟。从烽放讫，前锋下应。烟尽一时，火尽一炬；即差脚力人走问探知。失堠，或被贼掩捉，其脚力人问者，即亦须防虑；且至烽侧遥听，如无消息，唤烽师姓名；若无人应接；先径过向前烽。依式放火，仍录被捉失堠之状，告所在州县勘当。

上引文第五行“前锋下应”，“锋”应作“烽”，“下”应作“不”，均字形近致误。第六行第九行之“堠”，乃置烽乃瞭望敌情之土堡。第八行之“烽师”，“师”，误，应作“帅”。

凡白日放烟，夜放火，先须看筒里，至实不错，然后相应。时将火炬，就鸟炉灶口里，焚热成焰，即出为应。一炬火，一人应；二炬火，二人应；三炬火，三人应；四炬火，四人应。若应灭时，将应火炬，插鸟炉灶口里，不得火焰出外应，灭讫，别捉五尺火炬，安着土台橛上。烟相应时，一炉筒烟，一人开闭；二筒烟，二人开闭；三筒烟，三人开闭；四筒烟，四人开闭。若昼日阴晦雾起，望烟不见，原放之所，即差脚力人，速告前锋。雾开之处，依式放烟。如有一烽承两道已上烽者，用骑一人，拟告州县，发驿告烽来之处。若烽与驿

相连者，只差驿马。

上引文九行之“锋”，应作“烽”。烽式此段，法极周密。制定烽或者考虑周到，阴天如何？一烽承两道烽者如何？均有措施，烽堠事关战争胜败，必须如此也。

> 凡寇贼入境，马步兵五十人以上不满五百人，放烽一炬。得蕃界事宜及有烟尘知欲南入，放烽两炬。若余寇贼，则五百骑以上，不满三千人，亦放两炬。蕃贼五百人以上，不满千骑，审知南入，放烽三炬。若余蕃寇三千骑以上，亦望三炬。若余寇贼千人以上，不知头数，放烽四炬。若余寇贼一万人以上，亦放四炬。其放烽一炬者，至所管州县镇止。南炬以上者，并至京。先放烟火处，州县镇即录状驰驿奏闻。若依式放烽至京讫，贼回者，放烽一炬，报平安。凡放烽告贼者，三应三灭；报平安者，两应两灭。

上引文第五行“亦望三炬”，“望”误。应作“放”。第七行“南炬以上者”，“南”应作“两”。读上下文意，可知也。

《太白阴经》卷五烽燧台篇亦略载唐烽堠制，李筌上表时间距唐前期不久，可视为唐前期之制，但与烽式有不同处，与上文烽式不同处较多，故于此处移录李筌之文，作为参考。李文云：“经曰：明烽燧于高山四望险绝处置（按，“烽”烟，浓密而升起也），无山，亦于平地高迥处置。下筑羊马城，高下任便。常以三五为准。台五丈，下阔三丈，上阔一丈，形圆，上盖圆屋覆之。屋径阔一丈六尺，一面跳出三尺，以板为之。上覆下栈。屋上置突灶三所，台下亦置三

所，并以石灰饰其表里。复置柴笼三所，流火绳三条，在台侧。上下用软梯，上收下垂。四壁开孔，望贼，及安置火筒。置旗一面，鼓一面，弩两张；炮石、垒木、停水瓮、干粮、生粮、麻烟、火钻、火箭、蒿艾、狼粪、牛粪。每夜平安举一火，闻警举二火，见烟尘举三火，见贼烧柴笼。如早夜平安火不举，即烽子为贼提。一烽六人，五人烽子，递相知更刻观望动静；一人烽卒，知文书符牒传递。”

此李筌据烽式有所增益与省略之文也。筑烽台文甚详，可补烽式之缺；放烟放火则甚简略，不如烽式之详悉；举平安火可补烽式之简略也。其他与烽式不同处。不备述，读者可取之以为使用烽式之参考。又《太白阴经》文末“为贼提”，“提”误，应作“捉”。

> 凡告贼锋起处，即须传告随近州镇县城堡村坊等人，令当处警固，不得浪行递牒。

首句“锋”，亦似作“烽”。

> 凡烽号隐密，不令人解者，惟烽帅烽副自执，烽子亦不得知委。
>
> 凡烽帅烽副当番者，常须在烽台检视。若将家口，听于塹内安泊。烽子则昼分为五番，夜分持五更。昼候烟，夜望火。凡烟火，一昼夜须行二千里。

以上移录烽式并简略疏释，文中所举事例尽为西北边境地区者。唐内地亦据烽式置烽。如《唐六典》卷五尚书兵部职方郎中员外郎条，在举其职掌烽堠之后，略述烽式之规定，涉

及内地置烽，兹移录其全文。

凡烽堠所置，大率相去三十里（若有山冈隔绝，须逐便安置，得相望者，不必要三十里）；其通边境者，筑城以置之。每烽置帅一人，副一人。（其放烽有一炬、二炬、三炬、四炬者，随贼多少而为差焉。旧关内、京畿、河东、河北皆置烽。开元二十五年敕以边隅无事，寰宇义安，内地置烽，诚为非要，量停近甸烽二百六十所，计烽帅等一千三百八十八人）。

《唐律疏议》卷八卫禁律若放烽已讫条："〔疏〕议曰：依职方式"云云，上引文在《六典》卷五兵部职方郎中员外郎条内，应为职方式之文，但日本学者编撰《唐令拾遗》置上引文于军防令中，并举出日本养老军防令第六十六条为证。日本令乃模仿唐令也。据此，上文引文为职方式抑为军防令，应进一步研究。

"停近甸烽"，"甸"，京都郊外之地区也。如河北，不可谓之近甸地区，开元二十五年停内地置烽，恐非内地全部烽堠也。

按唐律、令、格、式之关系，律，保证令、格、式之实行也。据《唐律疏议》卷八卫禁律云：

诸烽堠不警，令寇贼犯边；及应举烽燧而不举，应放多烽而放少烽者：各徒三年。

〔疏〕议曰："烽堠"，谓从缘边置烽，连于京邑，烽燧相应，以备非常。放烽多少，具在别式。候望不举，是名"不警"，若令蕃寇犯塞，外贼入边，及应举

烽燧而不举，应放多烽而放少烽者：各徒三年。

若放烽已讫，而前烽不举，不即往告者，罪亦如之。以故陷败户口、军人、城戍者，绞。

〔疏〕议曰：依职方式："放烽讫而前烽不举者，即差脚力往告之。"不即告者，亦徒三年。故云"亦如之"。"以故陷败"，谓从"烽堠不警"及"应举烽燧而不举，或应放多烽而放少烽"，或"放烽讫而前烽不举，不即往告"等以故陷败户口，或是军人及城戍者，各得绞罪。

即不应举烽燧而举，若应放少烽而放多烽，及逊烽二里内辄放烟火者，各徒一年。

〔疏〕议曰：依式："望见烟尘，即举烽燧。"若无事故，是"不应举"；若应放少烽，而放多烽；及逊烽二里内，皆不得有烟火，谓昼放烟，夜放火者：自"不应举烽燧而举"以下三事，各徒一年。放烽多少，具在式文，其事隐秘，不可具引。如有犯者，临时据式科断。

唐行军时亦置烽，如《通典》卷一百五十七兵十下营斥候并防捍及分布阵（附）略云：

卫公李靖兵法曰：诸军马拟停三五日，即须去军一二百里以来，安置燿烽（按：燿，亦烽火也。可能其规模较简易），如有动静，举烽相报。其烽并于贼路左侧逐要置，每二十里置（按《御览》作三十里）一烽应接，令遣到军。其游弈马骑，昼日游弈候视，至暮递作食（按《御览》"递"下有"中"字），吃讫，即移十里

外止宿，虑防贼徒暮间见烟火，夜深掩袭捉将。其贼路左右草中，著人止宿，以听贼徒，如觉来，报烽烟家（按中华书局本《通典》校勘记云："《御览》卷三三五作'报烽家'，无'烟'字。"按校勘记是），举烽递报军司：如觉十骑以上，五十骑以下，即放一炬火；前烽应讫，即灭火。若一百骑以上，二百骑以下，即放两炬火。准前应灭。贼若五百骑以上，五千骑以下同（按同上本校勘记云："以下"原脱，据《御览》卷三三五补），（《御览》原文，"以下"无"同"字，其下句，"即同放三炬火，准前应灭"）即放三炬火，准前应灭。前锋（按：应作"烽"）应讫，即赴军；若虑走不到军，即且投山谷，逐空方可赴军。如以火烽堠视不觉，其举火之烽即须差人，急走告知。贼路既置燋烽，军内即须应接。又置一都烽，应接四山诸烽。其都烽如见烟火，急报大总管，云"某道烟火起"，大总管当须严备，收拾畜生，遣人远探。每烽令别奏一人押，一道烽令折冲、果毅一人都押。

上引文又见于《武经总要》前集烽火门，在今法（与李筌法同）之后，标题为"行烽"。《武经总要》当根据宋本《通典》，中华书局校点本《通典》，乃据清乾隆十二年刻本即武英殿本《通典》印制，又以北宋本及其他善本《通典》校勘标点，但上引文与《武经总要》所载者多有不同，不能不再校勘。所谓再校勘，乃据上下文，是否可以通解，以及据唐代制度与史事，是否合理。为行文有条理，出校处以数目字标明之。

1.《通典》：即须去军一二百里以来，安置燋烽。《武经

总要》：即须去军一二里以来，权置燔烽。行军时暂停三五日，《武经总要》谓去一二里置烽，不合理，离军营一二里，甚近，目瞭望即可，何须举烽也。应从《通典》。

2. 前者（谓《通典》，下同）“至暮速作食，吃讫，即移十里外止宿。”此人情事理之常也。后者（谓《武经总要》，下同）缺此句，脱略。

3. 前者：“夜深掩袭捉将”；后者：“掩袭烽人”。后者缺“夜深”，似嫌不足，但“掩袭烽人”，较“捉将”更为明确。前者笼统。

4. 前者：“如觉来，报烽烟家，举烽递报军司。”“觉”后脱“贼”字。后者，“如觉贼来，即举烽递报军司。”按此段述游弈马骑事，或伏人于贼路左右者，此等人非司烽火者，何能举烽递报军司。应从前者。

5. 前者：“如觉十骑以上，五十骑以下，即放一炬火。”后者：“贼十骑以下，即举小炬火。”唐烽式中无小炬火一项，与前者完全不同，不知何故。

6. 前者：“若一百骑以上，二百骑以下，即放两炬火，准前应灭。”后者：“若不及百骑，至二百骑，即放一炬。”后者：“若不及百骑”承第五条前者所言“五十骑以下”而言，甚是；前者：“若一百骑以上”，与第五条“五十骑以下”不相连属，恐误。后者：“即於一炬”，“於”误，应作“放”。

7. 前者：“贼若五百骑以上，五千骑以下同，即放三炬火，准前应灭。”后者：“若三百骑至四百骑，即放二炬，若五百骑至五千骑，即放三炬，准前应灭。”此段记述，前者与后者，几乎大半不同。后者：“若三百骑至四百骑”，前者无。自第五条，后者：“举小炬火。”至第七条，或为前者所

脱略，或为前者本无，后者增加；其间文词亦有改变，我不能确论，存其差异，以俟对兵学有通识者之论证。

8. 前者在“即且投山谷，逐空方可赴军。”后者脱漏“逐空方可赴军”。

9. 前者：“如以次烽堠视不觉，其举火之烽即须差人，急走告知。”后者缺此句。

10. 前者：“贼路既置爟烽，军内即须应接。又置一都烽，应接四山诸烽”。后者：“既置爟烽，军内即须置一都烽，应接四山诸烽。”与前者内容大致相同，文词有省略。

11. 前者：“每烽令别奏一人押，一道烽令折冲、果毅一人都押。”后者全缺。

又此句前，前者：“收拾畜生。”后者：“收饮畜产。”“饮”，误，应从前者作“拾”。

《通典》卷一百五十七兵典下营斥候并防捍及分布阵（附），首句为“卫公李靖兵法曰”；其下三十五条，皆以“诸”字始，可知此三十五条均为卫公李靖兵法也。本书上文移录“诸军马拟停三五日”条，乃三十五条之一也。《武经总要》前集在令法后，以“行烽”为标题，全录卫公李靖之文，间有少许改变。其差异处，我校勘如上，卫公之文，乃我华夏民族传统兵学之重要篇章。我的校勘或可使读者易于了解卫公精粹之言也。

关于唐代前期烽堠制的史料，唐代史籍诗文中多见。本书之主旨为论述唐代前期之军事制度，同时，为了出版，篇幅有限，除简要论述军事制度外，既或与制度有关之史料，亦只能置之不用，不得已也。

程喜霖教授著《汉唐烽堠制度研究》，各方面取材丰富，著者去我国西北亲自考察汉、唐烽堠遗迹，其论述之真实，

可知也。读者可参阅。论烽堠制，至此结束。但有关兵法及有关卫公者，不能不略言之，附此作为余论。

《孙子十家注》卷三略云：

> 故知胜有五。
>
> 知可以战与不可以战者胜（孟氏曰：能料知敌情，审其虚实者，胜也。杜牧曰：下文所谓知彼知己是也）。
>
> 识众寡之用者胜（杜牧曰：先知敌之众寡，然后起兵以应之）。
>
> 故曰：知彼知己，百战不殆（孟氏曰：审知彼己强弱之势，虽百战实无危殆。李筌曰：量力而拒敌，有何危殆乎）。

上文引录兵家之言，非仅指烽堠一端，“知彼知己”，必全面或多方面估量敌我之兵力物力以及彼此所处之形势，因烽堠而知敌情，仅敌情一个方面，但此一方面颇为重要。如上引书言“故知胜有五”，其一为料知敌情，审其虚实，此即知彼也，烽堠法即能知之；又如“识众寡之用者胜。烽堠法能知敌军为数百或数千或万人；又如“知胜有五”之一（上文未引录）：“以虞待不虞者胜。（李筌、杜牧曰：有备预也）”所以能备预，因以烽堠之法，可料知敌情，审其虚实；以烽堠之法，能知敌军为数多寡。知此两端，为战胜敌人，能为充分准备，敌人不知也。此即“以虞待不虞者胜”也。“知彼知己，百战不殆”，乃多方面之事，烽堠制乃其一方面，不可缺之一方面也。

我遍检唐人史籍所载定律、令、格、式，不见“烽式”及有关烽堠制之记载，颇疑唐烽堠制为卫公李靖所撰述，或

卫公之意及言论为他人所记录并编辑者。按《旧唐书》卷六十七李靖传云：

（贞观）三年，转兵部尚书。

《新唐书》卷九十三李靖传附五代孙彦芳传略云：

靖五代孙彦芳，大和中，为凤翔司录参军。家故藏高祖、太宗赐靖诏书数函，上之。一曰："兵事节度皆付公，吾不从中治也。"皆太宗手墨。

此应为卫公任兵部尚书时，太宗所赐亲笔诏书也。卫公为杰出军事学家，据卫公本传，隋时，"其舅韩擒虎每与论兵，辄叹曰，'可与语孙、吴者，非斯人尚谁哉！'"太宗诏书称"兵事节度皆付公，吾不从中治也。""兵事节度"应包括烽堠制。上文引《通典》兵典载行军所用烽堠制，杜佑标明卫公李靖兵法。《唐六典》尚书兵部职方曹所载烽堠注，亦应为卫公李靖之兵法。据此推论，包括烽式之烽堠制亦当卫公之手笔也。

据《孙子十家注》，兵事尚诈，但杰出的军事学家李靖，其为人忠诚宽和，乃仁人君子也。大唐帝国之创建，平定北方者为李世民；平定南方者为李靖，虽平定北方之艰难、非平定南方所可比。但李靖为创建大唐帝国有大功之人，可无疑也。读两《唐书·李靖传》及其他有关卫公之记载，他在太宗前或与人交往，恂恂少言，从不自言己功，千载之后，仍可想见其风采也。

兵学乃吾华夏民族优良传统学术文化的一个方面，其原

则思想，其精神，仍有待于继承而创造发展之。

## 三、府兵制

唐代前期府兵制乃渊源于西魏北周府兵制，其性质有所变化发展之兵制。

关于唐代府兵制之渊源及唐代以前之发展变化，先师陈寅恪先生在《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六兵制章已有详悉明确之论述，兹移录文末一段，即先生长篇论述考证之结论如后：

> 府兵制之前期为鲜卑兵制，为大体兵农分离制，为部酋分属制，为特殊贵族制；其后期为华夏兵制，为大体兵农合一制，为君主直辖制，为比较平民制。其前后期两期分画之界限，则在隋代。周文帝、苏绰则府兵制创建之人，周武帝、隋文帝其变革之人，唐玄宗、张说其废止之人，而唐之高祖、太宗在此制度创建、变革、废止之三阶段中，恐俱无特殊地位者也。

关于府兵制自创建，中经变革，最后废止，以上移录寅恪先生之书，可谓不刊之论。我们研究府兵制或唐代府兵制的渊源变革以及废止，就其根本性质而言，自应遵循先生之确论卓识也。夫史，乃求真实供鉴戒之学也，先生全文论述，均为历史真实，我们自应认真阅读先生之文，直至最后结论，认识先生之确论，并学习先生治史之精神也。

## （一）唐府兵制之建置

唐武德期间之府兵制乃承袭隋制，《通鉴》卷一百八十七唐高祖武德二年云：

> 秋七月，初置十二军，分关内道诸府以隶焉。皆取天星为名（以万年道为参旗军，长安道为鼓旗军，富平道为玄戈军，醴泉道为井钺军，同州道为羽林军，华州道为骑官军，宁州道为折威军，岐州道为平道军，豳州道为招摇军，西麟州道为苑游军，泾州道为天纪军，宜州道为天节军），以车旗府统之。每军将、副各一人，取威名素重者为之，督以耕战之务。由是士马精强，所向无敌。

《隋书》卷二十八百官志略云："左右领军府，各掌十二军籍帐、差科、辞讼之事。"唐武德二年之十二军制，即承袭隋之十二军制，而隋十二军制亦载折冲府之制，较为简略。史籍载唐折冲府制较完备者有五，即《唐六典》、《唐会要》、《通典》、《新唐书·兵志》、《通鉴》。诸书之记述小有差异，可相互参证，惟《通典》之记述更为详悉明确，兹移录其文如下：

《通典》卷二十九职官十二武官下折冲府（果毅、别将等附）条略云：

> 大唐武德初，犹有骠骑府及骠骑、车骑将军之制。武德七年，乃改骠骑为统军，车骑为别将。贞观十年，

> 复采隋折冲、果毅郎将之名，改统军为折冲都尉，别将为果毅都尉（魏有折冲将军，后周有成议别将官，其名因此也）。其府多因其地，各自为名，无麾扬之号。凡五百七十四府，分置于诸州，而名隶诸卫及东宫率府。各领兵，满一千二百人为上府（两京城内虽不满此数，亦同上府），千人为中府（两畿及岐、同、华、怀、陕等五州所管府，虽不满此数，亦同中府），八百人为下府。每府置折冲都尉一人（掌领校尉以下宿卫及卫士以上，总判府事）。

《通鉴》卷一百九十四唐太宗贞观十年所载府兵制，有为《通典》所未载者。如番上制度，甚为重要，其文云："凡当宿卫者番上，兵部以远近给番，远疏、近数，皆一月而更（时制，五百里为五番，千里七番，二千里十番，外为十二番。若简留宿卫者，五百里为七番，千里八番，二千里十番，外为十二番）。"

《唐会要》卷七十二府兵条，在火有长下，亦云："备六驮马驴（初置八驮，后改为六）。"又云："关内置府三百六十一。"误，《新唐书》卷五十兵志亦云："置府六百五十四，而关内置府二百六十有一。"与《通鉴》同。又云："凡民年二十为兵，六十而免。"与《通鉴》同。但下文又云："先天二年诏曰：往者分建府卫，计户充兵，裁足周事，二十一人募，六十一出军，多悼劳以规避匿。"是与上文不同，与《通鉴》亦不同也。按《通典》卷二十八职官志武官上将军总叙云："先天二年正月十日诏：'往昔卫士，计户取充使，二十一人幕，六十出军，既惮劬劳，咸欲避匿。'""六十出军"，与《新志》之"六十一出军"不同。按《通典》

卷七食货七个中门云："大唐武德七年定令，男女始生为黄，四岁为小，十六为中，二十一为丁，六十为老。"《新唐书》卷五十一食货一与《旧唐书》卷四十八食货上均作"二十一为丁，六十为老。"充当府兵，即服兵役，当然必须是丁男；出军，即免除兵役，亦必须是老男，即男二十一岁入军，六十岁出军，上列诸书记载府兵制者，关于入军出军之年龄，有确，亦有不确者，其不确者，应据此更正也。

又按：上引《通鉴》又云"当给马者，官予其直市之"，即上引《唐会要》所谓"备六驮马驴（初置八驮，后改为六）。"按《通典》卷一四九兵二杂教令附，即唐卫公李靖兵法，有"诸营除六驮外"之语，六驮马也，此为当时普遍制度。特殊情况的亦有八驮马、十驮马之制，本文不论。今所论者为此六驮马之来源，是否如《通鉴》所载"官予其直市之。"

按《吐鲁番出土文书》第七册载"唐西州某县事目"(73TAM518:3/3—30（b），3/3—1（b），3/3—28（h），3/3－19（b），3/3－18（b），3/3－4（b），3/3－2（b），3/3－3（b），3/3－10（b），3/3－6（b），3/3－11（b），3/3－11（b），3/3－7（b），3/3－8（b），3/3－5（b），3/3－14（b），3/3－17（b），3/3－15（b），3/3－12（b），3/3－16（b））此长文书之（一）第二行云：（以下诸文书有武则天造字，径改。）

□□火幕六驮限来月一日到州

其第十二行云：

□为行兵六驮并捉百姓□科罪事。八日付

曹义

又按同书载“武周长安四年（公元七〇四年）牒为请处分抽配十驮马事”（69TAM125:6）云：

〔前缺〕

1. □人、县司买得十驮马

2. □乘上件马等合于诸县抽配得

3. □未蒙抽配，请处分。

4. □□状如前，谨牒。

5. 长安四年六□

6. 付张参□

值得注意是文书“抽配”，虽曰县司买得，恐仍是分配给百姓，于诸县抽配。诸县买马，其买马钱仍是分配给百姓付出的。

文书第六行：“付张参□”，“参”字下应有“军”字，即付张参军。唐制：州官中有参军事，可简称参军，据此，付张参军，即付西州的张参军。据唐文案处理程序，县牒文到州，州长官即付有关的判官处理。参军事也是判官一级。

上文曾说，县司买马，买马钱仍是分配给百姓付出。请读下列文书，同书载“武周军府牒为请处分买十驮马欠钱事”（69TAM125:2）云：

〔前缺〕

1. □件人□

2. 匹送讫。

3. □买奴　氾定海　张小□

4. 张胡智　张守多　范永□

5. 已上十人买十驮马一匹送八百行□

6. 口父帅一分付刘校尉团赵□

7. 右同前上件人□发有限，奉处

8. 分，今十驮六□有换者，孝通

9. 临时□发日为欠

10. 马钱，遂□马，领得银钱

11. 伍拾文讫，今孝通差行，征得者，即请分

12. □不得者。请于后征付保达，数有欠少

13. □即注。

14. □处分发

〔后缺〕

按上列文书有难解者，但三至六行则甚明确，即某县十人买十驮马一匹，而口父师一分已付刘校尉团，即已付给折冲府也。一分即买一匹马钱之十分之一。余九分当亦应付给折冲府也，可见折冲府买十驮马，其买马钱仍出自县百姓也。

又按同书载“武周军府牒为请处分买十驮马事”(69TAM125:3)云：

〔前缺〕

1. 口口给公验，并下团知，恐后漫征兵士

2. 者。依问赵通得其夏君达等十驮马，当奉

3. 折冲处分□陪人范绪

4. 隆张才仁赵追？□谢过汉口

5. 杨调达范亥□再达等并无

6. 马可将，遂夏君□其价合

7. 是绪隆等家人知，请 □□

8. 马主，谢过洛憧夏阿 □□

9. 其马见在，仍其月 □□

10. 其见在马，请问 □□

〔后缺〕

“陪人”如何解释，应参读同书一三五页载“唐垂拱四年（公元六八八年）队佐张玄泰牒为通当队队陪事”文书，文书内容为队头以下二十六人列队图，张玄泰亦在其中，图后五行为：

牒件通当队队陪如前

垂拱四年四月十五日队佐张玄泰牒队头武怀表

第八队

据文书内容，可知其为某折冲府内部牒，即第八队牒上府领导者，所谓队陪即全队人员也。据此，则上文武周军府牒亦为某折冲府内部牒，“陪人”当是某一队的人员，文书第一行有“并下团知，恐后漫征兵士”之语，意为此队之十驮马获得之由来，牒上折冲都尉等，并请通知团，因团为队的上一级也。牒文内容为：当队兵士夏君达、范绪隆等多人，初入折冲府时自家无马可以带来，由夏君达经手买马，马价范绪隆家人知，可见夏君达、范绪隆等兵士之十驮马，乃兵士自己付马价钱买得者。此亦折冲府之十驮马获得之一途也。

根据以上移录五件吐鲁番文书和我的推论，唐代折冲府之六驮马、八驮马、十驮马，其来源大体为二：一为分配于折冲府兵士所在诸县供给，县分配百姓纳马价钱，由县司买马送折冲府，或百姓将马价钱直接送折冲府，由折冲府购买；二为入军者自己带马。如自己无马，则购买之，以充入军后之六驮马等。可能尚有其他途径折冲府取得六驮马等、

俟他日更详考之。恐亦非如上引《通鉴》所云："当给马者官予其直市之"也，或《通鉴》所云为骑兵之马欤？

上引《通鉴》云："每人兵甲粮装各有数，皆自备，输之库，有征行则给之。"《唐会要》卷七十二府兵条，在"火有长"下，云：

> 米粮介胄、戎器锅幕，贮之府库，以备武事。

较《通鉴》完备。

《通典》卷一百四十八兵典一今制（附）云：

> 每队驴六头，幕五口。每火锅一。乾粮麸袋（以皮为之），不然，马盂、刀子、锉子、钳子、钻子、药袋、火石袋、盐袋（用夹帛），解结锥、袴奴、抹额、六带帽子、毡帽子、摊子、鞲鞴、锯、凿：各二分。镰四分，切草刀二分，行布槽一分，大小瓢二分。马军：鞍辔、革带、披毡、被马毡皆二，绊、插、揵，每马一匹，韦皮条各皆三。

李筌《太白阴经》卷五军装篇所载以军计之装备，多与上引《通典》相同，可为参校参证。上引《唐会要》府兵条，每火有戎器锅幕。按《吐鲁番出土文书》第七册载"武周四年（公元七〇四年）牒为请处分锅马事"（69TAM125：7），牒文中有述及驮马及锅事，兹移录该文有如下：

〔前缺〕

1. ［　　］驭马四分［　　］

2. 　　右当县差兵廿［　　］

3. 三匹锅三口来，今 □□

4. 于诸县抽得，至今 □□

5. 人请处分。

6. □ 件 状 如 前 □□

7. 长安四年 □□

8. 锅马既 □□

9. 共合宜 □□

10. 将行付张 □□

11. 处分。遣示。 □□

文书一行“驭马”应作“驮马”。三行“三匹锅三口来”，即三匹驮马驮三口锅来。“于诸县抽得”，恐亦如以上论驮马之来源，锅亦为分配该县百姓买得，由县司送往军府也。

关于幕，《新唐书》卷五十兵志略云：

> 火备六驮马。凡火具乌布幕，铁马盂、锯皆一。

可见此火幕为乌布幕，可能以乌布造成也。又按《吐鲁番出土文书》九载“武周天山府下张父团帖为新兵造幕事”(73TAM509:19/2，文书有武则天造新字，径改）云：

1. 当团新兵壹佰壹拾玖人，合造壹拾壹口玖 □□

2. 校尉张父团主者，被州帖称：被瀚海军牒准

3. □□西州诸府，兵幕回日却内（纳）。帖至准人据

4. □造，先申大数，不得迟晚。□ □□

5. □□ 下三团速造，限来 □□

〔后缺〕

按唐府兵制，十人为火。上引文书第一行新兵一百一十九

人，合造幕一十一口九□，此缺字当为“分”，一百一十九人，造幕一十一口九分，十人一火，一火一幕，此即火幕也。

同上书载“唐西州某县事目文书”（73TAM518：3/3—30（b）等）略云：

2.□火幕六驮限来月一日到州□

似火幕由诸县提供，为常制。上引武周期间新兵造幕文书所云，似因急于行军，乃一时之措施，非经常制也。火幕由诸县提供，应为诸县分配百姓造，由县司送往州或送军府，与六驮马之来源大致相同。

## （二）十二卫与东宫六率府

唐代前期，府兵为中央兵非地方兵。诸折冲府虽在诸道诸州，但不属于诸州。《新唐书》兵志云：“其隶于卫也，左、右卫皆领六十府，诸卫领五十至四十，其余以隶东宫六率。凡发府兵皆下符契，州刺史与折冲勘契乃发。”此点亦表现于地理志，略举数例以明之。

《新唐书》卷三十七地理志关内道略云：

> 华州华阴郡：有府二十。
> 同州冯翊郡：有府二十六。

同书卷三十九地理志河东道略云：

> 河中府河东郡，本蒲州，有府三十三。
> 晋州平阳郡，本临汾郡，义宁二年更名。有府十

五。

府，折冲府也，在于府、州境内，非隶于府州，州刺史与折冲府的关系，只是中央有符契下州，州刺史与折冲都尉勘契而已。折冲府隶属于十二卫与东宫六率府，《唐六典》卷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八记载明确，兹陈述如下。《六典》卷二十四之记载为：

左、右卫，大将军各一人，长史各一人，长史掌判“武安、武成等五十府之事。”

左、右骁卫，大将军一人，长史各一人，长史掌判“永固等四十九府之事。”

左、右武卫，大将军各一人，长史各一人，长史掌判“凤亭等四十九府之贰（事）。”

左、右威卫，大将军各一人，长史各一人，长史掌判“宜阳（等）五十府（之事）。”

左、右领军卫大将军各一人，长史各一人，长史掌判“万敌、万年等六十府之贰（事）。”

《六典》卷二十五之记载为：

左、右金吾卫，大将军各一人，长史各一人，长史掌判“同轨、宝图等五十府之事。”

此即隶属于十二卫之折冲府也。

《六典》卷二十八之记载为：

太子左、右卫率府，率各一人，左、右卫率，“广济等五府属焉。”

太子左、右司御率府，率各一人，长史各一人，长史掌判“郊城等三府之贰（事）。”

太子左、右清道率府，率各一人，长史各一人，长史掌

判“绛邑等三府之贰（事）。”

按：此即隶属于东宫六率府之折冲府也。

以上隶属于十二卫与东宫六率府之折冲府共为三百一十九府，仅为上文引录《通鉴》所载贞观十年置府六百三十四之约略半数。如此三百一十九府为关内道者，但上文引《通鉴》，关内道有折冲府二百六十一，非三百一十九也。岂《六典》之记载有误欤？或《六典》所云长史掌判之折冲府，乃一人所掌判者，长史二人所掌判之折冲府数自应为其一倍，如左、右卫之四十九府应为九十八府，以此类推，则十二卫与东宫六率府共掌判者，亦即隶属于十二卫及东宫六率府之折冲府应为六百三十八府，与贞观十年所置六百三十四府比较，多四府，相差不多。或即应如此一解释，然否，俟他日更详考之。

### （三）唐府兵制在衰微中的作用

据上文移录寅恪先生之论述，唐府兵制为始于西魏大统府兵制之变革阶段后期与废止阶段之兵制，亦即先生所云府兵制之后期，即华夏兵制，大体兵农合一制，君主直辖制，比较平民制之兵制也。

本编上文论述，诸折冲府虽处于诸州、县境内，但非隶属于州之地方兵，而为隶属于中央之十二卫及东宫六率府之中央兵，即君主直辖制也。

唐府兵制为兵农合一制，唐户籍中反映最为明确，兹举一例如下：

唐开元十年沙州敦煌县悬泉乡籍（伯三八九八）云：

1. 户主郭玄昉年五十六岁，白丁 下下户 课户见输

2. 妻李年五十岁，丁妻（开元七年籍后，被其年十二月十三日符，从尊合贯附）。

3. 男思宗年二十二岁 卫士（转前籍，年廿一。开元八年帐后，貌加就实，开元七年籍后，被十二月十三日符，从尊合贯附。开元九年后，奉其年九月九日格点入）。

4. 男思楚年一十七岁 中男（开元七年籍后，被十二月十三日符，从尊合贯附）。

5. 女伏力年一十九岁 中女（被开元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符）。

6. 女无上年九岁 小女

7. 女小小年一十四岁 小女（开元八年帐后漏附）。

8. 女娘娘，年九岁 小女（开元八年帐后漏附）。

9. 廿亩永业

10. 二十亩永业已受

11. 合应受田二顷一亩

12. 一顷八十一亩未受

以上移录唐户籍可注意者，一为此户内郭玄昉之子思宗年二十二岁，为卫士，即充当府兵也。二为此户应受田二顷一亩，即二百一亩，按《新唐书》卷五十一食货志云："授田之制，丁及男年十八以上者，人一顷。"此户户主郭玄昉年五十六岁，白丁，即丁男也。其子思宗充当府兵年二十二岁，亦丁男也；二丁男应受田二百亩，一亩为园宅地；郭思宗，身为兵，又应受田一百亩，此即兵农合一也。或有人据《新唐书·兵志》所略云："宰相张说乃请一切募士宿卫，（开元）十一年，取京兆、蒲、同、岐、华府兵及白丁，而益以潞州长从兵，共十二万，号'长从宿卫'。明年，更号曰'矿骑'。"上引户籍，其时间恰在唐府兵制行将部分废止之

际，其所表现兵农合一之特征，恐有疑问也。兹再举一例。

唐开元四年沙州敦煌县慈惠乡籍（伯三八七七）云：

1. 户主杨法子年三十八岁　卫士　下下户　课户见不输
2.　　母　王年七十三岁　寡
3.　　一十四亩永业
4.　　一十五亩已受
5. 合应受田一顷三十一亩，一亩居住园宅

杨法子身为卫士，丁男，即府兵也。应受田一百亩，其母老寡，应受田三十亩，园宅地一亩，总计一百三十一亩，此即兵农合一也。上举二户，均为下下户，其为平民，无疑。以上两户之二卫士，其特点三，均与寅恪所论府兵制后期四特点之三，完全符合；其另一特点，即华夏制，则无须论证矣。

《贞观政要》二纳谏篇略云：

> 简点使右仆射封德彝等，并欲中男十八已上，简点入军。敕三四出，（魏）徵执奏，以为不可。德彝重奏："今见简点者云，次男大有壮者。"太宗怒，乃出敕，中男已上，虽未十八，身形壮大，亦取。徵又不从，不肯署敕。徵曰："且比年国家卫士，不堪攻战，岂为其少，但为礼遇失所，遂使人无斗心。若多点取人，还充杂使，其数虽众，终是无用。若精简壮健，遇之以礼，人百其勇，何必在多。"

《贞观政要》此条之前一条为贞观三年者，此条之时间亦应在贞观三年。据《新唐书》卷九十七魏徵传，贞观三年，魏徵以秘书监与预朝政（《旧唐书》卷七十一魏徵传作贞观二

年），故应署敕，他认为，卫士不堪攻战，由于礼遇失所。“比年”，近年也，即贞观初及武德后期；兵士不堪攻战，因其战斗力衰弱。礼遇失所对兵士之战斗力不无影响，但非主要原因。当时府兵制之兵士所以战斗力衰弱，其根本原因由于府兵制本身之性质，即兵农合一也。西魏北周时，府兵制之兵士所以战斗力甚强，乃由于其为部落制下之兵士。此点，在上文引寅恪先生之文中，先生已详言之，治府兵制之研究者，应认真阅读。兹据先生之论，略加分析，当时六柱国统兵，即部落兵制，每一柱国与其兵士同姓，实即一大部落，柱国为此部落之酋长，有类父兄，部落成员乃其子弟，同一血缘，有类一家人。故能有亲密关系。平日，甘苦与共；战时，团结一致，生死与共，此所以前仆后继，互相支援，不克敌制胜不休止，其战斗力甚强也。部落之生产为畜牧、骑马射猎，亦为战斗之训练，故其战斗力甚强。府兵制发展之后期，包括唐实行府兵制期间，兵农合一，丁男一身兼兵、农二业，就当时中国北方而言，一年四季十二个月，只农闲之时，折冲府兵集中于折冲府，进行军事战斗训练。详言之，在农历十月中，农事已毕，即农闲之始，至次年正月中，农家要整修田亩，送农肥料至田间，农事甚忙，则所谓农闲之时，府兵进行军事训练，只三个月，其训练之成效，可知也。折冲府之兵士或八百人，或千人，或一千二百人，来自四面八方，大多不相识，当然更无亲密关系，只每年三个月相聚于折冲府，要求他们在情感上相互关心，团结互助，就多数人而言，实不可能也。这样的兵士，在战争中，要求他们前仆后继，互相支援，冲锋陷阵，克敌制胜，实甚难也。按《通典》卷一百四十八兵典载大唐卫公李靖兵法曰：

凡以五十人为队，其队内兵士，须结其心。每三人自相得意者，结为一小队；又合三小队得意者，结为一中队；又合五中队为一大队。余欠五人：押官一人，队头执旗一人，副队头一人，左右傔旗二人，即充五十。至于行立前却，当队并须自相依附，如三人队失一人者，九人队失小队二人者，临阵日仰押官、队头便斩不救人。阵散计会。队内少者，勘不救所由，斩。

卫公之言最重要者为："其队内兵，须结其心。"意为队（按即五十人之大队）。内五十人，在感情上必须紧密结合，从小队三人起，要"自相得意"，所谓"得意"，即感情意气相投。三人小队如此，三小队结为一中队亦如此，五中队结为一大队亦如此。则全队兵士在战阵中皆能互相支援救助矣。这样战斗队，在编队之初即以他们之心相互结为基础，在战阵中才能互相救助结合成为一个战斗整体，才有较大的战斗力。但卫公亦知在兵农合一为体制之府兵中，实现他所希望的互结其心的战斗队，极为困难。因而才有以上引文中"至于行立前却"为始的一段，即令押官队头斩不救人的重罚，强制兵士互相救助。这已是不得已而为之。上引卫公之言前一部分，乃由于兵农合一的府兵制下兵士战斗力不强的补救办法，卫公之苦心孤诣固可钦敬，但实现已极不易矣。

据《旧唐书》卷二太宗纪《通鉴》卷一百九十三，贞观三年十一月征伐东突厥命将之时，兵部尚书李靖为定襄道行军总管节度五总管军，可知贞观初期，李靖为兵部尚书，上引《通典·兵典》所载卫公兵法中折冲府内之组织，或为卫公任兵部尚书时所为。唐府兵制虽完备于贞观十年，但折冲

府之设置及其组织，非均为贞观十年所设置制定者也。

吐鲁番出土文书可与上引李卫公所言唐府兵折冲府内队的组织相参证。兹移录该文书如下：

《吐鲁番出土文书》第七册载“唐垂拱四年队佐张玄泰牒为通当队队陪事”（73TAM222:1（a））云：

1. 王如意

2. 索君感　左僧伽

3. 赵元叔　左德本　武须履　孙法明

4. 右傔旗曲朔信　刘弘基　高嘉慎　叱雷本

5. 队头王神圆　执旗程文才　副执旗王神景　副队头武怀表

6. 左傔旗武神登　淳于毛（屯）师　阳弘盖　白福敬

7. 赵弘节　张玄泰　任永仁　王神威

8. 赵义挺　蔺玄爽

9. 卫阿荣

10. 牒件通当队队陪如前，谨牒。

11. 垂拱四年四月十三日队佐张玄泰牒

12. 队头武怀表

13. 第八队

〔后缺〕

在列队图中，武怀表为副队头，但在十二行则作队头，不解何故。此件为折冲府内部，乃为第八队牒上折冲都尉者，观十行“谨牒”之语可知也。虽由队佐张玄泰书牒，最后列队头之名，表示代表全队，格式之要求如此。此文书与上引卫公之言相同者为，队头一人，副队头一人，左右傔旗二人；不同者，列队图无押官，但有傔旗与副傔旗各一人；卫公云：队头执旗，列队图只言队头，未言其执旗。列队图

与卫公之言所以有异，或为实行过程中有所改变也。我意卫公之言即为此列队图之依据。“傔旗”，不知应作何解，按《唐六典》尚书兵部卷第五略云：“凡诸军镇大使、副使已下皆有傔人、别奏以为之使，大使三品已上，傔二十五人，别奏十人。若镇守已下无副使，或隶属大军、镇者，使已下傔、奏并四分减一。所补傔、奏皆令自召以充（若府、镇、戍正员官及飞骑、三卫卫士，边州白丁，皆不在取限）。”折冲府内队头之左右傔旗，乃傔而执旗者，亦类如《六典》所云诸级武官之傔人欤？俟再详考之。

本段主题为唐代初期府兵之战斗力衰弱，由于《通典·兵典》所载李卫公兵法之记述及吐鲁番文书府兵列队图与卫公之言大致相同，均为研究唐初期府兵制之甚为重要史料，故附此移录之，并加以考释。兹仍论述府兵之战斗力问题。唐代前期府兵之战斗力逐渐衰弱，终于在开元十年张说为兵部尚书之时，府兵的一部分名存而实亡。治唐代府兵制之研究者，可阅读《旧唐书·张说传》与《通鉴》开元十年纪事，可知其详也。

唐代前期，府兵之战斗虽逐渐衰弱，但仍有相当强之战斗力，在贞观中期太宗大量使用蕃将蕃兵之前，府兵仍是大唐帝国主要武装力量也。兹按时间顺序，举史实以论述之。

据《通鉴》记载，隋恭帝义宁元年（六一七年），即隋炀帝大业十三年七月，李渊率甲士三万发晋阳。此三万兵中的一部分应为渊仕太原留守之兵，即隋之府兵也，另一部分乃李世民、刘文静、长孙顺德、刘弘基等招募近万人者。此李渊取得长安，因而称帝以唐代隋之兵力也。自武德元年至八、九年，乃李世民率领将士东征西讨大唐帝国创业时期。在本书下编武功篇，我以几年苦战名创业时期之战争。在这

一时期，初建立的大唐帝国的主要缔造者李世民，率领不甚众多的将士，多次击退东亚霸主东突厥的侵略进犯，同时消灭为东突厥所支持援助的七个割据势力，特别是击退消灭刘黑闼割据势力。刘黑闼最后被消灭，固由于为太子建成所击败，但刘黑闼前此为李世民所击溃，至武德五年末六年初，已非强大者，有类强弩之末，建成，元吉击败而消灭之，并非艰难之战也。观《通鉴》所载李世民击溃刘黑闼之战及胡三省注及魏徵之言，可知也。按：《通鉴》卷一百九十唐高祖武德五年三月云：

> 秦王世民与刘黑闼相持六十余日。黑闼潜师袭李世勣营，世民引兵掩其后以救之，为黑闼所围，尉迟敬德帅壮士犯围而入，世民与略阳公道宗乘之得出。道宗，帝之从子也。世民度黑闼粮尽，必来决战，乃使人堰洺水上流，谓守吏曰："待我与贼战，乃决之。"丁未，黑闼帅步骑二万南渡洺水，压唐营而陈，世民自将精骑击其骑兵，破之，乘胜蹂其步兵。黑闼举众殊死战，自午至昏，战数合，黑闼势不能支。王小胡谓黑闼曰："智力尽矣，宜早亡去。"遂与黑闼先遁，余众不知，犹格战。守吏决堰，洺水大至，深丈余，黑闼众大溃，斩首万余级，溺死数千人，黑闼与范愿等二百骑奔突厥，山东悉平（按秦王之讨黑闼，前后接战，黑闼之众皆决死确斗。特秦王大展方略，黑闼智力俱困而败走耳。秦王之平群盗，黑闼最为坚敌）。

按《通鉴》卷一百九十唐高祖武德五年十一月云：

太子中允王珪、洗马魏徵（太子左春坊，左庶子为之长，掌侍从赞相，敷正启奏；中允为之贰。洗马，汉官，掌前马；唐为司经局长官，掌四库图籍缮写刊缉之事。《唐六典》曰：后汉太子官属有中允，在中庶子下，洗马上，其后无闻，唐始置太子中允）。说太子曰："秦王功盖天下，中外归心；殿下但以年长位居东宫，无大功以镇服海内。今刘黑闼散亡之余，众不满万，资粮匮乏，以大军临之，势如拉朽，殿下宜自击之以取功名，因结纳山东豪杰，庶可自安。"太子乃请行于上，上许之。珪，颉之兄子也（王颉，僧辩之子，死于隋汉王谅反时）。甲申，诏太子建成将兵讨黑闼，其陕东道大行台及山东道行军元帅、河南河北诸州并受建成处分，得以便宜从事。

据王珪、魏徵所言，可证我在上文论刘黑闼在被李世民击溃之后，亦如强弩之末，建成，元吉取之，非艰难之事。刘黑闼之灭，主要由于李世民与之艰苦战斗，并击溃之也。

据《通鉴》，武德四年七月，在窦建德破灭，刘黑闼继之，初叛乱时，唐遣淮安王神通将关内兵，与李艺兵合，李艺所将乃幽州兵也；神通又将邢、洺、相、魏、恒、赵等兵，共五万余人，讨刘黑闼，为黑闼所败。此年十二月庚申，唐遣义安王孝常将兵讨刘黑闼，黑闼先击败黎州总管李世勣，取宗城，又取洺州；后旬日，攻拔相州，又南取黎、卫二州，右武卫将军秦武、洺州刺史陈君宾、永宁令程名振，均自河北遁归长安。据此，唐两次命将遣兵，均为刘黑闼所败，如李世勣，亦善战之将也，与刘黑闼战一败再败。淮安王神通、义安王孝常以及李世勣所率之唐兵，与李世民

所率唐兵，无大差别，何以李世民能击败刘黑闼，使其溃散遁走；而李神通、李孝常，与刘黑闼战，每战必败，致使刘黑闼在短时间内尽复窦建德旧境？应从两方面分析。

《新唐书·兵志》与《通鉴》均记述唐府兵之完全制度及其内容于唐太宗贞观十年，但并非六百余折冲府均置于贞观十年也。自唐立国之始，即武德元年，唐统治地域逐渐扩大，随之，逐次设置军府或以隋府兵之军府为基础而更新之，或为新设置者，其名称或有差异，其实，均为府兵也。至贞观十年，乃总括前此设置之军府而为一代之制度焉。

以下据唐代墓志中有关府兵制之史料，分析综合，为以上论述之佐证。周绍良主编《唐代墓志汇编》贞观〇二五云：

大唐永嘉府队正郭伦妻杨氏墓志铭

按墓志铭云："（夫人）春秋卅，以贞观六年正月五日卒于私第。"她嫁为郭伦妻之初，其夫郭伦任何官职或未任官职，均可不论，贞观六年时，郭伦任永嘉府队正，据《新唐书》卷二十八地理志河南道河南府河南郡云：有府三十九，永嘉府在焉。唐统治地区扩展至河南府在武德四年擒王世窦之后，永嘉府之设置当在武德四年五月乙丑（八日）之后，因此日王世充降，前此，窦建德已被擒也。队正，与《通鉴》贞观十年所载之府兵制"五十人为队，队有正"，无差异。

同上书贞观〇七〇云：

魏府君夫人雷氏墓志铭并序

夫人姓雷，同州白水人也。年十五，适于钜鹿魏

氏。见在厥子，汗马边疆，殊勋异效，圣上知闻，特诏授游击将军，潞城府果毅都尉。（夫人）以大唐贞观十四年闰十月十五日，终于敦原里之第，春秋九十有四。

按魏夫人之次子曾参与保卫边疆之战，可能是武德期间多次挫败东突厥入侵之战争，因而立功，被授予武散阶从五品下游击将军，任潞城府的果毅都尉（或从五品，或正六品，或从六品）。可能在武德前期。据《新唐书》卷三十九地理志河北道涿郡（天宝元年更名幽州范阳郡）有府十四，潞城府在焉。

《全唐文补遗》第七辑大唐左亲卫府于君（梓）墓志铭并序略云：

君讳梓，雍州醴泉县人也。父愿，皇朝任云麾将军，行右领军延福府统军。

按《新唐书》卷三十九地理志河东道云：

绛州绛郡，雄。有府三十三。

延福府乃其一也。又按《新唐书》卷五十兵志云：

（武德）六年，以天下既定，遂废十二军，改骠骑曰统军，车骑曰别将。

太宗贞观十年，更号统军为折冲都尉，别将为果毅都尉。

据此，于梓之父愿任云麾将军行右领军延福府统军，在武德六年至贞观九年之间。据墓志铭，于梓死于龙朔三年（六六三年）八月廿二日，年三十五，生子贞观二年，则其父任延福府统军似应在贞观二年至贞观九年之间；延福府之设置似亦应在此期间也。

《固原南郊隋唐墓志》伍唐代史铁棒墓志略云：

> 大唐故司驭寺右十七监史君墓志铭并序
>
> 君讳铁棒，字善集，原州平高县人也。父大兴，皇朝上骑都尉、左卫安化府军头。乾封元年八月十三日以疾终，春秋册有四。

乾封元年（六六六年）上溯四十四年为唐高祖武德五年（六二二年），即史铁棒之生年，其父任安化府军头当在此年之前后，即武德五年之前后也。按《唐会要》卷七十二府兵条云：

> 武德元年五月，改隋鹰扬郎将为军头。六月十九日，改军头为骠骑将军。

按武德元年五月“戊午，隋恭帝禅位于唐，甲子，唐王即皇帝位于太极殿”（据《通鉴》一百八十五唐高祖武德元年）。则史铁棒之父为安化府军头在武德元年五月至六月十九日之间，铁棒未生之时。

关于安化府，检《新唐书·地理志》未载，又检劳经原补，罗振玉补，谷霁光补，亦无。唐武德元年五月至六月十九日之时，唐统治地区主要为关内道北部与河东道南部。

《新唐书·地理志》京兆府有府百三十一，所存者只十一府，余皆逸；虽经劳、罗、谷三人增补，所缺者仍多。史铁棒之父所任安化府军头，可能在京兆府逸缺之府内。史铁棒墓志铭中之安化府或可补其逸缺者，依据不够，姑作为推测，供他日再考之。

《全唐文补遗》第七辑李玄嗣等校场点将台造像记略云：

> 惟大唐贞观四年岁次庚寅九月癸亥朔十五日丁丑，大施主持节兼翼州诸军事翼州刺史上大将军李玄嗣；助布施主：如和府统军宋盛右、别将王君桐敬造。

按《通典》卷二十九职官十--武官下折冲府门略云：

> 武德七年，乃改骠骑为统军，车骑为别将。贞观十年，复采隋折冲、果毅郎将之名，改统军为折冲都尉，别将为果毅都尉。

据此，贞观四年时，宋盛右任如和府统军，王君桐任此府别将，与制符合无误。按《新唐书·地理志》剑南道无府兵之府的设置。检劳经原、罗振玉、谷霁光三人之增补，亦无翼州如和府。但《新书·地理志》翼州有峨和城，或即如和府所在之地耶？不敢定也。但此造像记所载之如和府，无误；可补史籍之缺逸也。

《全唐文补遗》第五辑周故壮武将军豳州良社府统军广州番禺府折冲上柱国柳府君（行满）墓志铭并序（图版见《隋唐五代墓志汇编》山西卷66页）略云：

君讳行满，字无溢，河东解人也。唐授虢州开方府车骑、幽州良社府统军。以显庆四年四月八日遘疾终于私第，春秋七十九。

唐显庆四年（六五九年）上溯七十九年为五八〇年，即陈宣帝太建十二年，即柳行满之生年，至唐贞观九年已五十五岁，他在隋文帝时，如墓志铭所云："随以军功授上仪同右十九府骠骑将军。秩贵五营，班踰九列。虽托孤之可重，在第五而终轻"也。按《通典》卷二十九职官十一武官下折冲府门略云：

大唐武德初，犹有骠骑府及骠骑、车骑将军之制。武德七年，乃改骠骑为统军，车骑为别将。贞观十年，复采隋折冲、果毅郎将之名，改统军为折冲都尉，别将为果毅都尉。

《通典》之文，上文已移录，为行文便利，兹重出。据墓志铭所载，柳行满任虢州开方府车骑之时间为武德初至武德六年，任幽州良社府统军之时间为武德七年至贞观九年，均在贞观十年之前也。

按《新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河南道虢州云：有府四：开方府在焉。

《新唐书》卷三十七地理志关内道略云：

邠州，邠，故作"豳"，开元十三年以字类"豳"改，有府十。

良社府乃其一也。

按《新唐书》卷一百一十一苏定方传（《旧唐书》卷八十三苏定方传同。）略云：

> 苏烈字定方，以字行，冀州武邑人，后徙始平。贞观初，为匡道府折冲，从李靖袭突厥颉利于碛口。

《新唐书》卷三十七地理志关内道载京兆府有府百三十一，存者十一，匡道府为其一。惟两《唐书·苏定方传》作“贞观初，为匡道府折冲”，不确，据上文引《通典》，唐贞观十年始有折冲都尉之称，贞观初只能称为“匡道府统军”。

总括上述七件史事，唐代初期，在贞观十年前，府兵制下之军府乃陆续设置者也。据此可知：在唐太宗贞观中期以后大量使用蕃将蕃兵之前，历次战争所用之武力以府兵为主力军，间或有招募之兵。在大唐帝国创业期间，即自武德元年至八、九年间之战争，亦即李世民所率领指挥之军队九年苦战之战争，其所以能获得全胜，一方面由于李世民乃不世出之人杰，其战略战术均为优胜，且能身先将士，冲锋陷阵，其坚毅勇敢大无畏之精神，感染其部下将士，亦随之而能勇于战斗也。李世民惯用之战术，即他率领少数锐卒，冲入且深入敌阵，出敌阵后，使敌阵大乱，因而唐军前后夹击，全歼敌军或使敌军溃败。另一方面，当时之府兵尚有相当强之战斗力，随从李世民勇于向前，克敌制胜。否则，如当时之府兵，战斗力甚弱，或丧失战斗力，李世民一人率领少数锐卒，恐不能获得如史籍所载数十次战役之胜利，即九年苦战全面胜利也。上述两方面，缺一不可，历史之昭示固

如是也。

贞观四年灭东突厥俘颉利可汗推倒东亚霸主，乃颇为重大之战役也。东突厥之败，固由于其国内天灾人祸，国力兵力大为虚弱；亦由于李靖李勣所率领以府兵为主力军之唐军，尚有相当强之战斗力也。按《新唐书》卷一百一十一苏定方传（《旧唐书》卷八十二苏定方传同）略云：

> 贞观初，为匡道府折冲（按：应作匡道府统军，见上文考辨），从李靖袭突厥颉利于碛口，率轻马二百为前锋，乘雾行，去贼一里许，雾霁，见牙帐，驰杀数十百人，颉利及隋公主惶窘各遁去，靖亦寻至，余党悉降。

按：苏定方以匡道府统军参加此一大战役，他率领的骑兵二百人为前锋，应为匡道府府兵，他乘颉利之无备，攻战至颉利牙帐，观其行军作战，勇于向前，府兵尚有相当强的战斗力，应无疑也。当然，这次重大胜利，主要由于太宗之策略，即遣唐俭、安修仁全突厥牙帐慰谕，唐军攻其无备也。但仍有较大战事，如李靖进军阴山，大败突厥；李勣与突厥大战于白道，突厥败，欲逃至碛口，李勣军先期进军碛口，使颉利不能逃至碛口北，均为唐军获得全胜之重要战事，李靖李勣所率军乃府兵也。

武德四年，赵郡王孝恭、李靖征讨萧铣，武德六年平辅公柘，所用兵力为府兵及土镇兵，兹据《通鉴》之记述，略论之。

《通鉴》卷一百八十九唐高祖武德四年九月略云：

诏发巴、蜀兵，以赵郡王孝恭为荆湘道行军总管，（荆州南郡，湘州长沙郡，荆湘道，以南朝荆、湘所部言之；下荆郢道类此。）李靖摄行军长史，统十二总管，自夔州顺流东下，以击萧铣。

巴蜀兵，即剑南道山南道之兵也。据《新唐书》卷四十地理志山南道云：

夔州云安郡，下都督府，有府一，曰东阳。

扶州同昌郡，下，有府二，曰安川、会川。

《新唐书》卷四十二地理志剑南道云：

成都府蜀郡，赤，有府三：曰威远、归德、二江。

彭州濛阳郡，紧。有府二，曰天水、唐兴。

蜀州唐安郡，紧。有府三，曰金堰、广途、灌口。

汉州德阳郡，上。有府一，曰玉津。

嘉州犍为郡，中。有犍为、沐源、寺庄、牛径、铜山、曲滩、陵和、平戎、依名、利云、溶川、罗护、柘林、大池、鸡心、龙溪、赖泥、可阳、婆笼、马鞍、始羊、峨眉等二十二镇兵。

邛州临邛郡，上。有府一，曰兴化。

雅州卢山郡，下都督府。本临邛郡，天宝元年更名。有和川、始阳、灵关、安国四镇兵。

翼州临翼郡，下，有陇东、益登、清溪、御蕃、吉超五镇兵。

总括上述，武德四年时之巴蜀兵，应为以上移录《新唐书·地理志》所载十三府之府兵及三十一镇兵。应说明，十三府，是否均为武德四年或其前所置，无充分依据，推测或当如此。三十一镇兵即三十一土镇兵。唐代前期，边境地区，当地置兵镇以自卫，非由朝廷之命令所设置者，故其时间应较早，为时于武德四年或甚前，乃可能之事也。总之，朝廷诏发巴蜀兵征讨萧铣，必巴蜀有兵可发，上述府兵及土镇兵适可当之，虽为推测，应为读者所谅解也。

《通鉴》卷一百九十唐高祖武德六年略云：

> （八月）壬子，淮南道行台仆射辅公祏反，乙丑，诏襄州道行台仆射赵郡王孝恭以舟师趣江州（江州，南朝之寻阳郡，隋改为九江郡。《考异》曰：《实录》，八月乙丑已云遣孝恭率兵趣江州，至九月戊子又云。盖因徐绍宗等侵边而言之也），岭南道大使李靖以交、广、泉、桂之众趣宣州，怀州总管黄君汉出谯、亳，齐州总管李世勣出淮，泗（自泗水入淮也）以讨辅公祏。

赵郡王孝恭以襄州道行台仆射之职任为讨辅公祏之统帅，其所率之众必有襄州兵也。据《新唐书》卷四十地理志山南东道略云：

> 襄州襄阳郡，望。有府一，曰汉津。

李靖以交、广、泉、桂之众出征，据《新唐书》四十三上地理志岭南道略云：

广州南海郡，中都督府。有府二：曰绥南、番禺。

桂州始安郡，中都督府。有经略军。

安南中都护府，本交趾郡，武德五年曰交州，治交趾。有经略军。

关于泉州，新、旧《唐书·地理志》，均不载军镇。

武德六年征讨辅公柚所用兵，史籍记载不完备，有三府府兵，为征讨军的小部分，为武德六年或其前所置，亦为推测，唐前期南方置府本甚少也。史籍所载如此，推测应为州兵即乡兵以及招募之兵也。关于灭萧铣、辅公柚的战争情况，本书下编当详言之。

根据以上全部论述，唐代前期，在贞观后期大规模使用蕃将蕃兵之前，重要战争使用的兵力，其主力仍为府兵也，府兵仍有较强的战斗力。但在兵农合一制度的条件下，府兵的战斗力日益衰微的趋势并不可能终止，唐太宗及武则天复兴府兵制的措施收效不大，亦不可能收效甚大，盖兵农合一制乃府兵制必衰微而终废止的根本原因也。

唐太宗李世民乃有远见卓识的军事家，从长期率领指挥府兵战争的经验中，他明确察知，府兵制下将士的战斗力逐渐衰微，不可能成为大唐帝国的保卫者，必须另辟兵源。李世民从与当时所谓山东豪杰的交往中，以及对阵战斗中，察知他们勇敢善战，前者如徐世勣（即李勣）、尉迟敬德、秦叔宝、程知节等，后者如窦建德、刘黑闼。唐代初期之山东豪杰乃北魏从北疆外敕勒族徙于山东、河北诸地为营户之后裔（以上谨据陈寅恪先生著《论隋末唐初所谓“山东豪杰”》，见《金明馆丛稿初编》简述之。读者可详读先生之文）。唐代初期，敕勒族十三部居于唐北疆外漠北地区，为

东突厥所统治役使。东突厥颉利汗国破灭后，漠北敕勒族十三部得到解脱，十三部又不能统一团结，处于混乱之中，有些敕勒人南走进入唐北疆之内。贞观二十年，唐太宗幸灵州，亲自招徕敕勒族十三部，即别辟兵源也。此后，在大唐帝国的武装部队中，敕勒族诸部的部落兵占有相当重要位置，在唐代前期多次重要战役中，敕勒族诸部的部落兵发挥重要作用。当然，唐代前期使用蕃将蕃兵，还有其他蕃族，敕勒族可能是最重要的。

在大规模使用蕃将蕃兵之后，府兵在武装部队中虽为数众多，但地位大为降低，因战斗力甚不强也。武则天在位期间，一反太宗使用蕃将蕃兵的政策，很少使用蕃将，甚至不使用蕃兵。她为了自己权势，对内极为强硬，大肆诛杀，但对外则极为软弱无能。当时，东突厥默啜汗国强大，多次侵略，大肆烧杀掠夺，唐兵与之战，多为所败。兹举一例。

《通鉴》卷二百六则天后圣历元年云：

> （九月）戊寅，以狄仁杰为河北道行军副元帅，右丞宋元爽为长史，右台中丞为崔献司马，左台中丞吉顼为监军使（后分御史台为左、右肃政台，各置中丞、侍御史等官）。时太子不行，命仁杰知元帅事，太后亲送之。
>
> 癸未，突厥默啜尽杀所掠赵、定等州男女万余人，自五回道去，（《水经注》：代郡广昌县东南有大岭，世谓之广昌岭。岭高四十余里，二十里中委折五回，方得达其上岭，故岭有五回之名。时属易州易县界，至开元二十三年，分易县置五回县于五回山下）。所过，杀掠不可胜纪。沙吒忠义等但引兵蹑之，不敢逼。（《考异》

曰：《旧·突厥传》云："默啜尽寇掠赵、定等州男女八九万人。"《统记》云："河北积年丰熟，人畜被野，斩啜虏赵、定、恒、易等州财帛亿万，子女羊马而去。河朔诸州怖其兵威，不敢追蹑。"今从《实录》）狄仁杰将兵十万追之，无所及。默啜还漠北，拥兵四十万，据地万里，西北诸夷皆附之，甚有轻中国之心。

上移录《通鉴》记述的情况，应从两方面加以分析：东突厥默啜深入侵略赵、定等州，杀唐民以万计，掠子女，夺羊马财帛，其情况令人发指，而武则天派出的十数万大军，只引兵跟从突厥侵略军之后，而不敢逼近。其懦弱，令人愤慨，这首先由于武则天对突厥默啜的懦弱，读者阅两《唐书·东突厥传》与《通鉴》所载默啜以威胁之词，要求取得唐之土地、人民以及大量粮谷、缯帛、农器（见《通鉴》二百六则天后神功元年），武则天竟从之，"乃悉驱六州降户数千帐以与默啜，并给谷种四万斛，杂采五万段，农器三千事，铁四万斤"，此真所谓"借寇兵资盗粮"也。默啜多次侵略，武则天束手无策，只能以诅咒默啜为斩啜了之。其懦弱如此，他派出的将士之懦弱，只能跟从突厥侵略军之后，不敢逼近，是可以理解的。"狄仁杰将兵十万追之，无所及。"亦非勇于战斗者（武则天驱六州降户一段引文中之"借寇兵"一句，亦见于《通鉴》卷二百六，胡注云："秦李斯之言"）。另一方面，亦应察知，在武则天在位期间，府兵制已渐近于废止之时，府兵之战斗力已衰微，与太宗高宗时不能相比，治史者在谴责武则天对东突厥默啜之懦弱无能的同时，不能不知府兵战斗力之衰微也。

前文移录陈寅恪先生关于府兵制之确论，谓"唐玄宗、

张说其废止之人”。以下疏释先生之言。

《通鉴》卷二百一十二唐玄宗开元十年（七二二年）九月云：

> 初，诸卫府兵，自成丁从军，六十而免，其家又不免杂徭，浸以贫弱，逃亡略尽，百姓苦之。张说建议，请召募壮士充宿卫，不问色役，优为之制，逋逃者必争出应募；上从之。旬日，得精兵十三万，分隶诸卫，更番上下。兵农之分，从此始矣（史言唐养兵之弊始于张说）。

司马温公言，“兵农之分，从此始矣”，可见前此为兵农合一矣。至开元十一年十一月戊子，“命尚书左丞萧嵩与京兆、蒲、同、岐、华州长官选府兵及白丁一十二万，谓之长从宿卫，一年两番，州县毋得杂役使。”至开元十三年二月乙亥，“更命长从宿卫之士曰‘彍骑’，分隶十二卫，总十二万人为六番。”（上引文均见《通鉴》卷二百一十二）至此，部分府兵实亡矣。

《通鉴》卷二百一十六唐玄宗天宝八载略云：

> （四月），先是，折冲府皆有木契、铜鱼，朝廷征发，下敕书、契、鱼（唐制，铜鱼符所以起军旅，王畿之内，左三、右一，王畿之外，左五、右一。左者在外行用之，日从第一为首，后事须用二次发之，周而复始。木契之制，若太子监国，则王畿之内，左、右各三；王畿之外，左、右各五；庶官镇守，则左、右各十。《唐六典》：符宝郎掌符节。曰木契者，所以重镇

守，慎出纳；车驾巡幸，皇太子监国，有兵马受处分者，为木契；并行军所及领军五百人、马五百匹以上征讨，皆给木契；三公以下，两京留守及诸州有兵马受处分，亦给木契。曰铜鱼符者，所以起军旅，易守长；两京留守若诸州、诸军、折冲府、诸处捉兵镇守之所及宫总监，皆给鱼符。程大昌《演繁露》曰：唐世，左鱼之外又有敕牒将之，故兼名鱼书），都督、郡府参验皆合，然后遣之。自募置矿骑（矿骑见二百一十二卷开元十三年），府兵日益堕坏，死及逃亡者，有不复点补，其六驮马牛、器械、糗粮，耗散略尽。府兵入宿卫者，谓之侍官，言其为天子侍卫也。其后本卫多以假人，役使如奴隶。长安人羞之，至以相诟病（《记儒行》曰：今众人以儒相诟病。注云：以儒相靳，故相戏。诟病，犹耻辱也。杜预云：戏而相愧为靳）。其戍边者，又多为边将苦使，利其死而没其财。由是应为府兵者皆逃匿，至是无兵可交。五月癸酉，李林甫奏停折冲府上下鱼书；是后府兵徒有官吏而已（以下胡注简述府兵制，本书前文引录《通典》、《通鉴》，已详言之；故省略）。其折冲、果毅，又历年不迁，士大夫亦耻为之。

至此，府兵制名实俱亡矣。又按：《通典》卷二十九职官十一折冲府条云："天宝八载五月，停折冲府（以无兵可交之）。十一载八月，改诸卫士为武士。"天宝八载五月停折冲府，与《通鉴》同。天宝十一载改卫士为武士，亦府兵制完全消逝之表现，因卫士乃由于府兵制产而出现之名称。故杜佑亦书于府兵制名实俱亡之时。又按：《新唐书》卷五十兵志略云："自高宗、武后时，天下久不用兵，府兵之法浸坏，

番役更代多不以时，卫士稍稍亡匿，至是益耗散，宿卫不能给。宰相张说乃请一切募士宿卫。”《新书·兵志》谓府兵制之坏，由来已久，故曰浸坏；浸坏，逐渐败坏也；但谓自高宗、武后时，不确，太宗时，府兵之战斗力已渐衰微矣。至于因天下久不用兵，府兵制乃坏，亦不确，府兵制之坏，其根本原因乃由于其制度本身之性质，即兵农合一制也。高宗、武后时亦非久不用兵也。

复次，唐太宗复兴府兵制乃唐府兵制历史之大事，不能不简要论述之。

### （四）唐太宗复兴府兵制的措施

唐太宗深知府兵战斗力日益衰减，但府兵又是大唐帝国武装部队的主力，不能不采取有效的措施，以增强府兵的战斗力；在他即帝位之始，即武德九年八月，他以身作则，加强对府兵善于战斗的训练。

按《通鉴》卷一百九十二唐高祖武德九年云：

> （九月）丁未，上引诸卫将卒习射于显德殿廷（是年八月，上即位于东宫显德殿，是后常御之）。谕之曰：“戎狄侵盗，自古有之，患在边境少安，则人主逸游忘战，是以寇来莫之能御。今朕不使汝曹穿池筑苑，专习弓矢，居闲无事，则为汝师，突厥入寇，则为汝将；庶几中国之民可以少安乎！于是日引数百人教射于殿庭，上亲临试，中多者赏以弓、刀、帛，其将帅亦加上考（唐考功之法，上、中、下皆分三等）。群臣多谏曰：“于律，以兵刃至御在所者，绞。今使卑碎之人张弓挟

矢于轩陛之侧，陛下亲在其间，万一有狂夫窃发，出于不意，非所以重社稷也。”韩州刺史封同人诈乘驿马入朝切谏（《唐旧志》：武德三年，分同州之河西、韩城、郃阳置西韩州；又于陕州界置南韩州。封同人当是自韩城乘驿入朝也）。上皆不听，曰：“王者视四海如一家，封域之内，皆朕赤子，朕一一推心置其腹中。奈何宿卫之士亦加猜忌乎！”由是人思自励，数年之间，悉为精锐。

“诸卫将卒”，诸卫，十二卫也。十二卫为府兵制下折冲府的中央领导官府。将，十二卫的大将军、将军也；卒，番上之诸折冲府兵士或曰卫士也。

司马温公撰著《通鉴》，其史学思想为求真实，供鉴戒，则上引《通鉴》所云：府兵在“数年之间，悉为精锐”，是真实的。太宗复兴府兵的措施，卓有成效。但是这一成效不能持久，此所以太宗不能不借助于蕃将蕃兵之力。府兵制下兵士战斗力之衰微，其根本原因为制度本身之性质，即兵农合一所致。唐太宗虽为不世出之人杰，亦不能挽回府兵制逐渐衰微之趋势；为此，他只能采取使用蕃将蕃兵之策略。

贞观十四年，唐灭高昌，设置西州。在吐鲁番出土文书中所见几处折冲府。应为设置西州后之短期间内所建置。太宗不顾魏徵等的谏阻，灭高昌后立即设置西州，并建立西州都督府及安西都护府，盖以西州为经营西域在军事、政治上之前沿据点。太宗之卓识与策略，非魏徵等人所能理解。后世读史治史者可理解也。西州之重要地位如此，两千戍兵的军事力量过于单薄。因此，迅速设置几处折冲府，以增强军事力量；亦可视为太宗复兴府兵制又一措施也。以下据有关

的吐鲁番出土文书考证并分析之。

《吐鲁番出土文书》第四册“唐西州某乡户口帐”（一）（64TKM1:28（a），3/（a），37/1（b），37/2（b））略云：

〔前缺〕

1. 人 □□

2. 合当乡归朝总 □□

11. □当乡白丁卫士三百册五人

12. □ □十七人卫士、队口

13. □人校尉旅帅队副已上

文书第二行：“归朝”，即归附天朝即大唐帝国也。其表现的时间应为西州建立之初期，或即贞观十四年之后数年之间也。

文书第十一行有卫士若干人，可见西州某乡上报此户口帐之时，西州已有折冲府之设置，卫士，乃折冲府之兵士也。文书第十二行：“卫士”后缺字，可能为“正”，即队正也。

文书第十三行，校尉、旅帅、队副，按《通典》卷二十九职官十一折冲府门略云：

> 卫士以三百人为团，团有校尉；十五人为队，队有正；十人为火，火有长。

《通鉴》卷一百九十四唐太宗贞观十年末载唐府兵制同，《唐会要》卷七十二府兵门亦略同。惟“三十人为火”，“三”字衍（按：《通典》、《通鉴》所载唐府兵制，上文已引录；为行文便利，兹又重出）。据上引文，唐折冲府机构，无旅一

级，亦无旅帅之职。

按《唐六典》卷二十五诸卫折冲都尉府门，其目录云：

> 每府折冲都尉一人，左果毅都尉一人，右果毅都尉一人，别将一人，长史一人，录事一人，史二人，兵曹参军事一人，府二人，史三人，校尉五人，旅帅十人，队正二十人，副队正二十人。

又按《通典》卷四十职官二十二秩品五（大唐）略云：

> 大唐官品（开元二十五年制定）：
>
> 流内
>
> 从八品
>
> 诸折冲府旅帅

据上引，唐府兵制中有旅帅，可证吐鲁番文书中之旅帅，非仅西州地方之制，乃唐中央制定的全国普遍制度也。

又按周绍良编《唐代墓志汇编》咸亨〇二四《唐故朝散大夫仪同三司上柱国右戎卫开福府旅帅仵君墓志铭并序》略云：

> 永徽五年，除开福前旅师（按，应作帅，形近致误）。

此亦可证明我的上述论点。《通典》、《通鉴》所载贞观十年折冲府制较完全，何以不载“旅帅”？旅帅在折冲府中的地位如何？职掌如何？今日尚不能确论上述问题，有待于进一

步发掘史料，研究论证。

按上引墓志之右戎卫，唐十二卫无右戎卫，有右武卫："戎"、武形近致误，应作右武卫。据《新唐书》卷三十九地理志河北道幽州置有开福府。

按《吐鲁番出土文书》第五册载"唐显庆三年（公元六五八年）西州范欢进雇人上烽契"（60TAM338：32/4－1，32/4　2）略云：

1．显庆三年十一月二日交河府卫士范欢进交

2．用银钱七文雇前庭府卫士白熹欢用□

同书第六册"唐令狐鼠鼻等差科簿（?）"（65TAM42：90（a），91（a））（原编者注略云："本件年代当在贞观二十一年至二十四年间。"）略云：

12．云骑尉田海进年卅　（弟海德年卅四前庭府卫士　中下户）

同上书载"唐永徽元年（公元六五〇年）后某乡户口帐（草）"其二（65TAM42：102（a），104（a））略云：

〔前缺〕

1．口　五□

2．　口七十七老男（口四，年八十已上。口七十三，年六十已上。）

3．　口二废疾（男）

4．□男

5．　口册九职资

6．　口二十二见□

7．　口一十一前庭□

8．　口一校尉

9. □三旅帅

10. 口四队正

11. 口三队副

〔后缺〕

原编者在七行“前庭”下注略云：“庭下当残损‘府’字。本行‘口…十…’指在前庭府现任职官数，其下四行分别列出校尉、旅帅、队正、队副口数，恰好十一人，本行是其下四行之总。”

我所以移录此件文书，一是文书载有前庭府，二是七至十一行前庭府后之校尉、旅帅、队正、队副。我在上文已说明，折冲府之有旅帅，乃普遍制度，西州以及全国各地区之折冲府均有旅帅。史料甚多，可为定论。但何以记载折冲府内部机构以及设官分职较为完备的《通典》折冲府门，不载旅帅，实为疑问。旅帅在折冲府中之地位及职掌如何，亦为疑问也。据此件文书：“口一校尉”，可理解为“校尉一人”，则“口三旅帅”，可理解为“旅帅三人”。据《通典》折冲府门，在折冲都尉之下以及左、右果毅都尉之下，其行政办事人员为别将（上府正七品上，中府从七品上，下府从七品下）一人，长史（秩品同别将）一人，兵曹（上府从八品下，中府正九品下，下府从九品下）一人，无旅帅，按团、旅、队，乃军队组织之名，此文书之校尉乃一团之首领，队正乃一队之首领；二者之间的旅帅，可能为一旅之首领耶？果如是，则折冲府中之军事组织，团、队之间，更有旅一级。但此推测，能成立否？杜佑撰《通典》，治史严谨，多有卓识。不可能于此等处有所缺遗也。文书在职资下列校尉、旅帅、队正、队副，盖以秩品之高低也。

同上书载“唐龙朔元年（公元六六一年）左憧熹买奴

契”（64TAM4:44）略云：

1. 龙朔元年五月廿三日高昌县崇

2. 化乡人前庭府卫士左憧熹交用

3. 水练六匹钱五文，柳中县五道乡蒲

4. 昌府卫士张庆住边买奴壹人。

总括以上移录几件文书，可知在西州境内三处折冲府，即第一件文书所载之交河府、前庭府，第二件文书所载之前庭府，第三件文书所载之前庭府，第四件文书所载之前庭府、蒲昌府。按交河府应在西州交河郡交河县境内，取县名以名折冲府。前庭府应在西州前庭县境内，亦取县名以名折冲府。蒲昌府亦应在西州蒲昌县境内，亦取县名以名折冲府（以上西州三县，均据《新唐书》卷四十地理志陇右道西州）。

《吐鲁番出土文书》第六册载“唐某乡户口帐”（一）（64TAM5:97（a），102（a），67（a），按原编者注，认为本件文书的年代应为乾封二年，即公元六六七年）云：

〔前缺〕

1. 口二 □

2. 口二县□

3. □一 领岸头府旅□

同书载“唐赵须章等貌定簿（?）”（按原编者注，认为此件年代姑定于总章元年，即公元六六八年之后。）其（一）（60TAM330:14/1－4（a））略云：

〔前缺〕

3. □ 年五十一（岸头府卫士 第□户）

其（二）（60TAM330:14/1－3（a））略云：

〔前缺〕

3. 兄隆璇年册二（岸头府卫士）

上列两件文书所载岸头府，虽不能确知其所在地，但在西州境内，可无疑问。据《吐鲁番出土文书》第九册载“唐开元二十一年（公元七三三年）西州都督府案卷为勘给过所事”（73TAM509:8/8（a），8/16（a），8/14（a），8/21（a），8/15（a））其中一段略云：

59. 岸头府界都游弈所　　状上州

70.　　安西给过所放还京人王奉仙

71.　　右件人无向北庭行文，至酸枣戍捉获，今随状送

72. 牒件状如前，谨牒。

76.　　开元二十一年正月廿七日典何承仙牒

77.　　宣节校尉右果毅要籍摄左果毅都尉刘敬元

78.　　付功曹推问过

79.　　斯示

80.　　廿八日

据此，岸头府属于西州都督府，在西州境内，可确言也。

同书载“唐军府名籍”（73TAM191:74（a）。按原编者注，此件文书的时间必在乾封元年之后）略云：

〔前缺〕

3. [　　] 年册七（傔前天山府果毅麴善因入京使，未回。申州，请申省，未报。样人高欢绪。）

天山在西州北，距西州甚近，西州置折冲府，因取以为名。天山府可能在西州境内北部。

据以上移录吐鲁番文书与考证，西州境内之折冲府有：岸头府、前庭府、交河府、蒲昌府、天山府，应有遗漏。本

文主旨，非考定西州折冲府之全部，有遗漏者，亦不再考。此五折冲府姑定为中府，即千兵之府，共有卫士五千人，西州之军事力量大为增强。

《通鉴》卷一百九十六唐太宗贞观十六年九月略云：

> 初，高昌既平，岁发兵千余人戍守其地，褚遂良上疏，以为："圣王为治，先华夏而后夷狄。陛下兴兵取高昌，岁调千余人屯戍。又谪徙罪人，皆无赖子弟，岂能有益行陈；所遣多复逃亡。"

灭高昌置西州之初，唐在西州之兵力如此，如何能担负唐太宗之策略即以西州为经营西域在军事上前沿据点之重任。因而设置折冲府，增强兵力。上列四折冲府，有标明为永徽及其后者，但据上文移录《吐鲁番出土文书》第四册所载"唐西州某乡户口帐"，有"合当乡归朝"之语（可称为归朝文书）。上文已分析，其时间应在西州设立之初，即贞观十四年及其短期间，该文书载有"卫士"及折冲府内之校尉、旅帅、队副等，则前庭、交河等四折冲府设置之始，即在贞观十四年后之短期间内，似可不误也。此诸折冲府似可复视为太宗复兴府兵制的另一措施。

我在上文一再申述，府兵之战斗力逐渐衰微，唐府兵制终于废止。其根本原因为兵农合一制之性质。唐太宗虽为不世出之人杰，亦不能挽救府兵制之衰亡。他复兴府兵制的措施，只能收到一时成效而已。此所以贞观二十年太宗征高丽失败归来愧悔之际，以带病之身亲去灵州招徕漠北敕勒族十三部，为大唐帝国另辟兵源也。

## （五）旅帅问题论述

关于府兵制的论述，至此可以结束。但由于吐鲁番文书中有关旅帅的一件文书，颇为重要，不能不继续我在前文提出的意见，进一步论述，首先移录该文书如下：

《吐鲁番出土文书》第六册载“唐永隆元年（公元六八〇年）军团牒为记注所属卫士征镇样人及勋官签符诸色事”（按文书颇长，兹移录其末段（73TAM191：17（a）如下）

（一三）

〔前缺〕

1. 样人、勋官签符等诸色，具注如前，谨牒
2. 永隆元年十月　日队副孙　贞
3. 队正田
4. 旅帅赵文远
5. 校尉司空令达
6. 旅帅王则团队王文则
7. 队正氾文感
8. 队副卫海珍
9. 队正韩真住
10. 校尉麴丘团队正高丑奴
11. 旅帅裴通达
12. 队副白相
13. 付司伏生示
14. 廿五日
15. 十月廿五日录事张文表受
16. 司马　仲　付兵

17. 检案傅宝示

18. 廿五日

文书二至五行，应为折冲府内兵士分等级组成及其领导，即队有正、副，旅有帅，团有校尉；六至十一行则颇难理解，兹试释之。第六行应分为两部分，据原编者注，该行“队”下脱“正”字，“旅帅王则团”，可解释为旅帅王则所在之团，旅属于团或可作旅在团下。“队正王文则”即其所在之团，亦即旅帅王则所在之团；此行着重表明，队正王文则乃属于旅帅王则所属之团也；七至九行，二队正一队副，均属于旅帅王则所在之团；第十行，着重队正高丑奴，“校尉麴丘团”意为队正高丑奴所在之团也；第十一行旅帅裴通达为自六行后四队正一队副之领导。第十二行队副白相应为书此牒并上此牒之人，但依牒文通则，白相之后，应有司空令达之签署，因其为上牒人中秩品最高人，兹缺，不可解。

以上申述解释，多有不得当之处，暂作为备忘，供他日再详考之。但就文书全文而言，上文一再提出之疑问，即“旅帅在折冲府中的地位如何？职掌如何？”似可得到答案。即旅帅所统率之旅乃折冲府兵士组织结构中之一等级，帅乃其首领也。

按《旧唐书》卷四十四职官五诸府门略云：

> 折冲都尉各一人（按“各”应为衍文），左、右果毅都尉各一人，别将各一人（按“各”应为衍文），长史一人，兵曹参军一人，录事一人。校尉五人；每校尉，旅帅二人；每旅帅，队正、副队正各二人。诸府折冲都尉掌领五校之属，以备宿卫，以从师役，总其戎具、资粮、差点、教习之法令。凡卫士，三百人为一

团，以校尉领之，以便习骑射者为越骑，余为步兵。其团，十人为火，火备六驮之马。每岁十一月，以卫士帐上尚书省天下兵马之数以闻。凡兵马在府，每岁季冬，折冲都尉率五校之属以教其军阵、战斗之法也（具有教习簿籍）。

又按《新唐书》卷四十九上百官志诸卫折冲都尉府条略云：

每府折冲都尉一人，上府正四品上，中府从四品下，下府正五品下。左、右果毅都尉各一人，上府从五品下，中府正六品上，下府正六品下。校尉五人，从七品下。旅帅十人，从八品上。队正二十人，正九品下。副队正二十人，从九品下。

折冲都尉掌领属备宿卫，以三百人为团，一校尉领之。

上引《旧志》、《新志》载唐折冲府内兵士之组织结构及其首领之等级，可以下列图表显示之：

折冲都尉一人——左、右果毅都尉各一人——团，校尉五人——旅，旅帅十人——队，队正二十人，队副二十人。火，暂不列人，火有长，无品秩也。按上文移录《通典》载唐折冲府，其兵士之组织结构及其首领之等级，可以下制图表显示之：

折冲都尉一人——左、右果毅都府各一人——团，校尉六人——（每一团）队，队正六人。

按两图表主要差异为：《旧志》、《新志》所载者，在团与队之间有旅一级，《通典》所载者，在团与队之间无旅一级也。

此为首先应解决的问题，至于数目之差异以及失误，则为次要者，虽亦应考辨而正之也。

上述二图表，何者为是？按《唐律疏议》卷十六擅兴律略云：

> 其在军冒名者，队正同里正。旅帅、校尉，减队正一等；果毅、折冲，随所管校尉多少，通计为罪（其主典以上，并同州县之法）。
>
> 〔疏〕议曰：依军防令："每一旅帅管二队正，每一校尉管二旅帅。"即非亲监当者，同减队正一等，谓一人冒名笞四十，一人加一等，罪止徒一年半。"果毅、折冲，随所管校尉多少，通计为罪"，每府管五校尉之处，亦有管四校尉、三校尉者，谓管三校尉者，三人冒名；管四校尉者，四人冒名；管五校尉者，五人冒名，各得笞四十。不满此数，不坐。通计之法，并准上文"州管县"之义。注云："其主典以上，并同州县之法"，谓罪亦从下始，府典同州典，兵曹为第二从，长史、果毅为第三从，折冲为第四从，录事同下从。依律，无四等官者，止准见府官为坐。

关于折冲府内兵士及其统领官之组织等级层次之论述，可以结束：据军防令、《旧唐书·职官志》诸府条、《新唐书·百官志》折冲都尉府条、《唐六典》诸卫折冲都尉府目录以及吐鲁番文书载西州折冲府、唐墓志载内地折冲府，折冲府均有旅帅，（均见以上引文）其兵士及其统领之组织层次，据唐军防令及《旧书·职官志》、《新书·百官志》诸条，应如下：折冲都尉一人——左、右果毅都尉二人——团及校尉——旅

及旅帅——队及队正。上文作图表与此同，但未引录军防令，不敢确言，今有军防令为根据，可确言矣。

《通典》、《通鉴》所载贞观十年折冲府制，无旅及旅帅这一等级层次，乃杜岐公、司马温公偶尔疏失；或前贤别有史料为依据为余所不知者，不敢自以为是也。

## 四、景云、开元九节度述论

唐代前期，主要兵制有二：一为府兵制，二为节度兵制。二者之交替，有近四十年之短时期在焉，此不可不知者，试略论之。

### （一）从府兵制过渡并转型为节度使兵制

本书前一章论府兵制之末，已详论府兵制废止为唐玄宗天宝八载（七四九年）之事。据《通鉴》卷二百一十唐睿宗景云元年（七一〇年）十二月，置河西节度，治凉州；据同书卷二百一十一唐玄宗开元二年（七一四年）十二月甲子，置陇右节度；此年之末，置幽州节度。此后，陆续置节度于各地，至开元末期，共置九节度。据此，开元九节度设置与存在之四十余年，府兵制仍存在，虽甚为衰微，卫士多有逃亡，但六百三十四折冲府大多仍存在，折冲府之卫士仍存在，此可以敦煌文书证之。如伯三八七七号唐开元四年（七一六）沙州敦煌县慈惠乡籍第九行云：

□（户）主杨法子年三十九岁　卫士（下下户）

课户见不输

同一文书第二十四行云：

户主杜客生年四十岁　卫士（下下户，圣历二年七月没落）课户见输

又如伯三五九八号唐开元十年（七二二年）沙州敦煌县悬泉乡籍第二片第四行云：

男思宗年二十二岁　卫士（（开）元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符，从尊合贯附，开元九口（帐）后奉其年九月九日格点入）。

同一文书第三片第十一行云：

男守忠年二十五岁　卫士（开元九年帐长后，奉其年九月九日格点入，空）。

同一文书第四片第四十五行云：

户主曹仁备年四十八岁　卫士上柱国（开元九年九月十日授，甲头康大昭下中户，课户见不输）。

又如伯二五五二号、伯三三五四号、罗振玉旧藏、斯三九〇七号诸文书拼接之唐天宝六载（七四七年）敦煌郡敦煌县龙勒乡都乡里籍第三片五十六行云：

户主程思楚　载四十七岁　卫士武骑尉（开元十七载三月廿九日授甲头英庆广，曾信，祖端，父德。下中户空，课户见输）。

同一文书第六十四行云：

弟思忠载三十九岁　卫士（空）

同一文书第一百七十五行云：

户主程智意载四十九岁　卫士飞骑尉（开元十七载五月廿三日授，甲头贡子，曾延，祖子，父住。下中户空）不课户。

同一文书二百一十八行云：

亡兄男崇真载三十七岁　卫士武骑尉（开元十八载闰六月廿日授，甲头李处明。曾开，祖奴，父头，空）。

同一文书二百四十九行云：

父思亮载五十八岁　卫士（天宝三载籍后死，空）。

以上敦煌文书户籍所载，自开元四年至天宝六载约三十年间，属于沙州之卫士十人，可说明。天宝六载即国家明令废止府兵制之前二年，折冲府仍存，仍有折冲府之兵卫士也。

程思楚、程智意被授予武骑尉、飞骑尉在开元十七年。程崇真被授予飞骑尉在开元十八年。据唐制，卫士授勋应由于国家重大庆典，或由于参加战争立功，因庆典而授勋在当年当月，因战功授勋在战后一二年内。检《唐大诏令集》与日本学者编《唐代诏敕目录》，开元十七年三月、五月及开元十八年闰六月，均无国家重要庆典，则此三人授勋应因参加战争立功也。据《通鉴》卷二百一十三唐玄宗开元十五年载张守珪守瓜州之战，其文略云：

> 吐蕃猝至，守珪纵兵击之，虏败走。

又同书开元十六年略云：

> 秋七月，吐蕃大将悉末朗寇瓜州，都督张守珪击走之。

同书开元十七年略云：

> 三月，瓜州都督张守珪、沙州刺史贾师顺击吐蕃大同军，大破之。

据此，沙州卫士程思楚、程智意、程崇真参加保卫瓜州沙州与来犯之吐蕃战争胜利而立功，因而授勋也。

### （二）过渡转型时期

据上述天宝六载三卫士，及前此七卫士之记载。府兵制

虽衰微且即将废止，但仍存在。与自开元初始建立节度使制在约四十年中相存并行也。二者之关系如何？简言之为过渡与转型。以下举河东节度为例，试分析而说明之。

按《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唐玄宗开元四年（七一六年）六月，居处漠北敕勒族拔曳固、回纥、同罗、霫、仆固五部内附，被置于河东道北部代州境内大武军北。检《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河东道图，太原府之北为忻州，忻州之北为代州，代州南距太原府不甚远。上引《通鉴》开元五年略云：

> 并州长史张嘉贞上言："突厥九姓新降者，散居太原以北，请宿重兵以镇之。"辛酉，置天兵军于并州，集兵八万；以嘉贞为天兵军大使（天兵军在并州城中）。

"突厥九姓新降者"，即开元四年六月内附之敕勒族五部。敕勒族十五部以回纥为最强大。回纥内部有九姓，故以九姓代称回纥，九姓即回纥也，回纥可代表敕勒族，以其最强大也。漠北敕勒族诸部长期在突厥统治之下，故史籍称之为突厥九姓也。我注意置天兵军事。因天兵军乃"集兵八万"而成者。"集"，乃征集也。征集河东道诸多折冲府卫士而成为天兵军，而天兵军乃后日设置河东节度之主要兵力。据《新唐书》卷六十五方镇表北都栏云：

> 开元十一年，更天兵军节度为太原府以北诸军州节度、河东道支度营田使兼北都留守，领太原及辽、石、岚、汾、代、忻、朔、蔚、云九州，治太原。
>
> 开元十八年，更太原府以北诸军州节度为河东节

> 度。自后节度使领大同军使，副使以代州刺史领之，复领仪、石二州。

据上引文，从开元五年至开元十八年，吕夏卿论述河东节度设置之过程，河东节度使所辖汉兵之主力乃天兵军也，而天兵军乃征集河东道折冲府之卫士而成者；此即从府兵制过渡为节度使制也。据此推论河东节度所辖汉兵之主力驻并州城中，八万天兵军有来自忻州之秀容、高城、滏源、定襄四折冲府者，有来自代州之五台、东冶、雁门三折冲府者，有来自岚州之岚山折冲府者等以及河东道其他折冲府者（以上均据《新唐书》卷三十九地理志河东道）。这些折冲府卫士居于并州城中，与其家乡相距数百里，往返千里，不可能兵、农兼顾，不可能为兵农合一制之兵，必然成为兵农分离制之兵。据此，天兵军乃兵农制分离制之军，河东节度使所领汉兵亦兵农分离制之军也。八万兵众来自兵农合一制之折冲府，成为兵农分离制节度使制之军，此乃转型也。职是之故，约四十年间，两种兵制并行，其关系乃过渡与转型也。

### （三）论节度使制设置与亚洲中、西部形势

节度使制之出现，与唐睿宗景云之初与唐玄宗开元年间亚洲中部西部之国际形势关系密切，应首先论述之。

在上述期间，吐蕃强大，并西向联合大食，北向联合突骑施，经常侵犯唐疆，特别是谋取四镇，以控制西域。如《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唐玄宗开元五年云：

> （七月壬寅），安西副大都护汤嘉惠奏突骑施引大

食、吐蕃，谋取四镇，围钵换及大石城（钵换即拔换城。大石城盖石国城也），已发三姓葛逻禄兵与阿史那献击之。

关于吐蕃与大食、突骑施联合，敦煌藏文文书亦有记载。王尧、陈践译注《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载《大事记年》（P.T.1288）略云：

83. 及至猴年（玄宗开元二十年，壬申，公元七三二年）

夏、大食与突骑施之使者均前来赞普王廷致礼。

85. 及至狗年（玄宗二十二年，甲戌，公元七三四年）

夏、王姐卓玛类遣嫁突骑施可汗为妻。

91. 及至龙年（玄宗二十八年，庚辰，公元七四〇年）

夏、嫁王姐墀马类与小勃律王为妻。

95. 及至猴年（玄宗天宝三年，甲申，公元七四四年）

夏、突骑施使者前来致礼。

以上引录史料之时间，自开元五年至天宝三载，吐蕃联合大食、突骑施谋取唐之西域。占有西域乃吐蕃之国策，如《新唐书》卷一百二十二郭元振传载元振上疏中宗略曰："国家往不与吐蕃十姓、四镇，而不扰边者，（盖）国中大乱，财力困穷，非实忘十姓四镇也。""十姓"即旧日西突厥统治之地，十姓四镇即西域。保有西域亦为唐之国策。唐太宗取高

昌设置西州。并置安西都护府于其地，继取焉耆、龟兹，安西都护府南迁，设置四镇；高宗继承太宗之策略，灭西突厥，西域诸国降服，因而统治西域，小勃律成为大唐帝国之西门，但吐蕃联合大食、突骑施侵犯西域，唐几乎失去西域。观小勃律王之言可知也。《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二唐玄宗开元十年云：

> （九月）癸未，吐蕃围小勃律王没谨忙（小勃律在大勃律西北三百里，去京师九千里而赢，东少南三千里距吐蕃赞普牙），谨忙求救于北庭节度使张嵩曰："勃律，唐之西门，勃律亡则西域皆为吐蕃矣。"嵩乃遣疏勒副使张思礼将蕃、汉步骑四千救之（据《新书》，张嵩即张孝嵩），昼夜倍道，与谨忙合击吐蕃，大破之，斩获数万。自是累岁吐蕃不敢犯边。

"勃律亡则西域皆为吐蕃矣。"此非夸大之词，乃多年以来吐蕃强大、大食东来、突骑施企图南犯以及中亚地理位置所造成的政治军事形势也。此点，继承太宗遗业的开元皇帝不能不以强大兵力适应这一政治军事形势，防御强敌，保卫大唐帝国的国土西域。为此，日益衰微的府兵制必须改革，习用的战略战术亦必须改变。

《新唐书》卷五十兵志略云：

> 初，府兵之置，居无事时耕於野，其番上者，宿卫京师而已。若四方有事，则命将以出，事解辄罢，兵散于府，将归于朝。及府兵法坏而方镇盛。

“方镇盛”即节度使制之实行，开元九节度最初设置者为河西节度，设置之时为唐睿宗景云元年（七一〇年）末，其次为陇右节度，设置于唐玄宗开元二年（七一四年）；均为防御吐蕃之侵略设置者也。

吐蕃与唐陇右道及西域毗邻东西千里，又联合大食、突骑施，必取得唐四镇十姓而后已，形势如此，唐政府不能不改变“命将以出，事解辄罢，兵散于府，将归于朝”的策略为边疆长驻重兵，给予节度使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的大权，随机应变，御敌于边疆之外于瞬息万变之际的策略，即建立节度使制与长期驻屯重兵于边疆地区也。

### （四）节度使制简述

唐代前期节度使之设置，即上文引录《新唐书》兵志所谓“及府兵法坏而方镇盛”，亦即上文所论述适应开元期间亚洲之政治军事形势而有节度使制之实行也。关于这一新的军事制度，唐人史籍多有记载，早于开元期间者，如《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略云：

> 永徽已后，除都督带使持节，即是节度使，不带节者，不是节度使。

《会要》未举史例以说明其见解。杜佑在《通典》卷三十二职官十四都督门（总管、节度、团练、都统等使附）略云：

> 凡大都督府，置大都督一人（掌所管都督诸州城隍、兵马、甲仗、食粮、镇戍等），亲王为之，多遥领。

其任亦多为赠官。长史居府以总其事。分天下州县制为诸道，每道置使，治于州部（即采访、防御等使也）。其边方有寇戎之地，则加以旌节，谓之节度使。自景云二年四月，始以贺拔延嗣为凉州都督，充河西节度使。其后诸道因同此号，得以军事专杀。行则建节，府树六纛，外任之重莫比焉。

杜佑在上引文之前，有“大唐诸州复有总管，亦加号使持节（刺史加号持节）。武德元年，诸州总管亦加号使持节。五年，以洺、荆、并、幽、交五州为大总管府。七年，改大总管府为大都督府，总管府为都督府。”（前文已引，为便于此处说明，兹重出）大总管加号使持节，主持军事、兵马，则改总管为都督，当亦加号使持节，主持军事兵马之政也；则《会要》所云“都督带使持节，即是节度使”之说，过于简略。应如杜佑所云：“每道置使”，“其边方有寇戎之地，则加以旌节，谓之节度使。”但其文亦简要，恐读者亦不易理解，兹再移录《新唐书》卷四十九下百官志四下节度使条，略云：

节度使掌总军旅，颛诛杀。初授，具幡抹兵仗诣兵部辞见，观察使亦如之。辞日，赐双旌双节。行则建节，树六纛，中官祖送，次一驿辄上闻。入境，州县筑节楼，迎以鼓角，衙仗居前，旌幢居中，大将鸣珂，金钲鼓角居后，州县贵印迎于道左。视事之日，设礼案，高尺有二寸，方八尺，判三案，节度使判宰相，观察使判节度使，团练使判观察使。三日洗印，视其刓缺。

《通鉴》二百一十唐睿宗景云元年十月丁酉“节度使之名自讷始”之下，《考异》甚详，其中一段云：“是后天宝缘边御戎之地，置八节度使，其任愈重。”再下即“赐双旌双节”至“州县赍印迎于道左。”《新书·兵志》之文有为唐后期者，司马温公未引用，我亦不引录。赐双旌双节，亦节度使之名高而军权重也。乃节度使制的重要内容，故引录《新书·兵志》之文以及司马温公之语。司马温公谓节度使之名自景云元年十月薛讷始，非如《统纪》所云：“景云二年四月，以贺拔延秀为河西节度使”之时始也。节度使制之完整制度之实行，《通鉴》虽置于景云元年之末，但此制度最重要者为节度使之名则始于景云元年十月，此司马温公之创新卓识，自应从之。

关于节度使下之文武官吏，《通典》卷三十二职官十四都督条附节度略云：

> （节度使）本皆兼支度、营田使。开元九年十一月敕，其河东、河北不须别置，并令节度使兼充。有副使一人（副贰使），行军司马一人（申习法令。自汉魏至隋，总戎出征，则刺史、都督、将军等官置长史、司马、诸曹参军，为之寮佐，按官置司。大唐本制，大总管乃前代专征之任，其寮佐亦多同之。自后改为节度大使，署副使、判官以为寮佐，如前代长史以下之任。然长史、司马及诸曹是曰官名，副大使、副使、判官乃为使职。有所改易，合随府主。置大使则有副使以下，今若改名，使府不合设官充其寮吏。盖因授任者莫详其源，既有副使，又置司马，参杂重设，遂为其例。况不标于甲令、固须区别著定恒规也），判官二人（分判仓、

兵、骑、胄四曹事，副使及行军司马通署），掌书记一人（掌表奏书檄），参谋无员（或一人，或二人，参议谋画），随军四人（分使出入）。

本书下文按时间顺序，论述开元九节度，其依据主要为《资治通鉴》的记述，并以《通典》、《唐会要》、《元和郡县图志》、《旧唐书》、《新唐书》诸书有关记载参证之补充之；论述的重点为节度使制的内容，至于此制度之特点，亦以己之浅见论述之。

### （五）略论城傍制

《唐六典》卷五兵部郎中条云："诸州城傍子弟，亦常令教习，每年秋集本军，春则放散。"这里的"城傍"，是一种兵制。简言之，城傍是一种兵牧合一的制度，存在于唐前期的东北、北方及西北边区。唐对内徙蕃族置于军镇城傍，如契丹孙敖曹与靺鞨突地稽武德四年内附，被置于营州城傍（《旧唐书》卷一九九下契丹传）、突厥降户仆固及跌跌部落散居受降城侧（《资治通鉴》卷二一二开元八年六月条）、安西旁侧有戎落兵万余人（《资治通鉴》卷二一一开元三年十一月条）等。唐保持这些蕃族的部落组织，对其轻税银羊等物，战时令其自备鞍马从行。城傍相对于定额边兵是补充，但在征战时，由于其部落组织及骑射之强，为唐兵中最为善战者，因而成为唐开疆拓土战役中的主要依赖对象。城傍不仅是大唐帝国赫赫武功的重要创造者，而且对唐后期历史及军事均有较大影响。详见李锦绣著：《"城傍"与大唐帝国》，载《唐代制度史略论稿》（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8，第

256—294 页）。

城傍制的具体实行，当以蕃族内附唐疆内为前提。其内附及唐安置的情况不尽一致，当于下文论九节度时详述之。

### （六）略论节度使制后期（自开元二十五年至天宝末）

《唐大诏令集》卷一百七备御门镇兵以四年为限诏略云：

> 朕以薄德，为人父母，每念征戍，良可矜省。其有涉河渡碛，冒险乘危，多历年所。壮龄应募，华首未归。但碛西诸镇，道阻且长，数有替易，难于烦扰。其镇兵宜以四年为限。散支州县，务取富户丁多，差遣后，量免户内杂科税。其诸军镇兵，近日递加年限者。各依旧以三年二年为限，仍并不得延留。其情愿留镇者，即稍加赐物。征人愿往，听复令行（开元五年正月）。

据上引文，府兵制存而实际战斗力甚差。在西北边境短期间募兵以戍边。节度使制前期亦如此，碛西诸镇主要如此。其他诸镇，戍边之募兵亦如此。以四年为限，如减少年限者，以三年二年为限。这一制度，实行至开元二十五年，为长任兵制代替。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四唐玄宗开元二十五年云：

> （五月）癸未，敕以方隅底定，令中书门下与诸道节度使量军镇闲剧利害，审计兵防定额，于诸色征人及

客户中召募丁壮，长充边军，增给田宅，务加优恤。

同书开元二十六年云：

（正月丁丑），制边地长征兵，召募向足，自今镇兵勿复遣，在彼者纵还。

《唐六典》卷五尚书兵部郎中条“天下诸军有健儿”下，注云：

旧，健儿在军皆有年限，更来往，颇为劳弊。开元二十五年敕，以为天下无虞，宜与人休息，自今已后，诸军镇量闲剧利害，置兵防健儿，于诸色征行人内及客户中召募，取丁壮情愿充健儿长住边军者，每年加常例给赐，兼给永年优复；其家口情愿同去者，听至军州，各给田地、屋宅。人赖其利，中外获安。是后，州郡之间永无征发之役矣。

这是自西魏北周经隋至唐几百年间兵制的重大改变。如实理解以上引文，招募镇兵轮番成边是从府兵制到长任兵制的短期间过渡，其性质可不论。长任兵制的特点有四：一为兵农分离，二为终生为兵，三为兵士的父母妻子即其家口与兵士同居边境州。增给田宅者，为兵士的家口居住耕种纺织以为生活也。兵士的衣粮，由军供给，亦即由国家供给，兵士家口的衣粮，则由家人耕织自足也。四为兵士之子弟年长成丁后，自然亦成为本军之兵士，此即世袭兵也。

总结上述，唐前期九节度之军，乃由上述节度使制、城

傍制、长任兵制三者结合之君主直辖之中央兵也。

论述制度，不能不简要；但三种制度相结合实行之论述，不能不详悉具体。史，乃求真实之学，不详悉具体，何从得其真实。以下论述唐前期九节度，即本上述原则，一一论述之。或有人曰：何不在九节度中举一二较重要者详论之，以概括其他。应之曰：九节度为三种制度所结合者，但其情况不同。如城傍制为唐太宗大量使用蕃将蕃兵之策略，在其行用过程中所逐渐形成者。各蕃族进入唐疆内之原因、方法各自不同，其所发挥成效之轻重多少亦不同；如概括论之，则必失其真实。又如长任兵制是否与蕃族之世袭兵制有关系，其表现为史实者并非普遍；如概括一之，则必失其真实。因此，九节度必一一论述，宁繁毋略。烦琐之讥，不敢辞也。

附此略论节度使兼采访使，按《通典》卷三十二职官十四节度使条略云："初节度与采访各置一人，天宝中始一人兼领之。"又按《唐会要》卷七十八采访处置使条略云："开元二十二年二月十九日，初置十道采访处置使。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命诸道采访使考课官人善绩，三年一奏，永为常式。二十九年七月敕，采访使等所资按部，恤隐求瘼，巡抚处多。"可见节度使兼管其屯兵境内之政务与民事，其权益大矣。

### （七）九节度为诸种制度的结合及其性质

唐代前期九节度，惟河西节度置于睿宗景云元年，乃九节度中最重要者。其他八节度均置于玄宗开元之世。

1. 河西节度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唐睿宗景云元年（七一〇年）云：

（十二月壬辰），置河西节度、支度、营田等使，领凉、甘、肃、伊、瓜、沙、西州，治凉州（唐制，凡天下边军，皆有支度使，以计军资粮仗之用。节度不兼支度者，支度自为一司；其兼支度者，则节度使自支度。凡边防镇守转运不给，则开置屯田以益军储，于是有营田使）。

同上书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元年云：

河西节度断隔吐蕃、突厥，统赤水、大斗、建康、宁寇、玉门、墨离、豆卢、新泉八军，张掖、交城、白亭三守捉，屯凉、肃、瓜、沙、会五州之境，治凉州，兵七万三千人（赤水军在凉州城内，兵三万三千人。大斗军在凉州西二百余里甘、肃二州界，兵七千五百人。建康军在凉州西二百里，兵五千三百人。宁寇军在凉州东北千余里，兵八千五百人。玉门军在肃州西二百里，管兵五千二百人。墨离军本月氏国，在瓜州西北千里，管兵五千人。豆卢军在沙州城内，管兵四千三百人。新泉军在会州西北二百里，管兵千人。张掖守捉在凉州南二百里，管兵五百人。交城守捉在凉州西二百里，管兵千人。白亭守捉在凉州西北五百里，管兵千七百人。唐制：大曰军，小曰守捉。赵珣《聚米图经》：自甘州西至肃州五百里；自肃州西至瓜州四百五十里；自瓜州西

至沙州二百八十里；自沙州西至伊州四百里。会州东至盐州八百里，西至凉州六百里，南至宋镇戎军一百四十里，北至灵州六百里)。

在记述九节度及广州五府经略之后，《通鉴》及胡注总述九节度有马数及用衣、用粮数，兹移录河西节度有马数及衣、粮数于此，便于分析也。

凡镇兵四十九万人，马八万余匹（河西赤水军马万三千匹，大斗军马二千四百匹，建康军马五百匹，宁寇、玉门军兵管马六百匹，墨离军马四百匹，豆卢军马四百匹)。开元之前，每岁供边兵衣粮费，不过二百万；天宝之后，边将奏益兵浸多，每岁用衣千二十万匹，粮百九十万斛（河西衣赐百八十万匹段)，公私劳费，民始困苦矣。

据上引河西节度有马一万七千三百匹；但据《通典》卷一百七十二州郡二序下（大唐）所载河西节度有马一万九千四百匹，但诸军所有马数相加乃一万八千四百匹。多于《通鉴》所载者一千一百匹。若《通鉴》载宁寇、玉门合为马六百匹，张掖守捉无马；但《通典》载宁寇有马一百匹、玉门有马六百匹，张掖守捉有马一千匹也。《元和郡县图志》载宁寇军有马五百余匹，与《通典》异，其他均与《通典》同。《旧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卷首载河西节度使有马一万九千四百匹，但各军有马相加之总数少于一万九千四百匹者为二千一百匹，恐均不确。

关于张掖郡守捉有无军马问题，按《新唐书》卷六十七

方镇表景云元年河西栏云：

副使治甘州，领都知河西兵马使。

按甘州即张掖郡，副使乃河西节度副使也。其地理地位如此重要，《通典》、《元和郡县图志》载张掖郡守捉有马一千匹，甚确；《通鉴》与《旧书》则均脱略。

河西节度使管兵七万三千人，诸书皆同。

最后，应研究两个更为重要的问题：一为河西节度所管兵以蕃兵为主体，二为河西节度因其地理位置特殊重要，在九节度中首先设置。以下简要申述之。

《元和郡县图志》卷四十陇右道下凉州武威郡略云：

河西节度使统赤水军（军之大者，莫如赤水，幅员五千一百八十里，前拒吐蕃，北临突厥者也）。

上文引《通鉴》云："河西节度断隔吐蕃、突厥"，此河西节度在军事上的重要作用。在唐开元天宝期间，威胁大唐帝国者，南为吐蕃，北为东突厥，两国如联合侵犯唐的心脏地区即河陇地区，将使大唐帝国处于危殆境地，故必须以强大兵力断隔之。上引文谓赤水军"前拒吐蕃，北临突厥"，即隔断吐蕃与突厥之联合；可见拥有强兵三万三千与战马一万三千之赤水军，乃河西节度之主力军也。

《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略云：

河西节度使，至开元二年四月，除杨执一，又兼赤水九姓、本道支度、营田等使。

《新唐书》卷六十七方镇表景云元年河西栏略云：

置河西诸军州节度、支度、营田、督九姓部落赤水军兵马大使。

《唐会要》卷九十八回纥传云：

独解支卒，子伏帝匐立，为河西经略副使兼赤水军使。

《册府元龟》卷九百七十四外臣部褒异一云：

（开元七年）七月甲申，河西经略副大使兼赤水军使左金吾卫大将军员外置同正员回纥伏帝匐卒，赠特进，赐帛三百段，遣中使吊祭。

《旧唐书》卷一百九十九下铁勒传略云："（贞观）二十一年，契苾、回纥等十余部落，以薛延陀亡散殆尽，乃相继归国。至则天时，突厥强盛，铁勒诸部在漠北者渐为所并，回纥、契苾、思结、浑部徙于甘、凉二州之地。"据此，敕勒族回纥诸部在武则天时曾南迁甘、凉二州，按《新唐书》卷二百一十七上回鹘传云：

武后时，突厥默啜方强，取铁勒故地，故回纥与契苾、思结、浑三部度碛徙甘、凉间。然唐取其壮骑佐赤水军云。

联系上文河西节度之九姓部落赤水军兵马大使以及回纥独支解、伏帝匐相继为赤水军使与武则天时取回纥四部壮骑佐赤水军诸史事，可知赤水军乃敕勒族（亦称铁勒）回纥、契苾、思结、浑四部所组成之军队也。敕勒族四部以回纥部最为强大，故回纥部酋相继为赤水军使，可推知其他三部酋长为赤水军使下诸将，四部之一般部落成员则为赤水军之兵士也。分析赤水军历史自然有此认识，而赤水军早于河西节度之建立，此亦上文所论城傍制也。

在我的研究过程中，曾为“九姓”一词所困惑，“姓”，可释为部落。“九姓”，乃九个部落，但组成赤水军乃敕勒族四个部落，何以称为九姓？《旧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关于敕勒族诸部内属之记述，给我启示，困惑乃解。该书关内道灵州大都督府条略云：

> 燕然州　寄在回乐县界，突厥九姓部落所处。
> 鸡鹿州　寄在回乐县界，突厥九姓部落所处。
> 鸡田州　寄在回乐县界，突厥九姓部落所处。

按燕然州乃贞观二十一年唐诏处于漠北敕勒族多滥葛部所居之地，鸡鹿州为同年诏处于漠北奚结部所居之地，鸡田州亦为同年诏处于漠北敕勒族阿跌部所居之地。此三部落内属南迁唐北疆内灵州回乐县境，仍保有漠北之州名。史籍称之为突厥九姓部落者，“九姓”因回纥而言，回纥为敕勒族诸部最强大者，其内部分为九姓部落（见《旧唐书》卷一百九十五回纥传），可以为敕勒族诸部之代称。但“九姓”之上加“突厥”二字，何耶？因漠北敕勒族十三部长期在东突厥统

治之下，附属于东突厥，因而有突厥九姓之称。

根据以上考辨分析，《会要》所云："赤水九姓使"，《新书·方镇表》所云："九姓部落赤水军兵马大使"，乃敕勒族诸部所组成的军队；前者为简称，后者为全称。赤水军有兵三万三千，有战马一万三千，可知为骑兵队伍。

《唐会要》卷七十二诸蕃马印门略云：

> 同罗马，与拔（应作拔，下文同）曳固川相类，亦出骢马种。
>
> 仆骨马，小于拔曳固，与同罗（马）相似。
>
> 突厥马，技艺绝伦，筋骨合度。其能致远，田猎之用无比。
>
> 回纥马，与仆骨相类（"仆骨"即"仆固"，上文言仆骨马与同罗马，均骢马，则回纥马亦骢马，即青白色相杂之良马也）。
>
> 思结马，磧南突厥马也。
>
> 契苾马，与磧南突厥（马）相似。
>
> 斛薛马，与磧南突厥（马）同类。
>
> 浑马，与斛薛马同类。

思结马、契苾马、浑马，与突厥同类或相似，而突厥马乃技艺绝伦能致远之良马也。以善于骑射敕勒族之勇士，御劲于驰驱之良马，宜赤水军成为所向无敌之劲旅也。

豆卢军亦蕃兵也。按《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云：

> 豆卢军，置在凉州，神龙元年九月置军。

《元和郡县图志》卷四十下陇右道下，《新唐书》卷四十地理志陇右道亦有相同记载。按《吐鲁番出土文书》第七册载武周圣历二年（公元六九九年）豆卢军残牒（72TAM225:31）云：

原编者说明：本件有“豆卢军经略使之印”二处。

〔前缺〕

1. □付康福下兵□

2. □为此已各牒讫□

3.〔上残〕口历二年七月四日典□

4. □管王新

文书三行“月”、“日”均为武周新字，为便于排印，改为通用字。此吐谷浑归朝文书之一，当另文考释。此处应注意其年月。文书三行“历”字之首应填“圣”字，即圣历二年七月四日。按《资治通鉴》卷二百六唐则天后圣历二年略云：

> 初，吐蕃赞普器弩悉弄尚幼，论钦陵兄弟用事，皆有勇略，诸胡畏之。钦陵居中秉政，诸弟握兵分据方面，赞婆常居东边，为中国患者三十余年。器弩悉弄浸长，阴与大臣论严谋诛之。会钦陵出外，赞普诈云出畋，集兵执钦陵亲党二千余人，杀之；遣使召钦陵兄弟，钦陵等举兵不受命，赞普将兵讨之，钦陵兵溃，自杀。夏四月，赞婆帅所部千余人来降。太后命左武卫铠曹参军郭元振与河源军大使夫蒙令卿将骑迎之。钦陵子弓仁，以所统吐谷浑七千帐来降。
>
> （秋七月）丙辰，吐谷浑部落一千四百帐内附。

据以上引文，《通鉴》记述吐谷浑内附之时间与吐鲁番文书同，即圣历二年，吐鲁番出土吐谷浑归朝文书有豆卢军经略使之印，可见圣历二年已有豆卢军。《唐会要》、《元和郡县图志》、《新唐书》地理志载豆卢军设置于神龙元年（晚于圣历二年六年），均误，应从吐鲁番文书。

沙州置军何以名为豆卢，豆卢之义云何，有何重要意义？兹申论之。

《通典》卷一百九十边防六西戎二吐谷浑传略云：

> 武太后朝，郭元振上安置降吐谷浑状曰："臣昨见唐休璟、张锡等众议商量，其吐谷浑部落，或拟移就秦（今天水郡）、陇（今汧阳郡），或欲移近丰（今九原郡）、灵（今灵武郡），责令渐去边隅，使居内地。臣以为并是偏见之一端，未为长久之深册。今吐谷浑之降者非，驱略而来，皆是渴慕圣化，冲锋突刃，弃吐蕃而至者也。臣谓宜当循其情以为制，勿惊扰之，使其情地稍安，则其系恋心亦日厚。当凉州降者（今武威郡），则宜于凉州左侧安置之；当甘州（今张掖郡）肃州降者（今酒泉郡），则宜于甘、肃左侧安置之；当瓜州（今晋昌郡）沙州降者（今敦煌郡），则宜于瓜、沙左侧安置之。但吐浑所降之处，皆是其旧居之地，斯辈既投此地，实有恋本之情。若因其所投之地而便居之，其情易安。"

按郭元振上状，对于申论本文主旨甚为重要。首先，必须明确上状的时间。据《新唐书》卷六十一宰相表和同书卷一百

一十三张锡传，张锡在久视元年七月为宰相。据《资治通鉴》卷二百七唐则天后久视元年闰七月时，唐休璟与张锡议安置内降吐谷浑的时间应在久视元年闰七月，郭元振上安置内降吐谷浑也应在同时或稍后。久视元年的前一年即圣历二年，此年六七月，大批吐谷浑人内附，即吐鲁番文书所记吐谷浑人进入瓜、沙、甘、肃、凉五州归朝内属，则郭元振建议安置者正是这一大批吐谷浑部落，可确言也。

为了支援吐谷浑北返归朝，唐使用的兵力为豆卢军、墨离军、建康军。按《旧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卷首河西节度使条略云：

> 建康军，在凉州西百二里，管兵五千三百人，马五百匹。

《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云：

> 建康军，置在甘、肃二州界。证圣元年，王孝杰开四镇回，以两州界回远，置此军焉。

按豆卢军在沙州，墨离军在瓜州，建康军所在如上所述。三军涉及瓜、沙、甘、肃、凉五州。这和郭元振上安置状所说吐谷浑所降之处的五州完全相同。安置状中的“但吐浑所降之处，皆是其旧居之地，斯辈既投此地，实有恋本之情”，可说明，在圣历二年以前的长时期内，瓜、沙以及河西一带早已有大批吐谷浑人居住。由于长时期与汉人杂居，吐谷浑人逐渐汉化，大批吐谷浑人从事农耕；但也一定有相当多的吐谷浑人仍保留骑射游猎的习俗，能武善战。唐政府把这些

善于骑射的吐谷浑人组建成备边的军队。这就是吐鲁番文书记载的最迟在圣历二年已存在的豆卢军。

《北史》卷六十八豆卢宁传云：

> 豆卢宁字永安，昌黎徒何人。其先本姓慕容氏，燕北地王精之后也。高祖胜，以燕（按：原文如此）。皇始初归魏，授长乐郡守，赐姓豆卢氏。或云北人谓归义为“豆卢”，因氏焉，又云避难改焉，未详孰是。

《隋书》卷三十九豆卢勣传云：

> 豆卢勣字定东，昌黎徒何人也。本姓慕容，燕北地王精之后也。中山败归魏。北人谓归义为“豆卢”，因氏焉。

据上引文，鲜卑慕容氏因归义而为豆卢氏，则同出于鲜卑的吐谷浑人，因归义亦可为豆卢氏。我认为这就是最迟在圣历二年已建置的沙州豆卢军得名的缘由。豆卢军是吐谷浑人组成的军队。

在唐中央官府或地方官府看来，无论是在唐或唐前人居沙州一带的吐谷浑人及其子孙，只要他们还未完全汉化且保留鲜卑旧习，都可目之为归义的吐谷浑人。由这样一大批人组成的军队均可称为豆卢军。

豆卢军得名的由来如上所述。这一史实反映唐代前期，特别是圣历二年吐谷浑北返归朝之后，居住在瓜、沙河西地区的吐谷浑人增加很多，可能有更多的吐谷浑人参加军队，增强了唐的军事力量。

以下论述墨离军。

《元和郡县图志》卷四十陇右道下凉州河西节度使条载墨离军，在瓜州西北一千里，管兵五千人，马四百匹，东去河西节度使理所一千四百余里。《通典》、《旧唐书》同。按《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元年胡注云：

> 墨离军本月氏国，在瓜州西北千里。管兵五千人。

《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云：

> 墨离军，本是月氏旧国。武德初置军焉。

“本月氏国”或“月氏旧国”，殊难考定，暂置之。关于《元和郡县图志》、《通典》、《旧唐书》所云，墨离军东去凉州一千四百里，严耕望先生在《唐代交通图考》第二卷第十二篇云：

> 《通典》、《元和志》，皆云此军东至凉州一千四百里，正为瓜州至凉州之里数。

严氏指出此点很重要，据此，墨离军即在瓜州附近，不可能远在千里之外也。

平日读书，笔记有关墨离军的史料，汇集这些史料加以分析，产生疑问：置军瓜州，何以名曰墨离？此军的构成如何？兹条列史料如下：

《旧唐书》卷一百三张守珪传（《新唐书》卷一百三十三张守珪传同）云：

开元十五年，吐蕃寇陷瓜州，王君㚟死，河西恟惧。以守珪为墨离军使。

同上引书王忠嗣传云：

（天宝五载），后频战青海、积石，皆大克捷。寻又伐吐谷浑于墨离，虏其全国而归（按《新传》作平其国）。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五载云："（王忠嗣）与吐蕃战于青海、积石，皆大捷。又讨吐谷浑于墨离军，虏其全部而归。"《册府元龟》卷三百五十八将帅部立功十一王忠嗣条亦载此次战役，惟"墨离军"作"墨离"，与《旧传》、《新传》同；《通鉴》衍"军"字。

《新唐书》卷四十地理志陇右道鄯州西平郡略云：

鄯城

自振武经尉迟川、苦拔海、王孝杰米栅，九十里至莫离驿。

据严耕望著《唐代交通图考》第二卷篇十三河湟青海地区军镇交通网图八，莫离驿的位置在吐谷浑故都（一）树敦城之南，在吐谷浑故都（二）伏俟城之东南，在青海湖之南，即在吐谷浑人长期居住的地区。我认为"莫离"即是"墨离"，乃吐谷浑语之音译。据此，我推测，设置于瓜州之墨离军，乃吐谷浑人所组成的军队，故以吐谷浑语墨离名其军。上文

考释豆卢军时已指出，瓜州及其附近，固有众多吐谷浑人居住也。至于“墨离”一词之意云何，尚不能解释，暂存疑。

关于瓜州墨离军设置的时间《唐会要》所云武德初，亦难考定。兹据下列史料推论之。

《新唐书》卷二百一十八沙陀传云：

> 龙朔初，以处月酋沙陀金山从武卫将军薛仁贵讨铁勒，授墨离军讨击使。

《册府元龟》卷九百五十六外臣部种族门云：

> 沙陀突厥，本西突厥之别种也。唐则天通天中有黑（墨）离军讨击使沙陀金山为金满州都督。

《旧五代史》卷二十五唐书武皇纪云：

> 始祖拔野，唐贞观中为墨离军事（使），从太宗讨高丽、薛延陀（陀）有功，为金方道副都护，因家于瓜州。

按上引三书所记之时间不同。惟《新唐书·沙陀传》与《册府元龟》所载可相通。沙陀金山在龙朔初为墨离军讨击使，三十年后即武后万岁通天时仍任或又任同一职务，亦可能之事。《旧五代史》之“因家于瓜州”，殊可注意。如龙朔初设置以吐谷浑人为主体的墨离军，选择居于瓜州另一善战的蕃族首领为军使，亦可有之事也。

根据以上对赤水军、豆卢军、墨离军的分析，赤水军为

敕勒族回纥部与契苾、思结、浑四部内附处于甘、凉二州者所组成。赤水军有兵三万七千人，马一万三千匹，豆卢军为吐谷浑族内附处于沙州者所组成，有兵四千二百人，马六百匹，墨离军亦为吐谷浑族内附处于瓜州者所组成，有兵五千人，马四百匹。三个军共有兵四万六千人，有马二万三千匹。以管兵论占河西节度兵七万三千人之百分之六十三，以有马论，占河西节度马之百分之五十。蕃兵多为骑兵，不只为河西节度领兵之多数，且为其主力军也。蕃兵为城傍制下之兵，为节度使管兵之多数乃主体，城傍制与节度使制之关系如此密切，宜相提共论也。

蕃兵原属处大唐帝国边疆之外，何时何故进入唐疆之内，因而出现城傍制。关于城傍制，上文虽已说明，此处不能不简要补充论述之。据上文移录《册府元龟》卷九百七十四外臣部之记载，在唐则天后统治期间，东突厥默啜可汗居处漠北，对敕勒族十三部族行暴政。剥削压迫，回纥、契苾、思结、浑四部不得不冒险南徙，进入唐北疆并居处于甘、凉二州。唐太宗根据我民族古圣“厚德载物”之教诲，对蕃族实行仁政，为其子孙所继承；对于居处甘、凉二州之敕勒族四部，使其原有的部落制畜牧游猎生活不加改变，并逐渐编入所在的军队，成为大唐帝国武装力量的重要部分。我的这一论述的史实依据，将在下文论述河东节度时举出，并详加分析。此处虽为推论，但根据我民族传统厚德载物的精神以及唐太宗对蕃族的仁政，为其子孙所继承，下文举出的史实实有通性真实与普遍意义也。

敕勒族四部组成赤水军的过程如上所述，吐谷浑人组成豆卢军、墨离军的过程亦必然如此，可确言也。

关于长任兵制，内附之敕勒族、吐谷浑族，其部落成员

之男子均是兵，世代相传如此，即长任兵也。至于汉兵之为长任兵，则在开元二十五年以后，上文已论及，下文当详论之。河西节度设置于景云元年，在唐中宗景龙二年张仁愿筑三受降城之后二年，按《资治通鉴》卷二百九唐中宗景龙二年略云：

> 三月丙辰，朔方道大总管张仁愿筑三受降城于河上。仁愿表留岁满镇兵以助其功（戍边岁满当归者，留以助城筑之功），咸阳兵二百余人逃归，仁愿悉擒之，斩于城下，军中股慄，六旬而成。

按“岁满镇兵”即胡三省注“戍边岁满当归者。”可见景龙二年时仍实行府兵轮番戍边之制，此后两年中，史籍虽无府兵轮番戍边制之记述，可推知此制仍在行用，景云元年末设置之河西节度所辖汉兵，仍行用轮番戍边之制，非长任兵也。

以上论述河西节度设置的时间、治所、屯兵地区，管蕃兵汉兵数以及蕃兵之由来，有马数及其优良；唐中央对节度使之重视，即双旌双节也；衣赐来自中央，为一百八十万匹段。《通典》诸书未载军粮数及其来源，按《通典》卷六食货六略云：

> 按天宝中天下计帐，其度支岁计，粟则二千五百余万石（一千万诸道节度军粮及贮备当州仓），布绢绵则二千七百余万端屯匹（千三百万诸道兵赐及和籴），钱则二百余万贯（六十余万添充诸军州和籴军粮）。
>
> 自开元中及于天宝，开拓边境，多立功勋，每岁军

用日增。其赍籴米粟则三百六十万匹段（朔方、河西各八十万，陇右百万），给衣则五百二十万（河西百万）。

据上引，唐中央给河西节度之军费为：

①军粮，（一千万石中之若干石）

②衣赐，（杜佑未言数，可能为《通鉴》诸书所载一百八十万匹段）

③钱，（六十余万贯中之若干贯，添充和籴军粮）

④籴米粟费，（八十万匹段）

⑤给衣，（八十万匹段）

上列五项，三、四两项均为和籴军粮，和籴所用钱及匹段，均为唐中央政府分配给河西节度者。此项钱及匹段乃中央政府收取自全国（包括河西节度所在及其他八节度所在地区）之租调与其财政收入总数中之一部分也。此点对正确理解唐前期节度使制之性质，至为重要，在本章末段之结论中，当详言之。

2. 陇右节度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唐玄宗开元二年云：

（十二月）甲子，置陇右节度大使，须嗣、鄯、奉、河、渭、兰、临、武、洮、岷、郭、叠、宕十二州（"须"当作"领"、"嗣"字衍。"奉"当作"秦"，"郭"当作"廓"。临州本汉陇西之狄道地，晋置武始郡，隋废郡复为狄道县，属兰州，天宝三载始分置临州、新、旧志皆云然。据此，则已置临州久矣。武州，古白马之地，汉武帝开置武都郡，西魏改曰石门县，置武州。宕州，后魏宕昌羌之地，后周置宕昌郡，天和元年置宕

州)。以陇右防御副使郭知运为之。

《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略云:

陇右节度使,开元元年十二月,鄯州都督杨矩、除陇右节度,自此始有节度之号。

按《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唐玄宗开元二年八月略云:

乙亥,吐蕃将坌达延、乞力徐帅众十万寇临洮,军兰州,至于渭源(果如解琬之言。岷州溢乐县,古临洮县,义宁二年更名渭源,汉陇西之首阳县也。后魏分陇西置渭源郡,又改首阳为渭源县。唐以县属渭州),掠取牧马;命薛讷白衣摄左羽林将军,为陇右防御使(薛讷以溵河之败削除官爵,故命以白衣摄官出陇右)。以右骁卫将军常乐郭知运为副使(常乐,汉广至县地,曹魏分广至置宜禾县,李暠于此置凉兴郡,隋置常乐镇,武德五年改镇为县,属瓜州),与太仆少卿王晙帅兵击之。

初,鄯州都督杨矩以九曲之地与吐蕃(事见上卷睿宗景云元年)。其地肥饶,吐蕃就之畜牧,因以入寇,矩悔惧自杀。

据上引文,鄯州都督杨矩自杀在开元二年八月,时杨矩并非陇右节度使,此前亦非陇右节度使,《会要》记陇右节度始于开元元年十二月,误。司马温公记陇右节度之设置于开元二年十二月,并以陇右防御副使郭知运为陇右节度大使,均

是；盖上引文谓开元二年八月郭知运为陇右防御副使也。

《新唐书》卷六十七方镇表记陇右节度之设置于开元五年，恐不确。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元年云：

> 陇右节度使备御吐蕃，统临洮、河源、白水、安人、振威、威戎、漠门、宁塞、积石、镇西十军，绥和、合川、平夷三守捉；屯鄯、廓、洮、河之境；治鄯州，兵七万五千人（临洮军在鄯州城内，兵万五千人。河源军在鄯州西百三十里，兵四千人。白水军在鄯州西北二百三十里，兵四千人。安人军在鄯州界星宿川西，兵万人。振威军在鄯州西三百里，兵千人。威戎军在鄯州西北三百五十里，兵千人。漠门军在洮州城内，兵五千五百人。宁塞军在廓州城内，兵五百人。积石军在廓州西百八十里，兵七千人。镇西军在河州城内，兵万一千人。绥和守捉在鄯州西南二百五十里，兵千人。合川守捉在鄯州南百八十里，兵千人。平夷守捉在河州西南四十里，兵三千人）。

陇右节度十军，惟漠门军有可能为吐谷浑人组成之军，其名似非汉语，而《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东部图，在唐南疆外吐谷浑长期居住地区，在莫离驿东北有大莫门城，疑漠门军取名于莫门城，乃吐谷浑人组成之军，此仅为推测。聊备一说，俟再详考之。此外陇右九军应为轮番戍边之汉兵。上文曾指出，开元二十五年后之边境戍兵，始为长任兵。上文已有论述。

陇右节度使所管汉兵九军，在开元二十五年前，均为轮

番戍边者。又按《唐大诏令集》卷一百七镇兵以四年为限诏（上文已简略引录，兹为详确，理解此段论述，又详出）云：

> 朕以薄德，为人父母，永隔鞠养，鉴寐以之。每念征戍，良可矜省。其有涉河渡碛，冒险乘危，多历年所，远辞亲爱，壮龄应募，华首未归。瞻言劳止，期于折衷。但碛西诸镇，道阻且长，数有替易，难于烦扰。其镇兵宜以四年为限。敷支州县，务取富户丁多，差遣后，量免户内杂差科税。其诸军镇兵，近日递加年限者，各依旧以三年二年为限；仍并不得延留。其情愿留镇者，即稍加赐物。征人愿往，听复令行（开元五年正月）。

根据开元五年这一诏令，可知此后至开元二十五年前，西北边诸节度所辖汉兵，戍边期为四年，其他节度所管汉兵戍边期或在镇期，以三年或二年为期。事关唐府兵制末期之情况，于此亦涉及之。

上引《通鉴》天宝元年载："陇右临洮军马八千匹，河源军马六百五十匹，白水军马五百匹，安人军马二百五十匹，威戎军马五十匹，漠门军马二百匹，宁塞军马五十匹，积石军马三百匹。"共有战马一万匹。陇右军七万五千人。以兵数与马数论。陇右节度乃以步兵为主之军队，骑兵不多。

《通鉴》又载：陇右衣赐二百五十万匹段，乃九节度衣赐最多者。

据《通典》卷六食货六天宝计帐：

①陇右节度军粮若干者，在诸道节度军粮一千万石之

中。

②陇右节度和籴军粮钱在添充诸军州和籴军粮六十余万贯之中。

③陇右节度籴米粟贯百万匹段。

④陇右节度给衣一百五十万匹段。

陇右节度如此巨额军费，均由唐中央政府配给，均得自包括陇右诸府州县在内全国农民所纳租调及其他税收，治史者不可不知也。当然，唐代前期为高度统一集中君主制的国家，自然应如上所申述者也。

3. 幽州节度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唐玄宗开元二年云：

是岁，置幽州节度、经略、镇守大使，领幽、易、平、檀、妫、燕六州。

《新唐书》卷六十六方镇表同，《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载范旧节度设置于先天二年二月，误。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元年云：

范阳节度临制奚、契丹，统经略、威武、清夷、静塞、恒阳、北平、高阳、唐兴、横海九军，屯幽、蓟、妫、檀、易、恒、定、漠、沧九州之境，治幽州，兵九万一千四百人（经略军在幽州城内，兵三万人。威武军在檀州城内，兵万人。清夷军在妫州城内，兵万人。静塞军在蓟州城内，兵万六千人。恒阳军在恒州城东，兵六千五百人。北平军在定州城西，兵六千人。高阳军在易州城内，兵六千人。唐兴军在莫州城内，兵六千人。

横海军在沧州城内，兵六千人。景云元年，以瀛州鄚县置鄚州。开元十三年，以“鄚”字类“郑”字，改漠州，寻又改莫州）。

《通典》卷一百七十二州郡二序目下（大唐）略云：

范阳节度使：（理范阳郡，管兵九万一千人，马六千五百匹，衣赐八十万匹段，军粮五十万石）。

平卢节度，时有废兴，有时与范阳节度不可分，故一并论述之。据上引《通鉴》云：

平卢节度镇抚室韦、靺鞨、统平卢、卢龙二军，榆关守捉，安东都护府，屯营、平二州之境，治营州，兵三万七千五百人（平卢军在营州城内，兵万六千人。卢龙军在平州城内，兵万人。榆关守捉在营州城西四百八十里，兵三千人。安东都护府在营州东二百里，兵八千五百人。“榆”当作“渝”，注详见上卷）。

范阳节度、平卢节度所管军，城傍制下之蕃兵甚多。上文曾论述，唐疆外蕃族成为大唐帝国的武装部队，大致为两个阶段：一为从唐疆外移居疆内，二为编入唐军。上文论述河西节度所辖蕃兵以及下文将论述河东节度所辖蕃兵，均经过两个阶段。此处所论范阳节度、平卢节度所辖蕃兵亦应经过两个阶段。但史籍略第二阶段，今所见者止为第一阶段，其第二阶段可推测得知也。

以下据《旧唐书》卷三十九地理志河北道简述蕃族内附

居于河北道北部者。



归顺州　开元四年置，为契丹松漠府弹汗州部落。

燕州　开元二十五年，移治所于幽州北桃谷山。旧领县一，无实土户。所领户出粟皆靺鞨别种，户五百。天宝户二千四百十五，口一万一千六百三。

威州　贞观元年改为幽州，隶幽州大都督。所领户，契丹内稽部落。旧领县一，户七百二十九，口四千二百二十二。天宝户六百一十一，口一千八百六十九。

慎州　武德初置，隶营州，领涑沫靺鞨乌素固部落。万岁通天二年，移于淄、青安置。神龙初，复旧，隶幽州。天宝领县一，户二百五十，口九百八十四。

玄州　隋开皇初置，处契丹李去闾部落。万岁通天二年，移于徐、宋州安置。神龙元年，复旧。今隶幽州。天宝领县一，户六百一十八，口一千三百三十三。

崇州　武德五年，分饶乐郡都督府置崇州、鲜州，处奚可汗部落，隶营州都督。旧领县一，户一百四十，口五百五十四。天宝户二百，口七百一十六。

奚宾州　乾封中，于营州界内置，处靺鞨悉思岭部落，隶营州都督。万岁通天二年，迁于徐州。神龙初，还隶幽州都督，领县一，户一百三十，口六百四十八。

师州　贞观三年置，领契丹室韦部落，隶营州都督。神龙初，改隶幽州都督。旧领县一，户一百三十八，口五百六十八。天宝户三百一十四，口三千二百一十五。

鲜州　武德五年，分饶乐郡都督府奚部落置，隶营州都督。万岁通天元年，迁于青州安置。神龙初，改隶

幽州。天宝领县一，户一百七，口三百六十七。

带州　贞观十九年，于营州界内置，处契丹乙失革部落，隶营州都督。万岁通天元年，迁于青州安置。神龙初，放还，隶幽州都督。天宝领县一，户五百六十九，口一千九百九十。

黎州　载初二年，析慎州置。处浮渝靺鞨乌素固部落，隶营州都督。万岁通天元年，迁于宋州管治。神龙初还，改隶幽州都督。天宝领县一，户五百六十九，口一千九百九十一。

沃州　载初中，析昌州置，处契丹松漠部落，隶营州。州陷契丹，乃迁于幽州，隶幽州都督。天宝领县一。户一百五十九，口六百五十九。

昌州　贞观二年置，领契丹松漠部落，隶营州都督。万岁通天二年，迁于青州安置。神龙初还，隶幽州。旧领县一，户一百三十二，口四百八十七。天宝户二百八十一，口一千八十八。

归义州　总章中置，处海外新罗，隶幽州都督。旧领县一，户一百九十五，口六百二十。

瑞州　贞观十年，置于营州界，隶营州都督。处突厥乌突汗达千部落。咸亨中，改为瑞州。万岁通天二年，迁于宋州安置。神龙初还，隶幽州都督。旧领县一，户六十，口三百六十五。天宝户一百九十五，口六百二十四。

信州　万岁通天元年置，处契丹失活部落，隶营州都督。二年，迁于青州安置。神龙初还，隶幽州都督。天宝领县一，户四百一十四，口一千六百。

凛州　天宝初置于范阳县界，处降胡。领县一，户

六百四十八，口二千一百八十七。

自燕以下十七州，皆东北蕃降胡散诸处幽州、营州界内，以州名羁縻之，无所役属。

以上均据《旧书·地理志》移录，共十七州，燕州之上，多归顺州；燕州以下，有所省略，仍为十七州。均在唐东北疆内，隶属于幽州都督与营州都督，即范阳节度与平卢节度也。此十七州所居处者为契丹、靺鞨、奚、突厥、胡（中亚昭武九姓胡）诸族诸多部落。上引文末谓：此十七州所处诸蕃族之内附者，“安禄山之乱，一切驱之为寇，遂扰中原。”即安禄山以范阳节度之蕃将蕃兵叛乱也。盖上文移录十七州之诸多蕃族，乃城傍制下之兵的前一阶段，即尚未编入范阳节度诸军之时；“安禄山之乱，一切驱之为寇”，表明此十七州内附蕃族已为城傍制下范阳节度使统辖之兵众，即城傍制之后一段阶段也。

上文移录十七州之文，均有诸内附蕃族在万岁通天元年二年南迁于青、宋、徐、淄诸州，神龙初又迁回的记载，其重要影响在唐代后期，超出本书论述的范围，故可不论。此处应注意者，南迁北返之前，十七州中多数内附者属于营州，其后属于幽州，因此，本文将范阳节度与平卢节度合并论述之。

范阳节度及平卢节度境内，昭武九姓胡甚多。不止天宝初置于范阳县界之凛州降胡也。按《新唐书》卷二百一十五突厥传上略云：“颉利之立，（用）统特勒（勤）主胡部，斛特勒（勤）主斛薛部，以突利可汗主契丹、靺鞨部。”同书又云：“其别部典兵者回设，子弟曰特勒（勤），大臣曰叶护。”按斛薛为敕勒族之一部，颉利可汗以其子弟特勤主之，

亦以特勒主胡部，可见胡人之众多，成为一部，胡，中亚昭武九姓胡也。同书又云："（颉利）（又）委政诸胡，斥远宗族不用。"《旧唐书》卷一百九十四上突厥传云："突厥及胡在诸州安置者，并令渡河北，还其旧部。"凡此，均可见东突厥境内。昭武九姓胡之多。东突厥颉利汗国亡后，进入唐北疆内之胡亦必甚多。《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五上逆臣传安禄山传略云："安禄山，营州柳城胡也，本姓康。"同书又略云，"史思明与安禄山共乡里"，二人均为昭武九姓胡，在安、史部下，多有九姓胡，乃当然之事也。此点关系唐史之改变，应稍详述之，如开元九年康待宾之乱，亦其一例。按《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二唐玄宗开元九年略云：

> 兰池州胡康待宾诱诸降户同反，夏四月，攻陷六胡州（高宗调露元年，于灵、夏南境以降突厥置鲁州、丽州、含州、塞州、依州、契州，以唐人为刺史，谓之六胡州，长安二年并为匡、长二州。神龙三年置兰池都督府，分六州为县。宋白曰：六胡州在夏州德静县北。《考异》曰：《实录》："四月庚寅，康待宾反，命王晙讨平之，斩于都市。五月丁巳，既诛康待宾，下诏云云。壬寅，叛胡康待宾伪称叶护安慕容以叛，七月，己酉，王晙擒康待宾至京师，腰斩之。"前后重复，交错相违。今从《旧纪》），有众七万，进逼夏州；命朔方大总管王晙、陇右节度使郭知运共讨之。

《旧唐书》卷八玄宗纪上（开元）九年云：

> 夏四月庚寅，兰池州叛胡显首伪称叶护康待宾、安

蒽容，为多览杀大将军何黑奴，伪将军石神奴、康铁头等，据长泉县，攻陷六胡州。兵部尚书王晙发陇右诸军及河东九姓掩讨之。

（秋七月）己酉，王晙破兰池州叛胡，杀三万五千骑。辛酉，斩康待宾。

据上引《通鉴》与《旧纪》，反叛者之姓康、安、何、石，均为中亚昭武九姓胡也。所以称为降突厥者。据上文引《新书·东突厥传》，颉利可汗之下有胡部；即昭武九姓胡降突厥者甚多，成为一部，由统特勤主之；与突厥人同降唐，故亦称为降突厥，实非突厥族也。此等人居突厥中日久，熟习突厥官制，故有叶护之称。此次讨叛胡者为朔方大总督与陇右节度使郭知运，《旧纪》谓王晙发陇右诸军，所谓“河东九姓”，乃开元四年内属河东之敕勒族拔曳固、回纥、同罗、雹、仆固五部也；所以称为九姓。本书前文已有解释，兹不赘述。

《旧纪》载“为多览杀”，中华书局本《旧唐书》校勘记引《突厥集史》卷九作“伪多览杀”，是。

《新唐书》卷四十三下地理七下羁縻州河北道云：

瑞州（本威州），贞观十年以乌突汗达干部落置，在营州之境。咸亨中更名，后侨治良乡之广阳城。

与《旧书·地理志》所载者略同。以下奚州为鲜州、崇州与《旧志》略同。但又有“奉诚都督府，贞观二十二年以内属奚可度者部落更置，并以别帅五部置弱水等五州。”契丹州十七，与《旧志》略同者为玄州、威州、昌州、师州、带

州、归顺州。靺鞨州三，与《旧志》略同者为慎州、夷宾州（“乾符”改为“乾封”）、黎州。降胡州一：凛州，与《旧志》同。大抵《新志》所载者较《旧志》为多。读者可参阅，《新志》对内属突厥、奚、契丹、靺鞨诸族一度南迁后又返北，有简略说明为，李尽忠陷营州，徙瑞州于宋州之境，神龙初北返，隶幽州都督府。又云：“右初皆隶营州都督，李尽忠陷营州，乃迁玄州于徐、宋之境，威州于幽州之境，昌、师、带、鲜、信五州于青州之境，崇、慎二州于淄、青之境、黎州于宋州之境，在河南者十州，神龙初乃使北返，二年皆隶幽州都督府。”东北诸蕃族内属，先隶营州，后隶幽州，略言之如此。

4. 剑南节度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二唐玄宗开元七年云：

是岁，置剑南节度使，领益、彭等二十五州。

《新唐书》卷六十七方镇表唐玄宗开元七年剑南栏云：

升剑南支度、营田、处置、兵马经略使为节度使。

据此《新书·方镇表》与《通鉴》同。《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载剑南节度使设置于开元五年二月，不确。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元年云：

剑南节度西抗吐蕃，南抚蛮獠，统天宝、平戎、昆明、宁远、澄川、南江六军，屯益、翼、茂、当、雅、

柘、松、维、恭、雅、黎、姚、悉十三州之境，治益州，兵三万九百人（团结营在成都府城内，兵万四千人。天宝军在恭州东南九十里，兵千人。平戎军在恭州南八十里，兵千人。昆明军在巂州南，兵五千一百人。宁远军在巂州西，兵三百人。澄川守捉在姚州东六百里，管兵二千人。南江军兵三百人。翼州兵五百人。茂州兵三百人。维州兵五百人。柘州兵五百人。松州兵二千八百人。当州兵五百人。雅州兵四百人。黎州兵千人。姚州兵三百人。悉州兵五千人。杜佑曰：当州江源郡在翼州西二百七十里，西北到故通轨县二百里，以西即是生羌。悉州在当州南八十里。黎州，汉沈黎郡也，东去一里，高山万重，更无郡县；西南去郡一里，高山万重；东北去郡五里，西北去郡二里，皆高山万重。茂州，刘昫曰：隋汶山郡，武德元年改曰会州，贞观八年改曰茂州，以郡界茂湿山为名。松州东至茂州三百里，西南至当州三百里，西北至吐蕃界九十里，南至翼州一百八十里。恭州，开元二十四年分静州广平县置，东至柘州一百里。悉州西北至当州八十里）。

《通鉴》又云：

剑南团结营马千八百匹，昆明军马二百匹。

剑南节度有兵三万九百人，有马二千匹；可见大多数为步兵，骑兵不多；当与剑南的地形有关。多山地区，如上引杜佑所云，多为高山万重，不适于骑兵也。其次，剑南节度所有兵中，似无蕃兵；据《新书·地理志》，成都府蜀郡有折冲

府三，彭州有折冲府二，蜀州有折冲府三，汉州有折冲府一，邛州有折冲府一，共有折冲府十，如均为中府，不过一万人。据此可推知，剑南节度之兵三万九百人，多数恐为当地之招募兵也。

《通鉴》又云："剑南衣赐八十万匹段，粮七十万石。"《通典》卷一百七十二州郡二序目下（大唐）剑南节度使条同。据《通典》卷六食货六天宝计帐，其度支岁计粟中之一千万石诸道节度军粮当包括剑南军粮七十万石，其一千三百万匹段诸道兵赐中亦应包括剑南节度衣赐八十万匹段也。此外，天宝计帐支出中之一千三百万匹段包括诸道和籴，可能也包括剑南节度和籴军粮之匹段。

按《通典》下文又云："自开元及于天宝，开拓边境，多立功勋。每岁军用日增。"用于剑南节度者为别支计八十万贯，馈军食为七十万石。总之，剑南节度兵三万九百人，各种费用均出自唐中央政府也。

5. 朔方节度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二唐玄宗开元九年云：

> 置朔方节度使，领单于都护府，夏、盐等六州，定远、丰安二军，三受降城。

《新唐书》卷六十四方镇一开元九年朔方栏同。《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云："朔方节度使，开元元年十月六日敕，朔方行军大总管，宜准诸道例，改为朔方节度使。"按司马温公以《会要》所云不可为据，故未采用，又无其他史料以定设置朔方节度的时间，故置诸开元九年末。至于朔方节度使之始任者，诸书均无载。按上引《通

鉴》又略云："（九月），康待宾之反也，诏郭知运与王睃相知讨之；睃上言，朔方兵自有余力，请敕知运还本军。未报，知运已至，由是与睃不协。睃所招降者，知运复纵兵击之；虏以睃为卖己，由是复叛。上以睃不能遂定群胡，丙午，贬睃为梓州刺史（梓州，汉鄪、广汉、氐道之地，西魏、梁末置新州，隋改梓州）。"以下，胡注又云：

> 王睃贬官，未必离任也。如娄师德以素罗汗山之败贬，亦此类。

胡身之之注，认为王睃虽贬官，未必离前此任朔方军大总管之职也。按上引《通鉴》载"（开元十年），夏四月己亥，以张说兼知朔方军节度使。"时张说已是兵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在京师，故曰兼知。盖王睃仍在朔方，以朔方军大总督之任，行朔方军节度之职也。《旧唐书》卷九十三王睃传云："（开元）十一年夏，代张说为兵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追录破胡之功，加金紫光禄大夫，仍充朔方军节度大使。"据此可见，张说兼知朔方军节度使自开元十年夏四月至十一年，王睃代张说，加官爵，故曰仍充朔方军节度大使也。上述问题，诸书记载不同，由胡身之注的启发，略申述之，非定论也。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元年云：

> 朔方节度押御突厥，统经略、丰安、定远三军，三受降城，安北、单于二都护府，屯灵、夏、丰三州之境，治灵州，兵六万四千七百人（经略军在灵州城内，兵二万七百人。丰安军在灵州西黄河外百八十里，兵八

千人。定远军在灵州东北二百里黄河外，兵七千人。西受降城在丰州北黄河外八十里，兵七千人。安北都护府治中受降城，黄河北岸，兵六千人。东受降城在胜州东北二百里，兵七千人。振武军在单于都护府城内，兵九千人)。

朔方节度乃节度使制、城傍制、长任兵（开元二十五年后）制相结合典型史例。兹申论之。首先举出城傍制之史料。

城傍制前一阶段乃北疆外诸蕃族南迁居于北疆内，仍保持其原部落制及游牧射猎生活，由唐所在之军管理并慰抚之。

《新唐书》卷四十三下地理志羁縻州云：

关内道

回纥州十八，府九（贞观二十一年分回纥诸部置)。

此处所谓回纥应为敕勒，盖居于漠北敕勒族十五部，以回纥部最为强大，部众多，可代表敕勒族也。注文“贞观二十一年分回纥诸部置”，乃敕勒族居处漠北时之事，见《通鉴》卷一百九十八唐太宗贞观二十一年正月丙申，分敕勒族十三部，以其漠北居地为六府七州，各以其酋长为都督、刺史。乃在漠北，非在关内道也。又贞观二十一年八月辛未，敕勒族骨力干遣使入贡，丙戌，以骨利干部居处为玄阙州，以其酋长为刺史。又贞观二十二年二月，敕勒族结骨部俟利发失钵屈阿栈入朝，乃以结骨部居处为坚昆都督府，以失钵屈阿栈为都督。此敕勒二部，与前所封十三部虽均在漠北，然在西部，非一处也。又贞观二十年三月己丑，分回纥部所居处

瀚海都督府俱罗部置烛龙州。又同书卷一百九十九贞观二十二年六月乙丑，以白霫（即敕勒族十三部之霫部）（别）部为居延州。总括上述，自贞观二十一年八月至二十二年六月，敕勒族为唐疆外之臣者增多四部，为一府三州。与前所封六府七州，共为七府十州。《新唐书·地理志》羁縻州所云回纥州十八府九，尚有二府八州，待考。

上引《新书·地理志》羁縻州关内道续云：

> 燕然州（以多滥葛部地置，初为都督府，及鸡鹿、鸡田、烛龙三州，隶燕然都护。开元元年来属，侨治回乐）

鸡鹿、鸡田、烛龙三州见下引文。此句谓以多滥葛部置之燕然州，在漠北时隶燕然都护府，开元元年内附，仍名其居处为燕然州，置于灵州回乐县。鸡鹿、鸡田、烛龙三州，亦在开元元年内附。

上引书又续云：

> 鸡鹿州（以奚结部置，侨治回乐）。鸡田州（以阿跌部置，侨治回乐）。

奚结部即思结部，与阿跌部在开元元年内附后，仍保持在漠北之鸡鹿州及鸡田州旧名，置于灵州回乐县。

上引书又续云：

> 东皋兰州（以浑部置，初为都督府，并以延陀余众置祁连州，后罢都督，又分东、西州，永徽三年皆废。

后复置东皋兰州，侨治鸣沙)。

据《资治通鉴》卷一百九十八唐太宗贞观二十一年正月云：(以)浑为皋兰州。又据同书卷一百九十九唐高宗永徽三年云：

六月戊申，遣兵部尚书崔敦礼等将并、汾步骑万人往茂州（茂州，考之新、旧志无之，当置之于薛延陀故地也)。发薛延陀余众渡河，置祁连州以处之。

按：据上引文，永徽三年始置祁连州，何以又云永徽三年皆废？“后复置东皋兰州”，亦不知为何时，今暂以浑部内附名为东皋兰州，在威州鸣沙县。《旧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关内道灵州云：“东皋兰州寄在鸣沙界，九姓所处。”九姓，即敕勒族，未言敕勒族，亦未言内附的时间，均难考知也。

上引《新书·地理志》羁縻州关内道又续云：

烛龙州（贞观二十二年析瀚海都督之掘罗勿部置，侨治温池）燕山州（侨治温池）右隶灵州都督府。

《通鉴》卷一百九十八唐太宗贞观二十二年三月，载烛龙州事同，惟掘罗勿部作俱罗部，盖蕃语不同之音译也。开元元年同属。温池，乃威州一县也。燕山州，亦敕勒族某部内属置于温池县者，内属时间及敕勒族何部俱不明。上引《旧书·地理志》云，“燕山州　在温池界，亦九姓所处”；与《新书·地理志》同。

上引《新书·地理志》羁縻州关内道又续云：

达浑都督府（以延陀部落置，侨治宁朔），领州五：姑衍州　步讫若州、嵘弹州（永徽中收延陀散亡部落置。）鹘州　低粟州。

安化州都督府（侨治朔方）

宁朔州都督府（侨治朔方）

仆固州都督府（侨治朔方）

右隶夏州都督府

据《唐会要》卷九十六铁勒传，延陀部落亦为勒敕族之一部，何时内属，《新志》无载，以延陀部所置之达浑都督府在宁朔，据《新志》，关内道夏州有宁朔县。

安化州都督府，《新志》未言内属之种族，内属所在地为朔方，据《新志》，朔方县在关内道夏州。

宁朔州都督府，《新志》未言内属之种族，内属所在地为朔方，朔方县在夏州。

仆固州都督府，按贞观二十一年，诏以仆骨部为金微府，其内属，当仍名为金微府，此处之仆固应即是仆骨，但内属不名金微府，或为敕勒族另一部欤？侨治朔方，即居于夏州朔方县也。《旧书·地理志》关内道夏州亦载上述四州，与《新志》同。

上引《新书·地理志》羁縻州关内道又云：

榆溪州（以契苾部置）　寘颜州（以白霫部置）居颜州（以白霫别部置）。稽落州（本高阙州，以斛萨部置。永徽元年废高阙州，更置稽落州，后又废，三年以阿特部复置）。余吾州（本玄阙州，贞观中以骨利干部

置，龙朔中更名）。浚稽州　仙萼州（初隶瀚海都护，后来属）。

瀚海都督府（以回纥部置）。

金微都督府（以仆固部置）。

幽陵都督府（以拔野古部置）。

龟林都督府（贞观二年以同罗部落置）。

坚昆都督府（以结骨部置）。

右隶安北都护府。

以上七州五府，均为敕勒族诸部，均无内属时间。兹据两《唐书·仆固怀恩传》推考之。

《旧唐书》卷一百二十一仆固怀恩传云：

> 仆固怀恩，铁勒部落仆骨歌滥拔延之曾孙，语讹谓之仆固。贞观二十年，铁勒九姓大首领率其部落来降，分置瀚海、燕然、金微、幽陵等九都督府于夏州，别为蕃州以御边。授歌滥拔延为右武卫大将军、金微都督。拔延生乙李啜拔，乙李啜拔生怀恩，世袭都督。

“曾孙”，误，据下文，自拔延至怀恩乃三代，怀恩为拔延之孙。“贞观二十年”，亦误。吾民族自古以来，以三十年为一世或一代。仆骨怀恩乃仆骨歌滥拔延之孙，乃三世，即约为九十年。怀恩为唐肃宗、代宗时人，上距贞观二十年已将及约一百二十年。其次，仆骨部在贞观二十一年初始以其在漠北居处置金微府，如何能在贞观二十年内属在夏州以金微府名其居地耶？《旧传》所载虽有上述错误，仍不失为推考《新志》所载敕勒七州五府内属时间的重要史料。

《新唐书》卷二百二十四上叛臣上仆固怀恩传与上引《旧传》略同，惟乙李啜拔为乙李啜，亦未言内属之地为夏州。

《新志》谓七州五府隶安北都护府，以新、旧《唐书·仆固怀恩传》推计此七州五府内属之时间约为高宗末与武则天初年之际；据此二条件而求之，则陈子昂上书武后言漠北事，殊堪重视。兹简略移录其文如下：

《陈伯玉文集》卷八《上西蕃边州安危事三条》之二略云：

> 臣伏见今年五月敕，以同城权置安北府，此地通碛南口，是制匈奴要冲。国家守边，宜得上策。臣在府日（按，在安北府也）。窃见碛北归降突厥，已有五千余帐；后之来者，道路相望。又甘州先有降户四十余帐，奉敕亦令同城安置。碛北丧乱，先被饥荒，涂炭之余，无所依仰。国家开安北府，招纳归降，诚是圣恩洪流，覆育戎狄。然臣窃见突厥者，莫非伤残，有羊马者，百无一二，然其所以携幼扶老，远来归降，实将以国家绥怀，必有赈赡，冀望恩覆，获以安存，故其来者，日以益众。

《陈伯玉文集》卷四《为乔补阙论突厥表》，可能与上引文为同时之作，亦言碛北荒乱事，应合并分析。其文略云：

> 臣以专蒙叨幸近侍，陛下不以臣不肖，特敕臣摄侍御史，监护燕然西军。臣久在边隅，伻按察之比，以突厥离乱事迹，参验委曲，穷问往来，窃有以得其真。莫

不自为鲸鲵，递相吞食，流离残饿，莫知所归。今上帝降匈奴之灾孽，遭陛下之良时。臣比在同城，接居延海西，逼近淮（漠）南口，其碛北突厥来入者，莫不一一。臣所察，比者归化，首尾相仍，携幼扶老，已过数万。然而疮痍羸惫，皆无人色。饥饿道死，颇已相继。先九姓中遭大旱，经今三年矣。野皆赤地，少有生草，以此羊马死耗，十至七八。今所来者，皆亦稍能胜致，始得渡碛。碛路既长，又无好水草，羊马因此，重以死尽。莫不掘野鼠，食草根，或自相食，以活喉命。臣具委细问其碛北事，皆异口同辞。又耆老云：自有九姓来，未曾见此饥饿之甚今者。同罗、仆固都督，早已伏诛，为乱之元，其自丧灭。其余外小丑徒侵暴自贼耳。多猜蒿复自相仇，人被涂炭，逆顺相半，莫知所安。回鹘诸部落，又与金州横相屠戮。群生无主，号诉嗷嗷。

伏见去月日，敕令同城权置安北都护府，以招纳亡叛，振（扼）匈取之喉。

《陈伯玉文集》卷六载《燕然军人画像铭》，略云："龙集丙戌，有唐制匈奴五十六载，盖署其君长以郡县畜人。荒服赖宁，古所莫记。是岁也，金徽（微）州都督仆固始桀骜，惑乱其人。天子命左豹韬卫将军刘敬同，发河西骑士自居延海人以讨之。特敕左补阙乔知之摄侍御史护其军。夏五月，师舍于同城。方绝大漠，'以临瀚海。"按丙戌，乃武后垂拱二年，唐军讨漠北仆固部在此年，《通鉴》卷二百三垂拱元年谓"同罗、仆固叛"，遣军征讨，事略同而时间则误。上文引陈子昂上书言开安北都护府之时间当在此年之后，即垂拱三年也。《元和志》谓置安北都护府于总章二年，亦误。凡

此，严耕望先生已在《唐代交通图考》第一卷附篇二考辨详确，我即依据严氏之说也。

据上文移录陈伯玉之文，唐垂拱前一时期内，即七世纪末期，漠北三年大旱。敕勒族十三部人及羊马，均无以为生，以致人相食。不得不南走，垂拱五年则至同城安北都护府者已有将近万帐之多；然“后之来者”仍“道路相望”。同时，敕勒族十三部之斗争以及东突厥的压迫勒索，南走降唐者可多至万余帐或更多。此上引《新书·地理志》羁縻州录安北都护之敕勒族七州五府内属归朝即武后垂拱年间也，降唐之万余帐中包括仆固怀恩的祖父仆骨歌滥拔延；自垂拱后至代宗初期约为九十年，已三世矣。至于《为乔补阙论突厥表》中所云：“仆固都督，早已伏诛”，无妨仆固怀恩的祖父仆固歌滥拔延此次内附，仆固部一都督被诛，当有另一都督继之并率其部落降唐。此都督应为歌滥拔延也。

关于这大批敕勒族诸部人内附所处的地区。可以旧、新《唐书·东突厥传》考知之。按《旧唐书》一百九十四上突厥传略云：

> 默啜者，骨咄禄之弟也。骨咄禄死时，其子尚幼，默啜遂篡其位，自立为可汗。
>
> 初，咸亨中，突厥诸部来归者，多处之丰、胜、灵、夏、朔、代等六州，谓之降户。默啜至是又索此降户及单于都护府之地。遂尽驱六州降户数十帐，以与之。

《新唐书》卷二百一十五上突厥传所云，与《旧传》大致同，惟归突厥降人之语与《旧传》异。《新传》云：“乃归降人数

千帐。”我用《新传》之说，归降人数数千帐，乃上文考证敕勒诸族降者一万余户之一部分，尚有数千帐仍处居唐北疆内丰、胜、灵、夏、朔、代六州也。又《旧传》谓：“咸亨中，突厥诸部来归者。”亦误，据上文用严耕望氏考证，敕勒族诸部降在垂拱中，咸亨中在垂拱前十五年，严氏考辨精确，《旧传》误也。《新传》不言时间，乃宋祁之谨慎。据此，垂拱中内附敕勒族人大多居处朔方地区，即丰、胜、灵、夏四州，亦有居处河东之朔、代二州者。

回顾上文引录《新书·地理志》羁縻州隶属安北都护府之七州五府起，行文至此为止，我所论述者乃关于朔方军之城傍制之前一阶段也。

最后，不能不辨解《通鉴》的一段记述，其文如下：

《资治通鉴》卷一百九十九唐高宗永徽元年云：

> 九月庚子，高侃执车鼻可汗至京师，释之，拜左武卫将军，处其余众于郁都军山，置狼山都督府以统之。以高侃为卫将军（唐无卫将军，“卫”字之上须有脱字）。于是突厥尽为封内之臣。分置单于、瀚海二都护府。单于领狼山、云中、桑乾三都督府，苏农等一十四州；瀚海领瀚海、金微、新黎等七都督府，仙萼等八州；各以酋长为刺史、都督（瀚海都护府领瀚海、金微、新黎、幽陵、龟林、坚昆六都督府，其一逸；仙萼、浚稽、余吾、稽落、居延、寘颜、榆溪、浑河、烛龙凡八州）。

按上列瀚海都护府所领六都督府与《新书·地理志》羁縻州所载者相同，所领八州，除烛龙州外，余七州亦与《新志》

同，可见垂拱年间内附唐疆内敕勒族之五都督府七州，在高宗永徽初已存在，惟未内属于唐北疆之内。或有治唐史者认为上引《通鉴》所云“突厥尽为封内之臣”，即内属入唐北疆之内，恐不然，《通鉴》所言“封内之臣”乃泛称，凡羁縻州均可称为封内。如《通鉴》卷一百九十八唐太宗贞观二十年八月壬申，因敕勒族诸部遣使入贡，并略称彼等“归命天子，乞置官司”，太宗诏略称：“铁勒百余万户，委身内属，请同编列，并为州郡”，至贞观二十一年正月丙申，乃以敕勒族十三部在漠北所居之地为六都督府七州，均为羁縻府州，乃同性质也。至于垂拱年间，敕勒族诸部五府七州内属，在进入唐北疆之内。观上文引陈伯玉文谓“同城权置安北府”，即为慰抚处置进入唐北疆内诸多敕勒族降户者也。

关于朔方军的城傍制的后一阶段，即内属蕃族被编入军，成为朔方大总管或朔方节度使管辖下的将士，兹论述之。据《新书·地理志》羁縻州所载隶属于灵州都督府，夏州都督府及安北都护府境内所居内属蕃族，均为敕勒族诸部。兹举出史事例证，说明其过程。

关于仆固怀恩事，上文已简略论述，为行文便利，兹移录《旧书·仆固怀恩传》，并以《新传》互证互补之。

《旧唐书》卷一百二十一仆固怀恩传云：

> 仆固怀恩，铁勒部落仆骨歌滥拔延之曾孙（《新传》无“曾孙”二字。上文考辨，“曾孙”，误应作“孙”），语讹谓之仆固。贞观二十年（按上文已考辨，“二十年”，误。《新传》亦误为贞观二十年；应作垂拱二、三年），铁勒九姓大首领率其部落来降。分置瀚海、燕然、金微、幽陵等九都督府于夏州（按：据上文分析应为六

都督府），别为蕃州以御边。授歌滥拔延为右武卫大将军，金徽都督。拔延生乙李啜拔，乙李啜拔生怀恩，世袭都督。

以下略移录《新传》之文：

怀恩善战斗，晓识戎情，部分谨严。安禄山反，从朔方节度使郭子仪讨贼云中，破之。

按以下略移录《旧传》之文：

怀恩以寇难已来，一门之内死王事者四十六人，乃上书自叙功伐曰："臣家本蕃夷，代居边塞，爰自祖父，早沐国恩。洎乎禄山作乱，臣累任偏裨。臣谬承大行皇帝委任，授以兵权，阖门忠烈，咸愿杀身，兄弟死于阵敌，子侄没于军前，九族之亲，十不存一。"

垂拱年间敕勒仆固部内附居于夏州。朔方节度治灵州，屯灵、夏、丰三州之境，敕勒族仆固部内属居于夏州，乃城傍也。仆固部以部落组织编入朔方节度及其前身朔方大总管府，乃据城傍制为当然之事。观上引仆固怀恩传所载怀恩自述"阖门忠烈"、"九族之亲"及"一门之内死王事者四十六人"，均可见仆固部内属当均在朔方节度内，世袭为朔方节度及其前身朔方大总管府之将士也。

再举一例，按《新唐书》卷一百五十五浑瑊传（《旧唐书》卷一百三十四浑瑊传同），兹略移录《新传》之文，间以《旧传》补之。

浑瑊，本铁勒九姓之浑部也。世为皋兰都督（《旧传》云，高祖大俟利发浑阿贪支，贞观中为皋兰州刺史。曾祖元庆、祖大寿、父释之，皆代为皋兰都督）。父释之，有才武，从朔方军，积战多，迁累开府仪同三司。瑊年十一，善骑射，随释之防秋，朔方节度使张齐丘戏曰："与乳媪俱来邪！"是岁立跳荡功。禄山反，从李光弼定河北。

据《新书·地理志》羁縻州，敕勒族浑部内属进入唐疆内，当在开元初，居于关内道威州鸣沙县，在朔方地区内。则浑部内属成为朔方大总管府或灵州大都督府以及后日之朔方节度的军队，据城傍制亦为当然之事。上引文张齐丘戏浑瑊之言，虽为笑谈，亦属史实，盖蕃族内，凡男子皆兵也，当其少年时从父兄狩猎骑射，即战斗之训练，类似战争，浑瑊年十一在朔方军随其父防秋，并在战役中立跳荡功，实足表现朔方军中之蕃兵尚保留部落制之遗制，亦为朔方军战斗力甚强原因之一也。

再举一例。按《旧唐书》卷一百六十一李光进传略云：

李光进，本河曲部落稽阿跌之族也。父良臣，袭鸡田州刺史，隶朔方军。

按《新唐书》卷一百七十一李光进传云："贞观中内属，以其地为鸡田州。"上文引《新书·地理志》羁縻州谓"鸡田州（以阿跌部置，侨治回乐）"又谓"开元元年来属。"按回乐即关内道灵州回乐县，其地处于两小水入黄河之处，故有河

曲之名，展视《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京畿道关内道图可见也。李光进继其父为鸡田州刺史，仍为朔方军将，阿跌部落成员均为朔方节度之兵众。其弟李光颜，初当为朔方军将，后又转为河东军将。

据上述三例，敕勒族之仆固部、浑部、阿跌部、多滥葛部、掘罗勿部、契苾部、霫部、斛薛部、回纥部、仆固部、拔野古部、同罗部、结骨部先后内属进居唐北疆内朔方地区。据城傍制以及太宗对蕃族厚德载物的精神，以上敕勒族十二部被编入朔方军。即朔方大总管或朔方节度使所管辖之武装部队，成为大唐帝国的武装力量。此乃城傍制后一阶段。朔方军所以为勇敢善战，后日成为唐室中兴之关键，众多敕勒族人编入，甚至成为朔方军之主体，乃其重要条件也。朔方军中蕃兵为世袭制，父死子继，亦可谓长任兵制。朔方军中之汉兵，自开元二十五年后为长任兵制，此应明确者也。

朔方军乃以敕勒族为主力军之经过，论述至此为止。以下论述朔方军为君主直辖之中央军的诸多因素。《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元年略云：

> 天宝之后，边将奏益兵侵多，每岁用衣千二十万匹，粮百九十万斛（朔方衣赐二百万匹段）。

《通典》卷六食货六天宝计帐略云：

> 其度支岁计，粟则二千五百余万石（一千万诸道节度军粮及贮备当州仓）。

朔方节度军粮当在此一千万石之内。

天宝计帐又云：

布绢绵则二千七百余万端屯匹（千三百万诸道兵赐及和籴）。

朔方节度兵赐当在此千三百万端屯匹布绢绵之内。

钱则二百余万贯（六十余万添充诸军州和籴军粮）。

按：朔方节度和籴军粮所用钱当在此六十万贯之内。

自开元中及于天宝，开拓边境，多立功勋，每岁军用日增。其费籴米粟则三百六十万匹段（朔方八十万）。

此项籴米粟所用匹段与上文第一项诸道和籴费所用匹段，可能重复，因此项之三百六十万可包括在一千三百万匹段之内也。我不能确计，即据杜佑原文移录之。

天宝计帐又云：

给衣则五百二十万（朔方百二十万）。

总上移录《通鉴》及《通典》之文，朔方节度军统兵六万四千七百人，马一万三千三百匹，其军费完全由唐中央政府支给，朔方军乃中央兵，固当如是也。

6. 北庭节度

北庭节度设置的时间，《通典》、《旧唐书》、《新唐书》、《唐会要》、《资治通鉴》均无记载。但开元十年已有北庭节度使，据《新唐书》卷五玄宗纪开元十年云：

（九月）癸未，吐蕃攻小勃律，北庭节度使张孝嵩败之。

《通鉴》卷二百一十二唐玄宗开元十年九月癸未亦记述北庭节度使张孝嵩救小勃律败吐蕃事，可为例证也。据此可见北庭节度使之设置在开元十年九月癸未之前，兹略考辨之。

按《吐鲁番出土文书》第八册载“唐开元十年（公元七二二年）伊吾军上支度营田使留后司牒为烽铺营田不济事”(72TAM226:53，54)（按，原编者云：“本件盖有朱印二处，印文为‘伊吾军之印’。另背面有残印痕。”）云：

〔前缺〕

1. ［　　］状称□□［　　］

2. ［　　］属警固，复奉使牒，烽铺子不许

3. ［　　］功，各渐剔种前件亩数如前者。然烽铺

4. ［　　］少差失，罪即及身，上下怕惧，专忧

5. ［　　］数少，又近烽地水不多，不

6. ［　　］隐没垅亩，求受重

〔中缺〕

7. ［　　］无田水，纵有者，去烽卅廿

8. □□上，每烽烽子只有三人，两人又属警固，近烽不敢

9. 不营，里数既遥，营种不济，状上者。曹判：近烽者，即

10. 勘营种，去地远者，不可施功。当牒上支度使讫。至

11. 开十闰五月廿四日，被支度营田使留后司五月十八□

12. 牒称：伊吾军牒报□烽多无田水。纵□

13. 有者□薄恶不任□称人力不□

14. □言不可固，即非□

〔后缺〕

上引录伊吾军关于营田向其上级的牒报，其上即文书十行、十一行的支度使与支度营田使留后司。伊吾军在伊州，为设于庭州的北庭节度使所管辖。文书十一行有“开十（按即开元十年）闰五月廿四日”与“五月十八□（按，应为“日”）的记载，（据陈垣编纂《二十史朔闰表》，开元十年闰五月）据此已可肯定，在开元十年五月十八日，已存在北庭节度使，支度使与支度营田使乃节度使所兼使职也。

按长安三年，曾置北庭都护府于庭州，开元期间仍存在，则文中伊吾军的上级是否属于北庭都护？为此，引录唐官制以祛疑惑。

《通典》卷三十二职官十四都护条略云：

> 大唐永徽中，始于边方置安东、安西、安南、安北四大都护府，后又加单于、北庭都护府。府置都护一人（掌所统诸蕃慰抚、征讨、斥候、安辑蕃人及诸赏罚，叙录勋功，总判府事），副都护二人（掌贰都护事。其安北、单于则置一人），长史、司马各一人（录事、功曹、仓曹、户曹、兵曹、法曹参军各一人，参军事三人。其安北、单于唯有司马、仓曹、兵曹各一人，余并不置）。

据此可见，都护府乃对其所统辖诸蕃族而设置，其下属无支度营田等官吏。

《新唐书》卷四十九下百官志外官门云：

> 节度使、副大使知节度事、行军司马、副使、判官、支使、掌书记、推官、巡官、衙推各一人。（节度使）兼观察使，又有判官、支使、推官、巡官、衙推各一人；兼支度、营田、招讨、经略使，则有副使、判官各一人；支度使复有遣运判官、巡官各一人。

《通典》卷三十二职官十四都督条略云：

> 分天下州县制为诸道，每道置使，治于所部（即采访、防御等使也）。其边方有寇戎之地，则加以旌节，谓之节度使。本皆兼支度、营田使。

据上引史料，不必再加说明，上引吐鲁番文书所载支度使与支度营田使，乃北庭节度使所兼充任者也。由此可证明开元十年五月时已有北庭节度使之设置，较上引《新书·玄宗纪》及《通鉴》卷二百一十二所载开元十年九月有关之北庭节度使早四个月，但亦非初设置之时间。始设置北庭节度使之时间，暂难考定矣。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元年云：

> 北庭节度防制突骑施、坚昆，统瀚海、天山、伊吾三军，屯伊、西二州之境，治北庭都护府，兵二万人。突骑施牙帐在北庭府西北三千余里；坚昆在北七千里。瀚海军在北庭府城内，兵万二千人。天山军在西州城内，兵五千人。伊吾军在伊州西北三百里甘露川，兵三

千人。

同书又略云：

> 北庭瀚海军马四千二百匹，天山军马五百匹，伊吾军马三百匹。

据此，北庭节度有军马五千匹。

同书又云：

> 北庭衣赐四十八万匹段。

北庭节度统领兵二万人，大多数为蕃兵，在北庭城内的瀚海军一万二千人，乃敕勒族回纥部人也。前文移录贞观二十一年唐太宗诏以回纥部为瀚海都督府，瀚海成为回纥之代称；但北庭与漠北回纥部相距数千里，何以在北庭城内之军以瀚海为名？按《资治通鉴》卷二百唐高宗显庆二年载苏定方灭西突厥沙钵罗汗国之大战役中，有言曰：

> 定方乃命萧嗣业、回纥婆闰将胡兵趋邪罗斯川（《旧书》：贺鲁居多逻斯川，在西州直北一千五百里。此邪罗斯川当在伊丽水之西），追沙钵罗。

《新唐书》卷二百一十七上回鹘传上略云：

> 阿史那贺鲁之盗北庭，婆闰以骑五万助契苾何力等破贺鲁，收北庭，又从伊丽道行军总管任雅相等再破贺

鲁金牙山。

据上引两条史料，唐灭西突厥沙钵罗汗国，回纥酋长婆闰率五万回纥骑兵参与多次战役，并取得胜利。我推测，战后，婆闰所率领的五万回纥骑兵，其一部分为唐留驻于西州或庭州，此或即在北庭城内命名为瀚海军一万二千兵也。

伊吾军驻伊州甘露川，应全部为蕃兵。

《元和郡县图志》卷四十陇右道下略云：

> 伊州：（伊吾），下。
>
> 隋大业六年得其地，以为伊吾郡。隋乱，又为群胡居焉。贞观四年，胡等慕化内附，于其地置伊州。

《旧唐书》卷四十地理志河西道略云：

> 伊州，下，隋伊吾郡。隋末，西域杂胡据之。贞观四年，归化，置西伊州。六年，去“西”字。天宝元年为伊吾郡。

据此，伊吾军兵全为西域胡人，可确知矣。

关于天山军五千人的民族问题，我认为乃汉兵与胡兵均有的军队，汉兵，即唐灭高昌后置西州时戍边之兵。西州境内胡人颇多，参加天山军可推知也。

总而言之，北庭节度使统领二万兵士，其一万二千人的瀚海军全为敕勒族回纥部人，其三千人的伊吾军全为西域胡人。其五千人的天山军有汉兵与胡兵。据此，北庭节度使统辖的军队以蕃兵为大多数以敕勒族回纥兵为主力，可确言

也。

7. 河东节度

《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云：

> 河东节度使，开元十一年以前，称天兵军节度。其年三月四日，改为太原已北诸军节度，至十八年十二月，宋之悌除河东节度，已后遂为定额。

《新唐书》卷六十五方镇表北都栏云：

> （开元）十八年，更太原府以北诸军州节度为河东节度。自后节度使领大同军使，副使以代州刺史领之，复领仪、石二州。

据此，开元十八年遂为定额之河东节度，乃经过天兵军节度与太原以北诸军州节度两个阶段，以天兵军为其主力之军镇也。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元年云：

> 河东节度与朔方犄角以御突厥，统天兵、大同、横野、岢岚四军，云中守捉，屯太原府忻、代、岚三州之境，治太原府，兵五万五千人（天兵军在太原城内，兵三万人。大同军在代州北三百里，兵九千五百人。横野军在蔚州东北一百四十里，兵三千人。岢岚军在岚州北百里，兵一千人。云中守捉在单于府西北二百七十里，兵七千七百人。忻州在太原府北八十里，兵七千八百人。代州至太原五百里，兵四千人。岚州在太原府西北

二百五十里，兵三千人）。

河东节度统四军一守捉，兵五万五千人，此为君主直辖之中央兵也。引文之末之忻、代、岚三州之兵乃地方兵也。

上引书又云：

河东天兵军马五千五百匹，云中守捉马二千匹，大同军马五千五百匹，横野军马千八百匹。

河东节度之战马为一万四千三百匹。

上引书又云：

河东衣赐百二十六万匹段，粮五十万石。

按，以上移录《通鉴》之文，乃节度使制之略也，以下论述河东军之城傍制。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唐玄宗开元四年云：

（六月）癸酉，拔曳固斩突厥可汗默啜首来献。时默啜北击拔曳固，大破之于独乐水，恃胜轻归，不复设备，遇拔曳固逛卒颉质略，自柳林突出，斩之（兵败溃散，士卒逛走，故曰逛卒）。时大武军子将郝灵荃奉使在突厥（子将，小将也。唐令，制每军大将一人，别奏八人，傔十六人。副二人，分掌军务，奏、傔减大将半，判官二人，典四人。总管四人，二主左、右虞候，二主左、右押衙，傔各五人。子将八人，资其分行阵，辨金鼓及部署，傔各二人），颉质略以其首归之（《考

> 异》曰：《唐历》作“勃曳固”，今从《实录》。《唐历》又云：“灵荃引特勒回纥部落斩默啜于毒乐河。”，今从《旧传》。《旧传》云“入蕃使郝灵佺，今从《唐历》。又新、旧纪皆云六月癸酉斩默啜，《唐历》亦在六月。《玄宗实录》，七月戊寅诏书与降附突厥云：“乘其衰弱，早就翦除，其能捉获默啜者，已立赏格。”盖未奏到耳），与偕诣阙，悬其首于广街。拔曳固、回纥、同罗、霫、仆固五部皆来降，置于大武军北。

按上引文末句，即敕勒族五部内属归唐，乃河东军城傍制前一阶段之始。前此移录之文乃略述此五部内属之缘由，惟甚简略，不能不补充说明。武则天在位期间，东突厥默啜汗国强大，以漠南黑沙城为其牙帐所在；同时，侵入并统治漠北，对敕勒族十三部施行暴政。敕勒族人不能忍受其压迫剥削，不断反抗战斗，并潜行南走降唐。唐中宗景龙二年，乘默啜率大军西征之际，张仁愿筑三受降城于漠南。默啜西征东返后，漠南已为唐有，不得不归漠北，对敕勒族人压迫更甚，敕勒族人反抗战斗。上文移录《通鉴》所载，即反抗战争之一例。默啜死后，敕勒族人南徙降唐者更为众多。开元四年拔曳固、回纥等五部内属，乃其一例也。

内属之敕勒族五部，置于大武军北。关于大武军，《通典》卷一百七十二州郡二序目下（大唐）略云：

> 河东节度使：大同军（雁门郡北三百七十里，调露中，突厥南侵，裴行俭开置。南去理所八百余里）。

按《元和郡县图志》略同。《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

宗天宝元年略云：

> 河东节度（大同军在代州北三百里）。

按代州即雁门郡也。三书所载大同军之地理位置约略相同。又按《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云：

> 大同军，置在朔州，本大武军，调露二年，裴行俭改为神武军。天授二年，改为平狄军。大足元年五月十八日，改为大武军。开元十二年三月四日，改为大同军。

上引《会要》所云，有可疑者，如云："大同军，置在朔州，本大武军，调露二年，裴行俭改为神武军。"据上引《通典》及《元和郡县图志》均云：调露中，裴行俭开置大同军，非改大武军为神武军也。又按大武军为大同军所改称者，则"大同军，置在朔州，本大武军。"文字亦难通解。我认为，大同军为裴行俭所开置者，几经改易军名，至大足元年改为大武军，至开元十二年三月四日，又恢复裴行俭初置之大同军名，则开元四年应称为大武军，其所在地为代州雁门郡，不在朔州。我据上引诸书所载推论，暂备一说。

据上文引《通鉴》云：置来降之敕勒族五部于大武军北，即大武军城之北侧也，可谓之军傍，傍，靠近也；城傍，在军城之附近也。据上引《通鉴》所云，内附之敕勒族五部，散居太原以北，即居太原军城或其他军城之北侧附近，城傍一词，应广义解释之，距军城有近者远者，均可称为城傍也。

以上引文与论述为河东节度的城傍制的前一阶段。以下移录《通鉴》，并据以论述河东节度的城傍制的后一阶段。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唐玄宗开元五年云：

（八月），并州长史张嘉贞上言："突厥九姓新降者，散居太原以北，请宿重兵以镇之。"辛酉，置天兵军于并州，集兵八万；以嘉贞为天兵军大使（天兵军在并州城中）。

同上书卷二百一十二唐玄宗开元六年云：

二月戊子，移蔚州横野军于山北（杜佑曰：横野军在蔚州东北百四十里，去太原九百里。此盖指言开元所移军之地）。屯兵三万，为九姓之援；以拔曳固都督颉质略、同罗都督毗伽末啜、霫都督比言、回纥都督夷健颉利发、仆固都督曳勒歌等各出骑兵为前、后、左、右军讨击大使，皆受天兵军节度（天兵军在并州城中。《考异》曰：《实录》："壬辰，制大举击突厥，五都督及拔悉密金山道总管处木昆执米啜、坚昆都督骨笃禄毗伽、契丹都督李失活、奚都督李大酺及默啜之子右贤王默特勒逾输等夷夏之师，凡三十万，并取朔方道行军大总管王晙节度。"而于后俱不见出师胜败。按此年正月，突厥请和，帝有答诏；而二月伐之，恐无此事。《旧纪》及王晙、突厥传皆无此月出兵事。《新·突厥传》云："默棘连遣使请和，帝以不情，答而不许，俄下诏伐之，以王晙统之，期以八年并集稽落水上。"行兵贵密，不应有二年早先下诏，盖取《实录》附会《旧传》耳）。

有所讨捕，量宜追集；无事各归部落营生，仍常加存抚。

上引文乃内属敕勒族五部编入河东天兵军之初步情况，亦即城傍制后一阶段之初步，敕勒族五部仍保持其原有的部落制生活；有所讨捕即有军事行动，则按唐制组成战斗队伍。此次内属之人数可能相当众多。初至大武军北与散居太原以北之时，唐以八万汉兵组成天兵军以镇之，可见内属敕勒族人之众多也。据此推知：河东节度所管兵五万五千人，内属之敕勒族人可能过半，尤其是骑兵多为敕勒族，其为河东节度使统兵之主力军，可确言也。

在河东节度使所统兵中，敕勒族兵为世袭兵，父死子继。此不待烦言而能解者也；至于汉兵，在开元二十五年前仍为定期戍边制，此点，当此章之末就九节度所辖汉兵总论之。

8. 安西四镇节度

《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军附）略云：

安西四镇节度使，至（开元）二十一年十二月，王斛斯除安西四镇节度，遂为定额。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元年云：

安西节度抚宁西域，统龟兹、焉耆、于阗、疏勒四镇，治龟兹城，兵二万四千（焉耆治所在安西府东八百里；于阗在南二千里；疏勒在西二千余里）。

同书又云：

> 安西府马二千一百匹。
> 安西衣赐六十二万匹段。

安西四镇军乃蕃兵汉兵混合组成，以下列史料考辨之。

《新唐书》卷一百三十三牛仙客传略云：

> 牛仙客，泾州鹑觚人，河西节度使王君㚟召为判官。萧嵩代节度，复委以军政。及嵩还执政，因荐之。判凉州别驾，知节度留后事，俄为节度使。开元二十四年，代信安王祎为朔方军行军大总管。

又据《旧唐书》卷一百三牛仙客传云："开元二十四年秋，代信安王祎为朔方行军大总管。"可知牛仙客为河西节度使止于开元二十四年秋也。

《曲江文集》卷十敕四镇节度王斛斯书略云：

> 敕四镇节度副大使安西副大都护王斛斯：苏禄忘我大惠，敢作寇仇，屡犯边城，将肆其恶。卿等义心，固所发愤。朕已敕河西节度使牛仙客，令河西诸军州及在近诸军，简练骁健五千人并十八年应替兵五千四百八十人，即相续发遣。卿可与盖嘉运计会，取彼道便，随事进讨。所缘兵募行赐，则令所由支遣。已别敕牛仙客讫。四镇蕃汉健儿，并委卿随所召募，可得几许，仍具数奏闻。史震袭父可汗，即令彼招辑，兼与卿计会，并临事处置，无失所宜。

此文明确述及，安西四镇节度所统军，乃蕃兵汉兵合组者也。焉耆、龟兹、于阗、疏勒兵均是蕃兵，河西诸军州遣往安西一千兵，可能蕃、汉皆有，开元十八年应替兵募五千四百八十人，应均为汉兵。招募所得，并定期轮番戍边，故曰应替。史震之"史"可能为西突厥阿史那之省文。则安西四镇军中亦有西突厥之蕃将蕃兵。总之安西四镇节度统二万四千人，蕃兵占多数，即安西四镇城傍制之兵也。

按《曲江集》所载此敕文之时间，可以下列史事约略推知之。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三唐玄宗开元十六年云：

> 十一月癸巳，以河西节度副大使萧嵩为兵部尚书，同平章事。

《旧唐书》卷九十九萧嵩传略云：

> （开元十七年），又加嵩兼中书令。自十四年燕国公张说罢中书令后，缺此位四年，而嵩居之。常带河西节度，遥领之。

《新唐书》卷一百三十三牛仙客传略云：

> 及（萧）嵩还执政，因荐之。稍迁太仆少卿，判凉州别驾，知节度留后事，俄为节度使。



按上引敕四镇节度王斛斯书之末，云："冬中甚寒"，敕又有

“已敕河西节度使牛仙客”，据以上诸史事推测牛仙客任河西节度使应在开元十七年。吴廷燮著《唐方镇年表》卷八亦定牛仙客为河西节度使在开元十七年。此时安西四镇之汉兵应为招募之兵定期戍边，故敕文有“并十八年应替兵”云云，即牛仙客初任河西节度使之次年，轮番戍边之汉兵从凉州发遣至安西也。

9. 平卢节度使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元年略云：

> 平卢节度镇抚室韦、靺鞨，统平卢、卢龙二军，榆关守捉，安东都护府，屯营、平二州之境，治营州，兵三万七千五百人。

《通鉴》胡注又云：

> 平卢军马四千二百匹，卢龙军马五百匹，榆关守捉马百匹，安东府马七百匹。

平卢节度之设置，主要为辅佐幽州节度，防御东北疆外诸蕃族。据《唐会要》卷七八，平卢节度创始于开元七年，此后多有变化，实未能发挥重大作用。

据以上全部论述，可知安西四镇节度为三种制度相结合之情况。

唐代前期九节度之军虽均为三种制度相结合者，但亦有不同之处，约略为：朔方、河西、河东、北庭、范阳、平卢六节度之军为蕃兵、汉兵组合而成，且以蕃兵为主力者；安西四镇节度之军，虽亦为蕃兵、汉兵相组合，以何者为主力，不能确定；至于陇右、剑南二节度之军似均为汉兵，可能亦有蕃兵，不能确定。七节度之军，蕃兵为世袭制，父死子继，父兄为兵，子弟亦为兵也，似亦称之为长任兵制。其

中汉兵，在开元二十五年以前，多数为自府兵制下折冲府之卫士过渡者，与招募者、定期轮番戍边，开元二十五年及其后，虽亦为招募者，但为长任兵，终生为兵，且亦可能为父死子继，世袭为兵。陇右、剑南二节度之军，不能确定有无蕃兵，只能就汉兵论之，则开元二十五年前多数为府兵制下折冲府之卫士过渡者与招募者，定期轮番戍边，开元二十五年及其后，虽亦为招募者，但为长任兵矣。

根据以上全部论述，本段总结论如下：

1. 从折冲府制到节度使制前期的过渡转型时期

唐睿宗景云元年在凉州地区设置之河西节度使，是节度使制第一个实行的范例；九节度最末一个即安西四镇节度设置的时间是开元二十一年。在这二十一年中，日益衰微的折冲府制与新兴起的节度使制相存并行，后者逐渐代替前者，此即过渡也。在这一时期中，兵农合一兵制转变为兵农分离兵制，此即转型也。节度使制之兵来源于折冲府卫士之转变者，但亦另募者，节度使制之兵沿袭折冲府制轮番定期戍边，但戍边之时间较长，且不番上京师，此亦部分转型也。城傍制，在则天后在位期间似已实行，其形式为内附蕃族自成一军，为所在都督府或大总管府或大总管府管辖，赤水军即一例也。节度使制实行后，沿袭旧例，但亦有编入汉兵军中，如河东天兵军者，此亦可谓转型。

2. 开元二十五年兵制的重大改变

节镇兵于诸色征行人内及客户中召募，诸色征人包括衰微的折冲府兵与节度制下兵之派出者。客户乃括田括户中的流移民户。前此已有的镇兵，全部遣回原籍为民，镇兵的家口同居边州，因为出现长征兵，亦即长任兵，父兄为兵，子弟继之亦为兵，即世袭兵。

九节度内，七节镇有蕃兵，多少不同，汉兵蕃兵已无重大差异。陇右与剑南，亦应有蕃兵，不能考定。

在唐代前期九节度述论一长段中，我着重有关九节度军费的记载，《通典》、《资治通鉴》有关军费的每一项，我均移录，《通典》食货典天宝计帐中有关军费多项，亦均移录。天宝计帐载财赋收入乃出自大唐天子所统治全国州县（包括九节度使之兵屯驻之州县）所纳租调庸杂税等。据此，九节度军费乃大唐天子所赐予，乃全国人民所供给者，非出自九节度屯兵某一地区也。九节度军费的来源，决定了九节度军的性质，乃君主直辖之中央军也。

《新唐书》卷五〇兵志云：

> 初，府兵之置，居无事时耕于野，其番上者，宿卫京师而已。若四方有事，则命将以出，事解辄罢，兵散于府，将归于朝。故士不失业，而将帅无握兵之重，所以防微渐，绝祸乱之萌也。及府兵法坏而方镇盛，武夫悍将虽无事时，据要险，专方面，既有其土地，又有其人民，又有其甲兵，又有其财赋，以布列天下，然则方镇不得不强，京师不得不弱，故曰措置之势使然者，以此也。

与此段紧相连接之下文云："夫所谓方镇者，节度使之兵也。"则此段"及府兵法坏而方镇盛"，则此方镇乃自景云元年至开元二十一年所设立之九节度也。九节度之数十节度使，除安禄山、史思明外，无人可称之为武夫悍将，"据要险，专方面，既有其土地，又有其人民，又有其甲兵，又有其财赋"。而安禄山、史思明乃宿志叛乱之羯胡，非一般节

度使也。就一般节度使而言，乃大唐天子所任命，一纸诏书，即可罢免，以王忠嗣为例，按《旧唐书》卷一百三王忠嗣传略云：

> 五年正月，河陇以皇甫惟明败衄之后，因忠嗣以持节充西平郡太守，判武威郡事，充河西、陇右节度使。其月，又权知朔方、河东节度使事。忠嗣佩四将印，控制万里，劲兵重镇，皆归掌握，自国初已来，未之有也。

虽如上所述，但因李林甫谗毁，王忠嗣召回朝廷，并被贬逐；玄宗昏庸，听信谗言，是另一问题，可不论，王忠嗣为君主直辖之节度使，皇帝有诏，固应如是也。据此，《新志》所谓节度使“既有其土地”云云，以及“方镇不得不强，京师不得不弱”云云，似不可以之论唐代前期之节度使制也。

最后，应说明一点，根据城傍制，大批敕勒族人与其他蕃族人，为大唐帝国建立功勋，故应书诸史册。但同样甚至于更重要的史事，更应附此略述之。在华夏民族传统文化之氛围与环境中，入居唐境内的蕃族人，自然与汉族杂居通婚，因而发生如陈寅恪先生所说：“盖取塞外野蛮精悍之血，注入中原文化颓废之躯，旧染既除，新机重启，扩大恢张，遂能别创空前之世局”（见《金明馆丛稿二编》载《李唐氏族之推测后记》）。我华夏民族在数千年中，其优良传统不断创新发展，此亦重要条件之一也。此虽与本书主题无关，不能不于此稍涉及之。

# 五、开天时期的军事格局

开天时期军事格局的划分及其根据，简要论述如下：

1．西北军事格局

此格局包括河西节度、北庭节度、安西四镇节度。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四唐玄宗天宝元年云：

> 河西节度断隔吐蕃、突厥。

《通典》卷一百七十二州郡二序目下（大唐）云：

> 河西节度使，断隔羌胡。

《元和郡县志》卷四十陇右道下云：

> 置河西节度使，备羌胡。

《旧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云：

> 河西节度使，断隔羌胡。

以上四书谓河西节度使之职能完全一致。羌即吐蕃，开天时期甚为强大，时时侵犯唐疆；胡即东突厥毗伽汗国。如二者联合侵略唐西北地区，动摇唐立国的基础，此诚大患也，故置河西节度，南御吐蕃，北临突厥，隔断二者之联合。此乃

唐太宗之远大策略，玄宗继承之。但河西节度之职能不只此一端，尚有更重大者，下文详述之。

按上引《通鉴》又云：

> 安西节度抚宁西域。
> 北庭节度防制突骑施、坚昆。

上引《通典》又云：

> 镇西节度使抚宁西域。
> 北庭节度使：防制突骑施、坚昆、斩啜。

上引《元和志》庭州云：

> 开元二十一年改置北庭节度使，以防制突骑施、坚昆、斩啜。

上引《旧唐志》云：

> 安西节度使，抚宁西域。
> 北庭节度使，防制突骑施、坚昆、斩啜。

突骑施乃西突厥别部（据《新唐书》卷二百一十五下突骑施传。）据有以碎叶川为中心的广大地区，可称之为西域北部。坚昆即结骨，见《通鉴》卷一百九十八唐太宗贞观二十二年二月戊午，以结骨为坚昆都督府，在回纥西北三千里。斩啜即东突厥默啜可汗，为武后所改名，见《旧唐书》卷一百九

十四与突厥传。此处所谓斩啜，即东突厥也。

据上引《通鉴》等书所云：安西节度使之职能为抚宁西域，即保持西域不为吐蕃所侵占也。北庭节度使的主要职能为防制突骑施联合吐蕃侵占西域北部也。至于坚昆距北庭甚远，开天期间，尚无力侵犯唐疆。默啜汗国已于开元四年瓦解，继之之毗伽汗国，并不强大，尚不能亦不敢与大唐帝国为敌也。

总括上述，防制吐蕃侵略为河西节度、安西节度、北庭节度的共同职能，为此，三节度构成西北军事格局。更详论之，开天期间，西亚之大食强大，东向发展与吐蕃联合，吐蕃又联合西域北部的突骑施；三个相当强大的军事力量联合侵犯大唐帝国，首先要侵占西域，继而侵犯河西。这一险恶形势迫使河西节度、安西节度、北庭节度必须在统一计划统一部署、统一指挥之下，勇敢拼搏，方能消灭敌人于国门之外。西北军事格局之形成，军事形势使然也。

西北军事格局，就三节度之地理位置与大唐天子赋予它们的权力而言，河西节度为此军事格局之总部，安西节度、北庭节度乃河西节度西向发展之南北两翼也，亦可谓河西节度乃军事财赋之后方根据地，安西节度、北庭节度乃其南北两方面之前沿军事据点也。大唐天子当然可以直接命令指挥安西节度、北庭节度。但其命令指挥经常先与河西节度有所敕示也。如《曲江文集》卷八敕河节度使牛仙客书略云：

> 敕河西节度牛仙客：突骑施顷者通和，朕每抚之如子，赐与优饶；而窥我边陲，图陷庭川。阙俟斤所以见诛，天下孰云不当，不思己过，仍敢我仇，率其犬羊，犯我城堡。宜密令安西征蕃汉兵一万人，仍使人星夜倍

道与大食计会，取叶护勃达等路入碎叶；令王斛斯自领精骑，取其家口。河西节度内发蕃汉二万人，取瓜州北高同伯帐路而入。仍委卿简择骁将统率，仍先与西庭等计会，克日齐入。此已敕朔方军西受降城定远城及灵州，兼取大家子弟并丰安新泉等军，共征二万，于瓜州北庭招讫，就中简择骁健五千人先入，直赴北庭。从瓜州宜给一月熟粮。若至北庭，粮贮可支五年已上。凡此诸道征发，并限十二月上旬，齐集西庭等州，一时讨袭。

按：以上引文是唐玄宗敕示河西节度使牛仙客关于征讨突骑施的战略部署，其中涉及朔方节度、安西节度、北庭节度。关于朔方节度，玄宗敕示中谓："此亦敕朔方军"云云，关于安西节度、玄宗敕示中则令河西节度使牛仙客密令安西节度使王斛斯云云，一为皇帝直接敕令，一为牛仙客令，盖朔方节度与河西节度的地位同等，而河西节度之地位则高于安西节度也。北庭节度之地位与安西节度同，因而构成以河西节度为总部的西北军事格局之南北两翼，亦即在南北两方面前沿军事指挥中心。

其次，河西节度治所凉州是唐中央政府供给西北诸军镇军费的配所，据《大谷文书集成》一载大谷二五九七与大谷一四二九连缀之文书的一段为：

A8. 每年伊州贮物叁万段，瓜州贮物壹万

9. 段。剑南诸州庸调送至凉府日，请委府

10. 司，各准数差官典部领，并给传递往

11. 瓜、伊二州。仍令所在兵防人夫等防援日（?）任

12. 夫脚发遣讫，仰头色数具申所司。其伊

13. 瓜等州准数受纳，破用见在，年终申金

14. 部、度支。

又敦煌文书唐天宝四载豆卢军上河西支度使和籴正帐牒（伯三三四八背）略云：

2. 合当军天宝四载和籴，准　旨支贰万段出武

3. 威郡，准估折请得绝绢练绵等，总壹万

4. 肆仟陆佰柒拾捌屯匹叁丈五尺肆寸壹拾铢。

据上引，剑南诸州庸调送至凉州，豆卢军和籴所需二万段出自武威郡（凉州），一人一出，可表明河西节度治所凉州乃唐西北地区之配所也。根据唐代前期配所制度的职能，西北地区诸军费均出自凉州，不仅一豆卢军也。安西节度与北庭节度的军费均出自凉州。治所于凉州的河西节度，不仅在军事上为西北军事格局的总部，在经济财政上亦为西北军事格局之总部也。

2. 北疆军事格局

此格局包括朔方节度与河东节度，因二者均以防御突厥为其共同职能，但以朔方节度为主。

3. 东北军事格局

此格局包括范阳节度与平卢节度，因二者均以防御东北疆外蕃族为其共同职能，但以范阳节度为主。

4. 西南军事格局

此格局包括陇右节度与剑南节度，因二者均以防御吐蕃为其共同职能，但以陇右节度为主。

至于岭南五府经略使，诸书均有轻税自给之语，应为地方兵，学术界对此尚有疑义，但无定论，暂从《旧唐书·地理志》之说，于此不拟多论。

# 六、唐代前期的地方兵

唐代前期有无地方兵？这是首先要明确回答的问题。府兵制下的折冲府，虽散处于各府州，但隶属于中央十二卫与东宫六率府，乃君主直辖之中央兵。自唐睿宗景云元年（七一〇年）始之节度制或节度使制，后发展为开元九节度，虽多数在边境地区，但其兵马由皇帝直接调遣，其节帅由皇帝直接任命或罢免。王忠嗣为河西、陇右节度使，权朔方、河东节度，佩四将印，劲兵重地，控制万里（见《新唐书》卷一百三十三王忠嗣传），玄宗一纸制书，即放下军政大权，待罪还朝，并贬汉阳。或曰：王忠嗣，贤者，不拥兵自专；非也，此与贤不肖无关，制度使然也。又或曰，安史之乱，乃北方兵重，因而反对中央。此亦不然，安史之乱，乃羯胡乱华，乃种族与文化问题，非地方兵重也。节度使制下之兵，亦君主直辖之中央兵也。

有些治唐史者认为，唐前期，重兵皆在边境，内地无兵，即府州无兵，此亦不确。兹举张巡许远守睢阳为例论述之。

《新唐书》卷一百九十二忠义传张巡传略云：

> 张巡字巡，邓州南阳人。
>
> 安禄山反，天宝十五载正月，谯郡太守杨万石降贼，遥巡为长史，使西迎贼军。巡率吏哭玄元皇帝祠，遂起兵讨贼，从者千余。初灵昌太守嗣吴王祗受诏合河南兵拒禄山，有单父尉贾贲者，率吏称吴王兵，贲引军

进至雍丘，巡与之合，有众二千。于是河南节度使嗣虢王巨屯彭城，假巡先锋。俄而鲁、东平陷贼，巨引兵东走临淮。巡外失巨依，拔众保宁陵，马才三百，兵三千，至睢阳，与太守许远、城父令姚闇等合。有诏拜巡主客郎中、副河南节度使。至德二载，远自以材不及巡，请稟军事而居其下。巡受不辞。

《旧唐书》卷一百八十七下忠义传张巡传略云：

禄山之乱，巡为真源令，说谯郡太守，令完城，募市人，为拒贼之势。时吴王祗为灵昌太守，奉诏纠率河南诸郡，练兵以拒逆党，济南太守李随副之。巡与单父尉贾贲各召募豪杰，同为义举。

同书许远传略云：

许远者，杭州盐官人也。禄山之乱，拜睢阳太守，本州防御史。

据上引文，张巡为真源县令，贾贲为单父县尉，据唐前期制度，县无兵（按：见下文引《通典》），安史乱起，乃募兵。贾贲所之兵与张巡军合，乃吴王祗所有之河南兵也，吴王祗为灵昌郡太守，有兵，亦制度也。许远为睢阳郡太守，故有兵，制度之规定如此。总之，张巡、许远守睢阳，其兵士之来源有二。一为按制度所置之州郡兵，一为临时招募之兵，州郡有兵，其人数多少不知，其战斗力恐不强也。

（一）地方置兵制度

《通典》卷三十二职官十四都督（总管、节度、团练、都统等使附）略云：

> 晋受魏禅，则都督诸军为上，监诸军次之，督诸军为下。使持节为上，持节次之，假节为下。使持节得杀二千石以下；持节杀无官位人，若军事，得与使持节同；假节，唯军事得杀犯军令者。

节，示信示权之物也。上引文，一系上、中、下与另一系上、中、下为对文，可窥知，节所示之权包括军权并以军权为主要者也。明乎此，则可明确了解《通典》的继续记述：

> 大唐诸州复有总管，亦加号使持节（刺史加号持节）。武德元年，诸州总管亦加号使持节。五年，以洺、荆、并、幽、交五州为大总管府。七年，改大总管府为大都督府（旧洺州已置都督府，武德四年废府，置大行台）。复有行军大总管者，盖有征伐则置于所征之道，以督军事。

按：上引文均记述军事制度，最应注意者为诸州总管加号使持节，州刺史加号持节，诸州总管改为都督，当然亦加号使持节。使持节、持节既表示军权；则统辖诸州之都督与州刺史握有军权，都督府、州置有兵众，亦即地方有兵，亦从可知矣。

《唐六典》卷五尚书兵部略云：

> 职方郎中一人，从五品上；员外郎一人，从六品上；主事二人，从九品上。
>
> 职方郎中、员外郎掌天下之地图及城隍、镇戍、烽堠之数，辨其邦国、都鄙之远迩及四夷之归化者。其五方之区域，都鄙之废置，疆场之争讼者，举而正之。凡天下之上镇二十，中镇九十，下镇一百三十有五；上戍十有一，中戍八十有六，下戍二百三十有五。凡州、县城门及仓库门须守当者，取中男及残疾人均为番第以充，而免其徭赋焉（若修理廨宇及园厨，亦听量使）。

"职方"一词，出于《周礼》，上引文多沿用《周礼》之文，所述乃地方之事。其所谓有关军事之军，守捉、镇、戍，乃地方兵也。按孙诒让撰《周礼正义》卷六十三略云：

> 职方氏掌天下之图，以掌天下之地，辨其邦国、都鄙、四夷、八蛮、七闽、九貉、五戎、六狄之人民与其财用、九谷、六畜之数要，周知其利害。
>
> 〔疏〕略云：自邦国、都鄙以及四海，此官职掌通于天下，经举诸侯邦国及采地都鄙，而不及国中乡遂公邑等者，举外以赅内，亦辨之可知。

"举外以赅内"，赅，兼也，备也。外，指邦国采地都鄙；内，指国中乡遂公邑等。就唐世而言，外，府、州、县也；内，中央也。据此，上文举《六典》职方曹下之镇、戍兵，乃府、州之地方兵也。

《周礼》一书，先师陈寅恪先生曾论，“其真伪及著作年代问题，古今说者多矣，大致为儒家依据旧资料加以系统理想化之伟作，盖托古改制而未尝实行者，则无疑义也。”（见《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职官章）

复次，《唐六典》尚书兵部，在兵部尚书、侍郎之下，四曹之第一曹可称为兵部曹，郎中、员外郎之职掌，均为有关全国性及中央军事者：如“郎中一人，掌考武官之勋禄品命，以二十有九阶承而叙焉。”又如：“凡天下之府五百九十有四，有上、中、下，并载于诸卫之职。”此中央十二卫及东宫六率府所掌握之折冲府也。以下记述府兵及千牛备身、备身左右番上之制，皆属于中央者也。又如：“凡左、右卫亲卫、勋卫、翊卫及左、右率府亲、勋、翊卫及诸卫之翊卫，通谓之三卫。”以下记述三卫五府诸多事，均属于中央也。又如：“兵士隶卫”等等，亦均为中央之事。又如：“凡天下之节度使有八。”并记述节度使所辖军、守捉；亦有镇，如安西（按即龟兹）疏勒、于阗、焉耆等，其规模地位与军略等，又有经略使，皆直属于中央者也。“其横海、高阳、唐兴、恒阳、北平等五军皆本州刺史为使。”唐人史籍均列为中央兵。总之，尚书兵部之兵部曹所记述者为君主直辖兵，亦即中央兵也。

回顾上文论述尚书兵部职方曹所载镇、戍兵，乃地方兵也，在制度上可谓明确。以下则具体指出地方兵的情况。

## （二）地方兵的具体情况

《新唐书》地理志所载部分军与守捉以及全部镇、戍之兵均为地方兵，其依据之一为上文论述兵部曹之记载，依据

之二为：《通典》卷一百七十二州郡二序目下（大唐）、《旧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元年均载安西、北庭、河西、朔方、河东、范阳、平卢、陇右、剑南九节度与岭南五府经略，此外又有长乐经略、东莱守捉、东牟守捉。后三者之情况特殊，另论之。其九节度及岭南五府经略统兵之数亦多少不一，但大致为镇、军、守捉，如安西统四镇，北庭统三军，河西统八军三守捉，朔方统三军三城二都护府，河东统四军一守捉，范阳统九军，平卢统二军一守捉一都护府，陇右统十军三守捉，剑南统六军，凡此，均为君主直辖之中央兵，此外，见于《新书·地理志》与其他史籍之部分军、守捉及镇、戍之兵，应为地方兵，即府、州之兵。

1.《新唐书·地理志》所载部分军、守捉及镇、戍兵

《新唐书》卷二十七地理志关内道延州略云：

> 肤施，上。有牢山镇城。

同书卷三十八河南道莱州东莱郡云：

> 又有蓬莱镇兵，亦曰挽强兵。

同书卷三十九河东道岚州楼烦郡略云：

> 有守捉兵。有岢岚军，永淳二年以岢岚镇为栅，长安三年为军。景龙中，张仁亶徙其军于朔方，留者号岢岚守捉，隶大同。

同书同卷忻州定襄郡略云：

有守捉兵。

同书同卷代州雁门郡略云：

有守捉兵。

同书同卷河北道幽州范阳郡略云：

又有纳降军，本纳降守捉城，故丁零川也。西南有安塞军，有赫连城。有宗王、乾涧、殄寇三镇城，召堆、车坊、蒿城、河旁四戍。

昌平，其北有防御军，古夏阳川也。

莫州文安郡，上。

县六，北又有渤海军。

平州北平郡，下。

有温沟、白望、西狭石、东狭石、绿嶂、米砖、长杨、黄花、紫蒙、白狼、昌黎、辽西等十二戍，爱川、周篾二镇城。

马城，城东北有茂乡镇城。

妫川妫川郡，上。

有淮北、白阳度、云治、广边四镇兵。有横河、柴城二戍。又有怀柔军，在妫、蔚二州之境。西有宁武军。又北有广边军，故白云城也。

檀州密云郡。

又有镇远军，故黑城川也，有三叉城。横山城、米

城。有大王、北来、保要、鹿固、赤城、邀虏、石子航七镇，有临河、黄崖二戍。

燕乐，中。东北八十五里有东军、北口二守捉。北口，长城口也。

蓟州渔阳郡下。

又有雄武军，故广汉川也。东北九十里有洪水守捉，又东北三十里有盐城守捉，又东北渡滦河有古卢龙镇，又有斗陉镇。

玉田、中。有壖门、米亭、三谷、礧石、方公、白杨等七戍。

营州柳城郡，上都督府。

又有汝罗、怀远、巫闾、襄平四守捉城。

《新唐书》卷四十地理志山南道云：

峡州夷陵郡，中。本治下牢戍，贞观九年徙治步阐垒。

县四：夷陵，上。西北二十八里有下牢镇。

归州巴东郡，下。

县三：秭归，中。东南十五里有太清镇城。

涪州涪陵郡，下。武德元年以渝州之涪陵镇置。

金州汉阴郡，上。

县六：洵阳，中下。东有申口镇城。

利州益昌郡，下都督府。

县六：景谷。中下。武德四年以景谷及龙州之方维置沙州；贞观元年州废，省方维为镇。西北有白坝、鱼老二镇城。

《新唐书》卷四十地理志陇右道云：

河州安昌郡，下。

西八十里索恭川有天成军。

兰州金城郡，下都督府。又有榆林军。

洮州临洮郡，县一，临潭，西百六十里有广恩镇。

廓州宁塞郡，下，本浇河郡。

西八十里宛秀城有威胜军。西南百四十里洪济桥有金天军，其东南八十里百谷城有武宁军，南二百里黑峡川有曜武军，皆天宝十三载置。

达化，下。东有黄沙戍。

叠州合川郡，下。

常芬，下。贞观二年置恒香县，侨治恒香戍。

宕州怀道郡，下。

怀道，下。西百八十三里有苏董戍。

凉州武威郡，中都督府。

东南二百里有乌城守捉。

姑臧，中下。北百八十里有明威戍，西北百六十里有武安戍。

昌松，中。东北百五十里有白山戍。

天宝，中下。有通化镇。

瓜州晋昌郡，下都督府。

晋昌，中下。东北有合河镇，又百二十里有百帐守捉，又东百五十里有豹文山守捉。

甘州张掖郡，下。县二：

西百二十里有蓼泉守捉城。

肃州酒泉郡，下。县三：

有酒泉、威远二守捉城。

福禄，下。东南百二十里有祁连戍。

伊州伊吾郡，下。县三：

纳职，下。三百九十里有罗护守捉，又西南经达匪草堆，百九十里至赤亭守捉，百八十里有独山守捉。

西州交河郡，中都督府。县五：

又经盘石百里，有张三城守捉。

交河，中下。百六十里经石会汉戍。

蒲昌，中。有石城镇，播仙镇。

北庭大都护府，本庭州。（《通典》、《旧唐书·地理志》均作北庭节度使。）县四：西七百里有清海军，本清海镇，天宝中为军。南有神山镇。自庭州西延城西六十里有沙钵城守捉，又有冯洛守捉，又八十里有耶勒城守捉，又八十里有俱六城守捉，又百里至轮台县，又百五十里有张堡城守捉，又渡里移得建河，七十里有乌宰守捉，又渡白杨河，七十里有清镇军城，又渡叶叶河，七十里有叶河守捉，又渡黑水，七十里有黑水守捉，又七十里有东林守捉，又七十里有西林守捉。

后庭，下。本蒲类，隶西州，后来属，宝应元年更名。有蒲类、郝遮、鹹泉三镇。

安西大都护府。有保大军，屯碎叶城，于阗东界有兰城、坎城二守捉城。西有葱岭守捉城，有胡弩、固城、吉良三镇。东有且末镇。西南有皮山镇。焉耆西有于术、榆林、龙泉、东夷僻、西夷僻、赤岸六守捉城。



《新唐书》卷四十一·江南道云：

升州江宁郡。有石头镇兵，有下蜀、淮山二戍。

杭州余杭郡。又有乌山戍。

睦州新定郡，上。县六。有三河戍。

明州余姚郡，上。县四。有上亭戍。

右东道采访使，治苏州。

宣州宣城郡，望。县八：当涂，紧。有采石戍。

江州浔阳郡，上。县三，有湖口、湓城二戍。

虔州南康郡，上。县七。有犹口镇兵，有百丈戍。

潭州长沙郡，中都督府。县六。有渌口、花石二戍，有桥口镇兵。

衡州衡阳郡，上。县六。有戎分、洞口、平阳三戍。

永州零陵郡，中。县四。有麻田镇兵。有雷石、卢洪二戍。

右西道采访使，治洪州。

《新唐书》卷四十二地理志剑南道云：

彭州濛阳郡，紧。县四。有威戎军。有羊灌田、朋笴、绳桥三守捉城。有当风戍。导江，有镇静军，开元中置。有白沙守捉城，有木瓜戍、三奇戍。

汉州德阳郡，上。县五。有威胜军。

嘉州犍为郡，中。有县八。有犍为、沐源、寺庄、牛径、铜山、曲滩、陀和、平戎、依名、利云、溶川、罗护、柘林、大池、鸡心、龙溪、赖泥、可阳、婆笼、马鞍、始阳、峨眉等二十二镇兵。

邛州临邛郡，上。县七。火井，有镇兵。

资州资阳郡，上。县八。有安夷军。

嶲州越嶲郡，中都督府。县九。又经青口、会川四百三十里至河子镇城。

雅州卢山郡，下都督府。县五。有和川、始阳、灵关、安国四镇兵。

黎州洪源郡，下都督府。县三。有定蕃、飞越、和孤三镇兵。

翼州临翼郡，下。县三。有合江、谷塘、三谷三守捉城，有陇东、益登、清溪、御藩，吉超五镇兵。

维州维川郡，下。县三。有乾溪、白望、暗桶、赤鼓溪、石梯、达节、鸡口、质台、骆它九守捉城。西山南路有通耳、瓜平、乾溪、侏儒、箭上、谷口六守捉城。有宁塞、姜维二镇兵。

戎州南溪郡，中都督府。县五。有石门、龙腾、和戎、马湖、移风、伊禄、义宾、可封、泥溪、开边、平寇十一镇兵。开边（县）：又四百八十里至石门镇。

姚州云南郡，下。县三。有澄川、南江二守捉城。

恭州恭化郡，下。县三。西南有平戎军。

保州天保郡，下。县四。有天保军。

遂州遂宁郡，中都督府。县五。有静戎军。

荣州和义郡，中。县六。有威远军。

《新唐书》卷四十三上地理志岭南道略云：

广州南海郡，中都督府。县十三。有屯门镇兵。南海，有牛鼻镇兵，有赤岸、紫石二戍。

韶州始兴郡，下。县六。始兴，东北有安远镇兵。

端州高要郡，下。县二。东有青岐镇。

崖州珠崖郡，下。县三。舍城，下。西南有勤连镇兵。

邕州朗宁郡，下都督府。县七。武缘，中下。西有都稜镇。

钦州宁越郡，县五。钦江，下。东南有西零戍。

驩州日南郡，下都督府。县四。越裳，下。有浦阳戍。

右岭南采访使，治广州。

《新唐书》地理志所载唐代前期地方兵，分为军、守捉、镇、戍。《通典》、《旧唐书·地理志》、《通鉴》所载九节度使所属军、守捉，均为中央兵。上列三书不载之军、守捉而《新唐书·地理志》所载者，均为地方兵；至于镇、戍，上列三书均不载，当然为地方兵。兹以《新唐书·地理志》所载之地方兵，分为军、守捉、镇、戍，列表如下：

| | 军 | 守捉 | 镇 | 戍 |
|---|---|---|---|---|
| 关内道 | | | 一 | |
| 河南道 | | | 一 | |
| 河东道 | 一 | 三 | | |
| 河北道 | 十 | 七 | 十九 | 二十七 |
| 山南道（东西） | | | 六 | 一 |
| 陇右道 | 八 | 二十九 | 十四 | 七 |
| 江南道（东西） | | | 三 | 十五 |

| | | | | |
|---|---|---|---|---|
| 剑南道 | 八 | 十八 | 五十 | 三 |
| 岭南道 | | | 八 | 二 |

按：《新书·地理志》淮南道军、守捉、镇、戍均无，盖失载也。

总括上述九道之地方兵：军二十七、守捉五十七、镇一百零二、戍五十五；较尚书兵部职方曹所载镇、戍之数缺少甚多，史籍失载也。

2. 唐天宝敦煌差科簿中土镇和土镇兵的普遍意义

在一九五七年，我曾将一大批敦煌残文书定名为敦煌唐代差科簿。二十年前，我进一步研究，并吸取日本学者研究的成果，改名为唐天宝敦煌差科簿。其中能确定乡名的为：

（1）敦煌县悬泉乡差科簿（伯三五五九（二））

（2）敦煌县慈惠乡差科簿（伯三五五九（三））

（3）敦煌县从化乡差科簿（伯三五五九（三））

其不能确定乡名者，暂称为：

（4）敦煌县甲乡差科簿（伯二六五七）

（5）敦煌县乙乡差科簿（伯三五五九（一）、伯三〇一八）

（6）敦煌县丙乡差科簿（伯二八〇三）

此文主旨为论述敦煌差科簿所载土镇与土镇兵的普遍意义，为此，首先移录六件差科簿所载土镇与土镇兵。

（1）悬泉乡差科簿

〔前缺〕

3. 孟伏爱男业成载卅八　白丁土镇

5.　　男庭宾载廿八　白丁土镇
25.　　楚男进德载廿五　白丁土镇
39. 李恽弟庆仙载卅　上柱国子土镇
40. 唐惠林男义忠载卅八　白丁土镇
53. 曹崇璟男希光载廿七　品子土镇
54.　　男希盛载廿三　品子土镇
57.　　男孝感载廿三　白丁上镇
60. 康伏命弟庭玉载廿六　品子土镇
〔后缺〕
以上悬泉乡土镇（即土镇兵九人）。

(2) 慈惠乡差科簿

〔前缺〕
2.　　弟奉贞载廿九　上柱国子土镇
4. 张义质男昌瀚载卅五　上柱国子土镇
43.　　男思浑载廿八　白丁土镇
45.　　男元一载廿七　品子土镇
50. 公孙元遂男崇嗣载卅二　白丁土镇
56. 索思谏男伏生载廿六　白丁土镇
59. 窦大智男思贞载卅　白丁土镇
60.　　男宾郎载卅四　白丁土镇
61. 窦义臣载卅一　白丁土镇
73. 王铁头载卅九　白丁土镇
76.　　男仁节载卅二　上柱国子上镇
81.　　男恩有载卅一　白丁土镇
83.　　弟恩果载卅二　白丁土镇

84. 魏寿昌载廿六　白丁土镇
89. 张令诠载卅八　白丁土镇
91.　　男钦钦载廿四　白丁土镇
94.　　男重晖载廿三　品子土镇
96.　　男孝卿载廿五　白丁土镇
97.　　男孝忠载卅　　白丁土镇
99.　　男庆芝载廿四　上柱国子土镇
101.　　弟义立载卅三　白丁土镇
102.　　弟有德载卅五　白丁土镇
108.　　男仙鹤载廿四　白丁土镇
119.　　弟思艺载五十二　武骑尉土镇
120.　　艺男温秀载廿四　白丁土镇
122.　　弟游祚载廿五　白丁土镇
123. 李仁方载廿三　白丁土镇
127. 张太忠载卅二　白丁土镇
128.　　弟崇宾载卅八　白丁土镇
139.　　亡兄男慈义载卅七　白丁土镇
147.　　男嗣元载廿九　上柱国子白丁土镇
151.　　男如露载廿四　白丁土镇
158. 张令晖载卅六　品子土镇
159.　　弟令谚载廿六　品子土镇
160.　　弟令宾载廿三　品子土镇
163. 郑元元载廿四　白丁土镇
168. 翟思会男惠言载廿四　白丁土镇
170. 荆谏子男思畅载卅一　品子土镇
171.　　男思诩载廿八　白丁土镇
173. 孟仁立载卅七　白丁土镇

185.　　侄师奴载廿九　白丁土镇

按以上慈惠乡土镇兵四十一人。

（3）从化乡差科簿

199. 二百五十七（人）　从化乡

222.　二十三人单身土镇兵

223.　　罗思明　安乌苏密　康莫论　石失忿　石裕娑　罗铛娑

224.　　石承济　李鹘子　史苟苟　石突昏　石忿鼻　何得俊

225.　　辛也门　史皮子　史可了　石毕娑　石买德　雷无愁

226.　　安了堆　米拂耽延　米炎帝越　曹忿　何庭俊

255.　　弟离失载廿九　白丁土镇兵

257.　　弟迦那载廿九　白丁土镇兵

262.　　男奴子载廿六　白丁土镇兵

287.　　弟元宾载卅九　白丁土镇

288.　　弟郎将载廿八　白丁土镇兵

292.　　弟铁子载卅六　白丁土镇兵

299.　　男胡子载卅　白丁土镇兵

301.　　男达汉载卅　白丁土镇兵

302.　　男数延载廿九　白丁土镇兵

307.　　男文贞载廿五　白丁土镇兵

325. 石峻岑载廿七　白丁土镇兵

326. 康口支载卅　白丁土镇

329. 安勿多载廿六　白丁土镇

341.　　弟好儿载廿六　白丁土镇

345.　　弟裕娑载五十二　白丁土镇

347. 安儿儿载廿三　白丁土镇

349. 罗双流载卅二　白丁土镇

352.　　弟顺陁载州　白丁土镇

353.　　弟宾宾载廿九　白丁土镇

〔后缺〕

按以上从化乡的土镇兵分为两部分：一为在役者，即单身土镇兵二十三人；二为应役者，为十九人，因差科簿文后缺，应多于十九人。据从化乡例可推知悬泉乡、慈惠乡的土镇兵亦为两部分，前一部分全缺；后一部分悬泉乡九人，缺少甚多；慈惠乡之四十一人乃全部也。

甲乡差科簿（伯二六五七），载有在役土镇兵的前一部分缺。后一部分载有应役土镇兵二十人。乙乡差科簿（伯三五五九、伯三〇一八）的前一部分虽略缺，但在役土镇部分不缺，即：

14.　三十六人单身土镇

其后一部分载应役土镇兵二十四人。丙乡差科簿（伯二八〇三）的前一部分全缺，后一部分亦残缺，未残部分载应役土镇兵七人。

据敦煌县六个乡土镇兵分为两部分，即在役部分与应役部分而论，颇与府兵制下轮番戍边之制相同。在役部分即在番期戍守边疆，但不是国之边疆而是州之边疆也；应役部分者，尚未至戍边之番期之兵也。敦煌县六乡土镇兵如此，其他乡亦如此。沙州敦煌郡有县二：即敦煌、寿昌；敦煌县的土镇兵如此，寿昌县的土镇兵亦必与之相同也。检视六乡土镇兵应役者一百二十人中，一百一十九人的年龄均在二十一

岁至六十岁之间，即府兵制下成丁入军，老者六十岁而免之制也。一百二十人中只有一人为例外，即乙乡差科簿中之118. 王大宾载十九　白丁土镇

颇疑“十九”应为“廿九”之误书，不然不可称为白丁也。既或“十”非“廿”之误书，一人之个性不真实不能否定一百一十九人之通性真实，即敦煌之土镇兵，成丁（据天宝三载制）服兵役，人老免兵役也。

据上述敦煌土镇兵之似沿袭府兵制下之卫士，惟不番上至京都服役，戍边也只是在沙州沿边而非国家之边疆也。

沙州之土镇兵如上所述，其地理位置与沙州大致相同的瓜州、伊州、西州，亦应有土镇兵，其制度亦应大致相同也。

唐代前期地方兵，我据《新唐书·地理志》所载九道地方军兵，有军二十七，守捉五十七，镇一百零二，戍五十五。兹与敦煌土镇兵合计之，以见唐代前期地方兵的形势，并进一步分析何以出现这一形势。

在上列图表中，河北道有军十、守捉七、镇十九、戍二十七，绝大部分集中在北部边境地区或近于边境地区。大唐帝国的首都在长安，政治、军事、经济、文化之中心也。其发展经营着重在西北地区，直至中亚及西亚，关内、河陇地区乃大唐帝国的心脏，不能不以重大军事力量保卫之开展之。此大唐帝国立国第一重大策略，乃太宗所制定，其子孙继承者也。唐太宗所以亲征高丽失败，为了全力经营西北之际，无东北后患之忧也。太宗虽失败，高宗初期，终于胜利完成。既无后顾之忧，防御奚、契丹，不需要强大的君主直辖的军事力量。因此，开元十节度经略使之设置，在东北方面，只有范阳、平卢两节度。平卢的军力不强，范阳初置时

军力一般；至安禄山任节帅时，军力扩充强大，乃胡族胡化所致，不可与初置混为一谈。置节度使之前，幽州为大都督府，都督使持节，按制度拥有相当多数地方兵，大多数是在这一时期设置的。东北方边境不仅有奚、契丹的侵犯；东突厥默啜汗国的多次侵犯，更需要幽州大都督府的兵众卫护国家边疆。因此，河北道的地方兵，不仅要保护本府本州，同时也保卫国家边疆。幽州节度虽设置于唐玄宗开元二年末（见《通鉴》卷二百一十一），但司马温公明确考定，“节度使之名自讷始”（见《通鉴》卷二百一十唐睿宗景云元年十月丁酉“以幽州镇守经略节度大使薛讷为左武卫大将军兼幽州都督”条）。有节度使之名，即可统帅君主直辖之中央兵矣。其所以设置君主直辖的中央兵，因都督府，州之地方兵虽为十道最多者，不足防卫东北边疆也。

其次，陇右道地方兵众多，仅次于河北道，且大多数在陇右道西部，即凉州武威郡以西至庭州。展视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陇右道东部图与陇右道西部图，可见陇右道之南漫长边疆外为强大的吐蕃，其北之漫长边疆外为强大的东突厥默啜汗国。为了保卫南北两面漫长的边疆，凉州为中都督府，沙州、瓜州为下都督府，西州为中都督府，庭州，在长安三年后为北庭都护府。为了保卫边疆以及经营西域，这一地区的府州不能不设置军八守捉二十九等众多的地方兵，为了保卫本府本州，也为了保卫国家南北两面漫长的边疆。尽管地方兵众多，仍不足以防御来自南北两面的侵犯。因此，在景云元年之末设置君主直辖之中央兵，即河西节度使（见《通鉴》卷二百一十唐睿宗景云元年末。《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云：河西节度使，景云二年四月，贺拔廷（延）嗣为凉州都督，充河西节度使）。

再次，剑南道地方兵亦众多。检视《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剑南道北部图剑南道南部图，其西面漫长边疆与吐蕃毗连。吐蕃对唐的侵犯主要在其北面即唐陇右道，特别是凉州以西。但吐蕃对剑南道的侵犯亦相当频繁，剑南道的民族关系甚为复杂。《通典》卷一百七十五州郡五古梁州略云：

> 梁州当夏、殷之间为蛮夷之国，所谓巴、賨、彭、濮之人也。秦平天下，置郡为汉中、巴、蜀，陇西郡之南境，内史之南境。其余土境，自汉以后，历代开拓氐、羌、戎、夷之地。

唐剑南道乃古梁州中较大地区。远古之时，居住巴、賨、彭、濮之人。秦、汉以降，乃氐、羌、戎之地。唐代前期，亦如此也。吐蕃利用诸民族复杂关系，侵犯剑南，为了保卫本乡本土，剑南诸府、州，不能不拥有众多地方兵。此剑南地方兵所以较多之主要原因。

剑南地区地方兵虽众多，仍不足以防御吐蕃之侵略，此所以开元七年末，置剑南节度使（见《通鉴》卷二百一十二。《唐会要》卷七下八节度使门谓开元五年二月置剑南节度使）。以君主直辖之中央兵防御吐蕃之侵略也。

据上文所列图表，无淮南道，即淮南道无地方兵，这显然为《新书·地理志》脱漏。关内道有镇一，河南道有镇一，山南道有镇六戍一，也应是《新志》脱漏。岭南道有镇八戍二，岭南道为国家南疆所在，地方兵不应少至此数；江南道是在内地，又是水乡，但地区广阔，不应只有三镇十五戍，均为《新书》所脱漏。本书限于篇幅，不再详考矣。

# 七、唐代前期的禁军

武德初的禁军是太原元从之人。《新唐书》卷五〇兵志云：

> 初，高祖以义兵起太原，已定天下，悉罢遣归，其愿留宿卫者三万人。高祖以渭北白渠旁民弃腴田分给之，号“元从禁军”。后老不任事，以其子弟代，谓之“父子军”，及贞观初……又置北衙七营，选材力骁壮，月以一营番上。

《玉海》兵制引《邺侯家传》，记载元从禁军六万人，“其父兄子弟于龙首监置营以处”。北衙七营的留置时间，《旧唐书》卷四〇职官志左右神武军条作“贞观中”，尚待考证。

贞观十二年，太宗于玄武门置左右屯营，屯营兵号为飞骑，使唐代禁军制度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新志》云：

> （贞观）十二年，始置左右屯营于玄武门，领以诸卫将军，号“飞骑”。其法：取户二等以上，长六尺阔壮者，试弓马四次上，翘关举五，负米五斛行三十步者。

屯营与左右屯卫是否有关，学界有不同意见，这里不拟详考，但屯营“领以诸卫将军”，而非单独由左右屯卫将军掌领，似值深思。龙朔二年，飞骑发展为左右羽林军（见《新

书·兵志》、《通典》卷二八左右羽林军条、《唐六典》卷二五左右羽林军卫条、《唐会要》卷七二羽林军条作“垂拱元年五月二十七日置左右羽林军”，误)。唐代禁军的一支左右羽林军建立起来。

在飞骑向左右羽林军发展之时，另一支禁军队伍也在发展壮大。《新书·兵志》云：

> 及贞观初，太宗择善射者百人，为二番于北门长上，曰“百骑”，以从田猎。
>
> 复择马射为百骑，衣五色袍，乘六闲驳马，虎皮鞬，为游幸翊卫。

《新志》所记不确，《通典》卷二八左右羽林军条云：“又于飞骑中简才力骁捷善射者，号为百骑，扈从游幸则衣五色袍，乘六闲马，赐猛兽衣鞬。”(参《唐会要》卷七二京城诸军条)。则知百骑乃由飞骑中最骁健者组成。高宗武后之时，宫廷政变不断，禁军在宫廷政变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于是，守卫北门的禁军也随着宫廷政治斗争的起伏而变化。武后临朝，永昌元年十月二十八日，“改羽林百骑为千骑”(《通典》卷二八，参《唐会要》卷七二)这一支禁军的队伍开始扩大。“景龙元年，改千骑为万骑，仍分为左右营”(《通典》卷二八，《唐会要》卷七二作“景云元年”，误)。至此，万骑已可与左右羽林军并列了。《唐会要》卷七二军杂录门云：

> 开元十三年四月二十一日敕，四军枪稍，左飞骑用绿纷，左飞骑绯纷，左万骑红纷，右万骑碧纷。

这里，左右万骑与构成羽林军的左右飞骑共称四军，可见“万骑”在未有军名之前，已具另支禁军之实，开元二十六年十一月，“析羽林军置左右龙武军，以左右万骑营隶焉”（《通典》卷二八，《唐会要》卷七二注龙武军设置时间“或出二十七年三月二十七日”），乃万骑发展为禁军的实至名归之举。至此，由百骑到千骑、万骑再到左右龙武军的另支禁军完全建立起来，唐中央禁军形成左右羽林，左右龙武四军并列的局面。

这种局面一直维持到至德二载，左右神武军设置（参《新唐书·兵志》，《唐会要》卷七二，《通典》卷二八。《新唐书》卷四九百官志称开元二十六年置神武军，误），“北衙六军”才真正形成，面唐朝的历史，也由前期迈入后期了。

# 下编

# 武功

# 一、大唐帝国创业期间的武功

此部分包括五段，首段专论唐太宗李世民，他是唐代前期武功主要创建者。

## （一）唐太宗李世民与唐代前期武功

先师陈寅恪先生曾谓“唐代武功可称为吾民族空前盛业”（见《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下编）。在《论唐高祖称臣于突厥事》（见《寒柳堂集》）一文之末，先生称李世民“是固不世出人杰”。读有关唐代之史籍文献，可见李世民与唐代前期武功之关系至为密切。在大唐帝国创业期间（从隋恭帝义宁元年至唐高祖武德九年），为了消灭依附于东突厥的七个割据势力，李世民不仅计划领导指挥战争，同时身先士卒，冲锋陷阵，取得胜利。在贞观期间多次战争，其战略策略以及命将发兵均出自李世民。在其身后之重大战役如灭西

突厥之战，其策略亦出自李世民而为其后裔所实施完成。唐代前期大量使用蕃将蕃兵，在战争中发挥巨大作用，其思想及策略亦均出自李世民。据此，唐代前期之武功为吾民族空前盛业，主要应归功于不世出人杰李世民，此历史之真实也。

寅恪先生盛赞唐代前期之武功，乃由于唐代前期战争之性质，按《通鉴》一八四隋恭帝义宁元年七月略云：

> 雨久不止，（李）渊军中粮乏，渊召将佐谋北还。裴寂等皆曰："太原一方都会，且义兵家属在焉，不如还救根本，更图后举。"李世民曰："本兴大义，奋不顾身以救苍生。今遇小敌，遽已班师，恐从义之徒一朝解体，还守太原一城之地为贼耳。"

按：李渊自晋阳起兵以取天下，李世民实为主谋且多方面促成之，可知世民所云"奋不顾身以救苍生"，亦即"弔民伐罪"，亦即在隋末乱政压迫之下解救广大民众也。这是唐代前期战争性质的主要方面之一。或有人认为李世民之言乃夺取天下为李家所有，"以救苍生"乃其借口以欺人耳。如以贞观之治与隋末乱政相比，可确言李世民之言非欺人之谈，李世民非欺人之人也。唐代前期战争的性质另一主要方面为，保卫吾华夏民族之独立文明以及以圣言为基石长时期之优良传统，推倒东、西突厥两个霸主即为实现上述理想之战也。

唐代前期的战争大多以胜利结束，此固由于上述战争的性质，亦由于出自李世民的战略策略以及选帅命将之正确。寅恪先生真实了解吾华夏民族及其优良传统，真实了解唐代

之史，因而盛赞唐代前期的武功与大唐帝国之缔造者李世民。读史治史者应深思之。

## （二）隋末唐代初期亚洲东部的形势

这一部分主要论述隋末唐初期间，东突厥强大，实际上称霸于亚洲，乃这一广大地区的主人，中国北部在其支配之下兴起七个割据势力，中国南部亦纷纷兴起地方割据势力。隋政权只保有中国一小部分地区，濒于灭亡。此李渊于晋阳起兵之前亚洲东部之主要形势。论述大唐帝国及其所以建立及如何建立，不了解这一形势，不以亚洲国际为范围，不可能完全了解其重要也。本书后一部分论述西突厥及唐西北疆外之事，亦出于此同一观点，不再赘述。

1．东突厥的强大及其在东亚的霸主地位

隋末唐初，东突厥甚为强大，《旧唐书》一九四上北突厥传、《新唐书》二一五上东突厥传及《通典》一九七边防典东突厥传均有记载。兹略移录《通典》之文如下：

> 始毕可汗（名咄吉也）（大业）十一年，来朝于东都。其年，炀帝避暑汾阳宫，八月，始毕率其种落入寇，围帝于雁门（今雁门郡），诏诸郡发兵赴援，始毕引去。此后隋乱，中国人归之者甚众，又更强盛，势陵中夏。迎萧皇后，置于定襄（今定襄郡）。薛举、窦建德、王充、刘武周、梁师都、李轨、高开道之徒，虽僭尊号，北面称臣，受其可汗之号。东自契丹，西尽吐谷浑、高昌诸国，皆臣之。控弦百万，戎狄之盛，近代来之有也。

（武德二年）是月（四月）始毕卒。立其弟俟利弗设，是为处罗可汗。俄而处罗死（其妻隋），义成公主遂立处罗之弟咄苾，是为颉利可汗。颉利承父兄之资，兵马强盛，有凭陵中夏之志。

据上引文，可见隋末唐初即始毕可汗、处罗可汗、颉利可汗三世之时，东突厥之强大，诚如杜佑所言“戎狄之盛，近代未之有也。”据此，陈寅恪先生在《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下篇所言：“然则隋末唐初之际，亚洲大部民族之主人是突厥，而非华夏也。”实为不刊之论。我在此书中称东突厥为隋末唐初东亚之霸主乃根据寅恪先生之卓识。但可稍为补充如下。按《通鉴》一八八唐高祖武德三年云：

张举、刘旻之降也（是年八月，张举降，九月，刘旻降），梁师都大惧，遣其尚书陆季览说突厥处罗可汗曰：“比者中原丧乱，分为数国，势均力弱，故皆北面归附突厥。今定杨可汗既亡（是年四月，刘武周敗亡），天下将悉为唐有。师都不辞灰灭，亦恐次及可汗；不若及其未定，南取中原，如魏道武所为（事见晋孝武帝纪），（旧、新《唐书·梁师都传》作魏孝文帝，均误）。师都请为乡导。”处罗从之，谋使莫贺咄设入自原州（平凉郡置原州）。泥步设与师都入自延州，〔章：十二行本“州”下有“处罗入自并州”六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张校同；退斋校同〕突利可汗与奚、霫、契丹、靺鞨入自幽州，会窦建德之师自滹口西入，会于晋、绛。莫设咄者，处罗之弟咄苾也；突利者，始毕之子什钵苾也。

据上引《通鉴》所载，可知东突厥处罗可汗采纳陆季览的计谋，欲为鲜卑拓跋魏道武帝第二，故倾其全部军力大举南犯，欲取得中原。但将出师而死，不得实现其野心。颉利继之，“有凭陵中夏之志”（见上引《通典》），亦即欲侵犯中原而占有之也。但华夏民族生有不世出之人杰李世民，以自强不息之精神九年苦战，粉碎颉利之计谋。据此言之，在形式上唐得天下于隋恭帝，即义宁二年五月戊午，隋恭帝禅位于唐，及同月甲子唐王即皇帝位于太极殿；但实际上，唐得天下于当时东亚霸主东突厥之手。为了明确此一论点，有必要详悉分析当时中国北方的具体情况，特别是在东突厥支持及统治下的七个割据势力，仅笼统言之不能得其真实也。

2．中国北部七个割据势力

据上文移录七个割据势力为薛举、窦建德、王世充、刘武周、梁师都、李轨、高开道，兹依次分析论述之。

①薛举

《旧唐书》五五薛举传（子仁杲）（《新唐书》八六薛举传（子仁杲）略同略云：

> 薛举，河东汾阴人也，其父汪，徙居金城。初为金城府校尉。大业末，陇西群盗蜂起，百姓饥馁。金城令郝瑗募得数千人，使举讨捕，置酒以飨士。举与其子仁果及同谋者十三人于座中劫瑗。自称西秦霸王，建元秦兴。

按：薛仁杲应作薛仁果　按《通鉴》一八三隋恭帝义宁元年三月有“举与其子仁果”之记载（《考异》曰：《唐高祖

实录》先作“仁果”，后作“仁杲”。新、旧高祖、太宗纪、薛举传、柳芳《唐历》、《柳宗元集》皆作“仁杲”。《太宗实录》、吴兢《太宗勋史》、《革命记》、焦璐《唐朝年代记》、陈嶽《唐统纪》皆作“仁果”。今醴泉昭陵前有石马六匹，其一铭曰：“白蹄乌，平薛仁果时所乘。”此最可据，今从之）。

隋将皇甫绾屯兵一万在枹罕，举选精锐二千人袭之，与绾军遇于赤岸，隋军大溃，遂陷枹罕。时羌首钟利俗拥兵二万在岷山界，尽以众降举。（进子）仁越为晋王，兼河州刺史。总兵略地，又克鄯、廓二州，数日间，尽有陇西之地，众至十三万。

十三年秋七月，举僭号于兰州。仁果进兵围秦州，仁越兵趋剑口，至河池郡，太守萧瑀拒退之。及仁果克秦州，举自兰州迁都之。初，（唐）弼起扶风，举遣使招弼，引军从举。（郝）瓌又劝举连结梁师都，共为声势，厚赂突厥，饵其戎马，合从并力，进逼京师。举从其言，与突厥莫贺咄设谋取京师。莫贺咄设许以兵随之，期有日矣。

武德元年，丰州总管张长逊进击宗罗睺，举悉众来援，军屯高墌，纵兵虏掠，至于豳、岐之地。太宗又率众击之，会太宗不豫，行军长史刘文静、殷开山恃众不设备，两军合战，竟为举所败。举军取高墌，又遣仁果进围宁州。

仁果，举长子也。举死，仁果立于折墌城，自此兵势日衰。

自刘文静为举所败后，高祖命太宗率诸军以击仁

果，师次高墌。其内史令翟长孙以其众来降，仁果妹夫伪左仆射钟俱仇以河州归国。太宗知其可击，遣将军庞玉击贼将宗罗睺于浅水原。太宗以劲兵出贼不意，奋击大破之，乘胜进薄其折墌城。仁果穷蹙，率伪百官开门降，太宗纳之。举父子相继伪位至灭，凡五年，陇西平。

对以上移录《旧唐书·薛举传》的分析，我注意其内容之空间性、时间性及人事三点。所谓空间性即薛举所割据地域，所谓时间性即薛举割据该地域之期间，所谓人事即薛举此一割据与东突厥之关系也。更重要的是平灭东突厥所支持的割据陇西的薛举，乃李世民也。为此旷世英雄九年苦战（详见下文）成果之一。下文分析其他六个割据亦注意此三点。

薛举传所载明确为其割据之地为河州、鄯州、廓州、兰州、秦州，可不考释。传中有言曰："初，（唐）弼起扶风，举遣使招弼，引军从举。"据此，薛举曾占有扶风，按《通典》一七三州郡三扶风郡条略云：

隋初郡废，置岐州；炀帝初州废，置扶风郡。大唐为岐州，或为扶风郡。

又略云：

扶风郡　东至京兆府三百七十里，西至泾阳郡百五十九里，西南到河池郡四百里，西北到安定郡三百里。

高墌，按《通鉴》一八五唐高祖武德元年七月有"薛举

进逼高墌”之记载，胡注曰：“《新志》：宁州定平县有高墌城。”

折墌城　按《通鉴》一八六唐高祖武德元年八月有“举卒，太子仁果立，居于折墌城”之记载，胡注曰：“《新志》：泾州保定县有折墌故城。‘折’，杜佑作‘析’。”总之薛举与其子仁果占有八州，六州属陇右，二州属关内。展视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东部图，自西向东依次为鄯州、廓州、兰州、河州联成一大区域，惟秦州在最东。陇右道东部十三州，薛举占有五州，及岐州、泾州各一部分，且为其较要者。薛举占有扶风郡即岐州，甚为重要，东至京兆府三百里，对新建立的大唐帝国乃极大威胁，盖京兆府乃唐京城所在之地。自扶风至唐首都，快速骑兵不过二日之行程，故唐太宗两次亲征破灭之。

至于时间性，据上引《旧唐书·薛举传》，其立国共五年。按《通鉴》一八三隋恭帝义宁元年（六一七年）记载该年四月，薛举起兵于金城，同书一八六唐高祖武德元年（六一八年）十一月，李世民破薛仁果军。“仁果计穷，己酉，出降。”从义宁元年四月至武德元年十一月为时计二年零三个月，非五年也。待考。至于唐灭薛仁果之时间，以其降日计之。

至于人事，即薛举与东突厥的关系，即上文引录《旧唐书·薛举传》中所云：郝瑗劝薛举厚赂突厥，饵其兵马，合从并力及薛举与突厥莫贺咄设谋取京师等记载。《通鉴》一八五唐高祖武德元年亦有大致相同的记载，且较《旧书·薛举传》明确，读者可参阅。李世民两次征薛举，后一次灭之。

②窦建德

《旧唐书》五四窦建德传（《新唐书》八五窦建德传略同）略云：

窦建德，贝州漳南人也。大业七年，募人讨高丽，是岁，山东大饥。建德谓（孙）安祖曰："文皇帝时，尚为高丽所败；今重发兵，易可动摇。我知高鸡泊中广大数百里，既得聚人，且观时变，必有大功于天下矣。"安祖然其计。鄃人张金称亦结聚得百人，在河阻中。蒲人高士达又起兵得千余人，在清河界中。建德闻其家被屠灭，率麾下二百人亡归士达。

十二年，涿郡通守郭绚率兵万余人来讨士达。建德伪遣人遗绚书请降，破士达以自效。绚信之。绚兵益懈而不备，建德袭之，大破绚军，杀略数千人，获马千余匹，由是建德之势益振。隋遣大仆卿杨义臣率兵万余人讨张金称，破之于清河。后五日，义臣果大破士达。建德率百余骑亡去，行至饶阳，又得三千余兵。建德复还平原，得数千人，始自称将军。此后，隋郡长吏稍以城降之，军容益盛，胜兵十余万人。

十三年正月，筑坛场于河间乐寿界中，自称长乐王，年号丁丑，署置百官。七月，始都乐寿，号曰金城宫，自是郡县多下之。

武德元年，先是，有上谷贼帅王须拔入掠幽州，中流矢而死。其亚将魏刀儿代领其众，有徒十万，建德袭破之，又尽并其地。

二年，宇文化及僭号于魏县。（建德）即日引兵讨化及，连战大破之。化及保聊城，建德四面攻城，陷

之。化及并其二子同载以槛军，至大陆县斩之。

建德攻陷洺州，迁都于洺州。然犹依倚突厥，既与突厥相连，兵锋益盛。

九月，南侵相州，相州陷。又进攻卫州，陷黎阳。左武卫大将军李世勣，皇妹同安长公主及神通并为所虏。滑州刺史王轨为奴所杀，（建德）命立斩奴，滑州吏人感之，即日而降。齐、济二州及兖州贼帅徐圆朗皆闻风而下。建德释李世勣，使其领兵以镇黎州。

三年，（建德）尝破赵州，执刺张昂，即命释之。

四年二月，建德克周桥，虏（孟）海公，留其将范愿守曹州。军至滑州，世充行台仆射韩洪开城纳之，遂进逼元州、梁州、管州，皆陷之。屯于荥阳。三月，秦王入武牢，进薄其营。（建德）于是悉众进逼武牢，官军被甲挫其锐。建德中枪，窜于牛口渚。车骑将军白士让、杨武威生获之。

（建德）自起军至灭，凡六岁、河北悉平。其年，刘黑闼复盗据山东。

兹就空间性、时间性及人事三方面，分析考释窦建德这一强大割据势力。

关于空间性即窦建德所占领及统治的地区，据《旧唐书》、《新唐书》窦建德传、《新唐书·地理志》、《通鉴》有关部分及《唐会要》州县改置部分考知如下：

甲、清河　据《新唐书》三九地理志河北道云：贝州清河郡望，本治清河。县八：清河。《旧书·窦建德传》言杨义臣破张金称于清河，可能是清河县，也可能是清河郡，因隋大业十二年

尚称郡也。

乙、平原郡　据上引书，德州平原郡。

丙、河间郡　据上引书，瀛州河间郡。

丁、幽州　按幽州在河北道北部。

戊、魏县　据上引书，魏县在魏州魏郡。

己、聊城　据上引书，聊城在博州博平郡。

庚、大陆　同上引书赵州赵郡条云：昭庆，本大陆，武德四年曰象城。按《通鉴》一八七唐高祖武德二年云："（正月）戊午，淮安王神通击宇文化及于魏县，化及不能抗，东走聊城。（聊城县时属魏州，武德四年，分为博州）神通拔魏县，斩获二千余人，引兵追化及至聊城。"

同上书又略云："淮安王神通攻聊城，化及粮尽，请降，神通不许。建德军且至，神通引兵退。建德与化及连战，大破之，化及复保聊城。建德纵兵四面急攻，王薄开门纳之。建德入城，生擒化及。以槛车载化及并二子承基、承趾至襄国斩之。"（《考异》曰：《隋书》云："载之河间，斩之。"《唐书》云："至大陆，斩之。"《河洛记》云："于时襄国郡尚为隋守，建德因其回兵，欲攻之，营于城下，遣大理官引化及并二子同时受戮。"）

据《通鉴考异》，宇文化及与其三子死于襄国，非大陆县也。通观上文，唐淮安王神通与窦建德争夺魏州，虽先有神通拔魏县之

语，但窦建德后至，其兵力较强，故“神通引兵退”，则魏州仍为建德所占有也。

辛、洺州　《新唐书》三九地理志河北道云：洺州广平郡，望。本武安郡，天宝元年更名。

《旧唐书》三九地理志河北道云：洺州隋武安郡，武德元年，改为洺州。

《通典》一七八州郡典古冀州上略云：广平郡洺州。后魏为广平郡。后周置洺州。大唐初，刘黑闼都之，克平，置洺州，或为广平郡。总括三书所载，《旧志》所言“武德元年改为洺州，是。因《通鉴》一八七唐高祖武德二年八月云：“窦建德将兵十余万趣洺州，（洺州，隋之武安郡。）”又云：“丁未，窦建德陷洺州，总管袁子干降之。”可见《旧志》所云。“武德元年改为洺州。”甚是。同时取后魏之广平郡为其郡名。《通典》谓刘黑闼都之，平黑闼，置洺州，不确。据《新书·窦建德传》，武德二年八月，建德陷洺州，已以洺州为其都城，刘黑闼乃继窦建德者。

壬、相州　《新唐书》三九地理志河北道略云：相州，邺郡，望。

癸、卫州　同上引书：卫州，汲郡，望。

子、黎州　按窦建德占有地黎州，据上引书，武德二年，以县置黎州，寻没窦建德，则建德占据时为黎州，非卫州所属县也。

丑、滑州　《新唐书》三八地理志河南道略云：滑州，灵昌郡，望。

寅、曹州　同上引书略云：曹州，济阴郡，上。

卯、管州　按《通鉴》一八九唐高祖武德四年三月略云："窦建德陷管州，杀刺史郭士安；又陷荥阳、阳翟等县。"据此，武德四年三月及以前，河南道有管州之设置。同时亦有荥阳、阳翟等县。《新书》、《旧书》窦建德传亦有武德四年三月取管州文，可能为司马温公撰《通鉴》此条之依据。但《通典》一七七州郡典七古荆河州郑州条云："隋置管州，炀帝初，复为郑州，寻废州，置荥阳郡，大唐因之。"是唐无管州之设置也。《元和郡县图志》八河南道四郑州条与《通典》不同。但谓曰"武德四年五月东都平，其月置郑州，理武牢，其年又于今郑州理置管州，贞观元年废管州"，亦与《通鉴》记事不合。《新书·地理志》、《唐会要·州县改置上》均有大致相同的记载，惟无武德四年三月取管州事。诸书之差异俟再详考。兹据《通鉴》及新、旧传之说。

辰、梁州　按旧、新《唐书·窦建德传》均载武德四年二月（兴按：未著月，但亦在唐军灭窦建德之前）建德进逼元、梁、管三州，皆陷。《通鉴》一八九唐高祖武德四年三月，窦建德陷管州，无陷元、梁二州之事。我遍查诸地理书有关隋末唐初之记载，惟《太平寰宇记》卷九河南道滑州之下略云："唐武德四年平王世充，复立滑州，以废梁州之酸枣县来属。"为窦建德所陷之梁州，或即此废梁州欤？不敢遽定。至于元州，俟再考。

巳、赵州　按《新唐书》三九地理志河北道云：赵州，赵郡，望。武德初，治柏乡。

午、邢州　同上书云：邢州，钜鹿郡，上。

以上为窦建德占有统治的十八州，其中河北道十四州，占二十九州（据《新唐书·地理志》河北道）之半数，其中洺州、贝州、魏州、相州均为军事政治要害之地，河南道四州。展视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时期全图，武德初年，窦建德统治地区与河东道割据势力连成一片，对初建立贫弱之唐帝国之严重威胁可知也。

窦建德以隋大业七年（六一一年）末起兵，至唐武德四年（六二一年）五月覆灭，为时十年。

窦建德覆灭之后，同年七月"甲戌，建德余党刘黑闼据漳南反"。（见《新唐书》一高祖纪）武德七年十二月，刘黑闼败亡，约为时三年半。

刘黑闼与窦建德应视为同一割据势力。如《通鉴》一九〇唐高祖武德五年（六二二年）略云："春正月，刘黑闼自称汉东王、改元天造、定都洺州。窦建德时文武悉复本位。其设法行政，悉师建德，而攻战勇决过之。"

关于窦建德、刘黑闼与东突厥之关系，本书开端部分曾引录《通典》所载：窦建德虽僭尊号，但称臣于东突厥。《新唐书》二一五上东突厥传亦有相同记载。刘黑闼当亦如此。兹据其他诸书有关记载略述如下：

《旧唐书》五四窦建德传略云：

> 然犹依倚突厥。隋义成公主先嫁突厥，及是遣使迎萧皇后，建德勒兵千余骑送之入蕃，又传化及首以献公主。既与突厥相连，兵锋益盛（《通鉴》一八七唐高祖武德二年略同）。

《新唐书》八五窦建德传略云：

北聘突厥，士马益精雄。

义成公主在突厥，遣使迎萧后，建德自将千余骑送之，并献化及首。

未几，连突厥侵相州，刺史吕珉死之。

《新唐书》八六刘黑闼传略云：

遣使北结突厥颉利，颉利遣俟斤宋那那率骑从之，军大振，不半年，尽有建德故地（《通鉴》一八九唐高祖武德四年略同）。

同上书又云：

黑闼与范愿等以残骑奔突厥。

黑闼藉突厥兵复入寇，攻定州。

《旧唐书》五五刘黑闼传亦有与《新传》稍同的记载。武德五年三月，刘黑闼为李世民所率唐兵击破后，《旧书·刘黑闼传》谓“黑闼与范愿等以千余人奔于突厥。（但）六月，黑闼复借兵于突厥，来寇山东。”《新书·刘黑闼传》略同。《通鉴》一九〇唐高祖武德五年记载较详，其言曰：

（三月）黑闼与范愿等二百骑奔突厥。

六月辛未，刘黑闼引突厥寇山东，诏燕王李艺击之。丁卯，刘黑闼引突厥寇定州。

窦建德割据势力的覆灭，乃为李世民所击破者，至于摧毁刘黑闼，亦主要为李世民统率之唐军，当于下文“九年苦战”一节详言之。

③王世充

关于空间性即王世充所占有统治的地区，据《旧唐书》五四、《新唐书》八五王世充传及《隋书》三〇地理志以及《通鉴》有关记载略述之。

王世充割据隋之东都及其附近地区应自大业十三年亦即隋恭帝义宁元年始，其割据地区主要为《隋书》卷三十所载之河南郡，略述如下：

> 河南郡（旧置洛州，大业元年移都）统县十八。河南、洛阳、阙乡、桃林、陕、熊耳、渑池、新安、偃师、巩、宜阳、寿安、陆浑、伊阙、兴泰、缑氏、嵩阳、阳城。

此外，据《通鉴》一八八唐高祖武德三年云：“（王）世充尉州刺史时德睿帅所部杞、夏、陈、随、许、颍、尉七州来降。秦王世民以便宜命州县官并依世充所署，无所变易，改尉州为南汴州，于是河南郡县相继来降。”据此，河南杞、夏等七州前此为王世充所统治之地区也。武德初期，李密据隋东都之外，与王世充争夺河南诸州；建都长安之唐帝国，亦在河南扩充所领地区。河南诸州属于王世充者，有时降唐或为李密占有，殊不稳定。其稳定统治地区惟隋之东都耳。

关于王世充与东突厥之关系，按《通鉴》一八八唐高祖武德三年五月云：

是月，突厥遣阿史那摄多献马千匹于王世充，且求婚，世充以宗女卖之，并与之互市。

同上书七月又略云：

癸亥，突厥遣使潜诣王世充，潞州总管李袭誉邀击，败之，虏牛羊万计。

《通鉴》一八九唐高祖武德四年三月云：

突厥颉利可汗承父兄之资，士马雄盛，有凭陵中国之志。妻隋义成公主，公主从弟善经，避乱在突厥，与王世充使者王文素共说颉利曰："昔启民为兄弟所逼，脱身奔隋，赖文皇帝之力，有此土宇，子孙享之。今唐天子非文皇帝子孙，可汗宜奉杨政道以伐之，以报文皇帝之德。"颉利然之。

据此，王世充虽距东突厥甚远，但其关系密切，因王世充亦北面称臣之一也。至于王世充割据势力之覆灭，亦于武德四年，同时为李世民所摧毁，下文详言之。

④刘武周

关于刘武周割据之地区，与东突厥之关系以及从起兵至覆灭之时间一并述之。因《旧唐书》五五刘武周传、《新唐书》八六刘武周传记事均简略，必如此，便于行文也。两传记事有缺，则据《通鉴》增补之。

《旧传》云："刘武周，河间景城人，为鹰扬府校尉，

又见天下已乱，阴怀异计，与同郡张万岁等十余人（杀太守王仁恭），驰檄境内，其属城皆归之。武周自称太守，遣使附于突厥。”

《旧传》又略云：

> 隋雁门郡守陈孝意，以城降于武周。于是袭破楼烦郡，进取汾阳宫，获隋宫人以赂突厥，始毕可汗以马报之，乃攻陷定襄，复归于马邑。突厥立武周为定杨可汗，遣以狼头纛。因僭称皇帝，建元为天兴。

又略云：“上谷人宋金刚率余众四千人奔于武周，又说武周入图晋阳，南向以争天下。武周令率兵二万人侵并州，又引突厥之众，袭破榆次县，进陷介州。武周进逼，总管齐王元吉委城遁走，武周遂据太原。遣金刚进攻晋州，城陷。进取浍州，属县悉下。高祖命内史侍郎唐俭进取夏县，不能克。其（刘武周）骁将尉迟敬德、寻相、张万岁收其精兵，举介州及永安来降。武周自初起至死，凡六载。”《新书·刘武周传》略同。

根据上述，刘武周占有统治的地区为：雁门、楼烦、定襄、马邑、榆次、介州、太原、晋州、浍州、夏县、石州。均为河东道军事政治要地，特别由于李渊起兵于晋阳、河东太原府为李唐王朝之发祥地，今几乎全为东突厥之傀儡刘武周所占领。复次，拓跋魏道武帝进犯并占中原，即以此一地区为其根基，唐初之东突厥处罗可汗欲为第二个魏道武帝，侵占中原，则刘武周占领河东道，对初建尚未巩固之大唐帝国，其特殊严重性可知也。

刘武周占领地区之浍州，应稍加考释。

按《新唐书》三九地理志河东道绛州条略云：

> 县七：翼城，望。义宁元年，以翼城、绛置翼城郡，并置小乡县。武德元年曰浍州，二年曰北浍州，四年州废，县皆来属。

按《通鉴》一八七唐高祖武德二年十一月云：刘武周将宋金刚进攻浍州，陷之。《新志》：义宁元年，以绛郡之翼城、绛县置浍州，因浍水而名。《唐会要》七十州县改置上河东道略云："绛州　翼城县，义宁元年改为浍州。"胡注引《新志》不完全。《会要》略甚。据《新志》武德二年应作北浍州，《通鉴》略"北"字。

刘武周的覆灭在武德三年四月，亦为李世民所摧破者也。

⑤梁师都

据《通鉴》一八三隋恭帝义宁元年二月壬午，梁师都起兵于朔方，其占领统治地区以及与东突厥之关系，据《新唐书》八七梁师都传与《旧唐书》五六梁师都传略述之。

《旧传》略云："梁师都，夏州朔方人也。大业末，属盗贼群起，师都阴结徒党数十人，杀郡丞唐宗，据郡反。自称大丞相，北连突厥。师都因遣兵掠定雕阴、弘化、延安等郡。于是僭即皇帝位，称梁国，建元为永隆。突厥始毕可汗遣以狼头纛，号为大度毗伽可汗。师都乃引突厥居河南之地，攻破盐川郡。"

师都自起至灭，据《通鉴》一八三隋恭帝义宁元年略云："二月壬午，朔方鹰扬郎将梁师都（帝改夏州为朔方郡。）杀郡丞唐世宗，据郡自称大丞相，北连突厥。"又据

《通鉴》一九二，唐太宗贞观二年五月壬寅，“师都从父弟洛仁，杀师都，以城降。”凡十二岁。

⑥李轨

《新唐书》一高祖纪首隋大业十三年略云：“七月丙寅，隋鹰扬府司马李轨起武威，号大凉王。”以下据《旧唐书》五五李轨传《新唐书》八六李轨传略述李轨占有统治的地区以及与突厥的关系。

李轨起兵称王后，未几，拔张掖、敦煌、西平、枹罕，悉有河西。（《旧传》谓：“尽有河西五郡之地。”）盖包括武威郡也。《旧传》又略云：“高祖谓曰：李轨据河西之地，连好吐谷浑，结援于突厥，岂单使所能致也。”《新传》亦有相同记述。

⑦高开道

关于高开道占有统治的地区及其与突厥之关系，据《旧唐书》五五高开道传与《新唐书》八六高开道传略述之。高开道于隋大业十二年末从格谦起兵于豆子航。武德元年，进陷北平郡及渔阳郡，自立为燕王，都于渔阳，又陷妫州怀戎县。北连突厥，引突厥频寇恒、定、幽、易等州。又助突厥颉利可汗攻陷马邑。唐武德七年二月，高开道将张金树杀开道来降，自起兵凡八年而灭。

| | 薛举 | 窦建德 | 王世充 | 刘武周 | 梁师都 | 李轨 | 高开道 |
|---|---|---|---|---|---|---|---|
| 占领地区 | 河州<br>鄯州<br>廓州<br>兰州<br>秦州<br>岐州<br>高绝城（属宁州）<br>折墌城（属泾州） | 贝州<br>德州<br>瀛州<br>幽州<br>博州<br>赵州<br>洺州<br>相州<br>卫州<br>黎州<br>曹州<br>滑州<br>元州<br>管州<br>梁州<br>邢州<br>郑州 | 洛州<br>东都在焉即《隋书·地理志》河南郡领县十八：<br>黎州<br>曹州<br>滑州<br>随州<br>许州<br>颍州<br>尉州 | 代州<br>岚州<br>忻州<br>朔州<br>并州<br>汾州<br>介州<br>晋州<br>浍州<br>杞州<br>夏州<br>陈州 | 夏州<br>绥州<br>庆州<br>延州<br>盐州<br>夏县（属河中府之安邑） | 凉州<br>沙州<br>甘州<br>河州<br>鄯州 | 平州<br>蓟州<br>妫州 |
| 与东突厥之关系 | 臣属东突厥，与之联合 | 臣属东突厥之联合 | 臣属东突厥与之联合 | 突厥立武周为定杨可汗，遣以狼头纛，武周引突厥侵犯唐汕州，侵占太原 | 突厥立师都为大度毗伽可汗，遣以狼头纛 | 臣属于突厥 | 臣属突厥，北连突厥 |

| 起兵与覆灭的时间 | 隋恭帝义宁元年三月高德十一月，计一年半余 | 隋炀帝大业十二年末高德至唐高祖武德四年五月覆灭，计为时六年 | 隋恭帝义宁元年末至唐高祖武德四年五月覆灭，计为时五年 | 隋恭帝义宁元年二月末至唐高祖武德三年四月，计约四年 | 隋恭帝义宁元年二月末至唐太宗贞观二年覆灭，计为时十二年 | 隋恭帝义宁元年七月至高武二帝年五月，计约四年 | 隋炀帝大业末唐祖德年三十月降唐，计为时五年 |
|---|---|---|---|---|---|---|---|

高开道占有地区为平州北平郡、蓟州渔阳郡及妫州妫川郡一部分。

为了更具体明了七个割据势力的真实情况制作上表。其地区均用改郡为州，免于混乱。与突厥之关系则从简要。

根据以上考定七个割据势力所占有的地区，同时展视谭其骧主编的《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时期全图及唐时期北方诸道图，距北疆极近的州县，实际上仍在东突厥控制之下。广大地区的大部分为臣属东突厥的七个割据势力所侵占统治。河北道的幽州、洺州，河南道的洛阳，河东道的代州、并州，关内道的夏州、岐州，陇右道的兰州、秦州，河西道的凉州、甘州，均为军事政治要害之地，唐代初年，均由七个割据势力所侵占，对于仅占有以长安为中心北方地区一部分的唐帝国威胁极大。而唐高祖亦称臣于东突厥者也，同时，东自契丹西至高昌万里北疆之外，东突厥这一东亚霸

主虎视眈眈，处罗可汗、颉利可汗并未放弃成为拓跋魏道武帝第二，入主中原的愿望。在上述情况下，新建立的唐帝国能否存在下去，未可知也。武德初年如此，直到武德四年，唐所统治地区有所扩大，形势好转，擒充戮窦即其表现也。诗人白乐天在《新乐府》七德舞（见《白居易集》）中有句云："擒充戮窦四海清。"诗人歌颂不世出之人杰李世民，不可谓其非是。但"四海清"即天下太平大唐帝国得以巩固。治史者稽考历史真实，恐不能如诗人之乐观也。

据《通鉴》一八九唐高祖武德四年七月乙丑，"斩窦建德于市。"此即戮窦也。

⑧刘黑闼

同书又略云：

> 故汉东公刘黑闼，时屏居漳南（汉东公，窦建德所封爵也），诸将往诣之，告以其谋，黑闼欣然从之。甲戌，袭漳南县据之。

又略云：

> （八月）丁酉，刘黑闼陷鄗县。窦建德旧党稍稍出归之，众至二千人，为坛于漳南，祭建德，告以举兵之意，自称大将军。

又略云：

> （九月），淮安王神通将关内兵至冀州，与李艺兵合。又发邢、洺、相、魏、恒、赵等兵合五万余人，与

刘黑闼战于饶阳城南，布陈十余里；黑闼众少，依隄单行而陈以当之。神通大败，士马军资失亡三分之二。李艺居西偏，黑闼就击之，艺亦败，薛万均、万彻皆为所虏，截发驱之，万均兄弟亡归，艺引兵归幽州。黑闼兵势大振。

又略云：

十二月乙卯，刘黑闼陷冀州，杀刺史麴稜。黑闼既破淮安王神通，移书赵、魏（以战国时赵、魏大界言之），故窦建德将卒争杀唐官吏以应黑闼。庚申，遣右屯卫大将军义安王孝常将兵讨黑闼。黑闼将兵数万进逼宗城，黎州总管李世勣先屯宗城，弃城走保洺州。甲子，黑闼追击世勣等，破之，杀步卒五千人，世勣仅以身免。丙寅，洺州土豪翻城应黑闼。黑闼于（章：十二行本“于”上有“筑坛”二字；乙十一行本同；北本同；张校同；退斋校同）城东南告天及祭窦建德而后入；后旬日，引兵攻拔相州，执刺史房晃，右武卫将军张士贵溃围走。黑闼南取黎、卫二州，半岁之间，尽复建德旧境。又遣使北连突厥，颉利可汗遣俟斤宋那（张：“宋”作“末”）帅胡骑从之。右武卫将军秦武通、洺州刺史陈君寔、永宁令程名振（“永宁”当作“永年”）皆自河北遁归长安。

《通鉴》一九十唐高祖武德五年略云：

春正月，刘黑闼自称汉东王，改元天造，定都洺

州。窦建德时文武悉复本位。其设法行政，悉师建德，而攻战勇决过之。

我移录《通鉴》之文稍多，一为戮窦之后半年，又有第二个窦建德即刘黑闼，占有河北道和河南道一小部分，设法行政与建德同，而攻战勇决超过建德，又有突厥为之后援；西向与李渊争天下，大唐帝国能否巩固，未可知也。二为《通鉴》记事真实，戮窦之后，唐虽派官吏统治河北道，但刘黑闼一呼，窦建德时的文武官吏悉归之，盖建德善识人而又用之以道也。三为与隋末乱政暴政比较，窦建德所行者虽不可谓之仁政，亦有薄恩于民。他死之后，刘黑闼于半年之短时间即恢复建德行政旧境，此亦一因也。论述隋末唐初东亚之形势，附此稍论窦建德刘黑闼之所以强大，可为治唐史者之参考欤！

### 3. 中国南部五个割据势力

隋末唐初之际，中国南部亦有割据多处，兹略述其影响较大者五人。

（1）萧铣　萧铣起兵于大业十三年，自称梁王。武德元年，都江陵。其割据地区为南郡，自岭表南尽交阯，东至三峡，北至汉川。武德四年，赵郡王孝恭、李靖所率唐军击破铣军并俘铣，自起兵至覆灭，历时五年（以上据《旧唐书·萧铣传》）。

（2）杜伏威　杜伏威于隋大业九年起兵于淮南，其割据地区为海陵、安宜、高邮、历阳、丹阳、杭州、歙州，尽有江东、淮南之地。武德四年降唐（以上据《旧唐书·杜伏

威传》)。

(3) 辅公柘　辅公柘与杜伏威同时起兵，为伏威部下。伏威降唐后，公柘夺其兵，自称宋国，据毗陵，屯博望山、青林山据唐军，赵郡王孝恭击破之，并斩公柘。

(4) 沈法兴　沈法兴为湖州武康豪族，宇文化及弑炀帝于江都，法兴乃起兵，据余杭郡、毗陵郡、丹阳，割据江表十余郡，自称梁王，后战败赴江死。法兴以义宁二年起兵，武德三年灭。

(5) 林士弘　林士弘于隋大业十二年与其乡人操师乞据饶州鄱阳起兵，攻陷豫章郡。大业十三年，据虔州，自称皇帝，国号楚。据临川、庐陵、南康、宜春诸郡。北至九江，南洎番禺，悉有其地。武德五年，唐洪州总管张善安发兵讨之。会士弘死（以上据《旧唐书·林士弘传》)。

## (三) 九年苦战与中国北部七个割据势力的消灭

所谓九年苦战即从唐高祖武德元年至高祖武德九年或贞观元年，唐对东突厥及其支持的割据势力之战争也。我所根据的史料以《通鉴》为主，司马温公极注意历史真实，如历史事件的时间性及空间性，兹即据《通鉴》按年先后顺序论述之。所谓论述，一般为概括记述突厥及其支持的割据势力入侵次数及侵扰或侵占的地区，其较重大的战事或历史事件则稍详论述。

武德元年　侵犯六次，侵犯地区为灵州、岐州、宁州、浩州、幽州、渔阳。

武德二年　侵犯二十四次，侵犯地区为榖州、夏州、灵州、并州、义州、榆次县、并州、平遥县、沧州、介州、浩

州、延州、相州、晋州以北、太原府、晋州、赵州、浚州、蒲坂（蒲津关）、卫州、黎阳。

此年最重大之历史事件为十月李渊欲弃大河以东，仅守关西，李世民反对，盖战争中唐多败，河东地区又为突厥重兵所在，李渊畏惧也。当于下文数次重大历史事件一段中稍详论之。

武德三年　侵犯十二次，侵犯地区为绛州、济州、潞州、定襄郡、浩州、晋阳县、凉州、幽州、突厥三路入侵原州、幽州、延州、并州。

此年最重大历史事件为突厥三路入侵及梁师都劝处罗可汗为魏道武帝第二，处罗从之，已详见上文。

武德四年　侵犯十六次，侵犯地区为雁门、汾阴、石州、管州、荥阳、并州、营州、漳南县、鄗县、代州、崞县、历亭、原州、灏州、定州、恒州、幽州、易州、冀州、宗城、黎州、卫州、洺州、相州、赵州、魏州、华州。

此年最重大历史事件为突厥颉利可汗欲南取中原之企图也。《通鉴》一八九唐高祖武德四年三月云：

> 突厥颉利可汗承父兄之资（颉利者，启民之子，始毕、处罗之弟），士马雄盛，有凭陵中国之志。妻隋义成公主，公主从弟善经避乱在突厥，与王世充使者王文素共说颉利曰："昔启民为兄弟所逼，脱身奔隋，赖文皇帝之力，有此土宇，子孙事之。今唐天子非文皇帝子孙，可汗宜奉杨政道以伐之，以报文皇帝之德。"颉利然之。上以中国未宁，待突厥甚厚，而颉利求请无厌，言辞骄慢。

同书同卷武德四年十二月云：

> （刘）黑闼南取黎、卫二州，半岁之间，尽复建德旧境；又遣使北连突厥，颉利可汗遣俟斤宋邪那（张："宋"作"末"）帅胡骑从之。右武卫将军秦武通、洺州刺史陈君宾、永宁令程名振（"永宁"当作"永年"）皆自河北遁归长安。

《旧唐书》一九四上突厥传略云：

> 颉利初嗣业，承父兄之资，兵马强盛，有凭陵中国之志。四年四月，颉利率万余骑，与马邑贼苑君璋将兵六千人共攻雁门，定襄王李大恩击走之。

按：《新唐书》二一五上突厥传亦有与《旧传》相同之记载。《通鉴》及《旧传》、《新传》所谓颉利有凭陵中国之志，即进占中原有如上文所载处罗可汗欲成拓跋魏道武帝第二之野心也，与窦建德、刘黑闼南向侵犯，与苑君璋共同攻雁门以及与其他割据势力侵占唐州郡，均为实现其侵占中原之野心之军事行动也。此点实为了解唐与突厥之关系之关键所在，不可忽视。

武德五年　侵犯十四次，侵犯地区为雁门、易州、代州、忻州、山东、定州、并州、原州、瀛州、廉州、洛州、大震关、元城、恒州。

此年最重要战役为《通鉴》一九〇所载八月之一次战役，其文为："乙卯，突厥颉利可汗寇边（中略）丙辰，颉利十五万骑入雁门；己未，寇并州，别遣兵寇原州；庚子，

（章：十二行本“子”作“申”，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退斋校同）命太子出幽州道，（“幽州”当作“豳州”）秦王世民出秦州道以御之（“秦州”，当作“泰州”。出豳州以御原州之寇，出泰州以御并州之寇。泰州时治龙门）。”另一次大战役为《通鉴》所载八月“丙子，突厥寇廉州；戊寅，陷大震关。上遣郑元琦诣颉利。是时，突厥精骑数十万，自介休至晋州，数百里间，填溢山谷。元琦见颉利，责以负约，与相辨诘（中略），颉利悦，引兵还。”按此两次大战役均为颉利亲自率领十五万骑至数十万骑，可见其兵力之强大众多，非唐所可及。唐所以终于取胜，主要由于刚健之李世民及其统率之刚健将士也。

武德六年　侵犯十六次，侵犯地区：文安县、鲁城县、夏州、林州、代州、幽州、匡州、马邑、灵寿县、九门县、行唐县、原州、朔州、真州、渭州、定州。

此年重要战役为《通鉴》所载“（七月）癸未，突厥寇原州；乙酉，寇朔州。李高迁为虏所败，行军总管尉迟敬德将兵救之。己亥，遣太子将兵屯北边（备原州之寇），秦王世民屯并州（备朔州之寇），以备突厥。八月丙（章：十二行本“丙”作“甲”；乙十一行本同）。辰，突厥寇真州，又寇马邑。”《新唐书》二一五上突厥传所载，稍有不同，其文云：

> 又明年（按，即武德六年），（突厥）与黑闼、君璋等小小入寇定、匡、原、朔等州，与屯将相胜负。帝遣太子建成复屯北边，秦王屯并州备虏。久乃罢。俄又破代地一屯，进击渭、豳二州，取马邑，不有也，复请和，归我马邑。

读者可参证。

武德七年　侵犯十六次，侵犯地区为：原州、朔州、代州、陇州、阴盘县、并州、幽州、忻州、绥州、甘州。

此年最重要的历史事件为高祖拟迁都于樊、邓之间以避突厥，李世民坚决反对，当于下文详论之。此处所论述者为突厥颉利、突利二可汗大举入寇事。《通鉴》一九一记其事云：

> 是时（即八月壬申之后）颉利、突利二可汗举国入寇，连营南上，秦王世民引兵拒之。会关中久雨，粮运阻绝，士卒疲于征役，器械顿弊，朝廷及军中咸以为忧。世民与虏遇于豳州，勒兵将战。己卯，可汗帅万余骑奄至城西，陈于五龙阪，将士震恐。世民谓元吉曰："今虏骑凭陵，不可示之以怯，当与之一战，汝能与我俱乎？"元吉惧曰："虏形势如此，奈何轻出，万一失利，悔可及乎！"世民曰："汝不敢出，吾当独往，汝留此观之。"（世民独出外以威示突厥，内以服元吉之心）世民乃帅骑驰诣虏阵，告之曰："国家与可汗和亲，何为负约，深入我地！我秦王也，可汗能斗，独出与我斗；若以众来，我直以此百骑相当耳。"颉利不之测，笑而不应（颉利素服秦王神武，恐其以百骑挑战，而伏大兵四合以击之，故不敢应）。世民又前，遣骑告突利曰："尔往与我盟，有急相救，今乃引兵相攻，何无香火之情也！"突利亦不应（秦王以此疑颉利之心，突利恐因此为颉利所疑，故亦不敢应）。世民又前，将渡沟水，颉利见世民轻出，又闻香火之言，疑突利与世民有

谋，乃遣止世民曰："王不须渡，我无他意，更欲与王申固盟约耳。"乃引兵稍却。是后霖雨益甚，世民谓诸将曰："虏所恃者弓矢耳，今积雨弥时，筋胶俱解，弓不可用，彼飞鸟之折翼；吾屋居火食，刀槊犀利，以逸制劳，此而不乘，将复何待！"乃潜师夜出，冒雨而进，突厥大惊。世民又遣说突利以利害，突利悦，听命。颉利欲战，突利不可，乃遣突利与其夹毕特勒阿史那思摩来见世民，请和亲，世民许之。（下略）

李世民所言"不可示之以怯"，即应以意志上精神上之刚健对待强敌也。此意志此精神非空疏之言语，乃具体的行动；李世民之独出，对突厥颉利可汗义正词严责斥之，即刚健之表现，使颉利不敢轻举妄动。同时，责突厥突利可汗无香火之情，此利用突厥矛盾之策略，亦可挫折颉利可汗之狂妄，但此策略必须在刚健态度的前提下始可能有用，否则怯懦畏缩，后退逃走之不暇，尚何策略之有，如元吉之例也。天雨不止，对突厥为不利条件，对唐为有利条件，故唐"乃潜师夜出，冒雨而进"。但此有利条件必须在刚健自强的前提下始能利用；否则怯懦畏缩甚至逃走，不可能利用此有利条件也。总之，遵循圣言刚健及自强不息立国治国立军作战，则可立于不败之地，李世民即其人也。

武德八年　侵犯十一次，侵犯地区为凉州、灵州、相州、新城、并州、潞州、沁州、韩州、灵武、绥州、幽州、兰州、鄯州、彭州。

此年侵犯的次数不多，但此地区甚广。此时，突厥所役使的割据势力逐渐被消灭，因而十一次侵犯人寇，均为突厥，甚至颉利可汗亲自率兵入寇；也因为唐内部争夺帝位的

斗争更为激烈，已至决定阶段。颉利可汗不能不利用这一时机以实现其为第二个拓跋魏道武帝之梦想。其突出事例如《通鉴》一九一所载，其文略云：

> （七月）丙辰，代州都督薛万彻与突厥战于新城，不利（新城在马邑南）；复命行军总管张瑾屯石岭，李高迁趋大谷以御之（“大谷”当作“太谷”）。丁巳，命秦王出屯蒲州以备突厥。
>
> 八月壬戌，突厥踰石岭，寇并州；癸亥，寇灵州；丁卯，寇潞、沁、韩三州。
>
> 诏安州大都督李靖出潞州道，行军总管任璝屯太行，以御突厥。颉利可汗将兵十余万大掠朔州。壬申，并州道行军总管张瑾与突厥战于太谷，全军皆没，瑾脱身奔李靖。行军长史温彦博为虏所执，虏以彦博职在机近（中书侍郎，机近之官），问以国家兵粮虚实，彦博不对，虏迁之阴山。庚辰，突厥寇灵武（《考异》曰：《实录》、《统纪》并云寇广武。按北边地名无广武；下云灵州都督败之，盖“灵武”字误耳。今按《旧唐志》，代州雁门，汉广武县。或者寇广武即太谷乘胜之兵欤？史臣以汉古县名称雁门为广武耳）。甲申，灵州都督任城王道宗击破之。丙戌，突厥寇蔚州，丁亥。颉利可汗遣使请和而退。

《旧唐书》一九四突厥传亦载上述事，惟甚简略。《新唐书》二一五上突厥传与《通鉴》略同。《册府元龟》九九〇外臣部备御门亦载此事，极简略。

武德九年　侵犯十七次，侵犯地区：原州、灵州、凉

州、朔州、泾州、西会州、秦州、兰州、乌城、陇州、渭州、高陵、泾阳。

此年乃唐争夺帝位决定之时，李世民与其兄建成、弟元吉之斗争极为激烈。此种情况，突厥颉利可汗当然知之，乃其进占中原之大好时机，故侵犯达于长安城下。上文简述梁师都传，有“颉利可汗寇渭桥，乃师都计也”之语。按上文引《通鉴》一八八载梁师都遣陆季览说突厥处罗可汗南取中原如拓跋魏道武帝所为，则“颉利可汗寇渭桥，乃师都计也”。可推知颉利可汗不止寇渭桥，亦如处罗可汗欲南取中原为拓跋魏道武帝第二也。强敌已在国都门外，初即帝位之李世民，仍以刚健自强自信之精神对待之。《通鉴》一九二记述详确著明，非他书所能及，兹移录其文如下：

> （八月），初稽胡酋长刘企成帅众降梁师都，师都信谗，杀之，由是所部猜惧，多来降者，师都浸衰弱，乃朝于突厥，为之画策，劝令入寇。于是颉利、突利二可汗合兵十余万寇泾州，进至武功，京师戒严。

又曰：

> 己卯，突厥进寇高陵。（下略）
>
> 癸未，颉利可汗进至渭水便桥之北（自长安出咸阳，过渭水便桥），遣其腹心执失思力入见，以观虚实。思力盛称“颉利与突利二可汗将兵百万，今至矣。”上让之曰：“吾与汝可汗面结和亲，赠遗金帛，前后无算（言不可算计其数也）。汝可汗自负盟约，引兵深入，于我无愧！汝虽戎狄，亦有人心，何得全忘大恩，自夸强

盛！我今先斩汝矣！”思力惧而请命（请贷其死命也）。萧瑀、封德彝请礼遣之。上曰：“我今遣还，虏谓我畏之，愈肆凭陵。”乃囚思力于门下省。

上自出玄武门，与高士廉、房玄龄等六骑径指渭水上，与颉利隔水而语，责以负约。突厥大惊，皆下马罗拜。俄而诸军继至，旌甲蔽野，颉利见执失思力不返，而上挺身轻出，军容甚盛，有惧色。上麾诸军使却而布阵，独留与颉利语。萧瑀以上轻敌，叩马固谏，上曰：“吾筹之已熟，非卿所知。突厥所以敢倾国而来，直抵郊甸者，以我国内有难（谓方有杀建成、元吉之难）朕新即位，谓我不能抗御故也。我若示之以弱，闭门拒守，虏必放兵大掠，不可复制。故朕轻骑独出，示若轻之；又震曜军容，使之（严；“之”改“知”）必战；出虏不意，使之失图。虏入我地既深，必有惧心，故与战则克，与和则固矣。制服突厥，在此一举，卿第观之！”是日，颉利来请和，诏许之。上即日还宫。乙酉，又幸城西，斩白马，与颉利盟于便桥之上。突厥引兵退。

以上记述最重要者为太宗对萧瑀所言“我若示之以弱”云云，不示之以弱即示之以强、示之无所畏惧也；太宗之行为及军事部署正是示之以强、示之无所畏惧也。此种态度及行为的思想理论根源乃出于周易之圣言“刚健中正，纯粹精也”，亦即圣言“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也。刚健自强之精神，一方面可以激励唐之军民之人心；另一方面可以使突厥二可汗及其兵众将士所畏惧。有此二者，则如太宗之言“与战则克，与和则固”也。

唐抗御突厥及其所支持的割据势力之战争，至武德十年

亦即贞观元年告一段落。九年来，唐由被动被侵犯变为主动却敌，突厥由全面深入侵犯，使河北、河东、关内诸地区几乎无宁日，变为不得不请和而去。突厥处罗、颉利可汗欲为拓跋魏道武帝第二之企图彻底破产。唐为保卫国家而战，即保卫华夏民族及其数千年优良传统而战，故能如古圣所教刚健强毅坚忍不拔，终于战胜强大敌人。

本文本段标题为“九年苦战”。“苦战”者，艰苦之战也；虽数败而犹战，坚毅之战也。艰苦坚毅为刚健精神之表现。“刚健中正，纯粹精也”乃古圣之教诲，唐遵循之，故能战胜坚敌刘黑闼，读史论史应了解其真实而为之鉴戒。九年苦战，以李世民败走刘黑闼之战最艰苦，亦最能显示圣言之威力。兹据《通鉴》一八九、一九〇（唐高祖武德四年五年）之文再简要移录之，以为详明理解圣言之史实例证。

（武德四年七月）甲戌，刘黑闼袭漳南县据之。丁丑，（唐政府）以淮安王神通为山东道行台右仆射（以讨之。八月）丁酉，刘黑闼陷邹县；魏州刺史权威、贝州刺史戴元祥与战，皆败死。诏发关中步骑三千，使将军秦武通、定州总管蓝田李玄通击之；又诏幽州总管李艺引兵会击黑闼。丁未，刘黑闼陷历亭，执屯卫将军王行敏。

徐圆朗与刘黑闼通谋，举兵反。黑闼以圆朗为大行台元帅，兖、郓、陈、杞、伊、洛、曹、戴等八州豪右皆应之（原窦建德深州刺史崔元逊杀唐刺史裴晞），传首黑闼。

九月，淮安王神通将关内兵至冀州，与李艺兵合。又发邢、洺、相、魏、恒、赵等兵合五万余人，与刘黑

阙战于饶阳城南，神通大败，士马军资失亡三分之二。李艺亦败，薛万均、万彻皆为所虏。万均兄弟亡归。黑阙兵势大振。庚寅，刘黑阙陷瀛州，杀刺史卢士叡。观州人执刺史雷德备，以城降之。丁卯，毛州民董灯明杀刺史赵元恺以应刘黑阙。

十一月壬寅，刘黑阙陷定州，执总管李玄通，玄通溃腹自杀。

十二月乙卯，刘黑阙陷冀州，杀刺史鲜稜。黑阙既破淮安王神通，移书赵、魏，故窦建德将卒争杀唐官吏以应黑阙。庚申，遣右屯卫大将军义安王孝常将兵讨黑阙。黑阙将兵数万进逼宗城，黎州总管李世勣先屯宗城，弃城走保洺州。甲子，黑阙追击世勣等，破之，杀步卒五千人，世勣仅以身免。丙寅，洺州土豪翻城应黑阙。黑阙于（章：十二行本“于”上有“筑坛”二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张校同；退斋校同）城东南告天及祭窦建德而后入；后旬日，引兵攻拔相州，执刺史唐晃，右武卫将军张士贵溃围走。黑阙南取黎、卫二州，半岁之间，尽复建德旧境。又遣使北连突厥，颉利可汗遣俟斤宋邪那（张：“宋”作“末”）帅胡骑从之。右武卫将军秦武通、洺州刺史陈君宾、永宁令程名振（“永宁”当作“永年”）皆自河北遁归长安。

丁卯，命秦王世民、齐王元吉讨黑阙。

己巳，刘黑阙陷邢州、赵州；庚午，陷魏州，杀总管潘道毅；辛未，陷莘州。

武德五年

春正月，刘黑阙自称汉东王，改元天造，建都洺州。其设法行政，悉师建德，而攻战勇决过之。

庚寅，东盐州治中王才艺杀刺史田华，以城应黑闼。秦王世民军至获嘉，刘黑闼弃相州，退保洺州。丙甲，世民复取相州，进军肥乡，列营洺水之上以逼之。

幽州总管李艺将所部兵数万会秦王世民讨刘黑闼，黑闼闻之，留兵万人，使范愿守洺州，自将兵拒艺。（后）黑闼遽还，遣其弟十善与行台张君立将兵一万击艺于鼓城。壬子，战于徐河，十善、君立大败，所失亡八千人。洺水人李去惑据城来降，秦王世民遣彭公王君廓将千五百骑赴之，入城共守。二月，刘黑闼引兵还攻洺水，癸亥，行至列人；秦王世民使秦叔宝邀击，破之。己巳，秦王世民复取邢州。丙子，李艺取刘黑闼定、栾、赵、廉四州，获黑闼尚书刘希道，引兵与秦王世民会洺州。

刘黑闼攻洺水甚急。世民恐王君廓不能守，行军总管郑勇公罗士信请代君廓守之。士信帅左右二百人乘之入城，代君廓固守，凡八日，丁丑，城陷。黑闼欲生之，士信词色不屈，乃杀之，时年二十。辛巳，秦王世民拔洺水。黑闼运粮于冀、贝、沧、瀛诸州，水陆俱进，程名振以千余人邀之，沉其舟，焚其车。

（三月）秦王世民与刘黑闼相持六十余日。世民度黑闼粮尽，必来决战，乃使人壅洺水上流，世民自将精骑击其骑兵，破之，黑闼帅众殊死战，自午至昏，势不能支。守吏决壅，洺水大至，深丈余，黑闼众大溃。黑闼与范愿等二百骑奔突厥，山东悉平。

这一大战役始于武德四年（六二一年）七月甲戌（十九日），终于武德五年（六二二年）三月丁未（二十六日）之

后，约三月末，历时约九个月，（约二百七十日）秦王李世民指挥唐军自武德四年十二月丁卯（十五日）至战役结束约为一〇五日。此前之一百六十五日，唐军始终处于被动挨打状态。一败再败三败，损兵折将，被侵占大片地区。但唐政府仍坚持继续战争之方针；并更换统帅，由李世民指挥唐军，唐军由被动变为主动，一胜再胜，战争之形势完全改观。战争形势前后之不同，主要由于唐军指挥者精神状态之不同。淮安王神通及义安王孝常首先示敌人以怯，刘黑闼为窦建德部将，足智多谋，勇敢善战，闻名于山东。唐军指挥者以畏惧之态度面临战争，他们部下的将士当然亦是如此，则坚强之战斗力从何处来，故一战即败，甚至未战而逃退。李世民则不然，首先示敌人以强以刚健，故其部下将士有坚强之战斗力，故能一胜再胜，最后刘黑闼军完全被击溃，山东悉平。从二百七十日之战役全面分析，唐军虽数败而犹坚持战斗，其坚忍之精神及意志，可为后世之鉴戒，二百七十日之战役，真乃艰苦之战也，坚毅之战也。艰苦坚毅乃圣人所教刚健自强精神之表现。九年苦战均如此，惟此次大战役最典型，故余简要移录《通鉴》记述全战役之经过如上，艰苦、坚毅、刚健不能徒托空言也。

### （四）李靖佐赵郡王孝恭平灭中国南部割据势力中最强大者——萧铣、辅公祏

大唐帝国初建期间，江、淮间之地方割据势力尚有萧铣及辅公祏。隋末，萧铣起兵于岳州，自称梁王，后又自称皇帝。唐初，迁都江陵，九江鄱阳及岭表诸州悉降于铣。据地东至三峡，南至交址，北至汉川；有兵四十余万。

1．灭萧铣

两《唐书》赵郡王孝恭传、李靖传、萧铣传均记载唐灭萧铣事，均不及《通鉴》记载之详确。兹移录《通鉴》之文如下：

《通鉴》一八八、一八九唐高祖武德四年略云：

（正月），李靖说赵郡王孝恭以取萧铣十策，孝恭上之（《考异》曰：《高祖实录》："孝恭献平铣之策，帝嘉纳之。"《太宗实录》、李靖传："靖说赵郡王孝恭，陈伐萧铣之计，献以十策。高祖以孝恭未更戎旅，三军之任，一以委靖，授靖行军总管，兼摄孝恭长史事。"孝恭传："时李靖亦奉使江南，以策干孝恭，孝恭善之，委以军事。"盖靖画策使孝恭上之耳）。二月辛卯，改信州为夔州，以孝恭为总管，使大造舟舰，习水战。以孝恭未更军旅，以靖为行军总管，兼孝恭长史，委以军事。靖说孝恭悉召巴、蜀酋长子弟，量才授任。置之左右，外示引擢，实以为质。

（七月）辛巳，襄州道安抚使郭行方攻萧铣郡州，拔之（"襄州"当作"襄州"，详见《辨误》。《新志》：武德四年以竟陵之乐乡及襄州之率道、上洪置郡州。上书郡，下书州；竟陵之乐乡，盖萧铣地也）。

（九月甲申），诏发巴蜀兵，以赵郡王孝恭为荆湘道行军总管、（荆州南郡，湘州长沙郡。荆湘道，以南朝荆、湘所部言之；下荆郢道类此）李靖摄行军长史，统十二总管，自夔州顺流东下；以庐江王瑗为荆郢道元帅，（章：十二行本"帅"下有"出襄州道"四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张校同；退斋校同）（郢州，隋

之竟陵郡）黔州刺史田世康出辰州道，《旧志》：汉辰阳县，隋改辰阳为辰溪县，仍分置沅陵县。沅陵郡唐改为辰州，以沅陵为理所）黄州总管周法明出夏口道，（夏口即汉口）以击萧铣。是月，孝恭发夔州，时峡江方涨，（蜀江迳三峡，谓之峡江）诸将请俟水落进军，李靖曰："兵贵神速。今吾兵始集，铣尚未知，若乘江涨，倏忽抵其城下，掩其不备，此必成擒；不可失也！"孝恭从之。

萧铣据江陵，其势力所及虽广阔，但不是他完全统治之地；有兵号四十万，但极分散，故唐以十二总管兵，即重兵压境，并神速至江陵城下，有如迅雷不及掩耳，萧铣集兵不及，则必成擒矣。此必李靖之策略也。上引书又云：

（十月），赵郡王孝恭帅战舰二千余艘东下，萧铣以江水方涨，殊不为备；孝恭等拔其荆门、宜都二镇，进至夷陵（萧铣置宜都镇于峡州夷道县。夷陵县带峡州）。铣将文士弘将精兵数万屯清江，（按《水经注》：清江即佷山夷水也，水色清照，十丈分沙，蜀人见其澄清，因名清江。吴分汉南郡之巫县立沙渠县，后周于县立施州，清江郡，隋废郡及州为清江县。）癸巳，孝恭击走之，获战舰三百余艘，杀溺死者万计。追奔至百里洲（自清江而东，过归州、峡州，而后至百里洲）。士弘收兵复战，又败之，进入北江（百里洲，在枝江县江中，江水至此分流，出百里洲北而东流者，因谓之北江）。铣江州总管盖彦举以五州来降（梁以汉夷道县置宜都郡、宜昌县，后周置江州，隋废为巴山县，属清江

郡，萧铣盖复置江州于此）。

萧铣之罢兵营农也，才留宿卫数千人，闻唐兵至，大惧，乃悉见兵出拒战。孝恭将击之，李靖止之曰："彼救败之师，策非素立，势不能久，不若且泊南岸（江陵南岸即马头岸），缓之一日，彼必分其兵，或留拒我，或归自守，兵分势弱，我乘其懈而击之，蔑不胜矣。今若急之，彼则并力死战，楚兵剽锐，未易当也。"孝恭不从，留靖守营，自帅锐师出战，果败走，趣南岸。铣众委舟收掠军资，人皆负重，靖见其众乱，纵兵奋击，大破之，乘胜直抵江陵，入其外郭。又攻水城，拔之，大获舟舰，李靖使孝恭尽散之江中，诸将皆曰："破敌所获，当籍其用，奈何弃以资敌？"靖曰："萧铣之地，南出岭表，东距洞庭（洞庭湖在岳州巴陵县）。吾悬军深入，若攻城未拔，援军四集，吾表里受敌，进退不获，虽有舟楫，将安用之？今弃舟舰，使塞江而下，援兵见之，必谓江陵已破，未敢轻进，往来觇伺，动淹旬月，吾取之必矣。"铣援兵见舟舰，果疑不进。其交州刺史（章：十二行本作"总管"；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张校同）。丘和、长史高士廉、司马杜之松将朝江陵（交州，隋交趾郡），闻铣败，悉诣孝恭降。

李靖乃杰出军事学家，其降萧铣之策，即孙子所谓"攻其无备，出其不意"（见《孙子十家注》卷一），亦即孙子所谓"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见同书卷三）。

孝恭勒兵图江陵，铣内外阻绝，问策于中书侍郎岑文本，文本劝铣降。铣乃谓群下曰："天不祚梁，不可

复支矣。若必待力屈，则百姓蒙患，奈何以我一人之故陷百姓于涂炭乎！”乙巳，铣以太牢告于太庙；下令开门出降。

以上移录《通鉴》之文稍长，以见唐灭萧铣之详确情况。唐大军围江陵，小有战斗，孝恭从李靖计，使大批敌人舟舰塞江而下，不仅阻绝救援江陵之兵，并震慑萧铣所领境之官吏，此交州总管丘和、长史高士廉、司马杜之松所以先萧铣而降也。李靖乃杰出军事家，平江陵，灭萧铣，赵郡王孝恭均从卫公之策略，近于军事家所谓不战而降人；不仅降江陵一城，降萧铣所领全境也，故有先铣降者；亦有萧铣降后数日，援铣之兵十余万，均释甲而降。萧铣黄门侍郎刘洎略地岭表，得五十余城，闻铣败，洎以所得城降唐。此次平萧铣有大功者李靖，使之安抚岭南，授权靖，得承制拜授。李靖至岭南诸州招抚，诸州均归唐。萧铣之桂州总管李袭志以所管诸州降。继之，以李靖为岭南抚慰大使、检校桂州总管，靖领兵降下九十六州，得户六十余万。至武德五年七月丁酉，隋汉阳太守冯盎承李靖檄，帅众降，以其地为高、罗、春、白、崖、儋、林、振八州。岭南患平（以上申述据《通鉴》一八九、一九十）。据上文，此次灭萧铣，唐所得土地民众将南中国之半，李卫公之功可谓大矣。

2. 灭辅公祏

辅公祏与杜伏威，隋末同时起兵，据有江东、淮南之地，南及于岭，东抵于海。武德四年，伏威请降唐。不久来朝，留于京师，礼遇甚厚。伏威留辅公祏留守，尽有其土地军民。武德六年八月壬子，辅公祏反于淮南，称帝于丹阳，国号宋。唐命将出兵讨之。《通鉴》记述其事详确，移录如

下：

《通鉴》一九十唐高祖武德六年略云：

（八月）乙丑，诏襄州道行台仆射赵郡王孝恭以舟师趣江州（江州，南朝之寻阳郡，隋改为九江郡。《考异》曰：《实录》，八月乙丑已云遣孝恭率兵趣江州，至九月戊子又云。盖因徐绍宗等侵边而言之也），岭南道大使李靖以交、广、泉、桂之众趣宣州（宣州，宣城郡）。怀州总管黄君汉出谯、亳，齐州总管李世勣出淮、泗（自泗水入淮也），以讨辅公祏。

唐集中多方面的兵力，三次进击辅公卅叛军，如武德七年三月丙戌，赵郡王孝恭于芜湖击破辅公卅，拔梁山等三镇；辛卯，安抚使任瓌拔扬子城，降广陵城主龙龛。戊戌，赵郡王孝恭取得丹杨。此前、武德六年十一月甲申，舒州总管张镇周等大破辅公卅将陈当世所率之叛军于猷州之黄沙；武德七年正月壬午，赵郡王孝恭破辅公卅别将所率之叛军于枞阳；二月，安抚使李大亮破辅公卅军于猷州；继之，赵郡王孝恭击辅公卅，拔其鹊头镇；此月壬子，行军副总管权文诞破辅公卅叛军，拔其杈洄等四镇。唐军虽多次败辅公卅，但其主力仍在。最后平灭辅公卅在武德七年三月戊戌之后。

《通鉴》一九十记述详确，引录如下：

先是，辅公祏遣其将冯慧亮、陈当世将舟师三万屯博望山（天门山在宣州当涂县西南三十里，又名峨眉山，夹江对峙，东曰博望，西曰梁山。《考异》曰：

《旧·赵郡王孝恭传》作“陈当时”，《旧·李靖传》云：“屯当涂。”今皆从《高祖实录》），陈正通、徐绍宗将步骑三万屯青林山（《水经注》：湖水出庐江郡之东陵乡，《禹贡》所谓“过九江至于东陵”者也。西南流，水积为湖，湖西有青林山。又今当涂县东南有青山），仍于梁山连铁锁以断江路，筑却月城，延袤十余里，又结垒江西以拒官军。孝恭与李靖帅舟师次舒州。李世勣帅步卒一万渡淮，拔寿阳，次硖石。慧亮等坚壁不战，孝恭遣奇兵绝其粮道，慧亮等军乏食，夜，遣兵薄孝恭营，孝恭坚卧不动。孝恭集诸将议军事，皆曰：“慧亮等拥强兵，据水陆之险，攻之不可猝拔，不如直指丹杨，掩其巢穴，丹杨既溃，慧亮等自降矣！”孝恭将从其议，李靖曰：“公祏精兵虽在此水陆二军，然所自将亦不为少，今博望诸栅尚不能拔，公祏保据石头，岂易取哉！进攻丹杨，旬月不下，慧亮蹑吾后，腹背受敌，此危道也（李靖此议与长孙无忌安市之议略同。然李靖决胜而太宗无功，及安市班师，靖咎其不能用道宗之策。此用兵之所以难也）。慧亮、正通皆百战余贼，其心非不欲战，正以公祏立计使之持重，欲以老我师耳。我今攻其城以挠之，一举可破也！”孝恭然之，使羸兵先攻贼营而勒精兵结陈以待之。攻垒者不胜而走，贼出兵追之，行数里，遇大军，与战，大破之（此《左传》楚五大夫破吴师以灭舒鸠之故智也）。阚稜免胄谓贼众曰：“汝曹不识我邪？何敢来与我战！”贼多稜故部曲，皆无斗志，或有拜者，由是遂败。孝恭、靖乘胜逐北，转战百余里，博山、青林两戍皆溃，慧亮、正通等遁归，杀伤及溺死者万余人。李靖兵先至丹杨，公祏大惧，拥兵数

> 万，弃城东走，欲就左游仙于会稽，李世勣追之。公祏至句容（句容县汉属丹杨郡，时属蒋州，在建康城东九十里），从兵能属者才五百人，夜，宿常州，其将吴骚等谋执之。公祏觉之，弃妻子，独将腹心数十人，斩关走。至武康（吴分乌程、余杭立永安县，晋改为永康，又改为武康，属湖州，在州西南一百七里），为野人所攻，西门君仪战死，执公祏，送丹杨枭首，分捕余党，悉诛之，江南皆平。

唐灭萧铣、辅公柵，南中国几乎全部平定，与此约略同时，北中国的七个割据势力，亦全部被平灭，唐始有禹域九州之地。为时七八年，大唐帝国才真正建立起来。秦王李世民灭东突厥支持的北中国七个割据势力的经过，前文已详，备极艰难险阻。李世民身先士卒，冲锋陷阵，三夜两日不食，追逐强敌，其精神真可以惊天地泣鬼神。《贞观政要》二政体门载唐太宗论隋文帝，有言曰："又欺孤儿寡妇以得天下。"据《周书》八，所谓孤儿即静帝也，所谓寡妇，即《周书》九所载之帝太后朱氏及皇太后杨氏（按即杨坚之女）等人也。《晋书》一百五石勒载记下载石勒之言曰："大丈夫行事当磊磊落落，如日月皎然，终不能如曹孟德、司马仲达父子，欺他孤儿寡妇，狐媚以取天下也。"李世民乃磊磊落落如日月皎然之大丈夫也。赵郡王孝恭及李靖之平灭萧铣、辅公柵，主要为李靖之力之功，虽远不及李世民平定北中国的伟大功勋，但亦使南中国因而平定。唐统一禹域之地，其功亦不可不大书特书也。

"唐代武功可称为吾民族空盛业"（本书前言已引寅恪先生语），创业立国时期之武功，主要为李世民、李靖所创

建者。李靖之功虽远逊于李世民，亦由于二人所处之政治地位不同。二人均为杰出之军事家，李靖亦逊于李世民。据史籍所载二人一生有关军事战争之史实事迹而言，运筹帷幄的智慧能力，二人似无差异；至于身先士卒，冲锋陷阵，出奇制胜，李世民似胜于李靖，或由于二人所临之战争环境及条件不同而有此差异欤？在虑及十年或数十年后国家的军事政策及措施等等，李世民为之以贻其子孙，本书下文当详论之，李靖未尝虑及此，非不能为，不敢为也。

最后，在《通鉴》纪事“山东悉平”之下，胡身之氏注云：“按秦王之讨（刘）黑闼，前后接战，黑闼之众皆决死确斗。特秦王大展方略，黑闼智力俱困而败走耳。秦王之平群盗，黑闼最为坚敌。”可与上文分析相参证。

在过去相当长时间内，一般治唐史者对从武德元年到九年的九年苦战的情况及其重要意义的认识是很不够的，只认识到在唐建国后的一段时间里，唐消灭了众多的割据势力，其中包括北疆内刘武周等割据势力，并抗御突厥人侵。根据上述引证史料和分析，这九年苦战之艰危，意义是重大的：

第一，巩固地建立了大唐帝国，唐代前期一百四十余年是华夏民族几千年历史中最光辉的时期。

第二，粉碎了突厥处罗可汗、颉利可汗欲为拓跋魏道武帝第二的企图，因而保卫了华夏民族几千年优良的传统文明。

第三，推翻了长时期以来突厥在东亚的霸主地位，使华夏民族的大唐帝国成为亚洲诸多民族的核心，华夏民族优良的传统文化得以更广泛地传播。

第四，九年苦战使突厥颉利可汗的力量削弱。从武德九年到贞观四年的数年中，天灾人祸更使颉利的力量大为削

弱，唐太宗乘此有利时机，一举而灭东突厥。东北亚的民族所在的形势开始改变。当然，完全改变是在一段时间之后，但开始改变确与九年苦战有关也。

九年苦战，唐何以能取得胜利？唐何以能由弱变强由小变大？唐何以能推翻百年来突厥的东亚霸主地位？原因甚多，但主要由于唐统治者特别是李世民能充分发挥吾华夏民族之民族精神即“自强不息”与“厚德载物”也。关于“厚德载物”，下文当详述之。

## 二、贞观四年唐灭东突厥，俘颉利可汗，推倒东亚霸主，亚洲形势改变

九年苦战，消灭七个割据势力，东突厥颉利汗国的力量大为削弱。据《新唐书》二一五上东突厥传所载，贞观元年突厥“大雪，羊马多冻死，人饥”。颉利与突利不和，相攻击；颉利“委政诸胡，斥远宗族不用”，又言“衰敛苛重，诸部愈贰”。总之，天灾人祸使东突厥颉利汗国衰弱；此诚为唐进攻东突厥推倒东亚霸主之时机也。

《通鉴》一九三唐太宗贞观三年十一月略云：

> 庚申，以行并州都督李世勣为通汉道行军总管（《旧书·李勣传》作“通漠道”，当从之），兵部尚书李靖为定襄道行军总管，华州刺史柴绍为金河道行军总管，灵州大都督薛万彻为畅武道行军总管（畅武，非地名也。营州边于东胡，故命万彻为总管，使之宣畅威武，以美名宠之耳），众合十余万，皆受李勣〔章：十

二行本“勣”作“靖”，乙十一行本同〕节度，分道出击突厥。

这是一次与大唐帝国北疆是否安全以及东亚形势有关的大战役，但战斗的规模不大并为时短暂。所以如此，不仅由于东突厥衰弱，唐军强大；主要由于唐太宗的策略。认真分析战役过程中各种情况，可窥见对于这次大战役太宗的策略。唐军攻击的对象是据有漠南并统治漠北大草原的游牧民族东突厥。一般所谓战败，他们可以逃走到唐军不可能生活的草原地区，一俟草青马肥，他们可再度侵犯。对于这样的敌人，必须采取“攻其无备，出其不意”或“不战而屈人之兵”的战略（均见上文引录《孙子十家注》），使敌人无暇无处可逃，俘其可汗和众多部酋，这才是东突厥真实被战败，唐军获得全胜。读《通鉴》记载战役全过程，可窥知唐太宗的策略及李靖、李勣实行此策略之真实情况。

《通鉴》同卷又略云：

> 四年春正月，李靖帅骁骑三千自马邑进屯恶阳岭（恶阳岭，在定襄古城南。善阳岭，在白道川南），夜袭定襄，破之。突厥颉利可汗不意靖猝至，大惊曰：“唐不倾国而来，靖何敢孤军至此！”其众一日数惊，乃徙牙于碛口。
>
> 李世勣出云中，与突厥战于白道，大破之。
>
> （二月）甲辰，李靖破突厥颉利可汗于阴山。

“颉利可汗不意靖猝至”等，即“攻其无备，出其不意”也。

《通鉴》又略云：

先是，颉利既败，窜于铁山（铁山，盖在阴山北），余众尚数万；遣执失思力入见，谢罪，请举国内附，身自入朝。上遣鸿胪卿唐俭等慰抚之，又诏李靖将兵迎颉利。颉利外为卑辞，内实犹豫，欲俟草青马肥，亡入漠北。靖引兵与李世勣会白道，相与谋曰："颉利虽败，其众犹盛，若走度碛北，保依九姓（是时所谓九姓，即谓拔野古、延陀、回纥之属），道阻且远，追之难及。今诏使至彼，虏必自宽，若选精骑一万，赍二十日粮往袭之，不战可擒矣。"以其谋告张公谨，公谨曰："诏书已许其降，使者在彼，奈何击之！"靖曰："此韩信所以破齐也。唐俭辈何足惜！"遂勒兵夜发，世勣继之，军至阴山，遇突厥千余帐，俘以随军。颉利见使者大喜，意自安。靖使武邑苏定方帅二百骑为前锋，乘雾而行，去牙帐七里，虏乃觉之。颉利乘千里马先走，靖军至，虏众遂溃。唐俭脱身得归。靖斩首万余级，俘男女十余万，获杂畜数十万，杀隋义成公主，擒其子叠罗施。颉利帅万余人欲度碛，李世勣军于碛口，颉利至，不得度，其大酋长皆帅众降，世勣虏五万余口而还。斥地自阴山北至大漠，露布以闻。

东突厥颉利可汗向唐太宗提出请举国降服，并自入朝，乃计也，使唐不备而亡入漠北；太宗将计就计，命李靖将兵迎突厥颉利，其意乃命李靖将兵俘颉利也。《孙子十家注》卷一载："将者，智信仁勇严也。"智，智慧智谋也。太宗、李靖、李世勣之智慧智谋均超过颉利，故太宗运筹立计于大唐帝国首都，李靖、李世勣正确执行于北疆之外，相距数千

里，而能心领神会，因唐太宗、李靖均为杰出的军事学家，李世勣亦旷世名将也。李靖、李世勣将兵大破东突厥，颉利逃走被追逐而俘之。这一次大战役以唐获得全胜而结束。

### （一）唐太宗以“厚德载物”的精神处理安置战败降服的东突厥

我首先引录张岱年先生在《谈传统文化》（见《张岱年全集》七）一文中关于“厚德载物”的论述，岱年先生云：

> 厚德载物的哲学基础是重视整体的以和为贵的理论。

又云：“‘厚德载物’含有‘宽柔以教’的意味。厚德载物，即待人接物，要具有宽容、宽柔的态度。既肯定自己的主体性，也承认别人的主体性；既要保持自己的人格尊严，也要承认别人的人格尊严。”又云：“‘厚德载物’的宽容而爱好和平的精神，却是中国文化所独有的特点。”

以上我移录岱年先生之文较长，因此篇所论述唐代前期对外族战争胜利后，对战败降服者的措施，均具有厚德载物之精神也。

颉利被俘，东突厥灭亡，降唐内迁者十余万人。太宗诏群臣议如何处理，群臣意见不一致，太宗虽只采纳温彦博的意见，但我仍一一列举群臣的意见，以表示诸多不同的意见均具有厚德载物的精神，惟程度不同耳。如此方能显示厚德载物乃吾华夏民族之民族精神，非止温彦博一人也。按《通鉴》一九三唐太宗贞观四年四月云：

突厥既亡，其部落或北附薛延陀，或西奔西域。其降唐者尚十万口，诏群臣议区处之宜。朝士多言："北狄自古为中国患，今幸而破亡，宜悉徙之河南兖、豫之间，（此兖、豫，言禹迹九州大界也。）分其种落，散居州县，教之耕织，可以化胡虏为农民，永空塞北之地。"中书侍郎颜师古以为："突厥、铁勒皆上古所不能臣，陛下既得而臣之，请皆置之河北（河北，谓北河之北）。分立酋长，领其部落，则永永无患矣。"礼部侍郎李百药以为："突厥虽云一国，然其种类区分，各有酋帅。今宜因离散，各即本部署为君长，不相臣属；纵欲存立阿史那氏，唯可使存其本族而已。国分则弱而易制，势敌则难相吞灭，各自保全，必不能抗衡中国。仍请于定襄置都护府，为其节度，此安边之长策也。"夏州都督窦静以为："戎狄之性，有如禽兽，不可以刑法威，不可以仁义教，况彼首丘之情，未易忘也。置之中国，有损无益，恐一旦变生，犯我王略。莫若因其破亡之余，施以望外之恩，假之王侯之号，妻以宗室之女，分其土地，析其部落，使其权弱势分，易为羁制，可使常为藩臣，永保边塞。"温彦博以为："徙于兖、豫之间，则乖违物性，非所以存养之也。请准汉建武故事，置降匈奴于塞下，全其部落，顺其土俗，以实空虚之地，使为中国扞蔽，策之善者也。"魏徵以为："突厥世为寇盗，百姓之雠也；今幸而破亡，陛下以其降附，不忍尽杀，宜纵之使还故土，不可留之中国。夫戎狄人面兽心，弱则请服，强则叛乱，固其常性。今降者众近十万，数年之后，蕃息倍多，必为腹心之疾，不可悔也。晋初诸胡与

> 民杂居中国，郭钦、江统，皆劝武帝驱出塞外以绝乱阶，武帝不从。后二十余年，伊、洛之间，遂为毡裘之域，此前事之明鉴也！”彦博曰：“王者之于万物，天覆地载，靡有所遗。今突厥穷来归我，奈何弃之而不受乎！孔子曰：“有教无类。”若救其死亡，授以生业，教之礼义，数年之后，悉为吾民。选其酋长，使入宿卫，畏威怀德，何后患之有！”上卒用彦博策，处突厥降众，东自幽州，西至灵州；分突利故所统之地，置顺、祐、化、长四州都督府；又分颉利之地为六州，左置定襄都督府，右置云中都督府，以统其众。

通观诸臣意见，多数人认为应徙于内地，分散部落，散居各州县，教以耕织，变游牧之人为农耕之民。也有数人认为仍使突厥降众居住其原地，但要离散其部落，署分散后部落各立酋长，分散其势力，易于控制。“上卒用彦博策”。太宗之所以采纳温彦博的意见，因其意见之优点有四：

①保持突厥人游牧生活，并存养之，而存养乃表述大地生育万物之博大胸怀也。

②置突厥于塞下即唐北疆之内，并存其部落，扞蔽北疆。

③“有教无类”，乃圣人之教；既存养之，又教之以礼义，数年之后可变夷狄为华夏之民。

④突厥勇敢犹善战，可选其酋长，充当宿卫。突厥畏唐之威，怀唐之德，无所患也。

就上述四点而言，乃古圣所教“厚德载物”者也。

至于贞观十三年四月结社率之反叛，太宗悔以不用魏徵之言，遣归降突厥北返漠南。寅恪先生于《读新唐书札记》

突厥传札记中有言曰：

> （温）彦博曾陷于突厥，故所论最确，宜太宗之独取之也。至结社率之变，乃别一问题，太宗因悔不用魏徵言，非也。（下略）

我读先生之札记，认为先生之意：结社率之反乃个人及少数人之事，非突厥族不可以圣人之礼义之教教之也。归根结底，寅恪先生真理解圣言“厚德载物”之深意，唐太宗尚未达一间也。

温彦博关于处置降突厥之建议符合圣言“厚德载物”之教诲，魏徵、李百药等人之意见，亦有部分符合圣言“厚德载物”之深意且为根本性者。这就是胜利者和失败归降者都是人，都是平等的人。这当然是就全民族而言。检视上文引录颜师古、李百药、窦静、魏徵诸人之言，大多无侮辱性之论，虽有禽兽为比之言，但其下文论处置之策，则仍以为人也。今以另一次大战役之结果为对比，更可见华夏民族厚德载物之精神矣。

《通鉴》一六五梁元帝承圣三年略云：

> 魏遣柱国常山公于谨，中山公宇文护，大将军杨忠将兵五万入寇（十一月甲寅，江陵城陷。十二月辛未，魏）。以前仪同三司王悦留镇江陵。于谨尽俘王公以下及选百姓男女数万口为奴婢（《考异》曰：《典略》作五十万，今从《梁纪》、《南史》），分赏三军，驱归长安，小弱者皆杀之；得免者三百余家，而人马所践及冻死者什二三。

《周书》一五于谨传及《北史》二三于谨传均作“虏其男女十余万人”。按宇文泰、宇文护为胡人，于谨亦可能为胡人或汉人胡化者，杨忠，胡化汉人也，均非华夏民族。平江陵后俘男女数万人为奴婢，小弱者尽杀之，其野蛮残暴如此。对比上文所述唐灭突厥颉利汗国后，归降南迁内徙之突厥人，史籍未言有被杀及陷为奴婢者。吾华夏民族厚德载物之文明精神可见矣。

### （二）以大唐帝国为中心的亚洲新形势开始形成

东突厥颉利汗国瓦解，漠南在唐军控制之下，仍有突厥人居住，但均惶恐，及见唐对归降突厥人的宽大，亦安居之。居住漠北的敕勒族诸部亦有南迁于唐北疆之内者，特别应重视者为突厥之降者多居朔方之地，人居京师者近万家，东自契丹，西至吐谷浑、高昌诸族诸国，旧日臣属于突厥者，今皆请为大唐帝国疆外之臣。故《通鉴》一九三唐太宗贞观四年三月云：

> 四夷君长诣阙请上为天可汗，上曰：“我为大唐天子，又下行可汗事乎！”群臣及四夷皆称万岁。是后以玺书赐西北君长，皆称天可汗。

此实为亚洲形势改变之大事。前此，突厥为亚洲之霸主，华夏民族及其他诸族诸国，在此霸主暴政之下生活，有何安居乐业幸福可言。李世民推倒此突厥霸主，代之以大唐天子天可汗，受到华夏民族及唐疆外诸族诸国的拥戴，在唐太宗仁

政之下，安居乐业，此诚前所未有之事。亦亚洲之新形势，即以大唐帝国为亚洲之中心。但这只是开始，因西域各族各国尚在西突厥霸主暴政之下，尚需短时间后，唐太宗灭西突厥之策略由其后继付诸实施也。

## 三、唐太宗贞观期间经营西域的四次战争

唐都关中，包括西域的西北广大地区是大唐帝国生存所系的区域，几乎倾其全力经营西域，乃唐太宗的军事政治经济策略，而为其身存之日大部分所完成者也。政治经济方面超出本书论述范围，兹简要论述军事方面之史事。

### （一）贞观八年至九年唐征讨吐谷浑之战

吐谷浑位于吐蕃北部，在祁连山之南，青海周围，北与大唐帝国之鄯州、甘州、肃州、瓜州毗邻。隋时，吐谷浑王慕容伏允寇边。为隋所败，伏允逃亡，客居党项，隋末大乱，伏允恢复故地。贞观初，伏允寇鄯州，又掠岷州。时伏允老，其相天柱王擅权，拘唐行人鸿胪丞赵德楷，太宗遣使晓谕，伏允无改悔意，太宗决意讨伐之。关于此次战役之史料，两《唐书》吐谷浑传、李靖传均有记载，侯君集、任城王道宗、李大亮诸传亦有记载，均不完整且有相差异者。《通鉴》使用上述史料及其他史料，记述详明。兹移录《通鉴》之文如下：

《通鉴》一九四唐太宗贞观八年云：

（十一月）丁亥，吐谷浑寇凉州。己丑，下诏大举讨吐谷浑（《考异》曰：《旧传》云："吐谷浑拘赵德楷，太宗遣使宣谕十余返，竟无悛心。九年，诏李靖等讨伐。"《太宗实录》己丑，吐谷浑拘我行人赵德楷，即下此诏。十二月，遣李靖等。今从《实录》。据《旧传》，拘德楷在前；据《实录》，先遣使宣谕，后拘德楷，即下诏伐之。今两存之）。上欲得李靖为将，为其老，重劳之（重，难也。以其年老，难劳之以征伐之事也）。靖闻之，请行；上大悦。十二月，辛丑，以靖为西海道行军大总管，节度诸军。兵部尚书侯君集为积石道、刑部尚书任城王道宗为鄯善道、凉州都督李大亮为且末道、岷州都督李道彦为赤水道、利州刺史高甑生为盐泽道行军总管（西海、鄯善、且末皆隋破吐谷浑所置郡名。积石山在隋河源郡。赤水城亦在河源郡。盐池在西海郡），并突厥、契苾之众击吐谷浑。

在唐调兵遣将之际，贞观九年春正月，党项先内属于唐者，均叛归吐谷浑。三月，庚辰，洮州羌叛人吐谷浑并杀刺史孔长秀，但叛羌为盐泽道行军总管高甑生所击破（以上均据《通鉴》一九四）。《通鉴》续云：

夏，闰四月癸酉，任城王道宗败吐谷浑于库山（《考异》曰：《旧·道宗传》云："贼闻军至，走入嶂山，已行数千里；诸将议欲息兵，道宗固请追讨，李靖然之，而君集不从。道宗遂帅偏师并行倍道，去大军十日，追及之。贼据险苦战，道宗潜遣千余骑踰山袭其后。贼表里受敌，一时奔溃。"库山、嶂山不知其所以

为同异。据崞山已行数千里，今不取，今即以为库山之战也)。吐谷浑可汗伏允悉烧野草，轻兵走入碛。诸将以为“马无草，疲瘦，未可深入。”侯君集曰：“不然，曩者段志玄军还，才及鄯州，虏已至其城下。盖虏犹完实，众为之用故也。今一败之后，鼠逃鸟散，斥候亦绝，君臣携离，父子相失，取之易于拾芥，此而不乘，后必悔之。”李靖从之（《考异》曰：《旧·道宗传》云：“道宗固请追讨，李靖然之，而君集不从。”靖传云：“军次伏俟城，吐谷浑烧去野草以馁我师，退保大非川。诸将咸言：‘春草未生，马已羸瘦，不可赴敌。’唯靖决计而进，深入敌境，遂踰积石山。”按《实录》：‘库山之捷，可汗谋将入碛以避官军，道宗复曰：‘柏海近河源，古来罕有至者。贼既西走，未知的处，今段之行，实资马力。今马疲粮少，远入为难，未若且向鄯州，待马肥之后更图进取。’君集曰：‘不然，段志玄曩者才至鄯州，贼众便到城下，良由彼国尚完，凶徒阻命。今者一败以后，斥候亦绝，君臣相失，父子携离，乘其迫惧，取同俯拾，柏海虽遥，便可鼓行而至也。’靖又然之。‘道宗传与《实录》相违。今从《实录》)。中分其军为两道：靖与薛万均、李大亮由北道，君集与任城王道宗由南道。戊子，靖部将薛孤儿败吐谷浑于曼头山，斩其名王，大获杂畜，以充军食。癸巳，靖等败吐谷浑于牛心堆（《水经注》：湟水自临羌县东流，合龙驹川水，又东合晋昌川水，又东合长宁川水，又东合牛心川水，水出西南远山。东北流迳牛心堆，又东迳西平亭西，东北入于湟水)，又败诸赤水源（《考异》曰：《实录》：“癸巳，李靖、侯君集、任城王道宗等破吐谷浑于

赤水源。”按上文由库山中分士马为两道，靖趋北路出曼头山，踰赤水；君集、道宗趣南路，历破逻真谷。然则赤水之战，君集、道宗不在彼也，今删去其名。又吐谷浑传，获其高昌王慕容孝隽，不知在何战，今亦删去)。侯君集、任城王道宗引兵行无人之境二千余里，盛夏降霜，经破逻真谷，其地无水，人齕冰，马啮雪。五月，追及伏允于乌海（《隋志》：河源郡有乌海，在汉哭山西)，与战，大破之，获其名王。薛万均、薛万彻又败天柱王于赤海（赤海盖即赤水深广处。《考异》曰：《旧·万彻传》作赤水源，契苾何力传作赤水川。今从《实录》)。

赤水之战，薛万均、薛万彻轻骑先进，为吐谷浑所围，兄弟皆中枪，失马步斗，从骑死者什六七，左领军将军契苾何力将数百骑救之，竭力奋击，所向披靡，万均、万彻由是得免。李大亮败吐谷浑于蜀浑山（山在赤海西)，获其名王二十人。将军执失思力败吐谷浑于居茹川。李靖督诸军经积石山河源，至且末，穷其西境。闻伏允在突伦川（《考异》曰：吐谷浑传云：“伏允西走图伦碛。”盖即突伦川，虏语转耳。今从契苾何力传)，将奔于阗，契苾何力欲追袭之。薛万均惩其前败，固言不可。何力曰：“虏非有城郭，随水草迁徙，若不因其聚居袭取之，一朝云散，岂得复倾其巢穴邪!”自选骁骑千余，直趣突伦川，万均乃引兵从之（《考异》曰：吐谷浑传云：“万均率轻锐追奔，入碛数百里，及其余党，破之。”盖何力先进，而万均从之也)。碛中乏水，将士刺马血饮之。袭破伏允牙帐，斩首数千级，获杂畜二十余万，伏允脱身走，俘其妻子。侯君集进逾星宿

川，至柏海，还与李靖军合。（《考异》曰：吐谷浑传，“柏海”作“柏梁”。今从《实录》。《实录》及吐谷浑传，皆云“君集与李靖会于大非川。”按《十道图》：大非川在青海南，乌海、星宿海、柏海并在其西，且末又在其西极远。据靖已至且末，又过乌海、星宿川至柏海，岂得会于大非川，于事可疑，故不敢著其地。吐谷浑传又云：“两军会于大非川，至破逻真谷，大宁王顺乃降。”按《实录》历破逻真谷，又行月余日，乃至星宿川。然则破逻真谷在星宿川东甚远矣，岂得返至其处邪！今从《实录》）。

大宁王顺，隋氏之甥、伏允之嫡子也。会李靖破其国，国人穷蹙，怨天柱王；顺因众心，斩天柱王，举国请降。伏允帅千余骑遁碛中，十余日，众散稍尽，为左右所杀（《考异》曰：吐谷浑传云“自缢而死”。今从《实录》）。国人立顺为可汗。壬子，李靖奏平吐谷浑。乙卯，诏复其国，以慕容顺为西平郡王、赐故吕（严：“故吕”改“胡吕”）。乌甘豆可汗。上虑顺未能服其众，仍命李大亮将精兵数千为其声援。

自贞观八年十二月辛丑，唐太宗命李靖为西海道行军大总管，调兵遣将出征，至贞观九年五月壬子，李靖奏平吐谷浑，历时半年之战争，为唐代多次战争中最艰险的一次，因而也是为吾民族空前盛业之唐代武功中最能增强民族自信自强的一次战争。唐太宗预料战争的艰难险阻，因而选拔杰出的军事家，久经沙场无往而不胜的统帅李靖为这次远征军的统帅。靖时年六十四岁，老而不弱，且指挥战争的经验丰富，忠诚报国之志最为坚强。此一也。李靖之副二人，一为

侯君集，乃屡立战功，以才能自负而傲慢者，一为亲王而屡立战功为太宗所器重者，此二也。太宗选拔李靖为主帅而以二人副之，或考虑以上所述。在历时半年的战争过程中，遇有难题必须当机立断，总是侯君集以下诸将提出意见，李靖择其善而从之，从不以己见为命令。在紧急之时，仍雍容自若，真旷世名将之风采，为万里长征之主帅，固当如此。此次遣将中惟契苾何力为蕃将，观其拔薛万均、万彻于危难之中，而其后薛万均排毁之，赖太宗明察，欲解万均之官以授何力，何力固辞，且言曰："陛下以臣之故欲解万均官，群胡无知，以陛下为重胡轻汉，轻相诬告，驰竞必多。且使胡人谓诸将皆如万均，将有轻汉之心"。"太宗善之而止。"（据《通鉴》一九四）这次征讨吐谷浑，遣将十一人，即李靖、侯君集、任城王道宗、李大亮、李道彦、高甑生、薛万均、薛万彻、契苾何力、执失思力，多数为名将。战争之胜利与否，与诸将团结一致互助互救之关系密切。军队纪律为绝对服从，但必须以心服为基础，如李靖之雍容，不以主帅之威自显，善于听从诸将之言之善者，而每战必胜，不能不使诸将心服而爱戴之也。又如契苾何力之援助薛万均、薛万彻，乃其一例。至于薛万均之以怨报德，乃例外也。在李靖领导指挥下，诸将能团结，当然影响及兵士。此次出兵，史籍载仅为突厥、契苾，契苾乃敕勒族之契苾部，二者均为部落兵，部落兵之优点在于平日居于一处，有如家人，战时能互相支援生死与共，战斗力甚强也。太宗必认真了解吐谷浑所处之气候地理条件，已渐失去战斗力之府兵不能在吐谷浑居处之高寒或沙碛地区作战，因而派遣突厥、契苾之部落兵。以上分析此次远征吐谷浑所以取得胜利的原因。至于吐谷浑内部之不和，即大宁王顺不得立为太子及其与天柱生之矛

盾，亦唐军取得胜利原因之一。

最后，关于契苾何力与唐太宗使用蕃兵蕃将政策，略论之。据《新唐书》一百一十契苾何力传略云："契苾何力，铁勒哥论易勿施莫贺可汗之孙。何力九岁而孤，号大俟利发。贞观六年，与母率众千余诣沙州内属，太宗处其部于甘、凉二州，擢何力左领军将军。"（《旧唐书》一百九契苾何力传略同）契苾何力既为领军将军，居住京城，其周围同处者均为汉人且为有文化者，或以何力天资颖异，易于受汉文化之感染，观其上文所引对太宗言及其一生行事，虽武将亦君子也，圣言"有教无类"，诚是也。太宗所以采取大规模使用蕃兵蕃将之政策，虽由于其早年接近使用山东豪杰，此次征讨吐谷浑之战，蕃兵建立大功，亦其一因也。

关于此次战役，最后提出两点意见：

1. 李靖的战略　按《通典》一七四州郡典古雍州下略云：

> 西平郡　西至绥戎硤旧吐谷浑界一十里。西南到宁塞郡广威县故承风吐谷浑界三百一十三里。西北到木昆山旧吐谷浑界一百九十五里。去西京一千九百九十三里。

李靖率领的远征军包括骑兵、步兵、辎重兵三部分，其共同行进速度一日不可能超过百里，从长安出发到达西平郡鄯州约为时数十天。到达鄯州后休整一段时间。远征军从长安出发行军二千里和在鄯州休整一段时间后，战斗的时间从贞观九年夏闰四月癸酉（八日）库山之战开始至五月壬子（十八日）李靖奏平吐谷浑，（均据《通鉴》一九四）为时四十

日。我们看到吐谷浑的地理形势的特殊，自然会感到这是一次速战速决的战役，也是一次不停顿的连续作战穷追猛打直至完全消灭敌人的战役。展视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陇右道东部图及陇右道西部图，吐谷浑处吐蕃之北部与唐陇右道西南及安西都护府（据此后之设置而言）南之东西狭长地带。这一地带之中部为河源，山地崎岖，稍东毗邻鄯州之处为青海，在河源之下为星宿川、柏海，黄河曲折流经其间，地形极为复杂；且均为海拔数千米之高原，盛夏降霜，其气候之异常可见。在这样地域行军作战，唐军之艰难可见也。《孙子十家注》卷十地形篇云：

> 料敌制胜，计险阨远近（《通典》作计极险易利害远近。《御览》同），上将之道也。

李靖乃杰出军事学家，受命远征之后，必详确了解吐谷浑人及其所在的地形与气候，此即料敌也。在复杂的地形之条件下，在战斗中不能给敌人遁走的时机，否则难于搜捕；其高原及其异常气候，又不利于唐军长期居留。此李靖之速战速决以及不停顿地继续战斗战略之根据也。

又《孙子十家注》卷四形篇略云："善攻者，动于九天之上，故能自保而全胜也。"杜牧注略云："攻者势迅声烈，疾若雷电，如来天上，不可得而备也。"李靖所率唐远征军，以快速进击之策略，消灭敌人，真有如动于九天之上，吐谷浑不可得而备也。

2. 此行的主要目的　吐谷浑乃一小国，如大唐帝国灭此小国，只须派遣一支远征军，由一个一般将领统领前往征讨，即可取得胜利，但如上文论述，唐太宗派遣以李靖为统

帅的强大远征军，征讨吐谷浑，有如杀鸡用牛刀，不能不使我认为太宗另有深意，兹略述之。全力经营西域是太宗的远见卓识因而成为国策，与西域南疆毗邻的吐蕃正在兴起壮大，必然要北向侵犯，破坏唐经营西域的重大事业。太宗派遣仅次于他亲自统率的远征军，灭吐谷浑只是次要之事，太宗的主要目的是威慑吐蕃，使吐蕃看到大唐帝国强大的军事力量，因而不敢轻举妄动。如此，唐可以赢得较长的时间，建立天山以南的强大军事防御力量，如后来的安西都护府及四镇等，此贞观八年以李靖为统帅的唐军远征吐谷浑之主要目的也。

## （二）贞观十三年十四年平灭高昌之战，建立西、庭二州及安西都护府

据《通鉴》一九五唐太宗贞观十三年记载，太宗欲征讨高昌。高昌，后汉戊己校尉之地，在唐都长安西四千三百里。《通鉴》记述："高昌王麹文泰多遏绝西域朝贡，伊吾先臣西突厥，既而内属，文泰与西突厥共击之。上下书切责。（中略）颉利之亡也，中国人在突厥者或奔高昌，诏文泰归之，文泰蔽匿不遣。又与西突厥共击破焉耆。"凡此皆可能是太宗欲征讨高昌的原因，但不是重要或最重要的。太宗必欲取高昌以为经营西域之根据地也。

贞观十三年十二月，唐命交河道行军大总管、吏部尚书侯君集，副总管兼左屯卫大将军薛万均将兵讨高昌。贞观十四年八月，高昌王麹文泰病卒，子智盛立。唐大军攻高昌都城。是月癸酉，智盛开门出降。继之，唐军下其二十二城，得户八千四十六，口一万七千七百，地东西八百里，南北五

百里。

攻克高昌后，太宗即欲以高昌为州县，魏徵等大臣反对谏止，盖诸人不解征讨高昌及在高昌立州县之意义也，太宗不听魏徵等人之谏言。九月，以高昌之地为西州，并以可汗浮图城为庭州，各置属县。是月乙卯，置安西都护府于交河城，留兵镇守。可见太宗灭高昌之用意所在矣。

展视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陇右道西部图，可见西州处于陇右道与西域连接之处，亦即西域天山北路入口之处，乃经营西域最适宜的军事基地。自西州南向有通道至焉耆，则又为唐进军天山南路之军事据点。东向而言，凉州为唐西北地区军事政治、经济的中心，西州乃此中心之前沿基地。据此，唐取高昌即置西州，为唐中央政府直接统辖，据上述西州之重要作用，非疆外之臣所能负担也。

关于置庭州的重要意义，当于下文论述北庭都护府详言之。

## （三）贞观十八年征讨焉耆之战

《通鉴》一九七唐太宗贞观十八年九月略云：

> 焉耆贰于西突厥，西突厥大臣屈利啜为其弟娶焉耆王女，由是朝贡多阙；安西都护郭孝恪请讨之（按《唐六典》，永徽中，始置安南、安西大都护。又按《旧书·郭孝恪传》：贞观十六年，行安西都护、西州刺史。盖灭高昌后，便置安西都护，而加“大”字则在永徽中也。安西都护府时治西州，西至焉耆七百一十里）。诏以孝恪为西州道行军总管，帅步骑三千出银山道以击

之。会焉耆王弟颉鼻兄弟三人至西州，孝恪以颉鼻弟栗婆准为乡导。焉耆城四面皆水，恃险而不设备，孝恪倍道兼行，夜至城下，命将士浮水而渡。比晓登城，执其王突骑支（《旧唐书》作“龙突骑支”），获首虏七千级，留栗婆准摄国事而还。孝恪去三日，屈利啜引兵救焉耆，不及，执栗婆准，以劲骑五千，追孝恪至银山，孝恪还击，破之，追奔数十里。

辛卯，上谓侍臣曰：“孝恪近奏称八月十一日往击焉耆，二十日应至，必以二十二日破之，朕计其道里，使者今日至矣！”言未毕，驿骑至。

西突厥处那啜使其吐屯摄焉耆，遣使入贡。上数之曰：“我发兵击得焉耆，汝何人而据之！”吐屯惧，返其国。焉耆立栗婆准从父兄薛婆阿那支为王，仍附于处那啜（处那啜盖亦西突厥之部落酋长）。

郭孝恪破焉耆，未留兵镇守，唐军撤离后，焉耆自立国王，仍附属于突厥，非唐所有，但何以贞观二十三年唐灭龟兹，设置四镇，焉耆列于四镇之中？兹补充一条史料，可免除此疑问矣。

按《旧唐书》一九八焉耆传略云：“初西突厥屈利啜将兵来援焉耆，孝恪还师三日，屈利啜乃囚栗婆准。焉耆又立栗婆准从父兄薛婆阿那支为王。处般啜乃执栗婆准送于龟兹，为所杀。及阿史那社尔之讨龟兹，阿那支大惧，遂奔龟兹，社尔击擒之，数其罪而斩焉，求得阿那支从父弟先那准立为王，以修职贡。”据此，贞观二十三年唐征讨龟兹之时，焉耆已是唐臣，已是唐的领土，故讨龟兹胜利之后，焉耆为唐四镇之一。

焉耆，小国也，唐所以必攻而取之，由于焉耆处于自西州南至龟兹军事通道上。这条通道是从天山以北至天山以南必经之路，是唐经营西域的必要措施。

唐取焉耆并非为此小国之地，乃为打通银山道，进而取龟兹，严重削弱西突厥的外围势力，并隔断西突厥与吐蕃之联结也。关于银山道，《新唐书》四十地理志陇右道西州交河郡之注文略云：

> 自州西南有南平、安昌两城，百二十里至天山西南入谷，经礓石磧，二百二十里至银山磧，又四十里至焉耆界吕光馆。又经盘石百里，有张三城守捉。又西南百四十五里经新城馆，渡淡河，至焉耆镇城。

又据严耕望著《唐代交通图考》第二卷河陇碛西区附图九唐代瓜、沙、伊、西、安西、北庭交通图，据图之一部分略云：

> 焉耆镇西南行至铁门关，再西行至于术城，再稍西北行至榆林城，再稍西南行至龙泉城，再稍西南行至赤夷僻城（轮台），再西行至西夷僻城，再西行至赤岸城，再西行至龟兹（库车），亦即安西都护府。

以上一段乃我据严耕望图以意述之，如以上文引《新唐书·地理志》所载自西州至焉耆之里距比较，以意度之，可能超过七百里。展视谭其骧主编之《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西部图，可见自西州稍西南行至焉耆，再稍西南行至龟兹，虽在天山以南，对于天山以北之西突厥，已呈现环绕

包围之形势。如自龟兹稍西南行至于阗，从于阗西北行至疏勒，已明确对西突厥形成包围圈（关于唐取龟兹、于阗、疏勒，下文略述之）。此唐太宗攻取西突厥经营西域之策略，本节开端一段已略申明之。

### （四）唐灭龟兹，移安西都护府于龟兹

唐平高昌，置西州及安西都护府，此仅为太宗经营西域改变中亚形势的开始。西域在西突厥统治之下，如唐击灭西突厥，则中亚之形势可迅速改变。但击灭西突厥，必须强大的兵力，在军费军粮亦须充分准备。在唐灭高昌后，太宗从调集强大作战部队，以至兵粮军费之准备，均为征辽东计，不应分散力量。因而对西突厥之军事必须另有策略，此策略为：对西突厥所及之边缘地区，先一一吞食之，使西突厥陷于孤立，然后一举而灭之。唐在灭高昌置西州之后，进击焉耆，又进而平龟兹，即此策略之实施也。兹简要述论之。

关于上文所述自焉耆至龟兹之里程经过，我据严耕望氏图，以意述之。严氏之图均有根据，详见严氏书此卷之十二篇，严氏考辨精详，但篇幅甚长，我不能移录，请读者参阅。

唐攻取龟兹在贞观二十一年，兹移录《通鉴》之记述如下：

《通鉴》一九八唐太宗贞观二十一年略云：

> 龟兹王伐叠卒，弟诃黎布失毕立，浸失臣礼，侵渔邻国。上怒（十二月），戊寅，诏使持节、昆丘道行军大总管、左骁卫大将军阿史那社尔，副大总管、右骁卫

大将军契苾何力，安西都护郭孝恪等将兵击之，仍命铁勒十三州、突厥、吐蕃、吐谷浑连兵进讨。

《通鉴》一九九唐太宗贞观二十二年略云：

九月庚辰，昆丘道行军大总管阿史那社尔击处月、处密，破之，余众悉降。

（冬十月），阿那社尔既破处月、处密，引兵自焉耆之西趋龟兹北境，分兵为五道，出其不意，焉耆王薛婆阿那支弃城奔龟兹，保其东境。社尔遣兵追击，擒而斩之，立其从父弟先那准为焉耆王，使修职贡。龟兹大震，守将多弃城走。社尔进屯碛口，去其都城三百里，遣伊州刺史韩威帅千余骑为前锋，右（骁）卫将军曹继叔次之。至多褐城，龟兹王诃利布失毕、其相那利，羯猎颠帅众五万拒战，锋刃甫接，威引兵伪遁，龟兹悉众追之，行三十里，与继叔军合。龟兹惧，将却，继叔乘之，龟兹大败，逐北八十里。

（闰十二月），阿史那社尔前后破其大城五，遣左卫郎将权祗甫诣诸城，开示祸福，皆相帅请降。凡得七百余城，虏男女数万口。社尔乃召其父老，宣国威灵，谕以伐罪之意，立其王之弟叶护为王；龟兹人大喜。西域震骇，西突厥、于阗、安国争馈驼马军粮，社尔勒石纪功而还。

唐攻取龟兹是实现太宗经营西域改变中亚形势一个重要环节，展视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陇右道西部图，可见在天山以南，龟兹处于心脏地区，此所以唐取龟

兹，西域为之震动也。同时，徙置于西州之安西都护府于龟兹，西州复为西州都督府（见《通鉴》二百）。此后，唐即以安西都护府统治西域天山以南地区；灭西突厥后，以北庭都护府统治西域天山以北地区。

### （五）设置四镇

唐设置四镇是唐史研究者长时期研讨的问题。一方面由于四镇是唐防御吐蕃深入侵夺西域的军事工程，治唐史者不能不重视；另一方面唐苏冕提出四镇中包括焉耆或碎叶的歧异，不能不引起考辨，兹陈述浅见如下：

以龟兹为中心之四镇都督府是在唐取龟兹后之西域新形势下最重要地区，是大唐帝国扼止吐蕃侵犯的长城，应简要论述之。

《新唐书》四三下地理志羁縻州云：

> 四镇都督府，州三十四（咸亨元年，吐蕃陷安西，因罢四镇，长寿二年复置）。
>
> 龟兹都督府（贞观二十年平龟兹置），领州九。（阙）
>
> 毗沙都督府（本于阗国，贞观二十二年内附，初置州五，高宗上元二年置府，析州为十），领州十。（阙）
>
> 焉耆都督府（贞观十八年灭焉耆置。有碎叶城，调露元年，都护王方翼筑，四面十二门，为屈曲隐出伏没之状云）。
>
> 疏勒都督府（贞观九年疏勒内附置），领州十五。（阙）。

唐平龟兹在贞观二十二年，上文引《通鉴》已确言之，《新书·地理志》谓贞观二十年平龟兹，误。疏勒于贞观九年内附事，可能即《旧唐书》一九八疏勒传所载疏勒至长安朝贡事，又谓“自是朝贡不绝”。

四镇之名，《旧唐书》一九八龟兹传、《新唐书》二一一上龟兹传均同。《新传》在唐平龟兹后云：

> 始徙安西都护府于其都，统于阗、碎叶、疏勒，号四镇。

如《新传》所言，平龟兹后亦即太宗贞观末年之四镇为龟兹、于阗、碎叶、疏勒。但此时之碎叶不属于唐，而为西突厥之重要属地，不可能成为与龟兹、于阗、疏勒相通之军事重镇，兹据下列史料以证明之。

《通典》一九九边防典西突厥传略云：

> 明年，泥熟卒，其弟同娥设立，是为沙钵罗咥利失可汗，以贞观九年上表请婚，献马五百匹。朝廷唯厚加抚慰，未许其婚　俄而其国分为十部，每部令一人统之，号为十设。每设赐以一箭，故称十箭焉。又分十箭为左右厢，一厢各置五箭。其左厢号为五咄陆部落，置五大啜。右厢号为五弩失毕，置五大俟斤。五咄陆部落居碎叶以东，五弩失毕部落居于碎叶以西，自是都号为十姓部落。

展视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西部

图，天山以北之西部，五弩失毕部落在焉。在境内之西北地区有碎叶水，自西北流向东南，过碎叶镇稍南，流入热海。碎叶镇可谓在热海之西北畔。自碎叶镇以东地区，五咄陆部落在焉。上述西突厥之形势延续至西突厥灭亡时，则唐平龟兹并设有四镇之太宗贞观末年，碎叶镇为西突厥统治之地，在天山以北，不可能成为在天山以南大唐帝国四镇之一也。据上述，新、旧《唐书·龟兹传》四镇之一为碎叶，应为另一碎叶，亦即《新唐书·地理志》羁縻州四镇之一为焉耆，下文当详释之。

《通典》一七四州郡古雍州下略云：

> 安西府　（东至焉耆镇守军八百里，西至疏勒镇守捉军三千里，西南到于阗二千里，西北到疏勒二千里）。
>
> 安西都护府，本龟兹国也。大唐明庆中置。东接焉耆，西连疏勒。

合上引安西府及安西都护府而言，唐安西四镇有焉耆亦即碎叶也。

《唐会要》七三安西都护府四镇略云：

> 龟兹（其王姓白氏）。
>
> 于阗（二十二年闰二月内属。上元二年正月二十一日，其地为毗沙都督府）。
>
> 焉耆（其王姓龙名突骑支。贞观十八年十一月，左卫大将军郭孝恪灭之）。
>
> 疏勒（贞观九年，遣使献名马内附）。
>
> 已上四镇。

苏氏记曰：咸亨元年四月罢四镇，是龟兹、于阗、焉耆、疏勒，至长寿二年十一月复四镇敕，是龟兹、于阗、疏勒、碎叶，两四镇不同，未知何故。

苏氏之疑问可以两四镇之不同时间及有关事件解释之。

《通鉴》二百二唐高宗调露元年（六七九年）七月略云：

初，裴行俭尝为西州长史，及奉使过西州，吏人郊迎，行俭悉召其豪杰子弟千余人自随，且扬言天时方热，未可涉远，须稍凉乃西上。阿史那都支觇知之，遂不设备。行俭徐召四镇诸胡酋长（四镇，龟兹、毗沙、焉耆、疏勒四都督府也）。谓曰："昔在西州，纵猎甚乐，今欲寻旧赏，谁能从吾猎者？"诸胡子弟争请从行，近得万人。行俭阳为畋猎，校勒部伍，数日，遂倍道西进。去都支部落十余里，先遣都支所亲问其安否，外示闲暇，似非讨袭，续使促召相见。都支先与李遮匐约，秋中拒汉使，猝闻军至，计无所出，帅其子弟迎谒，遂擒之。因传其契箭，悉召诸部酋长，执送碎叶城。简其精骑，轻赍，昼夜进掩遮匐，途中，获都支还使与遮匐使者同来；行俭释遮匐使者，使先往谕遮匐以都支已就擒，遮匐亦降。于是囚都支、遮匐以归，遣波斯王自还其国，留王方翼于安西，使筑碎叶城（碎叶城，焉耆都督府治所也。方翼筑四面十二门，为屈曲隐出伏没之状）。

我移录《通鉴》记述稍详，不如此不足以说明裴行俭、王方

翼以送波斯王子为名挫败阿史那都支、李遮匐之侵逼安西，其行军道路乃在天山以南，大致为银山道，即经焉耆西向也。故能在西州召龟兹、于阗、焉耆、疏勒四镇诸胡酋长及诸豪杰子弟，此一也。擒获都支、遮匐后可以留王方翼于安西，方翼所筑之城亦名碎叶乃焉耆首府也，此二也。据此，晚于调露元年十三年之长寿二年（六九二年）可称焉耆为碎叶，因碎叶乃焉耆首府又是名城，可代替或代表焉耆而称之也。如此，苏氏对两四镇之疑问可解决，非两四镇，仍是一四镇也。司马温公以长编考异求真实之治史方法著《通鉴》，其记述详悉而真实。胡身之深明温公之学，故能于“四镇”下注明“龟兹、毗沙、焉耆、疏勒”，又能在“使筑碎叶城”下，注明“焉耆都督府治所也。”在千载之后，使吾能了解当时历史之真实，可敬亦可感也。

根据上述，调露元年（六七九年）王方翼筑焉耆境内之碎叶城，为焉耆都督府之治所，可以代表或代替焉耆。咸亨元年（六七〇年）在调露元年之前九年，尚无为焉耆都督府治所之碎叶城，故四镇为龟兹、于阗、焉耆、疏勒；长寿二年（六九三年）在调露元年之后十四年，故可称四镇为龟兹、于阗、疏勒、碎叶；以碎叶代表焉耆也。《唐会要》载苏氏之疑，可释然矣。苏冕生当唐世，对唐世事焉耆与碎叶之差异与同一，不能分别，后世之治唐史者，不能在时间上分别二者之差异，在空间上不能明了二者之同一，以致混淆误解，又何足怪焉。

最后，关于四镇的一条史料，应略论之。《新唐书》二二一上西域上略云：

开元七年，龙嫩突死，焉吐拂延立。于是十姓可汗

请居碎叶，安西节度使汤嘉惠表以焉耆备四镇。诏焉耆、龟兹、疏勒、于阗征西域贾，各食其征，由北道者轮台征之。

这条史料表明，开元七年以后，有些人仍把天山以北热海之滨的碎叶作为四镇之一，故有十姓可汗请居碎叶之事，汤嘉惠表以焉耆备四镇以代碎叶。夫热海之滨的碎叶在天山以北千里之远，不可能成为抵制吐蕃北犯之军事屏障四镇之一也，我在上文已明确在焉耆境内有另一碎叶城，且为焉耆都督府治所，为南向西行通往龟兹之军事据点，则四镇之一的碎叶非热海之滨之碎叶可以明确矣。至于汤嘉惠表中其他问题，将于下文论述之。

对于四镇的稽考论述较详，不如此不足以辨明长时间以来的误会，而置四镇又为唐经营西域的重要策略，烦琐之讥，不得已也。

## （六）安西都护府

关于安西都护府的史料主要见于《通典》一七四州郡四安西府条、《唐会要》七二安西都护府条、《旧唐书·地理志》四十河西道安西大都护府条、《新唐书》四十陇右道安西大都护府条及同书四二下地理志羁縻州、《太平寰宇记》一五六废西州安西都护府条。

《唐会要》记述较详，但稍有疏失，应首先校正之。按《会要》安西都护府条，在“贞观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侯君集平高昌国，于西州置安西都护府，治交河城”之下，插入“二十二年四月二十五日，突厥泥伏沙钵罗叶护阿史那贺

鲁率众内附，置庭州”。按置庭州似与安西都护府无关，其实庭州，亦可属于置于西州之安西都护府。

其次，在“二十三年二月十一日，置瑶池都督府”，与下文“以贺鲁为都督”之间，插入“安西都护府”五字，据《通鉴》一九九唐太宗贞观二十三年云：

> 二月丙戌，置瑶池都督府，隶安西都护。

《会要》“安西都护府”上应加“隶”字。

又其次，《会要》云：

> 又以贺鲁平，移安西都护府于高昌故地。

《通鉴》二百唐高宗显庆三年云：

> 夏五月癸未，徙安西都护府于龟兹，以旧安西复为西州都督府，镇高昌故地（贞观十四年平高昌，置安西都护府于交河城，今徙于龟兹）。

据此，上引《会要》“又以贺鲁平”云云，语意难明，第一，贺鲁平与安西都护府之迁徙无直接关系，亦可谓毫无关涉；第二，贺鲁平之时，即显庆二年末，安西都护府已在何地？又何以移安西都护府于高昌故地耶？

《旧唐书·地理志》所载有关安西都护府之资料亦颇重要，其文略云：

> 显庆二年十一月（《通鉴》作十二月）。苏定方平贺

> 鲁，分其种落，列置州县。于是，西尽波斯国，皆隶安西都护府。仍移安西都护府理所于高昌故地。

《新唐书·地理志》亦有与上述《会要》、《旧志》略同之记述，其文略云：

> 安西大都护府，初治西州。显庆二年平贺鲁，析其地置濛池、昆陵二都护府，分种落列置州县，西尽波斯国，皆隶安西，又徙治高昌故地。

又检《新志》羁縻州，隶北庭都护府者有濛池都护府、昆陵都护府，均为平西突厥贺鲁后所置者；未述及安西都护府，更无安西都护府迁移事。

《太平寰宇记》安西大都护府条，在显庆二年苏定方平贺鲁后，亦有置濛池、昆陵二都护府分其种落，列置州县，皆隶安西都护府，“仍移安西都护府于昌壁故地”之记述，“昌壁”即高昌亦即西州也。

安西都护府设置于唐太宗贞观十四年（六四〇年），北庭都护府设置于则天后长安二年（七〇二年），前后相距六十二年。二者同为经营西域而设置，何前后相差如此之久？其间应有其历史背景，此一问题今兹提出，俟论述安西都府及安西节度之功能后或可解决也。

按安西都护府之设置本为经营西域也，非仅为西、庭、伊三州之管理，故西突厥沙钵罗汗国瓦解，其广阔地区及众多种落均归属于安西都护府。《唐会要》诸书之记述虽有少数失误，但对于上述之简略情况仍为重要史料也。

《唐会要》七三安西都护府条略云：

贞观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侯君集平高昌国，于西州置安西都护府，治交河城。二十三年二月十一日，置瑶池都督府，（隶）安西都护府，以贺鲁为都督。至（永徽）四年三月十三日，废瑶池都督府。

显庆二年十一月，伊丽道行军大总管苏定方大破贺鲁于金牙山，尽收其所据之地，西域悉平。分其地置濛池、昆陵二都护府。又分其种落，列置州县。

“列置州县”以下为阿史那都督府、嗢鹿都督府、絮山都督府、盐泊都督府、双河都督府、鹰娑都督府。其下又云：

其所役属诸胡国，皆置州府，西尽于波斯，并隶安西都护府。

唐统治西域，在置北庭都护府之前，无论天山南北诸族诸城，概括言之，均隶属于安西都护府也。

按“其所役属诸胡国”，未确指其国名及所处之地理位置以及置州府之时间，但应确定此时属于安西都护府也。但上述六都督府，《新志》羁縻州、《旧志》河西道、《太平寰宇记》废庭州均置于北庭都护府内，而不知此六都督府原属于安西都护府也。故据《会要》所记述而发其覆，并认识《会要》所载资料之重要也。

在拙著《唐代前期西北军事研究》第四章中，曾以详悉考辨解决上述诸疑问，其文颇长，不能全文移录于此，请读者参阅。兹简要考释上述疑问如下：

《唐会要》七三安西都护府条云：

> 贞观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侯君集平高昌国，于西州置安西都护府，治交河城。

《旧唐书》三太宗纪贞观十四年略云：

> （九月）乙卯，于西州置安西都护府。

《通鉴》一九五唐太宗贞观十四年略云：

> （九月）乙卯，置安西都护府于交河城，留兵镇之。

据陈垣《二十史朔闰表》，贞观十四年九月乙未朔，乙卯为二十一日，《会要》之"二十二"恐为"二十一"之误。此初置安西都护府之时与地，三书均同。

关于安西都护府自西州南迁龟兹问题，下列史料，可资研究推定。

《旧唐书》一九八龟兹传略云：

> 先是，太宗既破龟兹，移置安西都护府于其国城。以郭孝恪为都护。高宗嗣位，不欲广地劳人，复命有司弃龟兹等四镇，移安西依旧于西州。

按上引文，殊笼统，但确言移置安西都护府于龟兹为太宗在位之时。按唐军灭龟兹并俘龟兹王布失毕及其相那利至京师在贞观二十三年春正月辛亥，据《通鉴》一九九唐太宗贞观

二十三年云：

> 春正月辛亥，龟兹王布失毕及其相那利等至京师。

《旧唐书》三太宗纪云：

> （贞观）二十三年春正月辛亥，俘龟兹王诃黎布失毕及其相那利等，献于社庙。

据此，安西都护府从西州南徙龟兹之时间应在阿史那社尔完全击破龟兹并俘其王之后，即贞观二十二年末至二十三年春之间，不可能在郭孝恪战死之前也。

复次，上文曾引《通鉴》二百唐高宗显庆三年之文，司马温公之论述及胡身之之注，似均有不确之处，又与此处论证都护府之迁徙有关，不能不再次移录该文，不得已也。该文云：

> 夏五月癸未，徙安西都护府于龟兹，以旧安西复为西州都督府，镇高昌故地（贞观十四年平高昌，置安西都护府于交河城，今徙于龟兹）。

据前文考辨，置于西州交河城之安西都护府，于太宗贞观二十二年末至二十三年春之间，迁至龟兹，非唐高宗显庆三年也。显庆三年确有安西都护府自西州南迁龟兹之事，乃安西都护府第二次南迁也。此司马温公及胡身之偶尔疏失？或我的使用史料不当？请读者教之。

又上文提出之疑问，即显庆二年末以西突厥贺鲁平，移

安西都护府于高昌故地（见上文引会要）。上文引《旧唐书·地理志》所云：显庆二年十一月，仍移安西都护府于高昌故地也。

行文至此，自然会提出疑问，贞观二十三年初，安西都护府已由西州南迁龟兹，何以至显庆三年又有第二次安西都护府南迁龟兹？其间史实必须辨明。

《册府元龟》九九一外臣部备御门云：

> 高宗永徽二年十一月丁丑，以高昌故地置安西都护府，以尚舍奉御天山县公麹智湛为右骁卫大将军兼安西都护府（应作"西"）州刺史，往镇抚焉。

据此，贞观二十三年初，安西都护府南迁龟兹后三年又迁回西州，其原因应于西突厥贺鲁之强大并侵占庭州威胁西州（见两《唐书·西突厥传》及《通鉴》一九九唐高宗永徽二年）。西州为唐经营西域的前沿根据地，不可失陷；安西都护府在永徽显庆期间为经营西域的前锋，可进可退，此唐太宗之策略也。在西州受到威胁并有可能失陷之际，唐将安西都护府撤回西州，全为反击西突厥，此可以理解者也。任命麹智湛为安西都护亦可说明上述分析为合理。"麹"乃原高昌国王族之姓，此人可能是当地有声望的贵族，他任都护，安抚居民，可配合唐军事行动，确保西州之安全也。

以上关于安西都护府的论述，头绪纷繁，特制简表如下：

自贞观十四年（六四〇年）至显庆三年（六五八年）置安西都护府之时间及所在地表

| 时间 | 所在地 |
| --- | --- |
| 贞观十四年九月乙卯起 | 西州 |
| 贞观二十三年初起 | 龟兹 |
| 永徽二年十一月丁丑起 | 西州 |
| 显庆三年五月癸未起 | 龟兹 |

以下简要论述安西都护府所辖范围及其功能作用。《唐会要》七三安西都护府云：

> 龙朔元年六月十七日，吐火罗道置州县，使王名远进西域图记，并请于阗以西，波斯以东十六国，分置都督府及州八十、县一百一十、军府一百二十六，仍以吐火罗国立碑，以记圣德，诏从之。

《旧唐书》四十地理志西州安西大都护条云："龙朔元年，西域吐火罗款塞，乃于于阗以西、波斯以东十六国"云云，以下与上述同。《太平寰宇记》一五六庭州安西大都护府条亦有与上述略同之记载。但安西大都护府之六至，颇可注意，其文云：

> 其安西都护府东至焉耆镇守八百里，西至疏勒镇守二千里，南至于阗二千里，东北至北庭府二千里，东至吐蕃八百里，北至突骑施界雁沙州一千里。

《寰宇记》之记述，疑有阙文，但可为《通典》一七四州郡典所载安西府十二至之参证。《通典》之文如下：

安西府　东至焉耆镇守军八百里，去交河郡七百里，南至吐蕃界八百里，西至疏勒镇守捉军三千里，去葱岭七百里，北至突骑施界鹰婆川一千里，东南到吐蕃界屯城八百六十里，西南到于阗二千里，西北到疏勒二千里，东北到北庭府二千里。去西京七千六百里，去东京八千三百三十里。

"去葱岭七百里"，"七百里"恐误。《新唐书》四十地理志陇右道安西大都护府条注文略云，于阗"西有葱岭守捉城"，上引《通典》安西府西南到于阗二千里，葱岭守捉又在于阗西南，据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西部图，于阗与葱岭守捉之距离，以目度之，亦约有千里之遥，则安西府去葱岭大约为三千里。又北至"鹰婆川一千里"，王文锦校注云："检《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陇右道西部图，安西府至鹰婆川约三百里。"《新唐书》四三下地理志羁縻州隶北庭都护府诸都督府中有鹰娑都督府，《中国历史地图集》亦作"鹰娑"，《通典》误"娑"为"婆"，王校亦误。至于安西府去鹰娑川之距离，王校为约三百里，王校似亦以目度之，恐不止三百里，但不及千里也。《通典》"西北到疏勒二千里"，王校云："疏勒在安西府之西南，此云西北。不确。"《通典》此条：安西府西南到疏勒镇守军三千里，西北到疏勒二千里，盖前者为疏勒镇守军，后者为疏勒境界，一在西南，一在西北，无不合理之处，王校谓后者不确，恐非是。

上文引《唐会要》、《旧志》及《太平寰宇记》均记述唐高宗龙朔元年于于阗以西波斯以东之十六国置都督府、县与军府。《通鉴》二百唐高宗龙朔元年（六六一年）亦有记载，

此为唐经营西域之重大措施也。兹移录《通鉴》之文，而以其他诸书校之。

《通鉴》之文云：

六月癸未，以吐火罗、嚈哒、罽宾、波斯等十六国（罽宾，隋漕国也，居葱岭南，距长安万二千里而赢。四国及诃达罗支国、解苏国、骨咄施国、怛延国、石汗那国、护时犍国、怛没国、乌拉喝国、多勒建国、俱蜜国、护蜜多国、久越得犍国，凡十六）置都督府八，州七十六（《考异》曰：《唐历》云："置州二十六"，今从《统纪》。今按《新书·地理志》，时自于阗以西，波斯以东，凡十六国，各以其王都为都督府。吐火罗国都为月氏都督府，领州二十五。嚈哒国都为大汗都督府，领州十五。诃达罗支国都为条支都督府，领州九。解苏国都为天马都督府，领州二。骨咄施国都为高附都督府，领州二。罽宾国都为修鲜都督府，领州十。帆延国都为写凤都督府，领州四。石汗那国都为悦般州都督府，领州二。护时犍国都为奇沙州都督府，领州二。怛没国都为姑墨都督府，领州一。乌拉喝国都为旅獒州都督府，多勒建国都为昆墟州都督府，俱蜜国都为至拔州都督府，护蜜多国都为鸟飞州都督府，领州一；久越得犍国都为王庭州都督府，波斯国都为波斯都督府。《通鉴》言置都督府八者，盖谓月氏、大汗、条支、天马、高附、修鲜、写凤、波斯八都督府。余悦般等八州都督府不预也。新志所载领州七十二，其数亦与《通鉴》所引《统纪》不合。）。县一百一十，军府一百二十六，并隶安西都护府。

胡注已指出，《通鉴》言置都督府八者，盖谓月氏、大汗、条支、天马、高附、修鲜、写凤、波斯八都督府。余悦般等八州都督府不预也。《考异》又云："今按《新唐书·地理志》"云云，则《通鉴》所记十六都督府乃据《新志》也。但《新志》所领州七十二，《通鉴》领州七十六，今一一计之乃七十三也。《会要》谓领州八十，但一一计之则为七十二。其差异如此，盖上述诸书均为治唐史者习用，传刻传抄多次，错误难免，特别是数字，与历史真实关系不大，与本书之主旨更少关涉，可不必再为计较也。

《会要》记西域十六都督府有军府一百二十，《新志》为军府一百二十六，《旧志》同，《太平寰宇记》同。《会要》于波斯国王条下记有"各置县及折冲府，并隶安西都督府。"军府应作何解？可能即是府兵制下之折冲府。十六都督府即十六国的内部须有兵力维持秩序安定，更须兵力保卫以防外来之侵略。兹以吐火罗为例以说明之。

《新唐书》二二一下西域下吐火罗传略云：

> 吐火罗，居葱岭西，胜兵十万。显庆中，以其阿缓城为月氏都督府，授王阿史那都督。其后，邻胡羯师谋引吐蕃攻吐火罗，于是叶护失里怛伽罗丐安西兵助讨，帝为出师破之。乾元初，与西域九国发兵为天子讨贼，肃宗诏隶朔方行营。

据上述，军府一百二十，似可能为一百二十折冲府，盖仿唐之府兵制也。史料不充分，聊备一说。总观西域十六都督府，以国王为都督，下设州县，均仿大唐帝国制度，此亦必

然之理，如《太平寰宇记》所言："西域诸国遣使求内属"，故唐置十六都督府而羁縻之也。

西域十六都督府之情况略述如上，最后必须明确一点，即"西域诸国遣使求内属"之历史背景也。

《新唐书》二二一下西域下大食传略云：

> 大食，本波斯地。保西鄙自王，灭波斯，破拂菻，南侵婆罗门，并诸国，胜兵至四十万，康、石皆往臣之。其地广万里，东距突骑施，西南属海。海中有拔拔力种，数为大食所破略。

关于唐送波斯王还国事，本书前文已略涉及。《新唐书》二二一下西域下波斯传记波斯为大食侵略事较详，其文略云：

> 波斯，居达遏水西。贞观十二年，遣使者没似半朝贡。（其王）伊嗣俟不君，为大酋所逐，奔吐火罗，半道，大食击杀之。子卑路斯入吐火罗以免。龙朔初，又诉为大食所侵。

新、旧《唐书·拂菻传》皆言及大食。《旧唐书》一九八西戎拂菻传略云："自大食强盛，渐陵诸国。"据上述史料，可知唐代初期，大食渐强，东向发展，西域诸国，受其侵犯也。

大食的强大及其东犯西域诸国的情况如上所述，兹再检视唐代初期吐蕃的情况及其对西域的威胁与侵犯。

《新唐书》二一六上吐蕃传略云：

> （禄）东赞不知书而性明毅，用兵有节制，吐蕃倚

之，遂为强国。有子曰钦陵、曰赞婆、曰悉多于、曰勃论。禄东赞死，而兄弟并当国，自是岁入边，尽破有诸羌羁縻十二州。

《唐会要》九七吐蕃传略云：

上元二年，李敬元又败于青海。钦陵多居中，诸弟分镇方面，赞婆则专在东境与中国为邻，三十余年恒为边患。

展视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时期全图，吐蕃西北部紧邻西域葱岭以南地区，则吐火罗、嚈哒十六国受到吐蕃之严重威胁可知也。

总结上述，西域十六国内属大唐帝国，实由于大食之强大东侵以及吐蕃之强大北向威胁，此一历史背景不可不知。唐在十六国行唐制度设置十六都督府及以下州县，特别是设置一百二十军府，用以自卫以防御大食、吐蕃之侵略吞并，不得不如此。读史治史者应知我华夏民族乃以德服人非恃强凌弱也。

## 四、唐灭西突厥，置北庭都护府，中亚形势改变

西突厥沙钵罗汗国之强大及其对唐经营西域之威胁侵扰以及唐灭西突厥，两《唐书》均有记述，均不如《通鉴》记述之简要明确，兹移录《通鉴》之文如下：

《通鉴》一九九唐高宗永徽二年略云：

（春正月），左骁卫将军、瑶池都督阿史那贺鲁招集离散，庐帐渐盛，闻太宗崩，谋袭取西、庭二州。庭州刺史骆弘义知其谋，表言之。上遣通事舍人桥宝明驰往慰抚。宝明说贺鲁，令长子咥运入宿卫，授右骁卫中郎将，寻复遣归。咥吐运乃说其父拥众西走，击破乙毗射匮可汗，并其众，建牙于双河及千泉（自双河西南抵贺鲁牙帐二百里。千泉属石国界，又在贺鲁牙帐西南。《新书》曰：素叶城西四百里至千泉，地瀛二百里，南雪山，三垂平陆，多泉地，因名之）。自号沙钵罗可汗，咄陆五啜、努失毕五俟斤皆归之，胜兵数十万，与乙毗咄陆可汗连兵，处月、处密及西域诸国多附之。

秋七月，西突厥沙钵罗可汗寇庭州，攻陷金岭城及蒲类县（西州交河县北行八十里入谷，又百三十里经柳谷，经金沙岭，百六十里至庭州蒲类县，属西州，后属庭州，又改为后庭县），杀略数千人。诏左武候（严："候"改"卫"）大将军梁建方、右骁卫大将军契苾何力为弓月道行军总管（弓月城在庭州西千有余里）。右骁卫将军高德逸、右武候将军薛（严："薛"改"萨"）孤吴仁为副，发秦、成、岐、雍府兵三万人及回纥五万骑以讨之。

这次战役，《通鉴》、《旧唐书·西突厥传》、《新唐书·西突厥传》所记述，唐均未取得重要战果。征讨西突厥沙钵罗汗国的第二次战役，以程知节为行军大总管，在唐高宗显庆元年，亦未取得重大胜利。唐平灭西突厥沙钵罗汗国、西突厥最终覆灭是第三次战役，《通鉴》二百唐高宗显庆二年记载

之第三次战役其文略云：

闰月（正月）庚戌，以左屯卫将军苏定方为伊丽道行军总管（伊丽河，一名帝帝河）帅燕然都护渭南任雅相、（燕然都护府在黄河北，北至阴山七十里，至回纥界七百里。龙朔三年改曰瀚海都督府，总章二年改为安北大都护府。杜佑曰：后为中受降城，南去朔方千三百余里）（胡注"瀚海都督府"应为"瀚海都护府"）副都护萧嗣业发回纥等兵，自北道讨西突厥沙钵罗可汗。

初，右卫大将军阿史那弥射及族兄左屯卫大将军步真，皆西突厥酋长。至是，诏以弥射、步真为流沙安抚大使，自南道招集旧众。

（十二月），苏定方击西突厥沙钵罗可汗，至金山北，先击处木昆部，大破之，其俟斤蝎独禄等帅万余帐来降，定方抚之，发其千骑与俱。

右领军郎将薛仁贵上言："泥孰部素不伏贺鲁（泥孰部，弩失毕五俟斤之一也），为贺鲁所破，虏其妻子。今唐兵有破贺鲁诸部得泥孰妻子者，宜归之，仍加赐赉，使彼明知贺鲁为贼而大唐为之父母，则人致其死，不遗力矣。"上从之。

定方至曳咥河西（曳咥河在伊丽河东）。沙钵罗帅十姓兵且十万，来拒战。定方将唐兵及回纥万余人击之。沙钵罗轻定方兵少，直进围之。定方令步兵据南原，攒矟外向，自将骑兵陈于北原。沙钵罗先攻步军，三冲不动，定方引骑兵击之，沙钵罗大败，追奔三十里，斩获数万人；明日，勒兵复进。于是胡禄屋等五弩失毕悉众来降，沙钵罗独与处木昆屈律啜数百骑西走。

时阿史那步真出南道，五咄陆部落闻沙钵罗败，皆诣步真降。定方乃命萧嗣业、回纥婆闰将胡兵趋邪罗斯川，追沙钵罗，定方与任雅相将新附之众继之。会大雪，平地二尺，军中咸请俟晴而行，定方曰："虏恃雪深，谓我不能进，必休息士马，虽追之可及，若缓之，彼遁逃浸远，不可复追，省日兼功，在此时矣！"乃蹋雪昼夜兼行，所过收其部众，至双河，与弥射、步真合，去沙钵罗所居二百里，布阵长驱，径至其牙帐（贺鲁牙帐在金牙山，直石国东北），沙钵罗与其徒将猎，定方掩其不备，纵兵击之，斩获数万人，得其鼓纛，沙钵罗与其子咥运、婿阎啜等脱走，趣石国。定方于是息兵，诸部各归所居，通道路，置邮驿，掩骼骨，问疾苦，画疆埸，复生业。凡为沙钵罗所掠者，悉括还之，十姓安堵如故。乃命萧嗣业将兵追沙钵罗，定方引军还（埸，音亦）。

沙钵罗至石国西北苏咄城，人马饥乏，遣人赍珍宝入城市马，城主伊沮达官诈以酒食出迎，诱之入，闭门执之，送于石国。萧嗣业至石国，石国人以沙钵罗授之。

苏定方灭西突厥俘沙钵罗的经过，我移录《通鉴》的记述较详。这是一次改变中亚形势的大战役，关涉中亚历史的发展；也关涉大唐帝国进一步强大及其在当时国际上的地位，下文还要详悉论述。此处所着重者为唐军胜利后对西突厥部落民众的宽大恩厚的政策，对战败者不仅无杀戮俘虏，且采取种种措施使西突厥部落民众仍保持其原有的生产和生活，使他们安居乐业；对生者死者都给予慰藉救助。唐代前期两

次改变亚洲形势的大战役，一为唐灭东突厥俘颉利可汗，二为此处论述的唐灭西突厥俘沙钵罗可汗，对败者的施恩宽恕的政策如前文具体记述，在世界战争史中可能也是少见的。这是我华夏民族的光荣与自豪，也是我民族独立文明的表现，是真实的文明。那种屠杀平民百姓十万几十万，那种以上千架现代化飞机在一个南欧小国上空狂轰滥炸，杀死平民百姓，毁灭桥梁道路，还自称为文明国家的行为，这不是文明，是野蛮，应千秋万代受到历史的谴责。唐代前期两次改变亚洲形势大战役所表现的华夏民族的文明，源于出自易经的圣言“厚德载物”，这是我华夏民族数千年优良学术文化传统的基石之一，下文将详论之。

关于设庭州及北庭都护府将于“北庭都护府”一节详论，此处仍论述安西都护府有关问题。

显庆二年平西突厥之后，就《通鉴》所载，有关安西都护府事，有下列史事殊堪注意：

1. 同书显庆四年九月，以石、米、史、大安、小安、曹、拔汗那、悒怛、疏勒、朱驹半等国置州县府百二十七。

2. 同书高宗龙朔元年六月癸未，以吐火罗、嚈哒、罽宾、波斯十六国（按：上述四国外，胡注增诃达罗支国、解苏国、骨咄施国、帆延国、石汗那国、护时犍国、怛没国、乌拉喝国、多勒建国、俱蜜国、护蜜多国、久越得犍国等凡十二国，加上述四国，共十六国）置都督府八，州七十六（按《考异》略云：《唐历》云：“置州二十六”，今从《统纪》。今按《新书·地理志》，时自于阗以西，波斯以东，凡十六国，各以其王都为都督府）。县一百一十，军府一百二十六，并隶安西都护府。

3.《通鉴》二百一唐高宗咸亨元年夏四月，吐蕃陷西域

十八州，又与于阗袭龟兹拨换城，陷之。

4.《通鉴》二百二唐高宗上元二年春正月丙寅，以于阗国为毗沙都督府，分其境内为十州，以于阗王尉迟伏阇雄为毗沙都督。

以上就《通鉴》所载唐灭西突厥后在西域所置州府移录之。下文将简述北庭都护府之建立及与之有关的史实，因北庭都护府与西域诸州府关系密切也。

《通鉴》二百七则天后长安二年（七〇二年）云：

> （十二月）戊申，置北庭都护府于庭州（太宗平高昌，于西州之北置庭州，即汉车师后王之地）。

《新唐书》四十地理志陇右道略云：

> 北庭大都护府，本庭州，贞观十四年平高昌，以西突厥泥伏沙钵罗叶护阿史那贺鲁部落置，并置蒲昌县，寻废，显庆三年复置，长安二年为北庭都护府。户二千二百二十六，口九千九百六十四。县四，（有瀚海军，本烛龙军，长安二年置，三年更名，开元中盖嘉运增筑。西七百里有清海军，本清海镇，天宝中为军。南有神仙镇。自庭州西延城西六十里有沙钵城守捉，又有冯洛守捉，又八十里有耶勒城守捉，又八十里有俱六城守捉，又百里至轮台县，又百五十里有张堡城守捉，又渡里移得建河，七十里有乌宰守捉，又渡白杨河，七十里有清镇军城，又渡叶叶河，七十里有叶河守捉，又渡黑水，七十里有黑水守捉，又七十里有柰林守捉，又七十里有西林守捉。又经黄草泊、大漠、小碛，渡石漆河，

踰车岭，至弓月城。过思浑川、蛰失蜜城，渡伊丽河，一名帝帝河，至碎叶界。又西行千里至碎叶城，水皆北流入碛及入夷播海。）金满，下。轮台，下（有静塞军，大历六年置）。后庭，下（本蒲类，隶西州，后来属。宝应元年更名。有蒲类、郝遮、蒲桃泉三镇，特罗堡）。西海，下（宝应元年置）。

以上移录《新书》之文较详，盖不如此不足以说明大唐帝国经营西域之空前业绩，亦不足说明大唐帝国使中亚形势改变也。引文中有九守捉三军，乃保卫大唐帝国西北地区之武力，亦吾华夏民族空前盛业之武功的一部分，读史治史者不可不知也。

《通典》一七四州郡典古瀚州下亦简要记述北庭都护府，其记载北庭八至部分可补上引《新志》。其文云："北庭府东至伊吾郡界六百八十里，南至交河郡界四百五十里，西至突骑施三千六百八十里，北至坚昆七千里。东南到伊吾郡界六百八十里，西南到焉耆镇守军八百七十里，西北到突骑施三千一百八十里，东北到回纥界一千七百里。去西京六千一百三十里，去东京六千八百七十六里。户二千三百九十八，口九千七百一十五。"

《元和郡县图志》四十陇右道下亦记载北庭都护府，亦可补上引《新志》，兹略移录如下：

庭州，北庭，下都护府。开元户二千六百七十六，乡五。

庭州，因王庭以为名也。来济为刺史，请州所管诸蕃，奉敕皆为置州府，以其大首领为都督、刺史、司

马，又置参将一人，知表疏等事。其俗帐居，随逐水草。帐门皆向东开门，向慕皇风也。其汉户，皆龙朔已后流移人也。长安二年改置北庭都护府，按三十六蕃。开元二十一年改置北庭节度使（都管兵二万人，马五千匹，衣赐四十八万匹段），以防制突骑施、坚昆、斩啜（西北去突骑施三千余里，北去坚昆七十里，东去斩啜一千七百里）。管瀚海军（北庭都护府城中，长安二年初置烛龙军，三年，郭元振改为瀚海军，开元中盖嘉运重加修筑。管兵一万二千人，马四千二百匹焉），天山军（西州城内。开元二年置。管兵五千人，马五百匹。在理南五百里），伊吾军（伊州西北三百里甘露川。景龙四年置，管兵三千人，马三百匹。在理所东南五百里）。

《通典》及《元和志》所记北庭之八到，其少数不同，如《通典》记北庭至西京六千一百三十里，至东京六千八百七十六里；《元和志》记北庭至上都五千二百七十里，至东都六千一百三十里。二者不同，亦殊难考定，与本文主旨无关。本文主旨在考辨北庭远在西京、东京数千里之外，但能成为大唐帝国经营西域防御边疆之军事政治中心，大唐帝国之武功乃空前也。

《旧唐书》四十地理志河西亦载北庭都护府，与《通典》、《元和志》、《新唐志》所载大致相同；但所记十六蕃州，似可与《元和志》所载“按三十六蕃”有关，应加考辨。

《新唐书》四三下地理志羁縻州云：

特伽州　鸡洛州（开元中又有火拔州、葛禄州，后不复见）

濛池都护府（贞观二十三年，以阿史那贺鲁部落置瑶池都督府，永徽四年废。显庆二年禽贺鲁，分其地，置都护府二、都督府八，其役属诸胡皆为州）

昆陵都护府

匐延都督府（以处木昆部置）

嗢鹿州都督府（以突骑施索葛莫贺部置）

洁山都督府（以突骑施阿利施部置）

双河都督府（以摄舍提暾部置）

鹰娑都督府（以鼠尼施处半部置）

盐泊州都督府（以胡禄屋阙部置）

阴山州都督府（显庆三年分葛逻禄三部置三府，以谋落部置）

大漠州都督府（以葛逻禄炽俟部置）

玄池州都督府（以葛逻禄踏实部置）

金附州都督府（析大漠州置）

轮台州都督府

金满州都督府（永徽五年以处月部落置为州，隶轮台。龙朔二年为府）

咽麪州都督府（初，玄池，咽麪为州，隶燕然，长安二年为都督府，隶北庭）

盐禄州都督府

哥系州都督府

孤舒州都督府

西盐州都督府

东盐州都督府

叱勒州都督府
迦瑟州都督府
凭洛州都督府
沙陀州都督府
答烂州都督府
右隶北庭都护府

但《旧唐书》四一地理志河西道北庭都护府则为十六番（蕃）州，其文曰：

盐治州都督府　盐禄州都督府　阴山州都督府　大漠州都督府　轮台州都督府　金满州都督府
玄池州　哥系州　咽麪州　金附州　孤舒州　西盐州　东盐州　叱勒州　迦瑟州　冯洛州　已上十六番（蕃）州，杂戎胡部落，寄于北庭府界内，无州县户口，随地治畜牧。

《旧志》之十六蕃州，均见于《新志》，此上引《元和志》所谓北庭都督府“按三十六蕃”之内容也。

据上引《通典》，北庭都护府距西京六千一百三十里，其所按三十六蕃州，远者又当在数千里外，真所谓万里疆也。回顾贞观十四年唐太宗决定征讨平灭高昌并立即建置西州庭州时，其人在长安，其心思注意力乃在西北万里之外边疆也。长安、洛阳以及其周围之广土众民为神皋，西北万里疆亦神皋也，同为太宗所珍视，太宗运筹于西京宫城内，而决胜于西域，故有北庭都护府按三十六蕃州之策略，并成为事实，三十六蕃州成为大唐帝国之神圣领土（此点下文详述

之)。一人一物均应重视之，焉能不详述之。上文移录史籍所载西域诸城镇军府之名称及所在地，仍嫌简略也。我读《岑参诗集编年笺注》所载“优钵罗花歌并序”曰：

> 白山南，赤山北，其间有花人不识，绿茎碧叶好颜色。叶六瓣，花九房，夜掩朝开多异香。何不生彼中国兮生西方？移根在庭，媚我公堂。耻与众草之为伍，何亭亭而独芳？何不为人之所赏兮？深山穷谷委严霜。吾窃悲阳关道路长，曾不得献于君王。

深感唐太宗李世民及其他仁人志士所创造之大唐帝国，不仅其武功为空前，其文治亦为伟大业绩。其武功非杀人盈城盈野，主要为除暴安良，乃仁义之师也。苏定方灭西突厥沙钵罗汗国俘沙钵罗，其兵仅及石国，但却威震西域；主要非其唐少数兵力之威（苏定方所率之兵少于沙钵罗之兵），乃唐胜利之师不杀一平民百姓，不陷一人为奴婢，且对西突厥人行仁施义（如上文所详述）所致也。大唐帝国之恩泽及于西突厥人，亦及于西突厥境内之一草一木，故优钵罗花自天山冰雪中挺出而见于大唐帝国使者之庭中，有如牡丹、芙蓉见于长安，同使大唐帝国之锦绣山河生光增彩也。

上述属于安西都护府（天山以南）及北庭都护府（天山以北）之都督府州县外，尚有以诸小国置州县府一百二十七。按《通鉴》二百唐高宗显庆四年云：

> 九月，诏以石、米、史、大安、小安、曹、拔汗那、悒怛、疏勒、朱驹半等国置州县府百二十七（米国，或曰弥末，或曰弭秣贺，北百里距康国；其王治钵

息德城。大安，一曰布豁，又曰捕喝，元魏谓忸密者，东北至小安四百里，西濒乌浒河，治河谧城，即康居小君长罽王故地。小安，一曰东安，曰喝汗，在那密水之阳，东距河二百里许，治喝汗城。曹亦有东、西、中国，东曹居波悉山之阴，汉贰师城地也。北至石，西至康，东北宁远，皆四百里。西曹者，隋时曹国也，南接史及波览，治瑟底痕城。中曹治迦底真城。拔汗那，即宁远，或曰鉢汗，元魏所谓破洛那，去京师八千里，居西鞬城，在真珠河之北，后分为二：一治呼闷城，一治遏塞城。悒怛国，汉大月氏之种，大月氏为乌孙所夺，西过大宛，击大夏臣之，大夏即吐火罗也；嚈哒，王姓也，后世以姓为国，讹为悒怛。杜佑曰：嚈哒，或云高车之别种，或云大月氏之别种；悒怛亦大月氏别种。如佑所云，则嚈哒，悒怛似是两国。疏勒，一名佉沙，距长安九千里而赢）

行文至此，回顾前此之论述，即隋末唐初西突厥在中亚的霸主地位，统叶护可汗霸有西域，西域诸国均由西突厥遣吐屯一人监统之，以力服人，霸者也。数十年后即唐太宗高宗之世，由于苏定方所统帅大唐帝国的武装部队一战而灭之。战争甫过，力行仁政，以德服人，王者之师也。天山南北，西尽波斯，西域诸族诸国款塞内属，成为大唐帝国的都督府州县，仍保持其原有之生产生活方式，并拥自己的军队以自卫。两相对比，中亚的形势完全改变，此大唐帝国之力，此唐太宗英明策略行使之结果也。

# 五、唐太宗招徕漠北敕勒族十五部的措施及其重大意义

《通典》卷一百九十九铁勒传略云：

铁勒之先，匈奴之苗裔也，种类最多。虽姓氏各别，总谓为铁勒。并无君长，属东西两突厥。随水草流移，善于骑射。自突厥有国，东西征讨，皆资其用，以制北荒。十六国慕容垂时塞北、后魏末河西并云有敕勒部，铁勒盖言讹也。

《旧唐书》卷一百九十五回纥传及卷一百九十九下铁勒传，《新唐书》卷二百一十七上、下回鹘传，《唐会要》卷九十六铁勒传、卷九十八回纥传均记载敕勒十五部之史事，回纥乃十五部之一也。关于十五部名称之不同及其他歧异之处，本文不拟考辨，亦难考辨也。本文据《通鉴》唐纪所载有关敕勒族诸多史事，参证上列诸书及《册府元龟》有关记述，论述敕勒族与唐代前期武功之关系。

《通鉴》卷一百九十二唐太宗贞观元年云：

初，突厥既强，敕勒诸部分散，有薛延陀、回纥、都播、骨利干、多滥葛、同罗、仆固、拔野古、思结、浑、斛薛、结、阿跌、契苾、白霫等十五部，皆居碛北，风俗大抵与突厥同（敕勒，即铁勒也。薛延陀先与薛种杂居，后灭延陀部有之，号薛延陀，姓一利咥氏。

回纥先曰袁纥，亦曰乌护，曰乌纥，至隋曰韦纥，后称回纥，姓药葛罗氏，居薛延陀北娑陵水上，距长安七千里。都播亦曰都波，其地北濒小海，西坚昆，南回纥。骨利干居瀚海北。多滥葛亦曰多览葛，在薛延陀东，濒同罗水。同罗在薛延陀北，多滥葛之东，距长安七千里而赢。仆固亦曰仆骨，在多滥葛之东，地最北。拔野古一曰拔野固，或为拔曳固，漫散磧北，地千里，直仆固，邻于靺鞨。思结在延陀故牙。浑在诸部最南。斛薛居多滥葛北。奚结在同罗北。阿跌一曰诃跌，或为跋跌。契苾一曰契苾羽，在焉耆西北鹰娑川，多滥葛之南。白霫君鲜卑故地，直京师东北五千里，与同罗、仆固接，避薛延陀，保奥支水冷陉山。“斛薛”之下“结”之上当有“奚”字。《考异》曰：《旧书》“敕勒”作“铁勒”。《新书》云：即元魏时高车。或曰：“敕勒”讹为“铁勒”。今从《新书》。《旧书》“多滥葛”作“多览葛”，又作“多腊葛”。今从《实录》、《唐统纪》。又《旧书》“仆固”或作“仆骨”。按胡语难明，以中国字写之，故讹谬不壹。今从《陈子昂集》及仆固怀恩传）；薛延陀于诸部为最强。

## （一）唐太宗重视敕勒族之由来和招徕敕勒族十五部的措施

唐代初期使用的武装力量是兵农合一制的府兵和募兵，战斗力不强。太宗一度振兴府兵制，取得一定成效，但国家兵力逐渐衰弱的趋势仍在发展，这不能不使这个英明的大唐

帝国天子忧虑。他回忆武德九年玄武门事变中取得胜利，主要由于他依赖善战的山东豪杰。据寅恪先生在《论隋末唐初所谓“山东豪杰”》一文（见《金明馆丛稿初编》）中，指出：唐初之山东豪杰乃北魏前期迁徙于冀、定、相三州及青、徐、齐、兖四州之北镇降户之后裔也。寅恪先生还举出北魏史事为例证，如先生引录之两条史料，兹亦引录如下：

《魏书》七上高祖纪上云：

> （延兴元年）冬十月丁亥，沃野、统万二镇敕勒叛。诏太尉、陇西王源贺追击，至桢军，灭之，斩首三万余级，徙其遗迸于冀、定、相三州为营户。
>
> （延兴二年三月），连川敕勒谋叛，徙配青、徐、齐、兖四州为营户。

北魏时之敕勒族之后裔，在唐代初期尚勇猛善战，则当时居住于漠北敕勒族十五部，其为善于骑射之战士可知也。深谋远虑之唐太宗视之为大唐帝国武装力量之来源，故以万乘之尊亲赴千里外之灵州招徕之。

《通鉴》一九八唐太宗贞观二十年六月云：

> 己丑，上手诏以“薛延陀破灭，其敕勒诸部，或来降附，或未归服，今不乘机，恐贻后悔，朕当自诣灵州招抚。其去岁征辽东兵，皆不调发。”

太宗所言“乘机”何谓耶？漠北敕勒族诸部，过去均在东突厥统治之下，颉利汗国瓦解之后，敕勒族十五部之最强大者薛延陀拟代替东突厥统治漠北，为唐军击破，敕勒族诸部彷

徨无所适从，有降唐者。有未降唐者，此时，唐如招抚之，则可全部降服；但如稍迟，敕勒族诸部中之强大者统治并统一漠北，唐之招抚已不可能矣，此即太宗所谓“今不乘机，恐贻后悔”也，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太宗决定自去灵州招抚。据《通典》一七三州郡三古雍州上，灵州灵武郡，去西京一千二百五十里，往返为二千五百里。太宗征辽东初返长安，征辽东失败为太宗一生之恨事，至感愧悔。以愧悔之心情，带病之身，毅然决然往返二千五百里亲自去灵州招徕敕勒族，可见此乃大唐帝国头等大事，应大书而特书也。《通鉴》记述详悉明确。在以上引文之后，《通鉴》又略云：

（八月）己巳，上行幸灵州。

江夏王道宗兵既渡碛，遇薛延陀阿波达官众数万拒战，道宗击破之，斩首千余级，追奔二百里。道宗与薛万彻各遣使招谕敕勒诸部，其酋长皆喜，顿首请入朝。庚午，车驾至浮阳。（浮阳，《旧书》作“泾阳”，当从之。泾阳县，前汉属安定郡，后汉、晋省，后魏属陇东郡，隋、唐属京兆。杜佑曰：京兆泾阳县，乃秦封泾阳君之地。汉泾阳县在今平凉郡界泾阳故城是。此时车驾盖至京兆之泾阳。）回纥、拔野古、同罗、仆骨、多滥葛、思结、阿跌、契苾、跌结、浑、斛薛等十一姓各遣使入贡（《考异》曰：《旧·回纥铁勒传》作“多览葛”，今从《实录》及本纪、《唐历》。又回纥传、陈彭年《唐纪》作“斛萨”，铁勒传作“解薛”。今从《实录》。《实录》又有契丹、奚，云十三姓。按契丹、奚本非薛延陀所统，又内附已久，尝从征辽，非至此乃降。今从《旧·本纪》），称：“薛延陀不事大国，暴虐无道，不能

> 与奴等为主，自取败死，部落鸟散，不知所之。奴等各有分地，不从薛延陀去，归命天子。愿赐哀怜，乞置官司，养育奴等。”上大喜。辛未，诏回纥等使者宴乐，颁赉拜官，赐其酋长玺书，遣右领军中郎将安永寿报使。

此月壬申，太宗以敕勒归附，诏告天下。诏中有言曰：“铁勒百余万户，散处北溟，远遣使人，委身内属，请同编列，并为州郡。”《通鉴》又云：“九月，卜至灵州，敕勒诸部俟斤遣使相继诣灵州者数千人，咸云：‘愿得天至尊为奴等天可汗，子子孙孙常为天至尊奴，死无所恨。’甲辰，上为诗序其事曰：‘雪耻酬百王，除凶报千古。’公卿请勒石于灵州；从之。”至是太宗招徕敕勒族的政策目的，完全实现。

## （二）漠北成为大唐帝国的领土，敕勒族十五部成为大唐帝国的臣民

在我国古代和中古时期，国疆之外居住众多外族（或曰蕃族），如何处理众多外族与国疆之内的政权二者之间的关系，是重要而影响深远的大问题。唐代前期，特别是贞观期间，解决这个大问题既完善又恰当，其他朝代不可能与之相比。这是由于唐太宗以自强不息与厚德载物相结合但以厚德载物为主的思想理论为基础的政策策略，并形成为完善制度。以下论述的是这一完善制度的最初部分。

《通鉴》一九八唐太宗贞观二十年十二月云：

> 戊寅，回纥俟利发吐迷度、仆骨俟利发歌滥拔延、

多滥葛俟斤末、拔野古俟利发屈利失、同罗俟利发时健啜、思结酋长乌碎及浑、斛薛、奚结、阿跌、契苾、白霫酋长，皆来朝。（原缺二十二字）庚辰，上赐宴于芳兰殿（按阁本《大明宫图》，玄武门右玄武殿后有紫兰殿，大乐宴胡客，率引入玄武门。今此芳兰殿，岂紫兰殿邪）命有司□□□□（章：十二行本“司”下四空格为“厚加给待”四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张校同；退斋校同；熊校同）每五日一会。

同书贞观二十一年正月略云：

丙申，诏以回纥为瀚海府，仆骨为金徽府（《考异》曰：《旧书》作“金徽”，今从《实录》、《唐历》），多滥葛为燕然府，拔野古为幽陵府，同罗为龟林府，思结为卢山府（府者，都督府也），浑为皋兰州，斛薛为高阙州，奚结为鸡鹿州，阿跌为鸡田州，契苾为榆溪州，思结别部为蹛林州，白霫为寘颜州，各以其酋长为都督、刺史，各赐金银缯帛及锦袍。敕勒大喜，捧戴欢呼拜舞，宛转尘中。及还，上御天成殿宴，设十部乐而遣之。诸酋长奏称：“臣等既为唐民，往来天至尊所，如诣父母，请于回纥以南、突厥以北开一道，谓之参天可汗道，置六十八驿，各有马及酒肉以供过使，岁贡貂皮以充租赋，仍请能属文人，使为表疏。”上皆许之。于是北荒悉平。

以上移录《通鉴》之文，乃唐对归附敕勒族十五部之政策的初步或制度的开始部分。其特点为，以唐官制及地理制度行

使于漠北敕勒族所在地区，即都督府、州及都督刺史制也；以貂皮充租税，类似唐之土贡制。据此，漠北乃大唐帝国的领土，敕勒族乃大唐帝国之臣民也。唐政府充分尊重敕勒族原有的生活生产方式，分部落而居，从事于游牧射猎，此外，唐政府视敕勒族人与汉族人无任何差异，尊重其人格。凡此均为唐太宗以厚德载物之精神对待敕勒族人，故敕勒族人亦以其特长报效大唐帝国建功立勋也。

《通鉴》又云：

> （四月）丙寅，置燕然都护府，统瀚海等六都督、皋兰等七州（《新书》曰：置燕然都护府于古单于台。宋白曰：在西受降城东南四十里），以扬州都督府司马李素立为之。素立抚以恩信，夷落怀之，共率牛马为献，素立唯受其酒一杯，余悉还也。

此亦厚德载物之精神也。

《通鉴》又略云：

> （八月）辛未，骨利干遣使入贡；丙戌，以骨利干为玄阙州，拜其俟斤为刺史。骨利干于铁勒诸部为最远，昼长夜短，日没后，天色正曛，煮羊脾适熟，日已复出矣。

同书贞观二十二年云：

> 结骨自古未通中国，（杜佑曰：结骨在回纥西北三千里。）闻铁勒诸部皆服，二月，其俟利发失钵屈阿棧

> 入朝。其国人皆长大，赤发绿睛，有黑发者以为不祥。上宴之于天（张："天"作"大"）成殿，谓侍臣曰："昔渭桥斩三突厥首，自谓功多（谓武德九年，颉利犯便桥时也），今斯人在席，更不以为怪邪！"失钵屈阿栈请除一官。"执笏而归，诚百世之幸。"戊午，以结骨为坚昆都督府，以失钵屈阿栈为右屯卫大将军，坚昆都督，隶燕然都护。

至是，敕勒族十五部尽归附。骨利干、结骨二部不远万里来长安，为大唐帝国之臣民，非唐以兵力致之，乃唐"绥之以德"（《通鉴》下文）也。

大唐帝国对漠北敕勒族十五部政策之初步或制度的开始部分，论述至此为止。兹以太宗之言为结束语，《通鉴》卷一百九十八贞观二十一年五月条载太宗之言曰：

> 自古皆贵中华，贱夷狄，朕独爱之如一，故其种落皆依朕如父母。

此太宗所以为古今惟一之天可汗也。

### （三）敕勒族内迁并成为大唐帝国朔方、河东、河西、北庭四节度所辖兵之主力军

上文论述唐太宗对敕勒族诸部的政策或制度即《新唐书》四十三下地理志羁縻州制度实行之第一阶段。其第二阶段，即敕勒族南迁进入唐北疆之内并成为大唐帝国的武装力量。朔方、河东、河西、北庭四节度所辖军力之组成情况既

已证明之。

内迁敕勒族诸部大多居于节度使或都督府军城附近，被编入唐军，史籍称为“城傍”，成为制度。关于“城傍”之详，请参阅李锦绣著《“城傍”与大唐帝国》（载《唐代制度史略论稿》）。《新唐书·地理志》羁縻州记载敕勒族诸部内迁居住地区甚详，《旧唐书·地理志》亦有记述。此羁縻州制度实行之后一阶段也。其详，本书上编已有述论，此不赘述。

## 六、唐灭高丽、百济之战（高宗显庆五年至总章元年）

据《新唐书》卷二百二十新罗传略云：“新罗，弁韩苗裔也。居汉乐浪地，东南日本，西百济，南濒海，北高丽。”我论述唐灭高丽、百济之战役，首先简要申述三国之形势，因此次历时八年之战役，唐主要为灭高丽，但不能不先灭百济，又不能不联合新罗，三国均卷入此次大战役中，与三国所处地理形势有关也。

我的论述，主要依据《通鉴》及《新唐书》高丽、百济、新罗传、参证以两《唐书》有关传、纪，如高宗纪、李勣传、契苾何力传、刘仁轨传、苏定方传等。

《通鉴》卷二百唐高宗显庆五年云：

> （三月），百济恃高丽之援，数侵新罗；新罗王春秋上表求救。辛亥，以左武卫大将军苏定方为神丘道行军大总管（《新书》作“神兵道”），帅左骁卫将军刘伯英等水陆十万以伐百济。（《考异》曰：《旧书》定方传、新罗传皆云定方为熊津道大总管。《实录》定方传亦同。

今从此年《实录》、《新唐书·本纪》。又《旧·本纪》、《唐历》皆云："四年十二月癸亥，以定方为神丘道大总管，刘伯英为崌夷道行军总管。"按定方时讨都爰，未为神丘道总管，《旧书》、《唐历》皆误。今从《实录》。）以春秋为崌夷道行军总管，（因《尧典》"宅嵎夷曰旸谷"而命之。）将新罗之众，与之合势。

（八月），苏定方引兵自成山济海，百济据熊津江口以拒之。定方进击破之，百济死者数千人，余皆溃走。定方水陆齐进，直趣其都城（《北史》：百济都俱拔城，亦曰固麻城，其外更有五方，中方曰古沙城，东方曰得守城，南方曰久知下城，西方曰刀先城，北方曰熊津城）。未至二十余里，百济倾国来战，大破之，杀万余人，追奔，入其郭。百济王义慈及太子隆逃于北境，定方进围其城，义慈次子泰自立为王，帅众固守。隆子文思曰："王与太子皆在，而叔遽拥兵自王，借使能却唐兵，我父子必不全矣。"遂帅左右踰城来降，百姓皆从之，泰不能止。定方命士登城立帜，泰窘迫，开门请命。于是义慈、隆及诸城主皆降。百济故有五部，分统三十七郡、二百城、七十六万户，诏以其地置熊津等五都督府（熊津、马韩、东明、金连、德安五都督府），以其酋长为都督、刺史。

十一月，戊戌朔，上御则天门楼（《唐六典》：东都宫城南面三门，中曰应天，后以武后号则天，遂更曰则天也），受百济俘，自其王义慈以下，皆释之。苏定方前后灭三国，皆生擒其主（谓贺鲁、都爰、义慈也）。赦天下。

唐灭高丽之战之前，先征讨百济，并灭之。此非偶然之事，乃高宗之策略也。《通鉴》下文，即龙朔二年七月，守百济屯熊津城之刘仁轨曾言："主上欲灭高丽，故先诛百济，留兵守之，制其心腹。"据此，灭高丽之战之前，必先平百济也。据《旧唐书》卷一百九十九上东夷百济传略云："（贞观）十六年，义慈兴兵伐新罗四十余城，又发兵以守之，与高丽和亲通好。"《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东夷百济传略云："麟德二年，与新罗王会熊津城，刑白马以盟。仁轨为盟辞曰：'往百济先王，罔顾逆顺，与高丽、倭共侵削新罗，破邑屠城。'"据此，百济与高丽的关系密切，而高丽与新罗之关系则甚为恶劣。唐欲灭高丽，首先必须平灭百济，使高丽失去后援；同时，要联合新罗，新罗亦希望高丽破灭也。此策略出自高宗，高宗乃懦弱者，但在太宗身边多年，太宗之坚强以及远见卓识，治理大唐帝国之宏伟策略，使其子受到感染熏陶。此时，高宗尚未为武则天完全控制，故能对灭高丽有正确策略，即打击并平灭百济而联合新罗也。百济虽被灭，但其叛唐势力仍甚猖獗，并联合倭国，进攻刘仁愿、刘仁轨所率唐军，但最后为唐军挫败，下文当简要申述之。

上引《通鉴》又云：

> （十二月）壬午，以左骁卫大将军契苾何力为浿江道行军大总管（浿水，在高丽国中），左武卫大将军苏定方为辽东道行军大总管，左骁卫将军刘伯英为平壤道行军大总管，蒲州刺史程名振为鎍方道总管，将兵分道击高丽。青州刺史刘仁轨坐督海运覆船，以白衣从军自效（《考异》曰：《旧传》云："监统水军征辽，以后期坐免官。"按仁轨从军乃在百济，非征辽也。今从张鷟

《朝野金载》)。

显庆五年十二月壬午，唐命将兴师，壬午为十二月十六日，命将为契苾何力、苏定方、刘伯英、程名振，前三人为行军大总管，后一人为总管，将兵分道击高丽。无统帅，可能由十分道行兵也。至次年即龙朔元年正月乙卯，又命萧嗣业为扶余道行军总管，统帅回纥等诸部兵即漠北敕勒族兵趋平壤。按龙朔元年正月乙卯为正月十八日，与显庆五年十二月十六日之命将，为时不及一月，可为第一次命将，即三人为行军大总管，一人为总管，一为行军总管。

据《通鉴》，第二次命将为龙朔元年四月庚辰，即四月十六日，以任雅相为浿江道行军总管，契苾何力为辽东道行军总管，苏定方为平壤道行军总管，仍有萧嗣业，但未言其职衔，可能仍是扶余道行军总管也。与第一次命将比较，无刘伯英，而有任雅相，且均为行军总管，而非行军大总管，亦无程名振。第二次命将与第一次命将为时相较不及三个月，何以有此不同？此疑问之一。第一次命将未言发兵，第二次命将则谓发兵凡三十五军，可能数十万大军也；但何以不设统帅？此疑问之二。岂以高宗欲亲征之故欤？但由于武后抗表谏，高宗并未亲征也。据《通鉴》龙朔二年二月甲戌，浿江道大总管任雅相薨于军，即卒于与高丽战争之军中也。按龙朔二年二月甲戌为二月十四日，与龙朔元年四月十六日第二次命将相距仅为时约十个月，第二次命将时任雅相似应为浿江道行军大总管而非总管也。按契苾何力与苏定方均为唐代前期名将，均为大唐帝国建立大功之人，当时的名望地位颇高，似仅次于李勣，奉命出征高丽，应为行军大总管，不可能仅为行军总管也。任雅相虽无重大军功，但为将

公正，颇为军中所称道，因此，征讨高丽命将时，与契苾何力、苏定方等第约略相同，即亦行军大总管也。

检《旧唐书》卷一百九契苾何力传载，契苾何力于龙朔元年为征高丽之辽东道大总管，即《通鉴》所载第二次命将之事。《新唐书》卷一百一十契苾何力传载，龙朔初征高丽，契苾何力为辽东道行军大总管，亦即《通鉴》所载第二次命将之事。《旧唐书》卷八十三、《新唐书》卷一百一十一苏定方传载唐征百济时，定方为大总管，推测征高丽第二次命将时，苏定方必为行军大总管也，又按《旧唐书》卷四高宗纪龙朔元年三月丙申，伐高丽，以契苾何力为辽东道大总管，苏定方为平壤道大总管，任雅相为浿江道大总管。但《新唐书》卷三高宗纪龙朔元年四月庚辰，任雅相、契苾何力、苏定方均为征高丽的行军总管，与《通鉴》所载第二次命将时完全相同，时间亦同也。

又按《册府元龟》卷三六九将帅部攻取二亦载唐高宗征高丽，苏定方为平壤道大总管，与《通鉴》所载征高丽第二次命将时苏定方为平壤道行军总管不同。但《册府元龟》卷九八六外臣部征讨五所云征高丽之第一次命将与第二次命将与《通鉴》全同。《册府元龟》之文或为《通鉴》之依据，或二书所依据者为同一原始资料。又据《新唐书》卷六十一宰相表一云：

> 显庆四年五月丙申，兵部尚书任雅相同中书门下三品。
>
> 龙朔元年四月庚辰，雅相为浿江道行军总管。

据此，征高丽第二次命将中之任雅相，乃宰相也。其政治地

位甚高。

本文考辨至此，可告一段落。《通鉴》之说，即第二次命将之任雅相、契苾何力、苏定方均为行军总管，与此不同之说，则谓三人均为行军大总管或大总管。司马温公之意见，必有可信的原始史料为依据，唐代史籍所载者，亦有与《通鉴》相同之意见，因此，不可认为《通鉴》之记载有误。与此同时，相当多的可信的唐代史籍，均谓任雅相、契苾何力、苏定方为行军大总管或大总管。唐发兵三十五军，应有数十万人，其中必有与行军总管等级相同之将，在他们之上，应有高一等级之将以管辖之指挥之，即行军大总管或大总管；其次，契苾何力与苏定方之名望地位甚高，可勿论矣，任雅相乃宰相也，三人奉命出征，自应任其高等级之将，即行军大总管或大总管也。据此，与《通鉴》记载不同之意见，亦不可认为有误也；但此非确论也，确论之取得，俟他日更详考辨之。

进入高丽境内唐军屡得胜利，龙朔元年七月甲戌，苏定方所率军击破高丽军于浿江，继而围攻平壤城。稍后，契苾何力所率军，乘鸭绿水冰合之际渡水进击，击败高丽军，斩首三万级，高丽军降。另一路由沃沮道总管庞孝泰所率唐军却被高丽军击败于蛇水，庞孝泰战死。苏定方围攻平壤久不下。总之，唐军进入高丽境内，沉重打击高丽军，但未取得决定性的胜利，朝廷有诏班师，唐军撤退回国。分析此次战役，唐以契苾何力、苏定方名将帅三十五军进攻高丽，但未取得决定性胜利，因盖苏文仍在，军力仍甚坚强，团结一致抗御唐军，唐军无隙可乘也。

上文述庞孝泰事，此人乃唐三十五军之沃沮道总管也，三十五军中之行军总管应不止庞孝泰一人，可见唐第二次命

将之苏定方、契苾何力，任雅相应为行军大总管，而非行军总管。以行军总管统辖率领行军总管，不可能也。

龙朔元年二年，唐征讨高丽、百济之战，主要战场在百济，刘仁轨、刘仁愿统帅唐军艰苦战斗，终于平灭百济之叛军。

关于百济战场之情况，《通鉴》、《旧唐书》与《新唐书》刘仁轨传，均有较详记载，《旧传》更详。兹简要移录《旧传》之文，以《新传》及《通鉴》之记述考证之。

《旧唐书》卷八十四刘仁轨传略云：

（显庆）五年，高宗征辽，令仁轨监统水军，以后期坐免，特令以白衣随军自效。时苏定方既平百济，留郎将刘仁愿于百济府城镇守，又以左卫中郎将王文度为熊津都督，安抚其余众。文度济海病卒。百济为僧道琛（《通鉴》无“为”字），旧将福信率众复叛，立故王子扶余丰为王，引兵围仁愿于府城。诏仁轨检校带方州刺史，代文度统众，便道发新罗兵合势以救仁愿，仁轨军容整肃，所向皆下。道琛等乃释仁愿之围，退保任存城。

寻而福信杀道琛，并其兵马，招诱亡叛，其势益张。仁轨乃与仁愿合军休息。时苏定方奉诏伐高丽，进围平壤，不克而还。时扶余丰及福信等以真峴城临江高险，加兵守之。仁轨引新罗之兵，乘夜薄城，四面攀草而上，比明而入据其城，遂通新罗运粮之路。

俄而余丰袭杀福信，又遣使往高丽及倭国请兵，以拒官军。诏右威卫将军孙仁师率兵浮海以为之援。仁师既与仁轨等相合，兵士大振。于是仁师、仁愿及新罗王

金法敏帅陆军以进。仁轨乃别率杜爽、扶余隆率水军及粮船，自熊津江往白江，会陆军同趣周留城。仁轨遇倭兵于白江之口，四战捷，焚其舟四百艘，烟焰涨天，海水皆赤，贼众大溃。伪王子扶余忠胜、忠志等率士女及倭众并耽罗国使，一时并降。百济诸城，皆复归顺。贼帅迟受信据任存城不降。

先是，百济首领沙吒相如、黑齿常之自苏定方军回后，各据险以应福信，至是率其众降。仁轨谕以恩信，令自领子弟以取任存城，又欲分兵助之。遂拔任存城。于是百济之余烬悉平，孙仁师与刘仁愿振旅而还，诏留仁轨勒兵镇守。

初，百济经福信之乱，合境凋残，殭尸相属。仁轨始令收敛骸骨，瘗埋吊祭之。修录户口，署置官长，开通涂路，整理村落，建立桥梁，补葺堤堰，修复陂塘，劝课耕种，赈贷贫乏，存问孤老。颁宗庙忌讳，立皇家社稷。百济余众，各安其业。于是渐营屯田，积粮抚士，以经略高丽。

据以上移录《旧书·刘仁轨传》可知，刘仁轨、刘仁愿在百济的处境，可谓甚为艰难，特别是苏定方、契苾何力所率唐军从高丽撤退以后，孤军处于海外，新罗的援助是唯一的有利条件，但百济的叛军气焰十分嚣张。此时的唐高宗尚能自己处理军国大事，因而诏令刘仁轨等泛海回国或退往新罗。将士咸欲西归回国，但刘仁轨的意见不同，据《旧传》、《新传》与《通鉴》所载刘仁轨的意见，他不愧为华夏民族刚毅强健且有远见卓识以民族国家为重的人杰。他认为，虽有皇帝的敕令，可以西归，但“春秋之义：大夫出疆，有可以安

社稷，便国家，专之可也”。何谓社稷，即民族国家也。皇帝欲灭高丽，首先要灭百济，此朝廷之策略。如从百济撤军，则高丽何时可灭？按此时之高宗，尚能继承太宗之遗志。治唐史者均能理解，唐太宗所以亲征高丽并欲灭之，乃由于倾全国之力经营包括西域之西北，免除后顾之忧也。唐高宗所以必平灭高丽，亦以此也，灭高丽与灭百济，关系密切，唐高宗知之，故有灭高丽必先灭百济之策，刘仁轨知之甚稔，均为民族国家，故敢专之，且向朝廷请增加兵力。果如刘仁轨所料，高宗诏孙仁师浮海以为之援，终于平灭百济。其后，抚恤百济之民，使死者安于地下，生者得以安居，并各安其业，未杀戮一人，未陷一人为奴婢。前一阶段，刘仁轨所表现者为自强不息之精神，后一阶段刘仁轨所表现者为厚德载物之精神。自强不息与厚德载物乃吾华夏民族古圣之训导，亦吾华夏民族之民族精神也。唐代，唐太宗李世民为此民族精神之代表，为实现古圣训导之楷模，并以此教育全国臣民。李靖、李勣灭东突厥颉利汗国，其一切行为所表现者，即此民族精神，苏定方灭西突厥沙钵罗汗国，其一切行为所表现者，亦即此民族精神也。自强不息与厚德载物，二者不可分，无自强不息，民族国家何能独立富强，亦不可能有厚德载物之行为与措施也。自强不息与厚德载物乃吾华夏民族数千年优良传统的基石之一，此优良传统，虽至今日，亦不可遗忘也。

唐灭高丽、百济之战的前一阶段之论述，至此结束。以下为后一阶段之论述，即李勣灭高丽之战。

唐高宗命李勣统帅唐军征讨高丽，始于高宗乾封元年（六六六年）十二月，终于总章元年（六六八年）九月。据陈垣著《二十史朔闰表》，乾封三年三月庚寅改元总章，《通

鉴》用后元，为时约一年十个月。征讨军进击颇为顺利，从容不迫地获得全胜。《通鉴》、《新唐书·高丽传》、《旧唐书·高丽传》、《新唐书·李勣传》、《旧唐书·李勣传》均有记载，惟《通鉴》之记载较为详悉明确，兹移录《通鉴》之文，以两《唐书》有关纪传参证之。

《通鉴》卷二百一唐高宗乾封元年、二年略云：

> 冬十二月己酉，以李勣为辽东道行军大总管（章：十二行本“管”下有“兼安抚大使”五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张校同；退斋校同），以司列少常伯安陆郝处俊副之（安陆县，汉属江夏郡，宋分属安陆郡，隋、唐属安州），以击高丽。庞同善、契苾何力并为辽东道行军副大总管兼安抚大使如故，其水陆诸军总管并运粮使窦义积、独孤卿云、郭待封等，并受勣处分。
>
> （九月）辛未，李勣拔高丽之新城，使契苾何力守之。勣初度辽，谓诸将曰：“新城，高丽西边要害，不先得之，余城未易取也。”遂攻之，城人师夫仇等缚城主开门降。勣引兵进击，一十六城皆下之。

《新唐书》卷三高宗纪云：“（乾封元年）十二月己酉，李勣为辽东道行军大总管，率六总管兵以伐高丽。”命将之时间与《通鉴》同。“率六总管兵”，可补《通鉴》记事之不足。《旧唐书》卷五高宗纪云：“（乾封元年）冬十月己酉，命司空、英国公（李）勣为辽东道行军大总管，以伐高丽。”命将之时间与《新纪》、《通鉴》不同。《旧纪》恐误。关于《通鉴》载契苾何力为辽东道副大总管事，按《新唐书》卷一百一十契苾何力传，“显庆中，为浿江道行军大总管”；

“龙朔初，复拜辽东道行军大总管”；“未几，盖苏文死，乃拜何力为辽东道行军大总管、安抚大使经略之，副李勣伺趋高丽”。可知契苾何力三次为征讨高丽之行军大总管。《旧唐书》卷一百九契苾何力传，“龙朔元年，又为辽东道行军大总管”。“乾封元年，又为辽东道行军大总管，兼安抚大使”。据此，上文移录《通鉴》所载乾封元年，“契苾何力并为辽东道行军副大总管兼安抚大使如故”，即《新传》之第三次任辽东道行军大总管、安抚大使，但《通鉴》作行军副大总管，亦即《旧传》，高丽盖苏文死后，何力为辽东道行军副大总管、安抚大使也。《新传》、《旧传》与《通鉴》之差异只《通鉴》作行军副大总管，而非如《新传》、《旧传》之行军大总管也。又《通鉴》所谓“如故”，即如《新传》之第二次，亦即《旧传》之第一次，何力均为行军大总管也。但何以《通鉴》作行军副大总管？此一疑问也。回顾本文曾对《通鉴》卷二百唐高宗龙朔元年，为征伐高丽第二次命将，任雅相、契苾何力、苏定方三人均为行军总管，我有疑问，但不敢认为司马温公有误，存疑而已。此处，《通鉴》所谓“如故”，即龙朔元年之“故”，《通鉴》所书之“故”，即契苾何力为行军总管，而非行军大总管也。《通鉴》上文下文之不同，并参校其他史籍，《通鉴》载龙朔元年第二次命将事，司马温公恐有误。或《通鉴》传刻之误欤？关于唐军取新城事，《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东夷高丽传，亦有大致相同的记载，惟时间似有不同，《通鉴》谓乾封二年九月辛未，李勣拔高丽之新城，使契苾何力守之，同时谓“勣初度辽”云云；《新传》则云：“明年（按即乾封二年）正月，勣引道次新城，合诸将谋曰：‘新城，贼西鄙，不先图，余城未易下。’遂壁西南山临城，城人缚戍酋出降。勣进拔城十有

六。”“明年正月”，即乾封二年正月也，亦即《通鉴》所谓“勣初度辽”之时，盖李勣率唐军度辽，与诸将谋，应取新城及取新城之重要意义；至九月辛未乃拔新城。《新传》将乾封二年正月李勣与诸将谋与拔新城事同时书之，似拔新城亦在此年正月也。《新传》此一史事之记载，可表明宋祁文省事增之撰史方法。司马温公之记述，使读者不致误会，更为恰当。

《通鉴》乾封二年又云：

> 庞同善、高侃尚在新城，泉男建遣兵袭其营，左武卫将军薛仁贵击破之。侃进至金山，与高丽战，不利，高丽乘胜逐北，仁贵引兵横击，大破之，斩首五万余级（《新书》作斩馘五千），拔南苏、木底、苍岩三城（三城后皆置为州），与泉男生军合。
>
> 郭待封以水军自别道趣平壤，勣遣别将冯师本载粮仗以资之。
>
> 郝处俊在高丽城下，未及成列，高丽奄至，军中大骇，处俊据胡床，方食乾糒（胡床，即今之交床），潜简精锐，击败之，将服其胆略。

薛仁贵在新城击破高丽军事，《新唐书》卷一百一十一薛仁贵传，亦有记载，大致相同；惟金山之战，唐军胜，《通鉴》书“斩首五万余级”，《新传》作“斩馘五千”，上引胡注已指出。惟《旧唐书》卷八十三薛仁贵传亦作“斩首五万余级”，《通鉴》盖从《旧传》也。郝处俊在高丽城下败高丽兵事，《新唐书》卷一百一十五与《旧唐书》卷八十四郝处俊传之记述，大致与《通鉴》相同。《旧传》之文辞与《通鉴》

亦大致相同，《通鉴》从《旧传》，文辞稍有修正也。

《通鉴》同卷唐高宗总章元年云：

> 春正月壬子，以右相刘仁轨为辽东道副大总管。
>
> 二月壬午，李勣等拔高丽扶余城（扶余国之故墟，故城存其名）。薛仁贵既破高丽于金山，乘胜将三千人将攻扶余城，诸将以其兵少，止之。仁贵曰："兵不在多，顾用之何如耳。"遂为前锋以进，与高丽战，大破之，杀获万余人，遂拔扶余城。扶余川中四十余城皆望风请服。
>
> 泉男建复遣兵五万余人救扶余城，与李勣等遇于薛贺水（《新书》作"萨贺水"），合战，大破之，斩获三万余人，进攻大行城，拔之。
>
> 九月癸巳，李勣拔平壤。勣既克大行城，诸军出他道者皆与勣会，进至鸭绿栅，高丽发兵拒战，勣等奋击，大破之，追奔二百余里，拔辱夷城，诸城遁逃及降者相继。契苾何力先引兵至平壤城下，勣军继之，围平壤月余，高丽王藏遣泉男产帅首领九十八人，持白幡诣勣降，勣以礼接之。泉男建犹闭门拒守，频遣兵出战，皆败。男建以军事委僧信诚，信诚密遣人诣勣，请为内应。后五日，信诚开门，勣纵兵登城鼓噪，焚城四月（"月"当作"角"，否则作"周"），男建自刺，不死，遂擒之。高丽悉平。

《新唐书》卷一百九刘仁轨传云："总章元年，为熊津道安抚大使，兼浿江道总管，副李勣讨高丽，平之。"时间与《通鉴》同，但官职与《通鉴》不同，仅为兼浿江道总管，如何

能副李勣讨高丽也。《新传》所言，恐不可信。《旧唐书》卷八十四刘仁轨传所载与《新传》同。《新唐书》卷三高宗纪云："总章元年正月壬子，刘仁轨为辽东道副大总管兼安抚大使、浿江道行军总管。"与《通鉴》大致相同。《旧唐书》卷五高宗纪所载与《通鉴》全同。《通鉴》所载不误。

薛仁贵破高丽于金山，又乘胜攻拔扶余城，《旧书·薛仁贵传》所载与《通鉴》同；惟薛仁贵所领兵为二千人，非三千人，与《通鉴》小异。《新书·薛仁贵传》所载较简略，但谓仁贵破高丽于金山后，会泉男生军；仁贵拔扶余城，它四十余城相率送款后，威震辽海。"会男生军"与"威震辽海"，均可补《通鉴》之记述。

《新唐书·契苾何力传》云，何力与李勣会合，拔扶余城，上文已言薛仁贵拔扶余城，应为诸军与李勣会合之后，乃拔扶余城也。何力传又云：拔扶余城后，"（李）勣勒兵未进，何力率兵五十万先趋平壤，勣继进"。此后乃攻平壤，据此，以契苾何力传与李勣合观之，更能具体详悉了解围攻平壤之情况，此亦《新书·何力传》可以补《通鉴》之记述也。

唐军攻拔平壤之时间，《新书·高宗纪》、《旧书·高宗纪》与《通鉴》同，均为总章元年九月癸巳。

此次李勣统帅唐军讨伐高丽并灭之，唐军攻战颇为顺利，其故何在？按《通鉴》卷二百一唐高宗总章元年二月略云："侍御史洛阳贾言忠奉使自辽东还，上问以军事，言忠对曰：'高丽必平。'上曰：'卿何以知之？'对曰：'隋炀帝东征而不克者，人心离怨故；（事见《隋·炀帝纪》）先帝东征而不克者，高丽未有衅也（事见太宗纪）。今高藏微弱，权臣擅命，盖苏文死，男建兄弟内相攻夺，男生倾心内附，

为我乡导，彼之情伪，靡不知之。且高丽连年饥馑，妖异屡降，人心危骇，其亡可翘足待也。”贾言忠之言，乃唐军顺利进战平灭高丽之主要原因。司马温公在记述唐军入高丽频战胜利之际，记载贾言忠之言，盖示读者唐所以胜利之故，此亦求真实，供鉴戒也。据《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东夷高丽传略云：“乾封之年，盖苏文死，子男生代为莫离支，有弟男建、男产相怨。男生据国内城，遣子献诚入朝求救，盖苏文弟净土亦请割地降。”此即高丽之内讧也，乃唐所以平灭高丽之主要原因。其次，唐之战略，先灭百济，使高丽失去后援，李勣统帅唐军攻入高丽之前，百济已被平灭，此亦唐所以顺利攻灭高丽的重要原因也。再次，龙朔元年，任雅相、契苾何力、苏定方统帅唐军征讨高丽，并欲平灭之；虽未成功，但沉重打击高丽，使其兵力物力有所削弱，亦乾封元年李勣所以能灭高丽之一原因。

在乾封总章之时，唐高宗尚能继承太宗之遗志，完成太宗未能完成并为其一生憾事之事业。此亦历史之真实，不能不具体详悉论述之。

## 七、张仁愿筑三受降城

《钱注杜诗》一五诸将五首之一首二句：

韩公本意筑三城，拟绝天骄拔汉旌。

在注中有三城筑后，“自是突厥不得度山放牧，朔方无复寇掠。”意虽是，但不具体，未能深切著明也。

仇兆鳌注《杜诗详注》一六诸将五首之二首二句仇氏之言曰：

> 次章，为回纥入境，责诸将不能分忧。

其意此为全诗之旨，即针对回纥而言也。注㈢有“自是突厥不得度山放牧，朔方无复寇掠”，乃针对诗第二句而言，与上引钱牧斋之意同；但此注之末又云：

> 按天骄拔汉旌，五字连读。言回纥本欲拔去汉旌，自三城既筑，则绝其拔旌之路矣。

前言突厥，后言回纥，使读者难解。仇氏认为全诗主旨为针对回纥而言，则筑三城为防回纥也，欲拔汉旌者亦回纥也。“天骄”即回纥矣。仇氏之论与历史事实及张仁愿筑三受降城时之形势全不符合。此本非我撰此文之主旨，但仇氏之错误显著，使读者误解杜少陵此二名句，而此二名句乃本文据之以歌颂韩公自强不息及刚健之精神也。故不能不首辨明仇氏之误。

“拟绝天骄拔汉旌”，应古典与今典相结合解释之。按《汉书》九四上匈奴传云：

> 其明年（按即汉武帝征和四年），单于遣使遗汉书云：“南有大汉，北有强胡。胡者，天之骄子也，不为小礼以自烦。”

是匈奴自称为天之骄子，即天骄也。张仁愿筑三受降城在唐

中宗景龙二年（七〇八年），其时东突厥默啜汗国强大，多次侵犯唐帝国，有如汉之匈奴，故亦称为天骄，拔汉旌即侵唐也。据此，杜少陵此二句诗乃歌颂韩公张仁愿筑三受降城，阻断东突厥南进之路，不得侵犯唐之北疆也。此时，回纥居漠北，为敕勒族十三部之一，在东突厥默啜暴政压迫之下，不可能越过东突厥之根据地漠南，侵犯唐之北疆也。

关于张仁愿筑三受降城事及其重要，《通鉴》记述最为详明，兹移录如下：

《通鉴》二〇九唐中宗景龙二年（七〇八年）云：

> 三月丙辰，朔方道大总管张仁愿筑三受降城于河上（中受降城在黄河北岸，南去朔方千三百余里，安北都护府治焉。东受降城在胜州东北二百里，西南去朔方千六百余里。西受降城在丰州北黄河外八十里，东南去朔方千余里。宋祁曰：中城南直朔方，西城南直灵武，东城南直榆关。宋白曰：东受降城东北至单于都护府百二十里，东南至朔州四百里，西南渡河至胜州八里，西至中受降城三百里，本汉云中郡地。中受降城西北至天德军二百里，南至麟州四百里，北至磧口五百里，本秦九原郡地，在榆林，汉更名五原，开元十年于此置安北大都护府。西受降城东南渡河至丰州八十里，西南至定远城七百里，东北至磧口三百里）。
>
> 初，朔方军与突厥以河为境，河北有拂云祠（祠在拂云堆，因以为名），突厥将入寇，必先诣祠祈祷，牧马料兵而后渡河。时默啜悉众西击突骑施，仁愿请乘虚夺取漠南地，于河北筑三受降城，首尾相应，以绝其南寇之路。太子少师唐休璟以为“两汉以来皆北阻大河，

今筑城寇境，恐劳人费功，终为虏有。”仁愿固请不已，上竟从之。

仁愿表留岁满镇兵以助其功（戍边岁满当归者，留以助城筑之功），咸阳兵二百余人逃归，仁愿悉擒之，斩于城下，军中股慄，六旬而成。以拂云祠为中城，距东西两城各四百余里，皆据津要（宋白曰：东受降城本汉云中郡地，中受降城本秦九原郡城，西受降城盖汉临河县旧理处），拓地三百余里。于牛头朝那山北，置烽堠千八百所，以左玉钤卫将军论弓仁为朔方军前锋游弈使，戍诺真水为逻卫（游弈使，领游兵以巡弈者也。中受降城西二百里至大同川，北行二百四十余里至步越多山，又东北三百余里至帝割达城，又东北至诺真水。杜佑曰：游弈，于军中选骁勇谙山川、泉井者充，日夕逻候于亭障之外，捉生问事；其副使、子将，并久军行人，取善骑射人）。自是突厥不敢渡山畋牧，朔方无复寇掠，减镇兵数万人。

仁愿建三城，不置瓮门及备守之具（瓮门，即古之悬门也。或曰：门外筑垣以遮瓮城门，今之觜城是也。瓮城之外，又有八卦墙、万人敌，皆以遮瓮城门。范祖禹曰：张仁愿筑三受降城，不置觜门，曲敌、战格）。或问之，仁愿曰：“兵贵进取，不利退守。寇至，当并力出战，回首望城者，犹应斩之，安用守备，生其退恋之心也！”其后常仁楷为朔方军总管，始筑瓮门。人是以重仁愿而轻元楷。

据《通鉴》二〇八唐中宗景龙元年十月丁丑，张仁愿充朔方道大总管，景龙二年三月丙辰，仁愿筑三受降城。《旧唐书》

七中宗纪未载张仁愿充朔方道大总管事，仁愿筑三受降城事置于中宗景龙二年三月丙子，与《通鉴》不同。《旧唐书》九三张仁愿传未确言张仁愿充朔方道大总管及筑三受降城之时间。《新唐书》一一一张仁愿传与《旧传》同。据《二十史朔闰表》，景龙二年三月甲午朔，丙辰为二十三日，无丙子日。可证《通鉴》是，《旧传》误，则张仁愿充朔方道大总管及筑三受降城之时间，均应据《通鉴》。司马温公著《通鉴》，特重视史实之时间性，此亦一例证也。

景龙二年张仁愿筑三受降城于漠南之时，东突厥默啜汗国甚为强大。按《通鉴》二〇六则天后圣历元年（六九八年）九月云：

> 默啜还漠北，拥兵四十万，据地万里，西北诸夷皆附之，甚有轻中国之心。

同书圣历二年（六九九年）云：

> 是岁，突厥默啜立其弟咄悉为左厢察，骨笃禄子默矩为右厢察，各主兵二万余人。其子阙俱为小可汗，位在两察上，主处木昆等十姓，兵四万余人；又号为拓西可汗（处木昆十姓，西突厥所部也，故号拓西）。

《新唐书》二一五上突厥传（《旧唐书》一九四上突厥传同）略云：

> 默啜负胜轻中国，有骄志，大抵兵与颉利时略等。岁入边，戍兵不得休。

据上引史料，默啜汗国实兼有东、西突厥之国上，其强大可知也。圣历二年（六九九年）如此，景龙二年（七〇八年）亦复如此。史籍所载，此九年中，突厥无变化，对外亦无挫败也。

《通鉴》二〇九在记述张仁愿筑三受城后论其功效与重要意义，即“自是突厥不敢渡山畋牧，朔方无复寇掠，减镇兵数万人”。（上文已引，为行文必须，重出）温公所论诚是，但似嫌不足，不能充分说明筑三城之重大意义，兹试补充说明，供治唐史者参考。

首先应说明唐筑三受城时北亚洲大陆之地理、居民、交通、军事形势之约略情况：

1．中国北疆相当大部分为黄河以北，唐史籍中常有“河南”、“河北”之一般称谓，“河南”即黄河以南或大河以南，居民主要为华夏民族。“河北”即黄河以北或大河以北，再北为大碛，或曰大沙漠；在大碛与大河之间的开阔地区称之为河北或碛南或漠南，居民为突厥民族。在大漠（或大碛）之北称之为碛北或漠北，居民为敕勒族十五部。

2．三受降城之筑在突厥民族居住地区，即河北或漠南。据上文引胡身之注：中受降城在黄河北岸，渡河南去朔方千三百余里；据严耕望著《唐代交通图考》第一卷附唐代关内图，中受降城直北约五百里为黑沙城或曰黑沙南庭，乃突厥可汗牙帐所在之地也（见《通鉴》二〇六则天后神功元年胡注，“黑沙，突厥庭”，及同书同卷云“武延秀至黑沙南庭”）。其东稍南约四百余里为东受降城，亦在大河之北；其西北约五百里为西受降城，在大漠与大河之间。“于牛头朝那山北，置烽堠千八百所。”（见《通鉴》二〇九，胡注：

“朝那山”见二百三卷高宗弘道元年注。该注云：“牛头朝那山在丰州河北”）“戍诺真水为逻卫。”（见上引，又胡注云：“中受降城西二百里至大同川，北行二百四十余里至步越多山，又东北三百余里至帝割达城，又东北至诺真水”）据上引严耕望氏附图，诺真水在黑沙南庭东约百里。

据以上分析，唐北疆关内道北边及河东道北边（均在大河以北）这一部分，也就是三受降城所在的部分特别重要，它涉及大唐帝国、突厥、敕勒族三者的盛衰兴亡的相互关系，不能不求其真实情况，兹略论之。

三受降连贯如一条钢铁长约千里的高垣，东南起黄河之北岸，西北斜行至近于大漠之边缘，把突厥民族居住的地区分割为东西两段。东段内有黑沙南庭，是突厥民族立国的根据地，政治军事经济中心均在此区域之内。中受降城这一进攻型军事重镇北向直指黑沙南庭。此突厥可汗牙帐所在之地之东不足百里之地诺真水，为唐朔方军前锋游弈使逻卫而戍守之地。西受降城西北百余里之地为通向漠北之碛口，黑沙南庭北邻通向漠北之碛口。中、东、西受降城均驻有大唐帝国之重兵。在丰州隔河北岸牛头朝那山北，置烽堠千八百所。据以上描述，原为突厥默啜汗国之根据地，亦即突厥的政治军事经济的中心地区，由于三受降城的建筑以及其他军事部署，已成为大唐帝国北疆内重要军事地区，不止拓地三百余里也。

论述至此，自然出现一个问题，即西击突骑施的默啜可汗及其率领的部队回军何处？诸多史籍均无记载。默啜还能回到漠南的黑沙南庭吗？这绝无可能。唯一的可能是他回到漠北，在默啜西击突骑施之前，他常居处漠北，对敕勒十五部进行残暴统治。如果他回到漠北，在漠北何处？史籍亦均

无记载。但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发现的古突厥五块碑铭使我们有可能推测默啜西征回到漠北的地区。

芮传明著《古突厥碑铭研究》附录古突厥碑铭译注，阙特勤碑注一略云：

> 此碑位于今蒙古境内和硕柴达木地区的科辛克—鄂尔浑河畔，在蒙古首都乌兰巴托以西四百公里，乌盖淖尔以南二十五公里，哈喇巴喇哈逊以北四十公里。

毗伽可汗碑注一略云：

> 本碑与阙特勤碑一样，其地点亦与阙碑同，二碑仅相距一公里。

暾欲谷碑注一略云：

> 该碑也见于蒙古高原上，约在阙碑和毗碑以东三百公里处。墓碑位于土拉河上游的巴颜楚图地区。

翁金碑注一略云：

> 该碑位于今蒙古中部翁金河一条支流附近的梅尼特山，阙碑、毗碑之南约一百六十公里以及暾碑西南四百公里。

阙利啜碑注一略云（文字稍有改动）：

本碑发现于今蒙古首都乌兰巴托以南不远的伊赫和硕图地区。



据五块碑的主人而论。毗伽可汗（默棘连）与阙特勤均为骨咄禄之子，二人为兄弟，关系最近，地位亦最高，二人之碑所在地点相距仅为一公里之近，则此两碑所在之范围可能为突厥可汗牙帐所在之地区。很有可能，默啜西征东返之际，已知黑沙南庭所在之漠南已为大唐帝国所有，他无力返回旧居，不得已回兵漠北，在后日阙碑、毗碑所在之地区建立突厥汗庭也。此为无史料依据之推测，聊备一说而已。

韩公筑三城使唐据有漠南，严重打击并削弱突厥默啜汗国。自景龙二年（七〇八年）至开元四年（七一六年）默啜被杀的八年中，突厥侵犯唐疆只一次，即开元二年二月突厥侵北庭。《通鉴》二一一唐玄宗开元二年二月云：

乙未，突厥可汗默啜遣其子同俄特勤及妹夫火拔颉利发、石阿失毕将兵围北庭都护府，都护郭虔瓘击破之。同俄单骑逼城下，虔瓘伏壮士于道侧，突起斩之。突厥请悉军中资粮以赎同俄，闻其已死，恸哭而去。

这是一次失败的损失严重的侵犯，与此成鲜明对比完全不同的为武则天在位期间突厥默啜对唐的严重而经常的侵犯。自韩公筑三城取漠南后，默啜汗国之国力大为削弱，无力侵犯唐疆也。开元四年，毗伽可汗主突厥，至天宝三载灭亡，二十八年间，虽稍恢复富强，仍无力与唐为敌。如谓自景龙二年（七〇八年）至天宝三载（七四四年）之三十六年间，突厥由强变弱，其领土终于为回纥所据，因而灭亡，虽由于突

厥内乱，韩公筑三城取漠南亦为其重要原因，亦可信之论也。

以上论述张仁愿筑三受降城的经过，三受降城的具体情况及其所发挥的巨大作用；目的在说明张韩公乃充分表现圣言“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之人，乃“刚健中正，纯粹精也”之人。亦在说明圣言之无限威力。①在敌人境内筑城，此真刚健也；②建筑进攻型，在敌人之前无所畏惧，有进无退，克敌制胜，此真刚毅纯粹精也；③中受降城北向直指敌人的心脏，此表示置敌人于死地之信心，在突厥可汗牙帐附近为逻卫，此大无畏精神之表现也；④置烽堠一千八百所，可巡弈漠南全境，保卫唐数千里之北疆，此乃由于韩公具有孙子所谓：为将必有五德之“智”也（见《孙子十家注》卷一将者条）。

张仁愿有大功于华夏民族，有大功于大唐帝国，唐人歌颂之。本文开端之诗句“韩公本意筑三城，拟绝天骄拔汉旌”，乃杜少陵之歌颂。白乐天亦有歌颂，《白居易集》卷三讽谕三《城盐州》中有句云：

> 吾闻高宗中宗世，北虏猖狂最难制。韩公创筑受降城，三城鼎峙屯汉兵；东西亘绝数千里，耳冷不闻胡马声。

我读《通鉴》载张韩公筑三受降城事迹，深为感奋。兹读《唐文粹》卷五十二载李华著《韩公庙碑铭》并序，深感吾华夏民族何幸生有旷世英雄如张韩公者，李华之文应编入中学大学国文课本中，使青少年接受爱民族国家教育。我亦以接受教育之心情略移录其文之主要者如下：

唐之元老有大庇于生人曰韩公，公尽力大朝，位尊将相。三城立庙，军帅乞灵，则祠之。天宝季岁，华奉使朔方，展敬祠下，式瞻风采，像与神合，沈沈如生。呜呼，生以功为臣，殁以灵为神，神乎宜奉。公总戎疆外，恳衡审政，拒陇循河，绵亘万里。坚城雄防，扞蔽三辅。介胄之士垂十万人；瞻我麾节，以为进退。先是突厥犯塞，乘胜入朔方，游骑至安定；守军不到，经略失守。虏乃驱监牧之騊牝，退存庐帐，进围聚邑。规复漠南，边人摇心，元圣轸念，以公耆老，且重烦之。公承命徂征，北蕃逆驶。公忠贯神明，虑几造化，镇以长策，溃其奸谋。一麾偏师，屠名王，复丧马，夺橐拂堆而城之。并河之阿，列筑三镇，将精士锐，谈笑就役，匈奴莫敢南视，雷哭而遁。老幼望公，以相震怖。不然则乘冰转斗，无日无之。既而据河山觇其动静，纳行旅归之衽席。凭墉而望，匹马单兵，不匿形影。虏由是械手足而剖腹心。朝廷无革窃之虞，天下减征役之半矣。诗云：文武吉甫，万邦为宪。又曰：方叔元老，克壮其猷。公之谓也。帐下之厮尚有存者，曰："公号令素严，人无违禁，自将吏骑卒，咸有旗表。节不常出，出则赏罚随之。赏无非功，罚无非罪。上流而下竞，心行而事从。谋全功成，由此术也。"三城既就，刊木标橹记之；种落刻其降年，后皆如之。岂挺生上将之龟策也，奇鉴先物之然也。夫鸟兽草木，出其伦辈，犹或利害凭焉，况殊绩功勋，终始天地，翼辅先圣，宠绥元元，有茅社之尊，符节之重，后奉者果一胜遂一谋，庸非明神幽赞之效。雅有吉甫，薄伐至于太原；王命南仲，城彼朔

方。传称齐桓伐戎攘狄，以其病燕灭卫。魏绛和戎狄合诸侯，从古及今，以为大功。其余秦恬汉青之伦，才邱垤耳。尚或诗颂颺之，简策贵之，况忠武卓异，屣履今昔，而咏歌无之，非古也。窃感赵孟怀随武之德，寤寐永叹，奉铭神宫。其文曰：赫尔韩公，司武有经，受命北伐，渠魁就刑。敢或不顺，鼓行风霆。崇岱压卵，沧波灌萤。沈泉雷动，机发冥冥。功奋三城，人谣亿龄。谋出先后，构危于宁。张天之威，恢庙之灵。北狄顿颡，山戎来庭。万里寝析，缘河罢扃。趋拜故祠，德谢惟馨。翔野何有，群山青青，感激遗风，徘徊涕零。吾谁与归，式荐斯铭。

我移录李华文较长。张韩公乃旷世名将，为我华夏民族，为大唐帝国创建了世所罕有大功殊勋，生为伟人为人钦敬，殁为神灵为人崇奉；为其立祠建像，宜也。《新唐书》一百一十一张仁愿传亦谓“后人思之，为立祠受降城，出师辄享焉”。宋子京或据李华之文，亦有识有气节史家之言也。李华文“规复漠南”以下一段，使读者更能理解张仁愿刚毅坚强之精神。规复漠南，即唐收复漠南也。突厥虽率重兵西征远行，但漠南为突厥之根据地区，拂云神祠乃可汗之牙帐在焉，不可能不留有相当兵力据守。张仁愿率唐兵渡河入漠南，不可能不遭受突厥之抗拒也。李华文中“夺墱拂云堆而城之”可见唐军与突厥小有战斗的真实情况。拂云堆乃突厥视为神灵拂云祠所在之地，焉能不坚守之，“夺”乃强力取之也，亦即经过战斗而取之也。唐取拂云堆如此，唐取突厥可汗牙帐所在之地当然亦如此。张仁愿率唐军进入漠南，一方面要快速修筑三城，另一方面要分出军力挫败留在漠南突

厥人的干扰袭击破坏；两方面战斗，其困难沉重可知也，但刚毅果敢的张仁愿在两方面都取得成功，真旷古少见之民族英雄也。韩公治军之严，《新唐书》韩公传亦有记述，不及李华文之详明。最后，李华文以齐桓魏绛之大功，比拟张韩公，不为过誉也。

歌颂张仁愿筑三受降城之大功，尚有吕温著《三受降城碑铭并序》（见《吕和叔文集》卷六）。吕文之始谓“三受降城皇唐之胜势者也”。文中简要记述张韩公筑三城的事迹，已详见于上文引录《通鉴》的记述，或吕文乃司马温公著《通鉴》所采择根据史料之一。文末铭曰：

> 韩侯受命，志在朔易。北方之强，制以全策。亘漠横塞，揭兹雄壁，如三斗龙，跃出大泽，并分襟带，各闭风雷，俯视阴山，仰看昭回。一夫登陴，万里洞开，日晏秋尽，纤尘不来。时维韩侯，方运神妙，观衅则动，乃诛乃弔。靡宁穷荒，尽日所照。

我论述张仁愿三受降事，遵循司马温公撰长编“宁失于繁，毋失于略”（见《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六十三）之教诲，唐人歌颂张韩公之二诗三文，亦尽量采用，似冗长但实有必要。如上文所论，张韩公筑三受降城使猖獗之东突厥从强大走向衰弱，三十七年后终于灭亡。司马温公书曰：“于是北边晏然，烽燧无警矣。”（见《通鉴》二一五唐玄宗天宝四载）如此重大历史事件，应详悉论述之也。

# 八、唐防御并反击吐蕃的战争

唐疆外诸民族，吐蕃之强大次于突厥，与唐交往，亦晚于突厥。其侵犯唐之始在唐高宗武则天后之世，但频繁侵犯；威胁大唐帝国则在唐玄宗开元天宝期间。是时，吐蕃甚为强大，大唐帝国亦甚为富强也。本文分为两部分，首先论述自唐玄宗开元二年始，吐蕃频繁侵犯唐疆，唐反击之；其次，论述吐蕃侵犯唐领土西域，唐保卫西域之战争。本文论述之主要依据为《通鉴》、《旧唐书》、《新唐书》吐蕃传与有关诸传以及《通典·边防典》吐蕃传、《唐会要·吐蕃传》，《册府元龟》之有关记述，亦取之以为参证。

## （一）开元天宝期间，吐蕃侵犯唐陇右、河西、剑南地区，唐胜利反击之战争

《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唐玄宗开元二年云：

> （八月）乙亥，吐蕃将坌达延、乞力徐帅众十万寇临洮，军兰州，至于渭源（果如解琬之言。岷州溢乐县，古临洮县，乂宁二年更名渭源，汉陇西之首阳县也。后魏分陇西置渭源郡，又改首阳为渭源县。唐以县属渭州），掠取牧马。

上引《通鉴》注文“果如解琬之言。”见《通鉴》上文，开元二年五月，其文为：“己酉，吐蕃相坌达延遗宰相书，请

先遣解琬至河源正二国封疆，然后结盟。琬尝为朔方大总管，故吐蕃请之。前此琬以金紫光禄大夫致仕，复召拜左散骑常侍而遣之。又命宰相复坐达延书书，招怀之。琬上言：吐蕃必阴怀叛计，请预屯兵十万于秦、渭等州以备之（史言解琬所言，其识远过崔汉衡）。”盖解琬预识吐蕃借结盟之名以侵犯唐也。

《通鉴》又云：

> 命薛讷白衣摄左羽林将军，为陇右防御使（薛讷以洮河之败，削除官爵，故命以白衣摄官出陇右），以右骁卫将军常乐郭知运为副使（常乐，汉广至县地，曹魏分广至置宜禾县，李暠于此置凉兴郡，隋置常乐镇，武德五年改镇为县，属瓜州），与太仆少卿王晙帅兵击之。辛巳，大募勇士，诣河、陇就讷教习。
>
> 初，鄯州都督杨矩以九曲之地与吐蕃（事见上卷睿宗景云元年）。其地肥饶，吐蕃就之畜牧，因以入寇。矩悔惧自杀。
>
> 冬十月，吐蕃复寇渭源。丙辰，上下诏欲亲征，发兵十余万人，马四万匹。

《旧唐书》卷八玄宗纪上开元二年，亦有与上引《通鉴》记述吐蕃寇临洮军、兰州、渭州以及群牧之事，但置于是年七月，唐命将为薛讷，与《通鉴》同，但薛讷之下为杜宾客、郭知运、王睃、安思顺，与《通鉴》稍异。《新唐书》卷五玄宗纪亦云：“八月乙亥，吐蕃寇边，薛讷摄左羽林军将军，为陇右防御大使，右骁卫将军郭知运为副，以伐之。”时间与《通鉴》同，惟未言吐蕃所寇何地；命将与《通鉴》同，

惟薛讷为陇右防御大使，与《通鉴》不同。检《旧唐书》卷九十三薛讷传、《新唐书》卷一百一十一薛讷传均无“大”字，与《通鉴》同，《新纪》应删“大”字。《旧·薛讷传》记吐蕃寇边亦在开元二年八月，《通鉴》、《新纪》之八月乙亥，是，《旧纪》作“七月”，误。至于命将事，就下文大来谷之战观之，有王晙、王海宾，无安思顺、杜宾客，按《旧唐书》卷一百三上忠嗣传云：“开元二年七月，吐蕃入寇，朝廷起薛讷摄左羽林将军，为陇右防御使，率杜宾客、郭知运、王晙、安思顺以御之，以（王）海宾为先锋。”可见《旧纪》亦不误。盖诸书载此战役朝廷命将不完全也。《旧·王忠嗣传》亦作开元二年七月，亦误。《通鉴》及《新纪》作开元二年八月乙亥，有月有日，可证其不误也。

上引《通鉴》又云：

> （十月）甲子，薛讷与吐蕃战于武街（《水经注》：武街城在汉狄道县东白石山西北。唐为武街驿，与大来谷皆属临洮渭源县界。刘昫曰：武街驿在渭州西界）。大破之。时太仆少卿陇右群牧使王晙帅所部二千人与讷会击吐蕃。坌达延将吐蕃兵十万屯大来谷，晙选勇士七百，衣胡服，夜袭之，多置鼓角于其后五里，前军遇敌大呼，后人鸣鼓角以应之。虏以为大军至，惊惧，自相杀伤，死者万计。讷时在武街，去大来谷二十里，虏军塞其中间；晙复夜出袭之，虏大溃，始得与讷军合。追奔至洮水，复战于长城堡（秦筑长城，起临洮，因以名堡），又败之，前后杀获数万人。幸安军使王海宾战死（章：十二行本“死”下有“乙丑，敕罢亲征”六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张校同；退斋校同）。

戊辰，姚崇、卢怀慎等奏："顷者吐蕃以河为境，神龙中尚公主，遂踰河筑城，置独山、九曲两军（即杨矩所与九曲之地也），去积石三百里，又于河上造桥。今吐蕃既叛，宜毁桥拔城。"从之。

《新唐书》卷二百一十六上吐蕃传亦载此次战役，甚简略，但亦有可以补充《通鉴》之论述者，如云："会晙等战武阶，斩首万七千，毁乌羊无虑二十万。又战长子，丰安军使王海宾战死。乘之，虏大败，众奔突不能去，相忱藉死，洮水为不流。"又云："诏紫微舍人倪若水临按军实战功，且吊祭战亡士，赦州县并瘗吐蕃露骸。"此虽为战后事，但与战役有关，且可慰抚唐将士，瘗敌军露骸，亦厚德载物之精神也。《新书·吐蕃传》之"武阶"，《通鉴》作"武街"，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东部图有武街，在渭州。《新唐书·薛讷传》亦作武阶，"武街"与"武阶"之不同，俟再考之。

大来谷战役，亦可称之为武街战役，唐军取得全胜，其意义甚为重大，应从两点分析之。一为此次战役的时间。自唐睿宗景云元年（七一〇年）六月起，李隆基（唐玄宗）与太平公主联合以隆基为主，平灭韦氏之乱；至唐玄宗开元元年（七一三年）七月，玄宗平灭太平公主之乱，三年中，中间稍有喘息，唐中央在动乱之中。开元二年，可谓动乱初定之时，吐蕃以为唐中央无力顾及边疆，因而以强大兵力侵犯陇右。二为此次战役之地域。唐都长安，关陇乃其心脏地区，据《元和郡县图志》卷三十九陇右道上，渭州东至长安一千一百里，为快速骑兵三日之路程，对唐威胁甚大。开元二年时的唐玄宗，类似其曾祖唐太宗，自强不息，刚毅果

断，虽在中央动乱初定国力尚不强大之际，从容不迫地派遣良将强兵反击侵犯者，并继之以亲征，在将出发之际，唐军在渭州大来谷已摧毁吐蕃侵略军，取得全胜。对此次战役，我们可称之为：唐军摧毁吐蕃侵略军之大来谷战役。

在开元天宝期间，吐蕃频繁侵犯唐疆，对规模甚小为时短暂的战事，旧史有简略记载，我亦按时间先后简要移录，不加分析论证；较重要或规模较大的战事，则以专段论述分析，如上文对大来谷战役论述之例。

《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唐玄宗开元五年云：

（七月）壬寅，陇右节度使郭知运大破吐蕃于九曲。

《通鉴》二百一十三唐玄宗开元十五年略云：

（正月），张说言于上曰："吐蕃无礼，诚宜诛夷，但连兵十余年，甘、凉、河、鄯不胜其弊，虽师屡捷，所得不偿所亡。闻其悔过求和，愿听其款服，以纾边人。"上曰："俟吾与王君奠议之。"

去冬，吐蕃大将悉诺逻寇大斗谷，进攻甘州，焚掠而去。君奠度其兵疲，勒兵蹑其后（《考异》曰：吐蕃传云："君奠畏其锋不敢出。"今从君奠传），会大雪，虏冻死者甚众，自积石军西归（廓州达化县西有积石军，本静边镇，仪凤二年为军，东有黄沙戍）。君奠先遣人间道入虏境，烧道旁草。悉诺逻至大非川，欲休士马，而野草皆尽，马死过半。君奠与秦州都督张景顺追之，及于青海之西，乘冰而度。悉诺逻已去，破其后

军，获其辎重羊马万计而还（《考异》曰：君奭传曰："十六年冬，吐蕃大将悉诺逻帅众入寇大斗谷，又移攻甘州，焚烧市里而去。君奭袭其后，败之于青海之西。"据《实录》及吐蕃传，入寇在十四年冬；此云十六年冬，误也）。君奭以功迁左羽林大将军，拜其父寿为少府监致仕。

《新唐书》卷五玄宗纪云："十五年正月辛丑，河西、陇古节度使王君奭及吐蕃战于青海，败之。"《旧唐书》卷八玄宗纪上同。据上文司马温公《考异》，《新纪》、《旧纪》均误。《旧唐书》一百三王君奭传亦谓开元十六年冬吐蕃寇大斗谷，亦误。惟《新唐书》卷一百三十三王君奭传略云："开元十四年，吐蕃酋悉诺逻寇大斗拔谷，君奭间其怠，率秦州都督张景顺乘冰度青海袭破之。"是此战役在开元十四年冬，与司马温公《考异》同。此次唐与吐蕃之战可称之为王君奭袭破吐蕃侵略军之青海战役。

《通鉴》卷一百一十三唐玄宗开元十五年云：

九月丙子，吐蕃大将悉诺逻恭禄及烛龙莽布支攻陷瓜州，执刺史田元献及河西节度使王君奭之父，进攻玉门军（按王君奭之父寿以少府监致仕居乡里。玉门军在肃州之西二百里。宋白曰：肃州西门县，汉置玉门关屯，徙其人于此，故曰玉门县。石门周匝山间，经二十里，众流北入延兴海）；纵所虏僧（严："僧"改"俘"）使归凉州，谓君奭曰："将军常以忠勇许国，何不一战！"君奭登城西望而泣，竟不敢出兵。

莽布支别攻常乐县（宋白曰：常乐县属瓜州，魏之

宜禾郡，前凉之凉兴县地，凉武昭王于三危山东置常乐镇，唐武德五年改置常乐县），县令贾师顺帅众拒守。及瓜州陷，悉诺逻悉兵会攻之。旬余日，吐蕃力尽，不能克，使人说降之；不从。吐蕃曰："明府既不降，宜敛城中财相赠，吾当退。"师顺请脱士卒衣；悉诺逻知无财，乃引去，毁瓜州城。师顺遽开门，收器械，修守备；虏果复遣精骑还，视城中，知有备，乃去（田元献不能守瓜州而贾师顺能守常乐，固国固存乎其人也）师顺，岐州人也。

王尧、陈践译注《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载汉文译本大事记年七十八条云：

及至兔年（玄宗开元十五年，丁卯，公元七二七年）

攻陷唐之瓜州晋昌。

"瓜州晋昌"即瓜州晋昌郡也。《吐蕃历史文书》所载即上引《通鉴》所载开元十五年"九月丙子，吐蕃大将悉诺逻恭禄及烛龙莽布支攻陷瓜州"之事也。《新唐书》卷五玄宗纪亦载开元十五年九月丙子，吐蕃寇瓜州事，执刺史田元献；《旧唐书》卷八玄宗纪上亦载此事稍详。有"杀掠人吏，尽取军资仓粮而去"，可补《通鉴》记事，时间亦为开元十五年九月丙子。《旧唐书》卷一百九十六上吐蕃传上所载与《旧唐书·玄宗纪》及《通鉴》约略相同，《新唐书》卷二百一十六上吐蕃传上所载甚为简略。



据以上移录《通鉴》的记载和我的论证分析，此次战争

可称为吐蕃侵略军陷瓜州与贾师顺坚守常乐县之战。

吐蕃侵略军陷瓜州，杀掠人吏，掠夺仓粮，俘刺史，唐蒙受重大耻辱与损失，有鉴于此，加强了瓜州的防御力量。《通鉴》卷二十九唐玄宗开元十五年十月云：

> （萧）嵩（嵩时为河西节度副大使）又奏以建康军使河北张守珪为瓜州刺史（甘州西北百九十里祁连山有建康军。河北县属陕州）。帅余众筑故城。板干裁立（诗云：缩板以载。缩板两旁，内土其中而筑之。干，亦板也。孔安国曰：旁曰干），吐蕃猝至，城中相顾失色，莫有斗志。守珪曰："彼众我寡，又疮痍之余，不可以矢刃相持，当以奇计取胜。"乃于城上置酒作乐。虏疑其有备，不敢攻而退。守珪纵兵击之，虏败走。守珪乃修复城市，收合流散，皆复旧业。朝廷嘉其功，以瓜州为都督府，以守珪为都督。
>
> 悉诺逻威名甚盛，萧嵩纵反间于吐蕃，云与中国通谋，赞普召而诛之；吐蕃由是少衰。

《孙子十家注》卷三谋攻篇云："是故百战百胜，非善之善者也（张预曰：战而能胜，必多杀伤，故曰非善）。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杜牧曰：以计胜敌）。"张守珪守瓜州，不战而使吐蕃侵略军退走，真可谓善之善者也。按《旧唐书》卷一百三张守珪传云："十五年，吐蕃寇陷瓜州，王君㚟死，河西惮惧。以守珪为瓜州刺史，墨离军使。"以下一长段与上文移录《通鉴》之文约略相同。或为《通鉴》记述之依据，而为司马温公以文辞修正之也。《新唐书》卷一百三十三张守珪传亦有相同记载，惟稍简略。新、旧《唐书

·吐蕃传》，亦有相同之记述，均甚简略。《旧传》作开元十六年，不确。

根据以上移录《通鉴》的记载，我的论述及参证诸史籍，此次战役可称为张守珪坚守瓜州挫败吐蕃侵略军之战。

据上文，吐蕃赞普诛其大将悉诺逻，吐蕃由是少衰；但吐蕃侵犯唐疆并未停止，唐保卫国土反击吐蕃侵略军之战亦未停止。《通鉴》卷二百一十三唐玄宗开元十六年云：

> 秋七月，吐蕃大将悉末朗寇瓜州，都督张守珪击走之。乙巳，河西节度使萧嵩、陇右节度使张忠亮大破吐蕃于渴波谷；（据《新书·吐蕃传》，渴波谷当在青海西。《考异》曰：《实录》、《唐历》、萧嵩传作“张志亮”。今从《旧·本纪》、吐蕃传）忠亮追之，拔其大莫门城，（大莫门城在九曲）擒获甚众，焚其骆驼桥而还。
>
> （八月）辛卯，左金吾将军杜宾客破吐蕃于祁连城下（祁连城在甘州张掖县祁连山）时吐蕃复入寇，萧嵩遣宾客将强弩四千击之。战自辰至暮，吐蕃大溃，获其大将一人，虏散走投山，哭声四合。

同上书又云：

> （十七年）三月，瓜州都督张守珪、沙州刺史贾师顺击吐蕃大同军，大破之。

旧、新《唐书·吐蕃传》有与《通鉴》约略相同的记载，稍简略。《新唐书》卷五玄宗纪所载略同，惟张守珪击败吐蕃于大同军之时间为开元十七年戊戌。《册府元龟》卷九八六

外臣部征讨五亦有相同记载。十七年三月，张守珪、贾师顺击吐蕃大同军，《册府元龟》云：张、贾二人领沙、伊等州兵入吐蕃大同军，大破吐蕃。可见唐西北边疆地区诸州皆有兵。此时，府兵制已坏，但府兵尚可用，或为招募之兵也。

据以上移录《通鉴》之文及论述参证，此次战役可称之为河西、陇右诸军击破吐蕃侵略军之战。

《通鉴》卷二百一十三唐玄宗开元十七年云：

> （三月）甲寅，朔方节度使信安王祎攻吐蕃石堡城，拔之。初，吐蕃陷石堡城，留兵据之，侵扰河右，上命祎与河西、陇右同议攻取。诸将咸以为石堡据险而道远，攻之不克，将无以自还，且宜按兵观衅。祎不听，引兵深入，急攻拔之。乃（章：十二行本"乃"作"仍"；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退斋校同）分兵据守要害，令虏不得前。自是河陇诸军游弈，拓境千余里。上闻，大悦，更命石堡城曰振武军（自鄯州鄯城县河源军西行百二十里至白水军，又西南六十里至定戎城，又南隔涧七里有石堡城，本吐蕃铁仞城也。宋白曰：石堡城在龙支县西，四面悬崖数千仞，石路盘屈，长三四里，西至赤岭三十里）。

据《新唐书》卷一百三十二王忠嗣传略云："帝方事石堡城，诏问攻取计，忠嗣奏言：吐蕃举国守之，若顿兵坚城下，费士数万，然后可图，恐所得不偿所失。请厉兵马，待衅取之。"下文又有王忠嗣对李光弼之言："吾忍以数万人命易一官哉！"可见攻克石堡城丧亡士卒之多。上文引《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中之汉文译本吐蕃《大事记年》中，其开元十

七年载："论·结桑东则布等于木垒九垒作战，击唐军多人。"可能上文引《通鉴》所载，萧嵩、张忠亮大破吐蕃于渴波谷，或杜宾客破吐蕃于祁连山下之战事，均在开元十七年也。对于同年唐攻陷石堡城（吐蕃称铁仞城），则无只言片语之记事，盖讳言之也。同书载开元二十九年"没庐·谐曲攻铁刃城，克之"。（《新唐书》卷五玄宗纪载开元二十九年十二月癸未，吐蕃陷石堡城）吐蕃因胜利，在史籍有记载，但其丧亡将士之多，则无记载；攻克铁刃城之大胜，则记之，死亡将士之多，则不记，亦讳言之也。就上述事而言，开元十七年，唐攻克吐蕃之铁刃城而无一语道及丧亡将士，盖讳言之也。王忠嗣为旷世名将，深识大义之人，其言不诬也。《新唐书》王忠嗣传末之赞语略曰："以忠嗣之才，战必破，攻必克，策石堡之得不当所亡，可谓深谋矣。然不能自免于谗，卒死放地。自古忠贤，工谋于国则拙于身，多矣，可胜吒哉！"王忠嗣非不顾得石堡城也，故有"请厉兵马，待蠹取之"之语，此忠嗣为善战者之言也。《孙子十家注》卷三谋攻篇有言曰：

> 故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战也（杜佑曰：言伐谋伐交，不至于战。故司马法曰："上谋不斗"。按此系杜佑语，见《通典》，原本作何氏，非，今改正）。

观王忠嗣之诸多战绩，乃真善用兵之人也。

据上引《通鉴》之文和论述参证，此次唐取石堡城，可称为：信安王祎攻陷吐蕃石堡城之战。

自开元十八年至开元二十三年之间，唐与吐蕃之间，无大的战事，边境有较小冲突，史籍亦不载也。其原因之一如

司马温公之言，吐蕃兵数败，“乃求和亲”。（《通鉴》卷二百一十三唐玄宗开元十八年）又如《新唐书》卷五玄宗纪云：“（开元）十八年十月戊子，吐蕃请和。”又云：“（开元）十九年七月癸丑，吐蕃请和。”按《旧唐书》卷八玄宗纪开元二十二年云：

> 六月乙未，遣左金吾将军李佺于赤岭与吐蕃分界立碑。

《新唐书》卷二百一十六上吐蕃传略云：

> 吐蕃又请交马于赤岭，互市于甘松岭。宰相裴光庭曰：“甘松中国阻，不如许赤岭。”乃听以赤岭为界，表以大碑，刻约其上。
>
> 帝又令金吾将军李佺监赤岭树碑。

这些事例均可证明上引司马温公之言。唐陇右与吐蕃边境之较为平静无战事的另一原因，吐蕃的侵略目标转移以唐西域为主，因而这期间与大食、突骑施之关系较为密切。如上引《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中之汉文译本大事记年略云：

> 83. 及至猴年（玄宗开元二十年）
> 大食与突骑施之使者均前来赞普王廷致礼。
> 85. 及至狗年（玄宗开元二十二年）
> 王姐卓玛类遣嫁突骑施可汗为妻。

皆是也，均可谓吐蕃侵略唐西域之准备，其详当于本文后半

部分论述之。

开元二十四年唐与吐蕃之战争，虽不甚重要，《通鉴》有简略记载，亦移录如下。

《通鉴》卷二百一十四唐玄宗开元二十五年云：

（二月）己亥，河西节度使崔希逸袭吐蕃，破之于青海西。

初，希逸遣使谓吐蕃（章：十二行本"蕃"下有"边将"二字；乙十一行本同；退斋校同；张校同；云无注本亦无）乞力徐曰："两国通好，今为一家，何必更置兵守捉，妨人耕牧，请皆罢之。"乞力徐曰："常侍忠厚（崔希逸盖带散骑常侍镇河西，故称之），言必不欺。然朝廷未必专以边事相委，万一有奸人交斗其间，掩吾不备，悔之何及！"希逸固请，乃刑白狗为盟，各去守备；于是吐蕃畜牧被野。时吐蕃西击勃律，勃律来告急，上命吐蕃罢兵，吐蕃不奉诏，遂破勃律；上甚怒。会希逸傔人孙诲入奏事（凡诸军镇大使、副使以下，皆有傔人、别奏以为之使。大使傔二十五人，别奏十人，副使傔二十人，别奏八人），自欲求功，奏称吐蕃无备，请掩击，必大获。上命内给事赵惠琮与诲偕往，审察事宜（唐内侍省有内给事十人，从五品下，掌承旨劳问，分判省事；凡元日冬至，百官贺皇后，则出入宣传；宫人衣服费用，则具品秩，计其多少，春秋宣送中书）。惠琮等至，则矫诏令希逸袭之。希逸不得已，发兵自凉州南入吐蕃二千余里，至青海西，与吐蕃战，大破之，斩首二千余级，乞力徐脱身走。惠琮、诲皆受厚赏，自是吐蕃复绝朝贡。

《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载汉文译本 P. T. 1288 大事记年略云：

> 及至牛年（玄宗开元二十五年）
>
> 论·结桑龙（东）则布引兵至小勃律国。冬，赞普牙帐居于札玛，小勃律王降，前来致礼。唐廷使者王内侍前来致礼。是年，唐廷败盟（灭小勃律）。

据《新唐书·吐蕃传》云："其后吐蕃西击勃律，勃律告急，帝谕令罢兵，不听，卒残其国。于是崔希逸为河西节度使，镇凉州。"下文为崔希逸与吐蕃将乞力徐刑白狗为盟、两国均废守备事，与上引《通鉴》的时间不同。《通鉴》首先叙述崔希逸与乞力徐刑白狗为盟事，下文云"时吐蕃西击勃律，勃律来告急"事，虽二事在同时，但前后不同。司马温公著《通鉴》，极重视史事之时间性。我认为应从《通鉴》。至于吐蕃大事记年所云，无崔希逸、乞力徐事插于其间，可理解为前云："论·结桑龙（东）则布引兵至小勃律国"，即《通鉴》所载"时吐蕃西击勃律，勃律来告急"，因而有"小勃律王降"，去吐蕃致礼也。同在开元二十五年有前有后也。

此次战争可称为崔希逸破吐蕃军之青海战役。

据地理位置而言，吐蕃东与唐剑南道毗邻，北与唐陇右河西以及西域毗邻。以下简要论述唐河西军、陇右军、剑南军对吐蕃之战争。

《通鉴》卷二百一十四唐玄宗开元二十六年略云：

> （六月）辛丑，以岐州刺史萧炅为河西节度使总留

后事，鄯州都督杜希望为陇右节度使，太仆卿王昱为剑南节度使（《考异》曰：《旧传》作“王昊”，今从《实录》、《唐历》）。分道经略吐蕃，仍毁所立赤岭碑（立碑，见上卷二十一年）。

（七月），杜希望将鄯州之众夺吐蕃河桥，筑盐泉城于河左，吐蕃发兵三万逆战。希望众少不敌，将卒皆惧。左威卫郎将王忠嗣帅所部先犯其阵，所向辟易，杀数百人，虏阵乱。希望纵兵乘之，虏遂大败。置镇西军于盐泉（镇西军在河州西百八十里）。忠嗣以功迁左金吾将军。

（九月），初，仪凤中，吐蕃陷安戎城而据之（初，剑南度茂州之西筑安戎城戍之，以连吐蕃南鄙，生羌导吐蕃取之，因守之，遂并西洱河诸蛮，东与松、茂、嶲接），其地险要，唐屡攻之，不克。剑南节度使王昱筑两城于其间，顿军蒲婆岭下（《新唐书》作“蓬婆岭”，其地在雪山外，杜甫诗所谓“次取蓬婆雪外城”是也），运资粮以逼之。吐蕃大发兵救安戎城，昱众大败，死者数千人（《考异》曰：《旧传》：“将士数万人，皆没于贼。”今从《实录》）。昱脱身走，粮仗军资皆弃之。贬昱栝州刺史，再败高要尉而死。

同书同卷唐玄宗开元二十七年、二十八年略云：

（八月）壬午，吐蕃寇白草、安人等军（白草军在蔚茹水西。又鄯州星宿川之西有安人军。蔚茹水在原州萧关县，此时吐蕃兵不能至，疑“白草军”当作“白水军”），陇右节度使萧炅击破之。

（十一月），剑南节度使张宥，文吏不习军旅，悉以军政委团练副使章仇兼琼（据《旧志》，上元后置团练使。余考唐制，凡有团结兵之地，则置团练使。此时蜀有黎、雅、邛、巂、茂五州镇防团结兵，故置团练副使；安、史乱后，诸州皆置团练使矣）。兼琼入奏事，盛言安戎城可取，上悦之。丁巳，以宥为光禄卿。十二月，以兼琼为剑南节度使。

（二十八年三月），章仇兼琼潜与安戎城中吐蕃翟都局及维州别驾董承晏结谋，使局开门引内唐兵，尽杀吐蕃将卒，使监察御史许远将兵守之。远，敬宗之曾孙也（永徽、显庆之间，许敬宗以奸佞致位公辅；安、史之乱，远乃能死节以报国，史故著其世以勉为臣者）。

自开元后期至天宝期间，大唐帝国对吐蕃的战争，西从唐国之西门小勃律起东至剑南的西部，即西域、河西、陇右、剑南之边疆。其中，西域可谓西部战线；河西、陇右、剑南可谓东部战线。此时，即开元末期，西部战线之形势甚为严峻，从上文移录《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中之吐蕃大事记年所载，即大食、突骑施似已与吐蕃有亲密的关系，而小勃律已降于吐蕃。东部战线，河西、陇右、剑南三节度之军，虽同时进击吐蕃，但进展不多，至开元二十九年，石堡城又被吐蕃攻陷。三节度兵分道经略吐蕃，《新书·吐蕃传》亦有记载，可与上引《通鉴》之文相考证。其文略云："（杜）希望发鄯州兵，破吐蕃兵三万。明年，吐蕃攻白草、安人军（中华书局本《新唐书》附校勘记云："白草"当作白水），诏临洮、朔方分援。虏绝临洮道，白水军使高秉于拒守，虏引去。吐蕃围安戎，绝水泉，会石裂泉涌，虏惊引去。复攻维

州，不得志。诏乃改安戎曰平戎云。”

据上移录《通鉴》之文，盐泉城之战，王忠嗣之功最多。《新唐书》卷一百三十三王忠嗣传作新城之战，《旧唐书》卷一百三王忠嗣传同。兹略移录《新传》载王忠嗣战败吐蕃军之勇武，以见其所为旷世名将也。《新传》略云：

> 河西节度使杜希望欲取吐蕃新城，有言忠嗣才者，希望以闻，诏追赴河西，进拔其城。忠嗣录多，授左威卫郎将，专知兵马。俄吐蕃大出，欲取当新城，展压官军阵，众不敌，举军皆恐。忠嗣单马进，左右驰突，独杀数百人，贼众罥相蹂，军彦翼掩之，虏大败。

此文与上引《通鉴》之文并读之，可见此青年将军之英勇形象矣。

据以上移录《通鉴》之文及论述，此次大规模战事可称为河西、陇右、剑南三节度之军进攻吐蕃之战。

《通鉴》记述王忠嗣参加战争，乃由于杜希望夺河桥筑盐泉城，《新唐书·王忠嗣传》则云“杜希望欲取吐蕃新城，有言忠嗣才者”，乃诏忠嗣赴河西参加战争。二者不同，俟详考之。

《通鉴》卷二百一十四唐玄宗开元二十九年略云：

> 六月，吐蕃四十万众入寇，至安仁军（“安仁军”当作“安人军”），浑崖峰骑将臧希液帅众五千击破之（《考异》曰，《旧传》作“盛希液”，今从《唐历》）。
>
> 十二月乙巳，吐蕃屠达化县（达化，古浇河之地，后周置达化郡及县，隋废郡，以县属廓州，县西百二十

里有浇河城），陷石堡城。盖嘉运不能御（果如裴耀卿之言）。

《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元年略云：

十二月，陇右节度使皇甫惟明奏破吐蕃大岭等军；戊戌，又奏破青海道莽布支营三万余众，斩获五千余级。庚子，河西节度使王倕奏破吐蕃渔海及游弈等军（史言明皇喜边功，故边帅告捷者相继）。

同书天宝二年略云：

（四月）丁亥，皇甫惟明引军出西平（西平郡即鄯州），击吐蕃，行千余里，攻洪济城，破之（杜佑曰：廓州达化县有洪济镇，周武帝逐吐谷浑所筑，在县西二百七十里。长庆中，刘元鼎为盟会使，言河之上流，由洪济西行二千里，水益狭，冬、春可涉，夏、秋乃胜舟。其南三百里，三山中高四下，曰历山，直大羊同国，古所谓昆仑者也，虏曰闷摩黎山，东距长安五千里，河源其间，流潜缓下，稍合众流，色赤，行益远，他水并注则浊。河源东北直莫贺延碛尾，隐测其地，盖在剑南之西。此刘元鼎因洪济城而上叙河源，附见于此）。

据王尧、陈践译注《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载汉文译文 P. T. 1288 大事记年略云：

92. 及至蛇年（玄宗开元二十九年，辛巳，公元七四一年）

夏，赞普以政务出巡临边。陷唐之城堡达化县。冬，赞普牙帐自边地还至札玛。没庐·谐曲攻铁刃城，克之。

上文引《通鉴》云，“十二月乙巳，吐蕃屠达化县”，《吐蕃大事记年》曰，吐蕃陷达化县在开元二十九年夏季，二者之时间不同。据《新唐书》卷四十地理志陇右道略云：

廓州宁塞郡，下。县三，达化，下。

检视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东部图，达化县在廓州，南距边疆很近。开元二十九年之时，距吐蕃甚近也。《吐蕃大事记年》所载攻陷铁刃城在冬季，则与《通鉴》所载开元二十九年十二月乙巳吐蕃陷石堡城，相同。上引《新书·地理志》陇右道鄯州西平郡，下都督府略云：县三：

鄯城，中。又南隔涧七里有天威军，军故石堡城，开元十七年置，初曰振武军，二十九年没吐蕃，天宝八载克之，更名。

《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亦有较详记述，可参阅，上引《中国历史地图集》唐陇右道东部图，振武军（石堡城）在鄯州鄯城县极近边疆之处。

关于开元二十九年六月吐蕃入侵事，《旧唐书·吐蕃传》

记述较详。其文曰："六月，吐蕃四十万攻承风堡，至河源军，西入长宁桥，至安人军，浑崖峰骑将盛希液以众五千攻而破之。"按七引《新唐书·地理志》，陇右道鄯州鄯城县有河源军。《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陇右节度使条略云："河源军，置在鄯州西南。又云本赵充国守候也。安人军，置在星宿川鄯州西北界，开元七年三月置。"检视《中国历史地图集》唐陇右道东部图，安人军在鄯州界内州城之西北，《会要》不误。但星宿川在河源之东，鄯州之西南，相距甚远，且在吐蕃境内，不可能有唐之军镇，《会要》误。

据以上移录《通鉴》的记述及论述，天宝元年唐对吐蕃之战事，可称为唐陇右军进攻吐蕃之战。

《通鉴》卷二百一十六唐玄宗天宝十二载略云：

> （五月），陇右节度使哥舒翰击吐蕃，拔洪济、大漠门等城，悉收九曲部落（吐蕃得九曲地，见二百十卷睿宗景云元年。廓州西南百四十里有洪济桥。注见前）。

《新唐书》卷二百一十六上吐蕃传上亦载此事，较《通鉴》详，兹移录其较详者如下：

> （哥舒翰）收九曲故地，列郡县，实天宝十二载。于是置神策军于临洮西，浇河郡于积石西，及宛秀军以实河曲。

据《新唐书》卷四十地理志陇右道洮州临洮郡云：莫门军之西八十里磨禅川有神策军，天宝十三载置。又据《唐会要》

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神策军略云：

> 神策军，天宝十三载七月十七日，陇右节度哥舒翰，以前年收黄河九曲，请分其地置洮阳郡，内置军焉。以成如璆为太守，充神策军使；去临洮军二百余里。

《会要》的记述，在时间上有两点须注意，一为神策军建置的时间为天宝十三载七月十七日，与上引《新书》之十二载异。二为，哥舒翰收复黄河九曲之地，如据《会要》所谓天宝十三载之前年即十二载也，与《通鉴》及《新书·吐蕃传》作天宝十二载均同，暂置于此，俟再详考。按《新唐书》卷五十兵志云：

> 初，哥舒翰破吐蕃临洮西之磨环川，即其地置神策军，以成如璆为军使。及禄山反，如璆以（卫）伯玉将兵千人赴难，伯玉与（鱼）朝恩皆屯于陕。时边土陷蕃，神策故地沦没，即诏伯玉所部兵，号"神策军"，以伯玉为节度使，与陕州节度使郭英乂皆镇陕。其后伯玉罢，以英乂兼神策军节度。英乂入为仆射，军遂统于观军容使。

神策军成为禁军，在唐代后期政治上发生重大的恶劣作用；但其最初设置乃为防边也，故略述其经过如上。

关于黄河九曲之地为吐蕃所得，《通鉴》卷二百一十唐睿宗景云元年简要记载云：

安西都护张玄表侵掠吐蕃北境，吐蕃虽怨而未绝和亲，乃赂鄯州都督杨矩，请河西九曲之地以为公主汤沐邑，矩奏与之（九曲者，去积石军三百里，水甘草良，宜畜牧，盖即汉大、小榆谷之地，吐蕃置洪济、大漠门等城以守之。史为杨矩后悔惧自杀张本）。

按九曲之地宜畜牧，吐蕃得之，增强其国力，且亦为吐蕃侵犯唐陇右之前沿军事据点，吐蕃得其地即置洪济、大漠门等城，为守此地，亦为对陇右之侵犯也。展视《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东部图，可知也。九曲之地包围陇右之廓州、河州、洮州，距陇右节度使治所鄯州城甚近，吐蕃以此地为根据地，侵犯陇右，进可攻，退可守，均便捷。此其所以为军事要地也。

据上述分析，天宝十二载五月，哥舒翰收复黄河九曲之战役，虽规模不大，为时短暂，但乃意义重大之战役也。

唐与吐蕃之间的长期战争，其东部战线多次战役之论述，至此结束。唐河西、陇右、剑南三节度之军，虽时有小败，但保卫了大唐帝国的西北关陇地区，唐之心脏地区也。其次，牵掣吐蕃的兵力，使其不能全力进攻西域，唐能胜利地保卫西域，此亦重要条件之一。唐保卫西域，不仅对大唐帝国为必要，对中亚诸弱小民族国家，亦甚为必要也。

### （二）唐代前期挫败吐蕃、大食、突骑施之侵略，保卫西域的长期战争

本书前文已论述唐太宗对经营西域的战略，即北有伊、西、庭州，自西州南向占有银山道，通过焉耆再南向西向北

有龟兹，南北两方面包围中亚霸主西突厥，并灭亡之，对西域诸民族国家，施行仁政，诸民族国家归附，则古今唯一的天可汗所在之大唐帝国，自然成为诸民族国家的核心，此乃以德服人也。灭西突厥虽在高宗之时，乃实行太宗之战略也。唐太宗与吐蕃和亲，亦其战略的一部分，即延缓吐蕃对西域的侵略，使唐得以完成对西域的经营。唐太宗乃不世出之人杰，预见吐蕃日益强大，必侵略唐之西域，但唐已实现对西域的经营，特别是军事部署，已可无所畏惧。

吐蕃对西域较大规模的侵略，在唐高宗咸亨之时，全面、不断而大规模侵略，武则天在位时，曾一度如此；但圣历年间，吐蕃内讧，对西域的侵略不得不有所缓和。吐蕃大规模地长时间侵略西域，在唐开元天宝之世，此一时期，吐蕃甚为强大，唐亦强大也。本文所论述者，即此一时期唐与吐蕃之间之战争。但唐高宗咸亨元年吐蕃侵占四镇、至则天后长寿元年，唐恢复四镇，首先论述之。

**1．唐开元天宝时期中亚的国际形势（附大食、突骑施、小勃律略传）**

开元天宝时期，唐与吐蕃之间长期战争，与当时中亚国际形势密切相关，应首先简略论述之。构成中亚的国际形势主要为两方面的力量与地位，吐蕃联合大食、突骑施侵略唐之西域，并企图夺取而占有之，唐则防御保卫西域，击败并粉碎吐蕃的侵略与企图。当时，大食亦强大，并东向发展，吐蕃与大食联合，与唐为敌，侵略西域。处于西域北部之突骑施，在西突厥灭亡之后，成为较强大的国家，一方面归附大唐帝国，另一方面，吐蕃与之勾结，企图破坏大唐帝国在西域的统治。处于唐国之西门地位的小勃律，国虽弱小，但地位较为重要，臣服于唐，但吐蕃对小勃律威胁利诱，且一

度占领之，以严重削弱唐对西域的统治，有利于吐蕃对西域之侵略也。唐则支持援助小勃律，甚至拯救小勃律于吐蕃压迫之下，亦为了保持唐在西域的统治也。以上五方面，其间有联合、打击、破坏、支援等等错综复杂关系，吐蕃为其主要计谋者，大唐帝国粉碎其计谋使西域和平稳定，唐与诸民族国家友好相处，使西域的经济文化向前发展。本文在论述唐与吐蕃的战争中，将随时举出史事以证明上述之中亚国际形势。关于大食、突骑施、小勃律，简略申述其情况，有助于读者了解唐与吐蕃长期战争之论述也。

《唐会要》卷一百大食国传略云：

> 大食，本在波斯之西。大业中，有波斯胡纠合亡命，渡恒曷水，劫夺商旅，其众渐盛，遂割据波斯西境，自立为王。其王姓大食氏。日五拜天神，有礼堂，容数百人，率七日，王高坐为下说法曰：死敌者生天上，杀敌致福，故俗勇于战斗。
>
> 永徽二年八月，大食遣（使）朝贡。至龙朔中，击破波斯，又破拂菻。又南侵婆罗门，吞诸国，并胜兵四十余万。开元初，遣使来朝。

《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一下西域下大食传，在“胜兵四十万”之下云：“康、石皆往臣之。其地广万里，东距突骑施，西南属海。”可见，开元之前，大食已侵入西域矣。

《新唐书》卷二百一十五下突骑施传略云：

> 突骑施乌质勒，西突厥别部也。乌质勒能抚下，有威信，诸胡顺附，帐落寖盛，乃置二十都督，督兵各七

千，屯碎叶西北，稍攻得碎叶，即徙其牙居之。其地东邻北突厥，西诸胡，东直西、庭州。

神龙中，封怀德郡王，是岁乌质勒死，其子嗢鹿州都督娑葛为左骁卫大将军，袭封爵。是时胜兵三十万。景龙中，与其将阙啜忠节交怨。（安西）大都护郭元振表娑葛状直，西土遂定。

突骑施别种车鼻施啜苏禄者，自为可汗。苏禄善抚循其下，众至二十万。开元五年，始来朝。然诡猾，不纯臣于唐。（苏禄）又交通吐蕃、突厥二国，二国皆以女妻之。而种人自谓娑葛后者为黄姓，苏禄部为黑姓，更相猜仇。

俄而莫贺达干、都摩支夜攻苏禄，杀之。天宝元年，突骑施部更以黑姓伊里底蜜施骨咄禄毗伽为可汗，数通使贡。十二载，黑姓部立登里伊罗蜜施为可汗，亦赐诏册。

上文末引《新唐书》之文“黑姓部”，恐有误，俟再考之。

《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一下西域下小勃律传略云：

小勃律去京师九千里而赢，东少南三千里距吐蕃赞普牙。王居孽多城，临娑夷水。开元初，王没谨忙来朝，玄宗以儿子畜之，以其地为绥远军。国迫吐蕃，数为所困，吐蕃曰：“我非谋尔国，假道攻四镇尔。”久之，吐蕃夺其九城，没谨忙求救北庭，节度使张孝嵩遣疏勒副使张思礼率锐兵四千倍道往，没谨忙因出兵，大破吐蕃，杀其众数万，复九城。诏册为小勃律王。

没谨忙死，子难泥立；死，兄麻来兮立；死，苏失

利之立。为吐蕃阴诱，妻以女，故西北二十余国皆臣吐蕃，贡献不入，安西都护三讨之无功。天宝六载，诏副都护高仙芝伐之。城中大酋五六，皆吐蕃腹心。苏失利之挟妻走。仙芝至，斩为吐蕃者，断娑夷桥。是暮，吐蕃至，不能救。仙芝约王降，遂平其国。于是拂菻、大食诸胡七十二国皆震恐，咸归附。执小勃律王及妻归京师。诏改其国号归仁，置归仁军，募千人镇之。

展视《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西部图及吐蕃图，可见小勃律的地理位置，东距吐蕃边疆甚近，北距唐葱岭守捉极近，距四镇之一疏勒甚近，东北距四镇之一于阗亦甚近，故吐蕃谓："我非谋尔国，假道攻四镇尔。"小勃律亦为去中亚诸多国以及更远处之通道，故唐军平其国，拂菻、大食诸胡七十二国皆震恐。唐玄宗对小勃律国王以儿子畜之，表示唐与小勃律的亲密关系；吐蕃以其女妻小勃律国王，以控制之，均因其国在中亚之重要地理位置。研究唐开元天宝时期中亚的形势，研究吐蕃侵略西域，为唐军挫败之长期战争，《新唐书·小勃律传》乃最佳史料，故稍详移录之。

2. 唐高宗咸亨元年吐蕃陷四镇及则天后长寿元年唐收复四镇之战

本书这一部分主要论述唐开元天宝时期，吐蕃侵略西域，唐保卫西域的长期战争；在此前，吐蕃陷四镇唐收复四镇之战，应首先论述之。

《通鉴》卷二百一唐高宗咸亨元年云：

夏四月，吐蕃陷西域十八州，又与于阗袭龟兹拔换城，陷之。罢龟兹、于阗、焉耆、疏勒四镇。辛亥，以

右威卫大将军薛仁贵为逻娑道行军大总管（逻娑川，吐蕃赞普牙在焉，有逻些城），左卫员外大将军阿史那道真，左卫将军郭待封副之，以讨吐蕃，且援送吐谷浑还故地。

（八月），郭待封先与薛仁贵并列，及征吐蕃，耻居其下，仁贵所言，待封多违之。军至大非川（在鄯州鄯城县西行三百余里，至大非川），将趣乌海（乌海在汉哭山西，隋属河源郡界。杜佑曰：吐蕃国出鄯城五百里，过乌海，暮春之月，山有积雪，地有冷煙，令人气急，不甚为害），仁贵曰："乌海险远，军行甚难，辎重自随，难以趋利；宜留二万人，为两栅于大非岭上，辎重悉置栅内，吾属帅轻锐，倍道兼行，掩其未备，破之必矣。"仁贵帅所部前行，击吐蕃于河口，大破之（河口，积石河口也），斩获甚众，进屯乌海以俟待封。待封不用仁贵策，将辎重徐进，未至乌海，遇吐蕃二十余万，待封军大败，还走，悉弃辎重。仁贵退屯大非川，吐蕃相论钦陵将兵四十余万就击之（杜佑曰：禄东赞、论钦陵，本姓薛氏，世为大论，后遂以官为氏。大论，吐蕃统理国事之官也）。唐兵大败，死伤略尽。仁贵、待封与阿史那道真并脱身免，与钦陵约和而还。敕大司宪乐彦玮即军按其败状，械送京师，三人皆免死除名。

咸亨之时，在吐蕃内讧之前，国力强大，与唐战，出兵六十余万。唐军非不能战，由于部署指挥失宜，郭待封不从统帅策略，大败，全军伤亡殆尽。

《新唐书·吐蕃传》亦记载吐蕃陷四镇及此次战役，甚简略；惟云唐"师凡十余万"，可补《通鉴》。《旧唐书·吐蕃

传》未载吐蕃陷四镇事。在吐谷浑河源王慕容诺曷钵及弘化公主遣使告急之后，即载咸亨元年四月，唐命薛仁贵、阿史那道真、郭待封率众十余万南讨吐蕃。此次战役与吐蕃陷四镇无关，恐不可信。据王尧、陈践译注《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载 P. T. 1288 汉文译本大事记年二十一条云：

> 及至马年（高宗咸亨元年，庚午，公元六七〇年）赞普驻于“倭塘”。于且末国击唐军多人。

书末译注者的考释第十九条云：“佐藤长认为此处之藏文字应指且末国。且末国见于《前汉书》、《洛阳伽蓝记》作左末城。隋朝曾设且末郡，治所在今新疆且末县。可取，今从之。”以下，我补充史料：

《隋书》卷二十九地理志上略云：

> 鄯善郡，大业五年平吐谷浑置。置在鄯善城，即古楼兰国也。并置且末、西海、河源，总四郡。

《通典》卷一百九十一边防七西域三且末国传略云：

> 且末国，汉时通焉。王治且末城，去长安六千八百里。户二百三十。其王安末深盘，梁武帝普通五年，遣使贡献，谓之末国。

《新唐书》卷四十三下地理志羁縻州安西西出柘厥关条略云：

> 又西经特勒井，渡且末河，五百里至播仙镇，故且

末城也。高宗上元中更名。

据《新志》，上元中更名播仙镇，上元之前五年即咸亨元年，仍为且末城也。据以上诸史料，自汉至唐高宗咸亨五年，且末国，或且末郡，或且末城，诸史籍均有记载。吐蕃陷四镇在咸亨元年，吐蕃历史文书所载“于且末国击唐军多人”，时间完全相同。展视《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西部图，在且末河西侧之播仙镇，西北向距四镇之一龟兹不远，西向距四镇之二于阗亦不远，吐蕃历史文书所载与唐军战于且末，与唐史籍所载吐蕃陷四镇，在地区上有所不同，但二地区相距不远，吐蕃历史文书所记不够准确。异族史籍记述中国地区之不准确，这是难免的，是可以理解的。据此推测，吐蕃历史文书所载“于且末国击唐军多人”，即咸亨元年吐蕃陷四镇之战也。

唐咸亨元年（六七〇年）失去四镇后二十二年，即则天后长寿元年（六九二年），唐收复四镇。唐与吐蕃之间的战争，《通鉴》有简要记载，兹移录其文如下：

《通鉴》卷二百五唐则天后长寿元年云：

（九月），初，新丰王孝杰从刘审礼击吐蕃为副总管，与审礼皆没于吐蕃（新丰县属雍州，后改昭应县。刘审礼没，见二百二卷高宗仪凤三年）。赞普见孝杰泣曰：“貌类吾父。”厚礼之，后竟得归，累迁右鹰扬卫将军（光宅改左、右武卫为左、右鹰扬卫）。孝杰在吐蕃，知其虚实。会西州都督唐休璟请复取龟兹、于阗、疏勒、碎叶四镇（弃四镇见二百一卷高宗咸亨元年），敕以孝杰为武威军总管，与武卫大将军阿史那忠节将兵击

吐蕃（此时既改武卫为鹰扬卫，不应复以旧官名命忠节。岂史家仍袭旧官名而书之邪）。冬十月，丙戌，大破吐蕃，复取四镇。置安西都护府于龟兹，发兵戍之。

《旧唐书·吐蕃传》亦载长寿元年收复四镇之战，极简略。《通典》卷一百九十边防六吐蕃传云："武太后如意初，武威军总管王孝杰大破吐蕃，复龟兹、于阗、疏勒、碎叶四镇。"据《通鉴》卷二百五云：

长寿元年（壬辰，六九二），是年四月，改元如意；九月，改元长寿。自四月以前犹是天授三年。

据《旧唐书》卷六则天皇后纪略云：

（天授三年）四月，大赦天下，改元为如意。九月，大赦天下，改元为长寿。

王孝杰大破吐蕃，收复四镇，在是年（六九二年）十月丙戌，乃改元长寿后之事。《通典》置于如意初，不确。《唐会要》卷七十三安西都护府条略云：

苏氏记曰：长寿二年十一月，复四镇敕，是龟兹、于阗、疏勒、碎叶。

又云：

长寿二年十一月一日，武威军总管王孝杰克复四

镇。

《会要》亦不确。《会要》之误，可能由于长时中传刻所致；《通典》之误，乃杜佑偶尔疏忽也。

3. 唐开元天宝时期，吐蕃侵略西域与唐保卫西域的长期战争

在论述此一时期多次战役之前，简要申述郭元振关于西域的意见，郭元振乃有卓识之人也。《新唐书·吐蕃传》略云：

> 证圣元年，（吐蕃）遣使者请和，约罢四镇兵，求分十姓地。武后诏通泉尉郭元振往使，道与钦陵遇。元振曰："东赞事朝廷，誓好无穷，今猥自绝，岁扰边。父通之，子绝之，孝乎？父事之，子叛之，忠乎？"钦陵曰："然！然天子许和，得罢二国戍，使十姓突厥、四镇各建君长，俾其国自守若何？"元振曰："唐以十姓、四镇抚西土，为列国主，道非有它，且诸部与吐蕃异，久为唐编人矣。"

郭元振之意：十姓、四镇即西域，即唐的领土，西域诸部之人乃大唐帝国的编民，即人民也。我们论述此时期唐与吐蕃多次战争，必须坚持这一观点，吐蕃侵略西域，唐防御并反击之，乃为保卫祖国领土及人民而战也。

开元天宝时期，唐与吐蕃之间的战争多次，《通鉴》所记载者为其规模较大最重要者或不甚重要者，非全部也。本书即据《通鉴》所载者，按时间前后顺序移录，对最重要的战役，加以论述考证，对不甚重要者，不加论述，因篇幅所限，不能不如此也。

《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唐玄宗开元三年十一月云：

> 初，监察御史张孝嵩奉使磧州还，陈碛西利害，请往察其形势；上许之，听以便宜行事。
>
> 拔汗那者，古乌孙也，内附岁久。吐蕃与大食共立阿了达为王，发兵攻之，拔汗那王兵败，奔安西求救。孝嵩谓都护吕休璟曰："不救则无以号令西域。"遂帅旁侧戍落兵万余人，出龟兹西数千里，下数百城，长驱而进。是月，攻阿了达于连城。孝嵩自擐甲督士卒急攻，自巳至酉，屠其三城，俘斩千余级，阿了达与数骑逃入山谷。孝嵩传檄诸国，威振西域。大食、康居、大宛、罽宾等八国皆遣使请降（章：十二行本"降"下有"勒石纪功而还"六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张校同；退斋校同）。

展视《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西部图，拔汗那即休循州，在疏勒西北，距大宛、康居皆不远。但《新唐书》卷四十三下地理志羁縻州载西域府十六，州七十二，无休循州。《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一下西域下略云：

> 宁远者，本拔汗那。显庆初，遏波之（按：拔汗那王）遣使朝贡，高宗厚慰谕。三年，以渴塞城为休循州都督。

此即是拔汗那部之休循州也。

以上移录《通鉴》之记载，可见吐蕃与大食联合侵略西域的情况，上文在论述中亚的形势时已指出此点。此次侵略

为唐军挫败，张孝嵩诚勇敢且多谋略之人，使唐之国威振西域，大食虽与吐蕃联合，但最终不能不降服。此次战役可称为：唐张孝嵩大败阿了达之战。

《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唐玄宗开元五年云：

> 安西副大都护汤嘉惠奏突骑施引大食、吐蕃，谋取四镇，围钵换及大石城（钵换即拔换城。大石城盖石国城也），已发三姓葛逻禄兵与阿史那献击之。

本书上文曾分析唐开元天宝时期的中亚国际形势，指出吐蕃联合在其西之大食与在其北突骑施，侵略西域。汤嘉惠所奏乃一例证也。

关于三姓葛逻禄，考释如下，《唐会要》一百葛逻禄国略云："葛逻禄，本突厥之族也，在北庭之北，金山之西，与车鼻部落相接。薛延陀破灭之后，车鼻人众渐盛。葛逻禄率其下以归之。及高侃之经略车鼻也，葛逻禄相继来降。仍发兵助讨，后车鼻破灭，葛逻禄、谋剌婆、蔺踏实力三部落，并诣阙朝见。显庆二年，置阴山、大漠、元池三都督府，以其首领为都督。三族当东西两突厥之间，常视其兴衰，附叛不常。后稍南徙，自号三姓。兵强，勇于斗，延州以西，突厥皆畏之。开元初，与回鹘拔悉密等攻杀突骑施乌苏米施可汗，三年，与拔悉密可汗同奉表，兼献马，至阙下。"按《新唐书》卷四十三地理志羁縻州陇右道云：

> 阴山州都督府（显庆三年分葛逻禄三部置三府，以谋落部置）
>
> 大漠州都督府（以葛逻禄炽俟部置）

此即三姓葛逻禄也，为大唐帝国之羁縻州府，唐可以发其兵征讨谋取四镇之突骑施、大食与吐蕃。

阿史那献乃西突厥阿史那元庆之子。西突厥灭亡后，元庆之父阿史那弥射，为唐命为兴昔亡可汗，兼骠骑大将军，昆陵都护，领五咄陆部。开元五年，命阿史那献击突骑施、大食、吐蕃谋取四镇之兵，盖用突厥兵也。按《新唐书》卷二百一十五下西突厥传，在记述阿史那献的事迹中，涉及此次征讨谋取四镇之突骑施、大食、吐蕃，其文云：

> 方册拜突骑施都督车鼻施啜苏禄为顺国公，而突骑施已困拔换、大石城，将取四镇，会（汤）嘉惠拜安西副大都护，即发三姓葛逻禄兵与献共击之。

上文引《唐会要》三姓葛逻条之言“开元初，与问鹘拔悉密等攻杀突骑施乌苏米施可汗”，似亦与此次战役有关也。但其时间及事迹之稍有差异，尚有待于进一步考辨。

上引《通鉴》之文，胡三省注云：“钵换即拔换城，大石城盖石国城也。”按《新唐书》二百二十一下西域下略云：

> 石，或曰柘支，曰柘折，曰赭时，汉大宛北鄙也。去京师九千里。东北距西突厥，西南五百里康也。王姓石，治柘折城。显庆三年，以瞰羯城为大宛都督府，授其王瞰土屯褐舍提于屈昭穆都督。开元初，封其君莫贺咄吐屯，有功，为石国王。

展视《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西部图，大宛都督府柘折城在西域西部稍偏北，东与西突厥邻近，与休循州（拔汗那）相距甚近。关于拨换城，上引《新唐书·地理志》略云：

> 安西西出柘厥关，渡白马河，百八十里西入俱毗罗碛。经苦井，百二十里至俱毗罗城。又六十里至阿悉言城。又六十里至拔换城，一曰威戎城。

视上引地图，安西都护府（龟兹）之西，有俱毗罗碛、俱毗罗城，再西渡拨换河，即至温肃州，即拨换城。拨换城距安西都护府不甚远。

此次战役似为时较短，主要为攻击突骑施，但有重要意义，因其挫败突骑施、大食、吐蕃联合侵占四镇之图谋也。可称之为安西副大都护汤嘉惠以蕃兵挫败突骑施、大食、吐蕃联合图谋侵占四镇之战。

《通鉴》卷二百一十二唐玄宗开元十年云：

> （八月）癸未，吐蕃围小勃律王没谨忙（小勃律在大勃律西北三百里，去京师九千里而赢，东少南三千里距吐蕃赞普牙），谨忙求救于北庭节度使张嵩曰："勃律，唐之西门，勃律亡则西域皆为吐蕃矣。"嵩乃遣疏勒副使张思礼将蕃、汉步骑四千救之（据《新书》，张嵩即张孝嵩），昼夜倍道，与谨忙合击吐蕃，大破之，斩获数万。自是累岁，吐蕃不敢犯边。

《新唐书》卷二百一十六吐蕃传亦载没谨忙求援事，张嵩即

作张孝嵩，即开元三年攻阿了达于连城，威振西域之人。亦载没谨忙之言："勃律，唐西门，失之，则西方诸国皆堕吐蕃。"两相比较，《通鉴》之文更为确切；此或即司马温公在《答范梦得》文中所谓"则请左右采获，错综铨次，自用文辞修正之"（见《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六十六）之例也。

关于"疏勒副使"，考释如下。据《唐六典》尚书兵部卷第五略云：

> 郎中一人掌判簿，以总军戎差遣之名数。凡镇皆有使一人，副使一人，万人已上置司马、仓曹·兵曹参军各一人，五千人已上，减司马。

疏勒，乃四镇之一，隶于安西都护府之军镇也，有使及副使。其副使张思礼将蕃、汉步骑四千救小勃律，所谓蕃兵，即疏勒兵。据《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一上西域上略云："疏勒，一曰佉沙，距京师九千里而赢。其人文身碧瞳。王姓裴氏，自号'阿摩支'。"乃蕃族，其兵乃蕃兵也。展视《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西部图，唐四镇之一疏勒镇距小勃律较近，小勃律在其南偏西，唐军恐须越过葱岭。据上引《通鉴》之文，唐军"昼夜倍道，与谨忙合击吐蕃，大破之，斩获数万"，唐军之英勇善战可知也。此次战役，可称为唐挽救小勃律击破吐蕃侵略军之战。

《通鉴》卷二百一十四唐玄宗开元二十七年云：

> 秋八月乙亥，碛西节度使盖嘉运擒突骑施可汗吐火仙。嘉运攻碎叶城，吐火仙出战，败走，擒之于贺逻岭。分遣疏勒镇守使夫蒙灵詧与拔汗那王阿悉烂达干引

兵突入恒逻斯城，擒黑姓可汗尔微，遂入曳建城，取交河公主（交河公主事始二百一十二卷十一年），悉收散发之民数万以与拔汗那王，威震西陲。

关于碛西节度，《唐会要》卷七十八节度使门（每使管内军附）略云："安西四镇节度使，（开元）十二年以后，或称碛西节度，或称四镇节度，至二十一年十二月，王斛斯除安西四镇节度，遂为定额。"上引《通鉴》载开元二十七年，盖嘉运为碛西节度使，可见《唐会要》所谓至"（开元）十二年以后，或称碛西节度，或称四镇节度，至二十一年十二月，王斛斯除安西四镇节度，遂为定额"。不可理解为，开元二十一年之后，不称碛西节度使矣。按《唐六典》尚书兵部卷第五略云：

凡天下之节度使有八：其七曰碛西节度使，其统有安西、疏勒、于阗、焉耆，为四镇经略使，又有伊吾、瀚海二军，西州镇守使属焉。

按《唐六典》始撰于开元十年，开元二十六年成书，其纪事之时间有不确者，如上《六典》所云伊吾、瀚海二军，乃属于北庭节度者。据《元和郡县图志》卷第四十陇右道下庭州，开元二十一年已置北庭节度使。但《六典》所云碛西节度使，其统有安西、疏勒、于阗、焉耆，亦即安西四镇节度所统辖者，是二者可以互称，即可称为碛西节度，亦可称为安西四镇节度也。

关于"散发之民"，据杨伯峻编著《论语译注》宪问篇略云：

子曰：微管仲，吾其被发在衽矣。（译文）：孔子道：假若没有管仲，我们都会披散着头发，衣襟向左边开，（沦为夷狄）了。

《通鉴》此处所云，“悉收散发之民数万以与拔汗那王”，乃收突骑施人，亦即夷狄之人数万与拔汗那王也。据《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西部图，拔汗那在突骑施西南，相距不远。

《旧唐书》卷一百九十四下突骑施条亦记载此次战役，称盖嘉运为安西都护，亦不误。并云：“临阵擒咄火仙，并收得金河公主而还。”按上引《通鉴》作擒吐火仙。《通鉴》卷二百一十三唐玄宗开元十四年十二月云：

杜暹为安西都护，突骑施交河公主遣牙官以马千匹诣安西互市。使者宣公主教，暹怒曰：“阿史那女（交河公主，阿史那怀道之女）何得宣教于我！”

上文引《通鉴》卷二百一十四唐玄宗开元二十七年作交河公主，《旧传》作金河公主，误。但上文“交河公主”后，胡注云：“交河公主事始二百一十二卷十一年。”检《通鉴》卷二百一十二卷开元十一年，无记述交河公主事，但同卷开元十年略云：“十二月庚子，以十姓可汗阿史那怀道女为交河公主，嫁突骑施可汗苏禄。”胡身之误为十一年，此乃《通鉴》胡注传刻之误也。

关于碎叶城，《新唐书》卷四十地理志陇右道北庭大都护府下注文略云：自庭州“又西行千里至碎叶城”。

关于怛逻斯城，上引《新唐书·地理志》羁縻州略云：

> 安西西出柘厥关（以下经三十余处，最后云），又五十里至怛逻斯城。

按《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西部图，碎叶镇在西域北部碎叶水南岸，热海之西北，相距甚近。怛逻斯城在碎叶镇之西偏北，相距稍远。

根据上述，此次威震西域战役可称为盖嘉运帅唐兵大破突骑施之战。

盖嘉运大破突骑施之后八年，发生更大规模战争，《通鉴》详载之。按《通鉴》卷二百一十五唐玄宗天宝六载十二月云：

> 初，将军高仙芝，本高丽人，从军安西。仙芝骁勇，善骑射，节度使夫蒙灵詧屡荐至安西副都护、都知兵马使，充四镇节度副使。
>
> 吐蕃以女妻小勃律王（小勃律去长安九千里而赢，距吐蕃赞普牙三千里），及其旁二十余国，皆附吐蕃，贡献不入，前后节度使讨之，皆不能克。制以仙芝为行营节度使，将万骑讨之。自安西行百余日，乃至特勒满川，分军为三道（特勒满川即五识匿国所居。三道，一由北谷道，一由赤佛道，仙芝自由护密道。自护密勒城南至小勃律国都五百里），期以七月十三日会吐蕃连云堡下（连云堡南依山，北据娑勒川以为固）。有兵近万人，不意唐兵猝至，大惊，依山拒战，炮檑如雨。仙芝以郎将高陵李嗣业为陌刀将（杜佑曰：檑木长五尺，径

一尺，小至六七寸。《唐六典》：武库令掌兵器，辨其名数，以备国用。刀之制有四：曰仪刀，四障刀，曰横刀，曰陌刀。仪刀盖古斑剑之类，宋晋以来谓之御刀，后魏曰长刀，皆施龙凤环，至隋谓之仪刀，装饰以金银，羽仪所执。障刀，盖用以辅身，以御敌。横刀，佩刀也，兵士所佩，名亦起于隋。陌刀，长刀也，步兵所持，盖古之斩马剑），令之曰："不及日中，决须破虏。"嗣业执一旗，引陌刀缘险先登力战，自辰至巳，大破之（《考异》曰：《旧·嗣业传》云："天宝七载"。今从《实录》及封常清传），斩首五千级，捕虏千余人，余皆逃溃。中使边令诚以入虏境已深，惧不敢进（边令诚时为监军）；仙芝乃使令诚以羸弱三千守其城，复进。

三日，至坦驹岭，下峻阪四十余里，前有阿弩越城。仙芝恐士卒惮险，不肯下，先令人胡服诈为阿弩越城守者迎降，云："阿弩越赤心归唐，娑夷水藤桥已斫断矣。"娑夷水，即弱水也（小勃律王居孽多城，临娑夷水），其水不能胜草芥。藤桥者，通吐蕃之路也。仙芝阳喜，士卒乃下。又三日，阿弩越城迎者果至。

明日，仙芝入阿弩越城，遣将军席元庆将千骑前行，谓曰："小勃律闻大军至，其君臣百姓必走山谷，第呼出，取缯帛称敕赐之，大臣至，尽缚之以待我。"元庆如其言，悉缚诸大臣。王及吐蕃公主逃入石窟，取不可得。仙芝至，斩其附吐蕃者大臣数人。

藤桥去城犹六十里，仙芝急遣元庆往斫之，甫毕，吐蕃兵大至，已无及矣。藤桥阔尽一矢，力修之，期年乃成。

八月，仙芝虏小勃律王及吐蕃公主而还。九月，至

连云堡，与边令诚俱。月末，至播密川，遣使奏状（奏捷状于京师）

这是一次意义至为重大的战役。小勃律为大唐帝国的西门，为唐的敌国吐蕃占有，附近地区也均归附吐蕃；四镇以及全西域均有陷没的危险。四镇以及西域陷没，则唐的心脏地区关陇即将为吐蕃所威胁，大唐帝国立国之根本行将动摇。当时，有识之人均有这一观点。上文曾举出郭元振，还可举出更多人，兹以崔融为例。《唐会要》卷七十三安西都护府条略云："长寿二年十一月一日，武威军总管王孝杰，克复四镇（应作长寿元年）。依前于龟兹置安西都护府，鸾台侍郎狄仁杰请捐四镇。右史崔融请不拔四镇。议曰：至国家，太宗方事外讨，复修孝武旧迹，并南山至于葱岭，尽为府镇，烟火相望。至高宗，务在安人，命有司拔四镇。其后，吐蕃果骄，大入西域。至王孝杰，而四镇复焉。今若拔之，是弃已成之功，忘久长之策。四镇无守，则狂寇必兵加西域；西域动，则河西危，河西危，则不得救矣。"按崔融之议，甚为具体合理，四镇拔则西域危，西域动则河西危，河西危则关陇，即唐立国之根本也必危。今高仙芝灭小勃律，实即驱逐吐蕃于大唐帝国西门之外，四镇及西域得以安全，河西得以安全，唐之心脏地区即唐立国之根本得以巩固，此高仙芝率英勇唐军灭小勃律，驱逐吐蕃之重大意义也。有的治唐史者认为唐玄宗命高仙芝远征小勃律乃穷兵黩武，非也。

关于上引《通鉴》所云吐蕃以女妻小勃律王，《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所载 P. T. 1288 大事记年（汉文译本）云：

91. 及至龙年（唐玄宗开元二十八年，庚辰，公元七四〇年）

嫁王姐墀玛类与小勃律王为妻。

关于上引《通鉴》所云：李嗣业为陌刀将，大破吐蕃于南依山北据娑勒川以为固之连云堡，《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所载 P. T. 1288 大事记年（汉文译本）云：

103. 及至猪年（唐玄宗天宝六年，丁亥，公元七四七年）

勃律、高地被击溃。

观上引李嗣业破吐蕃连云堡之战争情况，吐蕃依山拒战，炮檑如雨，李嗣业引陌刀队缘险先登力战，是连云堡在甚高处，可谓高地，则《吐蕃大事记年》所“勃律、高地被击溃”，即李嗣业大破守连云堡吐蕃军之战也。

按上引《吐蕃大事记年》之文，实为甚重要之原始史料，以其考证《通鉴》之记述，更可见《通鉴》记事之真实。此司马温公求真实，供鉴戒史学思想之表现也。

《新唐书·吐蕃传》，对于此一重大战役之记载极为简略，《旧唐书·吐蕃传》无记载，惟《新唐书》卷一百三十五高仙芝传，《旧唐书》卷一百四高仙芝传之记述均较详，可对《通鉴》之记述参证，且有可补充《通鉴》者。如《新传》云：“仙芝乃自安西过拨换城，入握瑟德，经疏勒，登葱岭，涉播密川，遂顿特勒满川，行凡百日。”《旧传》则更详，其行军所经之处，均记其所用时间，如“自安西行十五日至拨换城”等，而《通鉴》则仅一语“自安西行百余日，

乃至特勒满川。”岂司马温公认为无必要详述欤？《新传》又云：“三日，过坦驹岭，岭峻绝，下四十里。”《旧传》曰：“三日，至坦驹岭，直下峭峻四十余里。”《通鉴》则曰：“三日，至坦驹岭，下峻阪四十余里。”“阪”，坡也，“峻”，陡峭也，简言之，即陡峭之山坡也。《通鉴》所云，较《新传》、《旧传》更为确切。战役之末，《新传》云：

> 八月，仙芝以小勃律王及妻自赤佛道还连云堡，与令诚俱班师。于是拂菻、大食诸胡七十二国皆震慑降附。

《旧传》亦有六载九月，仙芝军还至河西（“河西”应作“安西”。）之记载，“九月”，是。《通鉴》亦作“九月”。惟《通鉴》之记述亦甚简略，不及上引宋子京之语，如此重大战役，不仅俘小勃律王及其妻，亦使吐蕃已近成功之图谋完全失败，当然要震动中亚，而使诸国降服也。惟《新传》置高仙芝班师于八月，不确。

《通鉴》记载唐远征军经过的城镇山岭，有些，胡三省已加注释，胡三省未注释者，今甚难考知，俟他日再详考。

此一重大战役可称高仙芝率唐远征军平火小勃律之战。

《通鉴》卷二百一十六唐玄宗天宝八载云：

> 十一月乙未，吐火罗叶护失里怛伽罗遣使表称：“谒师王亲附吐蕃，困苦小勃律镇军，阻其粮道。臣思破凶徒，望发安西兵，以来岁正月至小勃律，六月至大勃律。”（谒师，亦曰羯师，胡种也；与吐火罗邻接。大勃律，或曰布露，直吐蕃西，其北部即小勃律也）上许

之。

同书天宝九载云：

> 安西节度使高仙芝破謁师，虏其王勃特没（《考异》曰：“《实录》：去载十一月，吐火罗叶护请使安西兵讨謁师，上许之。不见出师。今载三月庚子，册謁师国王勃特没兄素迦为王，册曰：“顷勃特没，于卿不孝，于国不忠。”不言謁师为谁所破。按十载正月，高仙芝擒謁师王来献；然则謁师为仙芝所破也）。三月庚子，立勃特没之兄素迦为謁师王。

同书天宝十载云：

> （正月）安西节度使高仙芝入朝，献所擒突骑施可汗、吐蕃酋长、石国王、謁师王。

《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一西域下略云：“石，或曰柘支，曰柘折，曰赭时，汉大宛北鄙也。天宝初，封王子那俱车鼻施为怀化王，赐铁券。久之，安西节度使高仙芝劾其无蕃臣礼，请讨之。王约降，仙芝遣使者护送至开远门，俘以献，斩阙下，于是西域皆怨。”计其时间，与天宝十载，高仙芝入朝，献所擒石国王，大致相同。或不同史籍所载同一事但有差异也。

关于謁师，上引书吐火罗条略云：“其后，邻胡羯师谋引吐蕃攻吐火罗，于是叶护失里忙伽罗与安西兵助讨，帝为出师破之。”按“羯师”应即是“謁师”，“叶护失里忙伽罗”

应即是“叶护失里怛伽罗”，则此处所记述者与上文引《通鉴》载天宝八载十一月之事乃同一事也。帝为出师破之，即高仙芝破勃师并虏其王勃特没，献于朝廷也。

关于高仙芝擒吐蕃酋长事，《新唐书·吐蕃传》略云：“十载，安西节度使高仙芝俘大酋以献。”

以上，关于《通鉴》载高仙芝擒吐蕃酋长、石国王、勃师王事，均有其他史料可以考证，惟擒突骑施酋可汗事，俟再考之。

关于吐火罗，按《新唐书》卷四十三下地理志羁縻州略云：

> 西域府十六，州七十二（龙朔元年，以陇州南由令王名远为吐火罗道置州县使。自于阗以西，波斯以东，凡十六国，以其王都为都督府，以其属部为州县）。

《通鉴》卷二百唐高宗龙朔元年六月，已详载，谓以吐火罗，嚩哒、罽宾、波斯等十六国置都督府、州、县、军府，惟无以王名远为置州县使事，兹简略移录地理志之文，以补前文之缺也。

《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一下西域下吐火罗传略云：

> 吐火罗，或曰土豁罗，曰覩货逻，元魏谓吐呼罗者。居葱岭西，乌浒河之南，古大夏地。开元、天宝间，乃册其君骨咄禄顿达度为吐火罗叶护、挹怛王。其后，邻胡羯师谋引吐蕃攻吐火罗，于是叶护失里怛伽罗丐安西兵助讨，帝为出师破之。

展视《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陇右道西部图，在西域内西南部分，葱岭以西，吐火罗在焉，划分为都督府，隶属于安西都护府。

# 九、自天宝十四载至至德二载唐征讨羯胡叛军的三年战争

## （一）羯胡乱华

首先解释标题。唐人视所谓“安史之乱”与西晋之五胡乱华同，如陆贽（宣公）在《请释赵贵先罪状》（《陆宣公集》卷一六）中云：“曩者羯胡乱华。”在《均节赋税恤百姓第一条》（《陆宣公集》卷二一）中云：“天宝季岁，羯胡乱华。”李绛在《请崇国学疏》（《唐文粹》卷二七）中云：“自羯胡乱华，乘舆避狄。”下文引寅恪先生之言，其意亦即羯胡乱华，而非一般地方反对中央之叛乱，正与唐人之意符合。先生谓：“羯胡乱华”，包括种族与文化二问题。

据《通鉴》二一七，唐玄宗天宝十四载十一月甲子（九日），专制范阳、平卢、河东三道之羯胡安禄山，发所部兵及同罗、奚、契丹、室韦凡十五万反于范阳，同年十二月丁酉（十二日）攻陷东京，天宝十五载（是年七月，太子即位于灵武，改元至德）六月末，叛军攻陷西京（见《通鉴》二一八唐肃宗至德元载六月“安禄山不意上遽西幸”条《考异》）。至德二载九月癸卯（二十八日），收复西京，十月壬戌（十八日），收复东京。自安禄山反至唐收复两京，约二年。此两年中，几乎每日皆有战事，今只论述其较重大者。

先师陈寅恪先生在《论韩愈》（见《金明馆丛稿初编》）一文中曾言：

> 安、史为西胡杂种，藩镇又是胡族或胡化之汉人（详见拙著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上编），故当时特出之文士自觉或不自觉，其意识中无不具有远则周之四夷交侵，近则晋之五胡乱华之印象，“尊王攘夷”所以为古文运动中心之思想也。

据先生之卓识，唐代安史之乱非一般地方势力反对中央之战事，乃以夷乱华也；安、史均是羯胡，乃羯胡乱华也。杜少陵之诗均可谓之史，在《庾信哀江南赋与杜甫咏怀古迹诗》（见《金明馆丛稿二编》）一文中，寅恪先生有言曰：

> 案，杜工部咏怀古迹第一首第五句云：“羯胡事主终无赖”，羯胡指安禄山，亦即以之比侯景也。

永兴谨按：杜工部以“羯胡指安禄山，亦即以之比侯景”，安禄山事唐玄宗终以叛乱，即羯胡事主终无赖也。

杜工部诗中述羯胡乱华事多处，略举数例如下：在《往在》（见仇兆鳌注《杜诗详注》卷一六）第一首首句云：

> 往在西京日，胡来满彤宫。

第三首首句云：

> 前者厌羯胡，后来遭犬戎。

前者之羯胡即安史之叛兵，亦即第一首所云之叛胡。在《秦

州见敕目薛三璩授司议郎毕四曜除监察与二子有故远喜迁官兼述索居凡三十韵》（见上引仇注《杜诗》卷八）第三首第五句云：

> 杂种虽高垒。

仇注谓“杂种，谓（安）庆绪、（史）思明之徒”。在《以杜诗证唐史所谓杂种胡之义》（见《金明馆丛稿二编》）寅恪先生举出《旧唐书》二百安禄山传谓“安禄山，营州柳城杂种胡人也。”及同书同卷史思明传略云：“史思明，宁夷州突厥杂种胡人也。”此外，先生举出有关史料和杜工部诗中载有“杂种”的诗句，并论述曰：

> 故杂种胡即中亚昭武九姓胡。唐人当日习称九姓胡为杂种胡。杂种之目非仅混杂之通义，实专指某一类种族而言也。

先生又曰：

> 总括言之，杜少陵与安史为同时人，其以杂种目安史，实当时称中亚九姓胡为杂种胡之明证。旧唐书多保存原始材料，不多改易词句。故在旧唐书为杂种胡，在新唐书则易为九姓胡。考宋子京改字之由，其意恐杂种胡一词，颇涉通常混种之义，易启误会，遂别用九姓胡之名。史家遣词明审，殊足令人钦服。



据上引寅恪先生之论述，治唐史者习称“安史之乱”实即昭

武九姓胡所发动之叛乱，亦即羯胡之叛乱也。我检阅仇注杜工部诗，少陵述及安史之军或与安史之乱有关诸史事，其诗句大多有“胡”字，如“西郊胡骑繁”、“胡危命在破竹中”、“修关还备胡”、“胡骑逾太行”三十余处，此“胡”字即指叛乱之羯胡，亦可能指从羯胡叛乱其他少数胡人也。安禄山是大唐帝国的幽州节度使，史思明是幽州节度使下的将领，他们从范阳兴起叛乱之师，反对唐中央，称这次叛乱为“安史之乱”似乎并无失误。但就上述分析，“安史之乱”不能表现叛乱者的种族和文化，因而不是历史真实。按《旧唐书》卷十肃宗纪略云：

> 是月（天宝十五载七月）甲子，上即皇帝位于灵武，下制曰：“乃者羯胡乱常，京阙失守。”

“羯胡乱常”，“常”华夏民族之伦常也，安禄山在天宝十四载十一月甲子自范阳起兵反叛，至天宝十五载正月乙卯，自称大燕皇帝，可见他不是一般的反对唐中央政府，而是要推翻大唐帝国，以大燕帝国代之，以羯胡族代替华夏民族为禹域之主也。唐后期古文运动之中心思想“尊王攘夷”，实为尊华夏之正统而攘除胡族之篡夺。唐后期河北三镇之为胡族地区，其胡化且渐南及徐州与淮蔡，亦可证明天宝十四载羯胡安禄山发动叛乱在种族与文化两方面之性质也。

### （二）独任朔方无限功

唐肃宗平定羯胡乱华之伟业，主要依靠朔方军，因此，首先应明了朔方军之强大力量。我在拙著《唐代前期西北军

事研究》已有论述，在本书上编更详论之，此不赘述。

根据本书上编关于朔方节度的论述，朔方军包括敕勒族八部，应为朔方军之主力。敕勒族以勇猛善战闻名于大漠南北，朔方军之强大盖以此也。杜少陵为中国第一诗人（寅恪先生语，见《书杜少陵哀王孙诗后》载《金明馆丛稿二编》），在《洗兵行》（《杜诗详注》卷六）一诗中有句云："独任朔方无限功。"可见朔方军之强大及功高也。

据《通鉴》载，唐肃宗至德元载六月癸未（一日），潼关失守。唐玄宗仓皇南走，随行者止太子、杨贵妃姊妹、皇子、杨国忠、陈玄礼及亲近宦官，护从者惟禁兵四军。玄宗等出京南行不远，发生马嵬之变。唐人郑畋有诗句曰："肃宗回马杨妃死，云雨虽亡日月新。"肃宗回马，即太子李亨不从玄宗南行入蜀，却北去朔方灵武朔方军所在之地。杨妃之死，本文不多论，太子亨能北就朔方军，亦与杨妃死有关也。在上引文中，寅恪先生有言曰：

> 肃宗即位灵武，而灵武者，朔方军节度使之治所也。肃宗遂专倚朔方军戡定大难，收复两京，唐室因得延续百五十年之祚而后亡。故朔方军为唐室中兴之关键。

故平定羯胡乱华二年之战，实即朔方军征讨安史叛军之战也。兹据《通鉴》并参补两《唐书》肃宗纪、郭子仪传、李光弼传、安禄山传、史思明传，按时间先后顺序，论述历次战役。

1. 天宝十四载十二月郭子仪击败叛将高秀岩等

《通鉴》二一七唐玄宗天宝十四载十二月云：

安禄山大同军使高秀岩寇振武军（杜佑曰：振武军，在单于都护府城内，西去朔方千七百余里），朔方节度使郭子仪击败之，子仪乘胜拔静边军（据旧史，静边军当在单于府东北，王忠嗣镇河东所筑也。宋白曰：云中郡，西至静边军一百八十里）。大同兵马使薛忠义寇静边军，子仪使左兵马使李光弼、右兵马使高濬、左武锋使仆固怀恩、右武锋使浑释之等逆战，大破之，坑其骑七千（《考异》曰：陈翰《汾阳王家传》，此战在十二月十二日。嫌其与禄山陷东都相乱，故并置此）。进围云中，使别将公孙琼岩将二千骑击马邑，拔之，开东陉关（马邑郡，朔州。雁门县有东陉关、西陉关。时河东、太原闭关以拒秀岩，子仪既破秀岩，始开关。杜佑曰：代州，雁门郡；郡南三十里有东陉关，甚险固。西陉山，即句注山）。甲辰，加子仪御史大夫。怀恩，哥滥拔延之曾孙也，世为金微都督（哥滥拔延见一百九十八卷太宗贞观二十年。金微都督府亦置于是年。旧史曰：仆固即铁勒仆骨部，语讹为仆固）。释之，浑部酋长，世为皋兰都督。

《旧唐书》一百二十郭子仪传，《新唐书》一百三十七郭子仪传均载此次战役，文亦约略相同，虽简略，但有可补充《通鉴》者。兹录《旧传》之文："十四载，安禄山反。十一月，以子仪为卫尉卿，兼灵武郡太守，充朔方节度使，诏子仪以本军东讨。遂举兵出单于府，收静边军，斩贼将周万顷，传首阙下。禄山遣大同军使高秀岩寇河曲，子仪击败之，进收云中马邑，开东陉，以功加御史大夫。"据此，郭子仪收静

边军在击败高秀岩之前，而高秀岩乃首先寇单于府以西之河曲者。如高秀岩不有静边军，则何从而至河曲？《旧传》以静边军属于贼将周万顷。但已为郭子仪击败，占有静边军，则高秀岩亦不可能越过单于府也。《旧传》记事不合理，仍从《通鉴》。又据上引《旧书·郭子仪传》所云“诏子仪以本军东讨”及上引《通鉴》所言“安禄山大同军使高秀岩寇振武军”，可窥知两年战争之初期，叛军与唐两方面之战略。叛军之主力自范阳南下，袭取东京，然后西向攻潼关，入西京；叛军分其兵力，自河北道北部与河东道北部袭击关内道北部，夺取朔方，南向威胁西京；此安禄山之战略也。唐军之战略为：一方面坚守潼关，挫败叛军入西京之企图；另一方面命朔方军东向攻击叛军之根据地范阳，使叛军有后顾之忧。观《旧书·郭子仪传》所云“诏子仪以本军东讨”。诏，乃出朝廷也。朔方军东讨已建初功，但坚守潼关之策略为以杨国忠为首的诸杨（包括杨贵妃）所破坏，唐玄宗强遏哥舒翰出潼关进击，一战而全军覆灭，放弃潼关。所以“胡来不觉潼关隘”（见《钱注杜诗》卷十五《诸将》第二首）也，少陵之诗亦史也。

上引《通鉴》载郭子仪破叛将大同兵马使薛忠义之战，子仪部将四人，三人为蕃将，即李光弼、仆固怀恩、浑释之。亦可证明内迁蕃族为朔方军之主力，特别是居处漠北之敕勒族，仆固怀恩、浑释之均为敕勒族人。在“怀恩，哥滥拔延之曾孙也，世为金微都督”之下，胡注金微都督府置于贞观二十年，不确，应为贞观二十一年，读《通鉴》原文，可知也。

## 2. 至德元载二至四月李光弼守常山之战及郭子仪、李光弼败史思明九门之战

《通鉴》二一七唐肃宗至德元载略云：

上命郭子仪罢围云中，还朔方，益发兵进取东京；选良将一人分兵先出井陉，定河北。子仪荐李光弼，(正月）癸亥，以光弼为河东节度使，分朔方兵万人与之。

二月丙戌，加李光弼魏郡太守，河北道采访使。

史思明等围饶阳二十九日，不下，李光弼将蕃、汉步骑万余人、太原弩手三千人出井陉。己亥，至常山，常山团练兵三千人杀胡兵，执安思义出降。光弼谓思义曰："汝自知当死否？"思义不应。光弼曰："汝久更陈行，视吾此众，可敌思明否？今为我计当如何？汝策可取，当不杀汝。"思义曰："大夫士马远来疲弊，猝遇大敌，恐未易当；不如移军入城，早为备御，先料胜负，然后出兵。胡骑虽锐，不能持重，苟不获利，气沮心离，于时乃可图矣。思明今在饶阳，去此不二百里。昨暮羽书已去，计其先锋来晨必至，而大军继之。不可不留意也。"光弼悦，释其缚，即移军入城。史思明闻常山不守，立解饶阳之围；明日未旦，先锋已至，思明等继之，合二万余骑，直抵城下。光弼遣步卒五千自东门出战，贼守门不退。光弼命五百弩于城上齐发射之，贼稍却；乃出弩手千人分为四队，使其矢发发相继，贼不能当，敛军道北。光弼出兵五千为枪城于道南，夹呼沱水而陈；贼数以骑兵搏战，光弼之兵射之，人马中矢者太半，乃退，小憩以俟步兵。有村民告贼步兵五千自饶

阳来，昼夜行百七十里，至九门南逢壁，度憩息。光弼遣步骑各二千，匿旗鼓，并水潜行，至逢壁，贼方饭，纵兵掩击，杀之无遗。思明闻之，失势，退入九门。时常山九县，七附官军，惟九门、藁城为贼所据。光弼遣裨将张奉璋以兵五百戍石邑，余皆三百人戍之。

李光弼与史思明相守四十余日，思明绝常山粮道。城中乏草，马食荷藉。光弼以车五百乘之石邑取草，将车者皆衣甲，弩手千人卫之，为方陈南行，贼不能夺。蔡希德引兵攻石邑，张奉璋拒却之。光弼遣使告急于郭子仪，子仪引兵自井陉出，夏四月壬辰，至常山，与光弼合，蕃、汉步骑共十余万。甲午，子仪、光弼与史思明等战于九门城南，思明大败。中郎将浑瑊射李立节，杀之。瑊，释之之子也。思明收余众奔赵郡，蔡希德奔钜鹿。思明自赵郡如博陵，时博陵已降官军，思明尽杀郡官。河朔之民苦贼残暴，所至屯结，多至二万人，少者万人，各为营以拒贼；及郭、李草至，争出自效。庚子，攻赵郡，一日，城降。士卒多虏掠，光弼坐城门，收所获，悉归之，民大悦。子仪生擒四千人，皆舍之，斩禄山太守郭献璆。光弼进围博陵，十日，不拔，引兵还恒阳就食。

此次羯胡叛乱，唐军征讨之战，可分为两阶段，潼关失守前为一阶段，潼关失守后为另一阶段。上引《通鉴》载常山之战为前一阶段重要战役，记述详明。按常山郡镇州，为河北道军事要地，南去东京一千一百三十里。此玄宗命郭子仪东讨之初步胜利，亦唐战略之成果也。史思明所率兵乃叛军之主力，常山败后，又有嘉山之战。据《旧唐书》一百二十郭

子仪传，《通鉴》二一八，简述此一战役的情况；常山战后，又败叛军于沙河。安禄山增加史思明的兵马，使蔡希德将步骑二万人北就思明，使牛廷玠率范阳等郡兵万余南就思明。史思明拥兵五万余人，其中五分之一为同罗、曳落河，乃安禄山最精锐之兵。面对这样强大兵力，郭子仪、李光弼毫不畏惧。子仪至恒阳，史思明亦至。《旧书·郭子仪传》云："子仪坚壁自固，贼来则守，贼去则追，昼扬其兵，夕袭其幕。数日，光弼议曰：'贼怠矣，可以战。'六月，子仪、光弼率仆固怀恩、浑释之、陈回光等阵于嘉山，贼将史思明、蔡希德、尹子奇等亦结阵而至，一战败之，斩馘四万级，生擒五千人，获马五千匹，思明露发跣足奔于博陵。"光弼随而围之。因此一战获胜，河北为之震动，诸郡杀贼将，迎王师。这一次战役，安禄山出其名将，发动他最精锐兵，但遭到官军的沉重打击，几乎全军覆灭。安禄山大惧，怒斥其左右。

嘉山战役的时间，司马温公在《通鉴》二一八记述嘉山之战的《考异》中定为五月二十九日，《通鉴》即按此时间记事。六月丙戌（四日），哥舒翰引兵出关，大战，官军败，哥舒翰被俘，叛军大批入关，不久，西京失守。郭子仪、李光弼大败叛军于嘉山，致使安禄山惊慌失措，距潼关失守才五日，形势大变。据《通鉴》二一八唐肃宗至德元载六月末，"李光弼围博陵未下，闻潼关失守，解围而南，史思明踵其后，光弼击却之，与郭子仪皆引兵入井陉。"入井陉，即回兵西去也。至七月末，"郭子仪等将兵五万自河北至灵武"，（据上引《通鉴》）盖太子已于灵武即皇帝位，是为肃宗，灵武已为破灭羯胡叛军的根据地。大唐帝国发号施令的中心，不能不有重兵也。河北，只能据守几个重点军城，在

军事上不可能大有可为也。故潼关失守为平灭羯胡叛军长期战争中分前后二阶段之史事。

### （三）至德二载正月李光弼守太原之战

据《新唐书》一三六李光弼传，肃宗即位于灵武，诏李光弼率所部兵赴灵武，授光弼户部尚书、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仍为河东节度使。其朔方精兵悉赴灵武，光弼守太原者惟景城、河间兵五千人。（《旧书·李光弼传》谓光弼“麾下皆乌合之众，不满万人。”《通鉴》谓“余团练乌合之众不满万人”。）而羯胡叛军史思明来自博陵，蔡希德来自太行，牛廷玠来自范阳，共率兵十万，侵犯太原。史思明企图取得太原后，西向寇取朔方、河西、陇右。诸将议培城坚守，光弼以为太原城周四十里，叛军即至而士卒疲劳，何以御寇。光弼乃亲率士卒及民众于城外凿壕围城，造砖数十万。及战，叛军攻城，城有坏者，光弼用所造砖增垒于内并增补其坏处，城仍完好也。史思明使人去山东取攻具，以三百胡兵卫送，至广阳。光弼遣别将慕容溢、张奉璋邀击杀之。

史思明围攻太原月余不克，他选取部下骁锐兵士为游兵，同时有攻者及伺察者，希望守城者有隙可乘有懈可击。但李光弼治军严整，虽无敌寇，巡逻者亦不少懈，史思明无机可乘，李光弼募军中有特技者，得安边军钱工三，善穿地道。叛军于城下仰面侮詈，光弼遣人从地中曳其足入城而杀之。叛军造梯冲、土山攻城，但因地道通于城外，攻城者近城即陷没。光弼作大炮，发巨石击城外叛军，叛军死者十二三，乃退营于数十步外，但围守不退。光弼诈降，叛军不备，穿地道遍于叛军营地下。至诈降之期，光弼勒兵于城

上，遣裨将将数千人出城，伪为投降者，叛军皆注意视之，突然营中地陷，千余人死，叛军惊乱，官军趁势鼓噪攻，杀贼及俘贼以万计。值安禄山死，安庆绪命史思明归守范阳，仍以蔡希德等围太原。李光弼率敢死士出城与贼搏战，大破之，斩首七万级，蔡希德弃其资粮逃走。

以上据《通鉴》二一九唐肃宗至德二载正月史思明条，参补以两《唐书·李光弼传》，复述《通鉴》之文。史思明率十万大军攻太原，李光弼以五千（或万人）团练乌合之兵守太原。两方面的军力悬殊，但战斗结果，叛军死亡八万余人，不得不退走。官军似无伤亡，太原城未受到任何破坏。李光弼何以能取得如此重大胜利，应研讨之。按《通典》一四八兵一论将条略云：

> 孙子曰："将者，智、信、仁、勇、严也。"

据上文记述此次战役的过程，叛军将至，诸将议修城，意即加固城墙及修补损坏之处。光弼认为，太原城周四十里，修城，乃大工程也，将士必疲劳。叛军攻城，以疲劳之兵何以守御，修城之议不可行，乃在城外掘壕，使叛军不得近城墙，同时作砖数十万，以备在近城墙处作垒，如墙城被攻破，可即时补之，兴此小役军民共之。此其智非常人所能及也。

按《旧唐书》一百三王忠嗣传云：

> 玄宗方事石堡城，诏问以攻取之略，忠嗣（时为河、陇节度使）奏云："石堡险固，吐蕃举国而守之。若顿兵坚城之下，必死者数万，然后事可图也。臣恐所

> 得不如所失，请休兵秣马，观衅而取之，计之上者。”玄宗因不快（据《旧书·李光弼传》，下同）。

天宝六载，玄宗命董延光攻石堡城，命王忠嗣分兵应接，忠嗣分数万兵从之，而不立重赏，则士卒如何能尽其勇力战斗。李光弼时为河西兵马使，恐忠嗣得罪，乃进言与忠嗣，《旧传》云：

> 忠嗣曰：“李将军，忠嗣计已决矣，平生所望，岂及贵乎？今争一城，得之未制于敌，不得之未害于国，忠嗣岂以数万人之命易一官哉？假如明主见责，岂失一金吾羽林将军，归朝宿卫乎！其次，岂失一黔中上佐乎？此所甘心也。虽然，公实爱我。”光弼谢曰：“向者忽冒大夫，敢以衷告。大夫能行古人之事，非光弼所及也。”遂趋而出。

石堡城，唐得之亦未足以制吐蕃，不得亦无害于国。“忠嗣岂以数万人之命易一官哉！”此真仁人志士之言也。李光弼能钦敬王忠嗣之言，当亦能行王忠嗣之事，亦仁者也。

《旧唐书·李光弼传》言光弼御军严肃，天下服其威名，每申号令，诸将不敢仰视。《新传》亦言：“光弼用兵，谋定而后战，能以少覆众。治师训整，天下服其威名，军中指顾，诸将不敢仰视。”可见李光弼治军严整，著明于天下。至于光弼能以少覆众，守太原之战即其一例也，以五千或一万乌合之兵覆羯胡十万叛军，真以少覆众也。至于勇，李光弼率五千或万余团练之兵，对抗羯胡十万叛军，且从容不迫，此真大勇也。战役之末，光弼以少数兵力驱逐十数倍于

我之叛军，非勇者，不克臻此也。

孙子所谓“将者，智、信、仁、勇、严也”。五者，李光弼有其四，称之为旷世名将，当之无愧。

太原为中国北方军事重镇，与灵武仅一水之隔。此时肃宗在灵武，灵武为大唐帝国的军事、政治中心。史思明率十万精兵攻太原，其目的在于取得太原后即侵犯灵武，其狼子野心固如是。李光弼保卫太原，挫败并消灭叛军，使敌人不敢西向，实即保卫灵武保卫大唐帝国临时都城，斯其重要意义也。

### （四）张巡守雍丘睢阳之战

关于张巡守睢阳，《新唐书》一百九十二张巡传、许远传、南霁云传、雷万春传，《旧唐书》一百八十七下张巡传、许远传均有记载。《通鉴》的记载最为详确，《新传》的记载亦详确。兹以《通鉴》所载者为主，以《新传》《旧传》参证补充之。

《通鉴》系张巡守雍丘之战于唐肃宗至德元载五月，可为张巡守睢阳战役序幕之始。《通鉴》记其事，略云：

> 三月乙卯，（令狐）潮复与贼将李怀仙、杨朝宗、谢元同等四万余众奄至城下。巡曰：“贼兵精锐，有轻我心。今出其不意击之，彼必惊溃，贼势小折，然后城可守也。”乃使千人乘城，自帅千人，开门突出。巡身先士卒，直冲贼阵，贼遂退。积六十余日。大小三百余战，贼遂败走。
>
> （五月），令狐潮复引兵攻雍丘。潮与张巡有旧，

于城下相劳苦如平生，翰因说巡曰："天下事去矣，足下坚守危城，欲谁为乎？"巡曰："足下平生以忠义自许，今日之举，忠义何在！"潮惭而退。

（七月），令狐潮围张巡于雍丘，相守四十余日，朝廷声问不通。有大将六人，官皆开府、特进，白巡以兵势不敌，且上存亡不可知，不如降贼。巡阳许诺。明日，堂上设天子画像，帅将士朝之，人人皆泣。巡引六将于前，责以大义，斩之。士心益劝。

（十月）甲申，令狐潮、王福德复将步骑万余攻雍丘。张巡出击，大破之，斩首数千级，贼遁去。

（十二月），令狐潮、李庭望攻雍丘，数月不下，乃置杞州，筑城于雍丘之北，以绝其粮援。贼常数万人，而张巡众才千余，每战辄克。是月，贼将杨朝宗帅马步二万，将袭宁陵，断巡后。巡遂拔雍丘，东守宁陵以待之，始与睢阳太守许远相见。是日，杨朝宗至宁陵城西北，巡、远与战，大破之。贼收兵夜遁。

上引录《通鉴》之文，记述张巡守雍丘之战与张巡与许远相见。在不得已的形势下，张巡率守雍丘之军入睢阳，与许远合军守睢阳，时至德二载正月也。

张巡守雍丘的两个特点：一为其气节，特别是民族气节，如对六个欲向羯胡乱华的叛军投降的大将在天子画像前责以大义，并立即斩之。当时，大唐帝国的天子是华夏民族与禹域九州广土众民之国的代表，向羯胡叛军投降就是背叛民族国家，责以大义而杀之，这表现了张巡及其所率领的将士严肃高尚的民族气节。二为张巡善于计划指挥战斗，以少胜多。至德元载三月乙卯的战役，张巡以两千唐军守城，不

仅坚守，且败敌军四万余人。这两个特点，张巡守睢阳也有。张巡守睢阳还有另一重大意义，这是地理位置使然，下文即简要论之。

《新唐书》一九二忠义中张巡传略云：

> 贼知外援绝，围益急，众议东奔：巡、远议以睢阳江、淮保障也，若弃之，贼乘胜鼓而南，江、淮必亡。

《通典》一七七州郡七古荆河州略云：

> 睢阳郡（宋州）　东至彭城郡西界二百十里。南至谯郡一百三十里。东南到谯郡邻鄫县界百八十里。西南到淮阳郡二百八十里。

《太平寰宇记》十二河南道宋州同，《元和郡县图志》七河南道宋州之八到不同，俟再考。但二书均略云："惟张巡、许远、姚阊三人坚守睢阳，贼将尹子奇并力攻围，逾年不下。城中孤危、粮绝，人相食殆尽，城竟为贼陷。巡、远等抗词不屈，遂俱被害。然使贼锋挫衄，不至江淮，巡、远之力也。"展视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都畿道河南道图，宋州在亳州（谯郡）之北，徐州（彭城郡）之西，陈州（淮阳郡）之西北，均相毗邻。据《太平寰宇记》十二，亳州在唐曾为都督府，当为军事要地。由此可见，宋州及其毗邻地区，均甚为重要，但何以张巡、许远坚守宋州，可使乱华之羯胡叛军不能侵入江淮？今试考释之。

《太平寰宇记》十二宋州领县云：

宋城县　（唐）开汴河后，汴水经州城南。睢水，在县南五里。杜预注云，睢水受汴，东经陈留、梁、谯、沛、彭城入泗。汴河，在县北四十五里，自宁陵县界流入，东出虞城界。

据此，宋州所以重要，由于汴河在其境内，阅上述历史地理图，汴河由宋州流入徐州，经彭城南流过宿预，流至淮阴即至淮南道。如羯胡叛军得宋州，则可由于汴河之便而侵入淮南以及江南也。

夫杀身以成仁，舍生以取义。张巡、许远以及守睢阳至最后殉国之四百人，可谓成仁取义之大丈夫，自唐至今日一千数百年中，其事迹仍为吾华夏民族爱民族国家之最佳典范，《旧传》、《新传》与《通鉴》均有记载。《新传》之末有敬颂之语：

赞曰：张巡、许远，可谓烈丈夫矣。以疲卒数万，婴孤墉，抗方张不制之虏，蔽其喉牙，使不得搏食东南，牵掣首尾，恣溃梁宋间。大小数百战，虽力尽乃死，而唐全得江、淮财用，以济中兴，引利偿害，以百易万可矣。巡先死不为遽，远后死不为屈。巡死三日而救至，十日而贼亡，天以完节付二人，畀名无穷，不待留生而后显也。

宋子京之赞语诚是也。唐肃宗以灵武为根据地，主要依靠朔方军，覆灭羯胡叛军，唐得以中兴："而唐全得江、淮财用，以济中兴"，亦唐中兴事业之关键。自至德元载正月至至德二载十月睢阳失陷，张巡、许远殉国近二年间，张巡守城与

叛胡攻城大小数百战。兹据《通鉴》所载较大战役移录论述之。

《通鉴》二一九唐肃宗至德二载三月云：

> 尹子奇复引大兵攻睢阳。张巡谓将士曰："吾受国恩，所守，正死耳。但念诸君捐躯命，膏草野，而赏不酬勋（以虢王巨靳告身，不与赐物，恐将士怨望而不力战，故先以此言慰抚之），以此痛心耳。"将士皆激励请奋。巡遂椎牛，大飨士卒，尽军出战。贼望见兵少，笑之。巡执旗，帅诸将直冲贼阵，贼乃大溃，斩将三十余人，杀士卒三千余人，逐之数十里。明日，贼又合军至城下，巡出战，昼夜数十合，屡摧其锋，而贼攻围不辍。

在上述战役之前，《新书·张巡传》略云："至德二载，禄山死，庆绪遣其下尹子琦（《通鉴》作"奇"）将同罗、突厥、奚劲兵与（杨）朝宗合，凡十余万，攻睢阳。"又云："其五月，贼刈麦，乃济师。巡夜鸣鼓严队，若将出。贼申警。俄息鼓，贼觇城上兵休，乃弛备。巡使南霁云等开门径抵子琦所，斩将拔旗。有大酋被甲，引拓（应作柘）羯千骑麾帜乘城招巡。巡阴缒勇士数十人隍中，约曰：'闻鼓声而奋。'酋恃众不为备，城上噪，伏发禽之，弩注矢外向，救兵不能前。"按尹子琦之姓名皆为汉人，可能是胡化汉人，他率领的同罗、突厥、奚等均为蕃族，即胡人也。《通鉴》亦载尹子奇所率兵为同罗、奚，无突厥，亦未载大酋引柘羯千骑事。引柘羯千骑之大酋，当亦为柘羯，先师陈寅恪先生在《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上编曾详论柘羯即中亚昭武九姓胡，

亦即羯胡也。先生又谓《旧唐书》、《新唐书》称安禄山、史思明为杂种胡，亦指昭武九姓胡而言；先生又谓“然则安史叛乱之关键，实在将领之种族”，即安禄山，史思明均为羯胡。又据《新唐书》一一八韦凑传附见素传所云“禄山表请蕃将三十二人代汉将，帝许之”，先生结论谓“然安史叛乱之关键，实在将领之种族”，实为确论。似可由此推知，此三十二蕃将全部或多数为羯胡也；如进一步据本文上引《新唐书·张巡传》所云“柘羯千骑”，可见安、史及其部下之将为羯胡，安史叛军之兵士亦多有羯胡也。则《旧唐书·肃宗纪》所云：“乃者羯胡乱常，两京失守”及“羯胡作祸”，乃安史之乱之性质，即羯胡乱华也。故本文此段以羯胡乱华为题。西晋之末之五胡乱华，酿成长时期战乱，华夏民族被严重伤害，优良的传统学术文化被严重破坏，形成历史倒退。唐天宝末年的羯胡乱华，虽然也使民族国家遭受灾难，社会经济遭受破坏，但二三年中即被平定。这首先要感谢立大功勋的朔方军，要感谢能成仁取义具有崇高民族气节的张巡、许远以及睢阳全部战士。

张巡晓战阵法，善于出奇取胜、叛军围城最紧急之时，张巡仍能急中出奇计制强敌。《通鉴》二一九唐肃宗至德二载略云：

> （七月）壬子，尹子奇复征兵数万，攻睢阳。先是，许远于城中积粮至六万石，虢王巨以其半给濮阳、济阴二郡，远固争之，不能得；既而济阴得粮，遂以城叛，而睢阳城至是食尽。将士人廪米日一合（“廪”当作“稟”，给也），杂以茶纸、树皮为食，而贼粮运通，兵败复征。睢阳将士死不加益，诸军馈救不至，士卒消

耗至一千六百人，皆饥病不堪斗，遂为贼所围，张巡乃修守具以拒之。贼为云梯，势如半虹（杜佑曰：以大木为床，下置六轮，上立双牙，牙有检梯，节长丈二尺，有四枕，枕相去四尺，势微回递互相检，飞于云间以窥城中。有上城梯，首冠双辘轳，枕城而上，谓之飞云梯）。置精卒二百于其上，推之临城，欲令腾入。巡豫于城凿三穴，候梯将至，于一穴中出大木，末置铁钩，钩之使不得退；一穴中出一木，拄之使不得进；一穴中出一木，木末置铁笼，盛火焚之，其梯中折，梯上卒尽烧死。贼又以钩车钩城上棚阁（棚阁者，于城上架木为棚，跳出城外四五尺许，上有屋宇，以蔽风雨，战士居之，以临御外敌，今人谓之敌楼），钩之所及，莫不崩陷。巡以大木，末置连锁，锁末置大镮，搦其钩头，以革车拔之入城，截其钩头而纵车令去。贼又造木驴攻城，巡熔金汁灌之，应投销铄。贼又于城西北隅以土囊积柴为磴道，欲登城。巡不与争利，每夜，潜以松明、乾稾投之于中。积十余日，贼不之觉，因出军大战，使人顺风持火焚之，贼不能救，经二十余日，火方灭。巡之所为，皆应机立办，贼服其智，不敢复攻。遂于城外穿三重壕，立木栅以守巡，巡亦于内作壕以拒之。

上文已引《通典·兵典》一引孙子论将，其原文在《孙子十家注》（见中华书局《诸子集成》）。在孙子之言后，有杜牧注，其文为："杜牧曰：先王之道，以仁为首，兵家者流，用智为先。盖智者，能机权识变通也。"观以上移录《通鉴》之文，张巡可谓能机权识变通之人，羯胡叛将以云梯、钩车、木驴攻城，并于城外穿三重壕，巡均能随机应变以破

之，真可谓智者。巡以成仁取义高尚民族气节为时人后人所称颂，巡亦应以旷世名将光耀于吾华夏民族史册。

《通鉴》又略云：

是时，许叔冀在谯郡，尚衡在彭城，贺兰进明在临淮，皆拥兵不救。城中日蹙，巡乃令南霁云将三十骑犯围而出，告急于临淮。霁云出城，贼众数万遮之，霁云直冲其众，左右驰射，贼众披靡，止亡两骑。既至临淮，见进明，进明曰："今日睢阳不知存亡，兵去何益！"霁云曰："睢阳若陷，霁云请以死谢大夫。且睢阳既拔，即及临淮，譬如皮毛相依，安得不救！"进明爱霁云勇壮，不听其语，强留之。具食与乐，延霁云坐。霁云慷慨，泣且语曰："霁云来（章：十二行本"来"下有"时"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睢阳之人不食月余矣！霁云虽欲独食，且不下咽。大夫坐拥强兵，观睢阳陷没，曾无分灾救患之意，岂忠臣义士之所为乎！"因啮落一指以示进明（《考异》曰：韩愈书张中丞传后云："因拔所佩刀断一指，血淋漓，以示贺兰。一座大惊，皆感激，为云泣下。"按柳宗元霁云碑云："自嚙其指曰：'嗾此足矣。'"今从《旧传》）。曰："霁云既不能达主将之意，请留一指以示信归报。"座中往往为泣下。

霁云察进明终无出师意，遂去。至宁陵，与城使廉坦同将步骑三千人（张巡自宁陵入睢阳，盖使廉坦守宁陵城。城使，巡所署置也），闰月，戊申夜，冒围，且战且行，至城下，大战，坏贼营，死伤之外，仅得千人入城。城中将吏知无救，皆恸哭。贼知援绝，围之益

急。

司马温公著《通鉴》，以真实之史事，使上自天子，下至臣民，以善者为法，恶者为戒。张巡、许远、南霁云及睢阳守军以身家守睢阳，保卫华夏民族和禹域九[illegible]上众民之国大唐帝国，乃善善之善者，应以之为法；贺兰进明等坐视睢阳失守，坐视华夏民族及其祖国为羯胡叛徒所分割蹂躏，乃恶恶之恶者，不仅应以之为戒，且应深恶痛绝也。

《通鉴》二百二十唐肃宗至德二载十月云：

> 尹子奇久围睢阳，城中食尽，议弃城东走，张巡、许远谋，以为："睢阳，江、淮之保障，若弃之去，贼必乘胜长驱，是无江、淮也（《考异》曰：唐人皆以全江、淮为巡、远功。按睢阳虽当江、淮之路，城既被围，贼若欲取江、淮，绕出其外，睢阳岂能障之哉！盖巡善用兵，贼畏巡为后患，不灭巡则不敢越过其南耳）。且我众饥羸，走必不达。古者战国诸侯，尚相救恤，况密迩群帅乎！不如坚守以待之。"茶纸既尽，遂食马；马尽，罗雀掘鼠；雀鼠又尽，巡出爱妾，杀以食士，远亦杀其奴；然后括城中妇人食之（章：十二行本"之"下有"既尽"二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退斋校同），继以男子老弱。人知必死，莫有叛者。所余才四百人。
>
> 癸丑，贼登城，将士病，不能战。巡西向再拜曰："臣力竭矣，不能全城，生既无以报陛下，死当为厉鬼以杀贼！"城遂陷，巡、远俱被执。尹子奇问巡曰："闻君每战嘴裂齿碎，何也？"巡曰："吾志吞逆贼，但力不

能耳。”乃并南霁云、雷万春等三十六人皆斩之。巡且死，颜色不乱，扬扬如常。生致许远于洛阳。

移录司马温公以上关于张巡守睢阳的论述，我的心情很不平静，也很痛苦。读《新唐书·张巡传》，我的心情更为痛苦，兹移录其与《通鉴》之文不重复者，再受教育。在睢阳失陷后，宋子京有以下论述，简要移录如下：

城遂陷，与远俱执。巡众见之，起且哭，巡曰：“安之，勿怖，死乃命也。”众不能仰视。子琦谓巡曰：“闻公督战，大呼辄眥裂血面，嚼齿皆碎，何至是？”答曰：“吾欲气吞逆贼，顾力屈耳。”子琦怒，以刀抉其口，齿存者三四。巡骂曰：“我为君父死，尔附贼，乃犬彘也，安得久！”子琦服其节，将释之。或曰：“彼守义者，乌肯为我用？且得众心，不可留。”乃以刃胁降，巡不屈。又降霁云，未应。巡呼曰：“南八！男儿死尔，不可为不义屈！”霁云笑曰：“将欲有为也，公知我者，敢不死！”亦不肯降。乃与姚阇、雷万春等三十六人遇害。巡年四十九。乃送远洛阳，至偃师，亦以不屈死。

天子下诏，赠巡扬州大都督，远荆州大都督，霁云开府仪同三司，再赠扬州大都督，并宠其子孙。皆立庙睢阳，岁时致祭。

张巡、许远、南霁云以及守睢阳殉国之战士均为吾华夏民族永世不忘之仁人志士，其高尚民族气节为千秋万代人所景仰。忆七十余年前，我在一荒僻小县中学读书，国文课本载有上文移录《新唐书》、《通鉴》关于张巡、许远、南霁云之

事迹。国文课教师耿直刚正，讲授这一课文时，吾师简要论述这一课文的历史背景后，朗读《通鉴》、《新唐书》之文，我们二十几个少年学生已有泣者，读至“巡呼曰：南八！男儿死尔，不可为不义屈！”我们敬爱的老师热泪满面，接着他痛哭失声，我们都痛哭！而今我年老了，回忆少年时事，满面热泪痛哭着的我们敬爱的老师的高大形象就在我的面前，他是一个荒僻小县的初中教师，他是真正的中国人，不愧为生有古圣先贤以及仁人志士华夏民族的子孙。张巡、许远、南霁云可在九天之上得到慰藉。



## （五）收复西京东京之战

唐肃宗至德二载正月，李光弼守太原，大败叛军，史思明退守范阳，高秀岩、牛廷玠等亦败走，叛军惟蔡希德等仍围攻太原。郭子仪因太原之守已坚固，可南取河东郡蒲州，得河东郡则可西向攻取潼关，得潼关则叛贼所侵占之长安、洛阳之交通道路中断，窃据两京之胡贼孤立，可从此各击破矣。至二月，李光弼大败蔡希德，杀叛军七万余人，蔡希德逃走，太原之围已解，唐收复两京的形势更为有利。

《通鉴》二百二十唐肃宗至德二载（七五七年）九月云：

> 郭子仪以回纥兵精，劝上益征其兵以击贼。怀仁可汗遣其子叶护及将军帝德等将精兵四千余人来至凤翔；上引见叶护，宴劳赐赉，惟其所欲。丁亥，元帅广平王俶将朔方等军及回纥、西域之众十五万，号二十万，发凤翔。俶见叶护，约为兄弟，叶护大喜，谓俶为兄。回

纥至扶风，郭子仪留宴三日。叶护曰："国家有急，远来相助，何以食为！"宴毕即行。日给其军羊二百口，牛二十头，米四十斛。

按《旧唐书》卷十肃宗至德二载九月丁亥（十二日），元帅广平王统朔方、安西、回纥、南蛮、大食之众二十万，东向讨贼，与《通鉴》同。《新唐书》卷六肃宗纪作闰月（八月）。按《新书》六代宗纪云，"至德二载九月，以广平郡王为天下兵马元帅"，非闰八月也。丁卯，据陈垣《二十史朔闰表》，至德二载九月丙子朔，无丁卯日，无论闰八月或九月，《新纪》均误。

《通鉴》又略云：

庚子，诸军俱发；壬寅，至长安西，陈于香积寺北沣水之东（此皆汉上林苑地也。《地说》云：丰水，出鄠南丰谷，北流迳汉龙台观东南，与渭水会于短阴山。程大昌曰：香积寺，吕图在子午谷正北微西。郭子仪收长安，陈于寺北，距沣水，临大川。大川者，沈水、交水，唐永安渠也。盖寺在沣水之东，交水之西也。吕图云在镐水发源之北，则近昆明池矣。子仪先败于清渠，至此则循南山出都城后，据地势以待之也）。李嗣业为前军，郭子仪为中军，王思礼为后军。贼众十万陈于其北，李归仁出挑战，官军逐之，遁于其陈；贼军齐进，官军却，为贼所乘，军中惊乱，贼争趋辎重。李嗣业曰："今日不以身饵贼，军无子遗矣。"乃肉袒，执长刀，立于陈前，大呼奋击，当其刀者，人马俱碎，杀数十人，陈乃稍定。于是嗣业帅前军各执长刀，如墙而

进，身先士卒，所向摧靡。都知兵马使王难得救其裨将（王难得为凤翔都知兵马使，时上在凤翔，盖御营大将也），贼射之中眉，皮垂鄣目。难得自拔箭，掣去其皮，血流被面，前战不已。贼伏精骑于陈东，欲袭官军之后，侦者知之，朔方左厢兵马使仆固怀恩引回纥就击之，剪灭殆尽，贼由是气索。李嗣业又与回纥出贼陈后，与大军夹击，自午及酉，斩首六万级，填沟壑死者甚众，贼遂大溃。余众走入城，迨夜，号声不止。迟明，谍至，（安）守忠、（李）归仁与张通儒、田乾真皆已遁矣。癸卯，大军入西京。

《钱注杜诗》卷十《喜闻官军已临贼寇二十韵》，可与上引《通鉴》载广平王收西京之战并读，少陵之诗亦史也。且可以释史。“花门腾绝漠，拓羯渡临洮”二句，钱谦益、仇兆鳌注后一句，近是，虽不够确切，“拓羯”应作“柘羯”，即羯胡，亦即居于中亚之昭武九姓胡也，详见先师陈寅恪先生所著《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上篇。杜少陵所谓“柘羯渡临洮”，应是上文移录《通鉴》所云“丁亥，元帅广平王俶将朔方等军及回纥、西域之众十五万”之西域兵也，亦即《新唐书·代宗纪》所谓“以广平王为天下兵马元帅，率朔方、安西、回纥、南蛮、大食等兵二十万以进讨”之安西兵。安西即安西四镇节度，昭武九姓之羯胡，居于西域，在安西四镇节度使统辖之下，安史叛乱，乃东调平叛。安史亦羯胡，安西兵中亦有羯胡，前者乱华，后者为大唐帝国之武力，以之平叛；虽属于同一种族，但对大唐帝国一为逆一为忠，此亦历史上不少见之事也。此句之上为“花门腾绝漠”，钱、仇均无笺注。按《新唐书》卷四十地理志陇右道甘州张掖郡

略云：

（宁寇）军东北有居延海，又北三百里有花门山堡，又东北千里至回纥衙帐。

《岑嘉州诗》卷二送张献心充副使归河西杂句，诗末云：

花门南，燕支北，张掖城头云正（一作磧云）黑。送君一去天外忆。

展视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有关内道北部图，甘州张掖郡北向与回纥之瀚海都督府约为一直线，居延海在甘州之北瀚海府之南，花门山堡又在居延海之北瀚海府之南，以目度之，稍东北向。回纥在漠北，南来援助唐军，必须通过花门山堡至漠南，此即“花门腾绝漠”也，亦即回纥南来助唐讨乱华之羯胡也；此句与“柘羯渡临洮”为对文，其助唐平乱之意义亦相同。广平王收复西京是当时头等大事，杜少陵乃中国第一诗人（陈寅恪先生语，见上文），他的诗不仅是论述收复西京最原始最重要的史料，也表现他爱民族国家的高尚气节，故引录并考释之，非赘述也。

《通鉴》二百二十唐肃宗至德二载九月云：

初，上欲速得京师，与回纥约曰：“克城之日，土地、士庶为唐，金帛、子女皆归回纥。”至是，叶护欲如约。广平王俶拜于叶护马前曰：“今始得西京，若纵俘掠，则东京之人皆为贼固守，不可复取矣，愿至东京乃如约。”叶护惊跃下马答拜，跪捧王足（夷礼以拜跪

捧足为敬），曰："当为殿下径往东京。"即与仆固怀恩引回纥、西域之兵自城南过，营于浐水之东（过京城南，历安化门、明德门、启夏门外，遶远京城东南角，转北，历延兴、春明、通化三门之外，至浐水。浐水，出蓝田县境之西，北行过白鹿原西，又北入于霸水）。百姓、军士、胡虏见俶拜，皆泣曰："广平王真华夷之主！"上闻之喜曰："朕不及也！"俶整众入城，百姓老幼夹道欢呼悲泣。俶留长安，镇抚三日，引大军东出（东出京城门，取洛阳）。以太子少傅虢王巨为西京留守。

此收复西京之战已结束，收复东京之战之始也。《旧唐书》卷十肃宗至德二载九月丁亥条云："元帅广平王统朔方、安西、回纥、南蛮、大食之众二十万，东向讨贼。"广平王收复东京之战为时不长，《通鉴》及旧、新《唐书》代宗纪、郭子仪传所记述者亦略有不同，兹移录《通鉴》所载，其差异处以它书考定或补充之。

《通鉴》二百二十唐肃宗至德二载九月末云：

郭子仪引蕃、汉兵追贼至潼关，斩首五千级，克华阴、弘农二郡。关东献俘百余人，敕皆斩之，监察御史李勉言于上曰："今元恶未除，为贼所污者半天下，闻陛下龙兴，咸思洗心以承圣化，今悉诛之，是驱之使从贼也。"上遽使赦之。

（十月）壬子，兴平军奏：破贼于武关，克上洛郡（时王难得领兴平军）。

张通儒等收余众走保陕（自长安东走保陕），安庆

绪悉发洛阳兵，使其御史大夫严庄将之，就通儒以拒官军，并旧兵步骑犹十五万（旧兵，谓张通儒等所领自西京东走之兵）。己未，广平王至曲沃（此非《春秋》晋庄叔所封之曲沃，按其地在弘农、灵宝二县之间。《水经注》：弘农县东十三里有好阳亭，又东有曲沃城）。回纥叶护使其将军葛施吐拔裴罗等引军旁南山搜伏，因驻军岭北。郭子仪等与贼遇于新店（据《旧书》，新店在陕城西），贼依山而陈，子仪等初与之战，不利，贼逐之下山。回纥自南山袭其背，于黄埃中发十余矢。贼惊顾曰："回纥至矣！"遂溃。官军与回纥夹击之，贼大败，僵尸蔽野。严庄，张通儒等弃陕东走，广平王俶、郭子仪入陕城，仆固怀恩等分道追之。

严庄先入洛阳告安庆绪。庚申夜，庆绪帅其党自苑门出（东都苑门也），走河北（《考异》曰：《实录》无新店战日，但云："子仪与嗣业等至新店，遇贼，大破之，逐北五十余里，人马相枕藉，器械、戈甲自陕至洛城委弃道路无空地。庚申，庆绪走，其夜，自东都苑门帅其众党奔河北。壬戌，元帅广平王与子仪收陕郡。"《汾阳家传》："九月，安庆绪自洛疾使诸将至陕，兼收败卒，犹十五万。十月四日，于陕西依山而陈，彼制凭高下击，此乃进军上冲，贼屹立不动。公使伪退，引令下山，使回纥蹑涧走险以袭其背，贼乃败绩；斩九万级，擒一万人。"《汾阳家传》："十月四日破贼于陕西，八日收洛阳。"《年代记》："十月己未，破贼于新店。辛酉，庆绪闻军败，率其党投相州。"《旧纪》："庚申，庆绪奔河北。壬戌，广平王入东京。"《新纪》：戊申，败贼新店，克陕郡，壬子，复东京。"按陕、洛之间，几

三百里，《汾阳传》、《新纪》太早，《实录》壬戌收陕郡太晚。今从《年代记》、《幸蜀记》）；杀所获唐将哥舒翰、程千里等三十余人而去。

壬戌，广平王俶入东京。回纥意犹未厌，俶患之。父老请率罗锦万匹以赂回纥，回纥乃止。

“回纥意犹未厌”，未满足也。盖回纥初入唐助讨羯胡叛贼之时，肃宗曾与约，收复两京之时，金帛、子女皆归回纥，实即纵回纥俘掠也。讨贼大军入西京后，广平王俶拜于叶护马前，“愿至东京乃如约”，今讨贼大军已入东京。回纥大肆俘掠，旧、新《唐书·回纥传》均记述其事，《旧唐书》一九五回纥传略云：“初回纥至东京，以贼平，恣行残忍，士女惧之，皆登圣善寺及白马寺二阁以避之。回纥纵火焚二阁，伤死者万计，累旬火焰不止。时东都再经贼乱，朔方军及郭英乂、鱼朝恩等军不能禁暴，与回纥纵掠坊市及汝、郑等州，比屋荡尽。”《新唐书》二一七上回鹘传略云：“严庄挟安庆绪弃东京北度河，回纥大掠东都三日，奸人导之，府库穷殚，广平王欲止不可，而耆老以缯锦万匹赂回纥，止不剽。”夫收复两京乃至为光采感人之事，回纥亦有功，但其恣行残忍，致使士女伤死以万计，剽掠坊市府库，与叛逆之贼何异。唐肃宗与回纥之约，实可恶又可耻也。司马温公乃有高尚气节之人，只能以“回纥意犹未厌”之语书之。肃宗固为唐室中兴之主，但对回纥之约实为奇耻大辱，实有愧于其创业之祖宗，玷污大唐帝国也。

# 十、唐平灭羯胡乱华之战的最后阶段

广平王收复两京后，平灭羯胡乱华的战争并未结束。《新唐书》二百二十五上逆臣上史思明传略云：

> 贼之陷两京，常以橐它载禁府珍宝贮范阳，如丘阜然。思明见富强，恫然骄，欲自取之。已而（安）庆绪败走相州，残士三万北归，无所属，思明击杀数千人，降之。
>
> 李光弼闻其绝庆绪，使人招之。前此乌承恩已归国，帝遣锡谕之，思明使牙门金如意奉十三郡兵八万籍归于朝，于是高秀岩以河东自归。有诏思明为归义郡王、范阳长史、河北节度使。然思明外顺命，内实通贼，益募兵。

据此，羯胡乱华的战争不能不继续下去。我在上文已指出，此次以安禄山、史思明为首，以范阳地区为根据地对唐中央的反叛，不同于一般地方势力反叛唐中央，其原因有二：一为种族，二为文化。所谓种族者，安禄山、史思明均为羯胡，其部下大多为昭武九姓胡，有少数汉人如高尚、严庄辈，胡化甚深，与胡人无异。《新唐书》二百二十五上逆臣上安禄山传云："潜遣贾胡行诸道，岁输财百万。"按贾胡即昭武九姓胡，"习善商贾"（见《唐会要》卷九十九康国条）。"岁输财百万"可见昭武九姓胡之多。所谓文化者，即胡文化也。以范阳为中心的河北道中部北部直至营州的广大地

区，长时期以来，居住众多昭武九姓胡。据《通典》卷第一百九十七突厥传上贞观三年条云：

> 颉利每委任诸胡，疏远族类，胡人贪冒，性多翻覆。

《新唐书》卷二百一十五上突厥传云：

> 颉利之立，用次弟为延陀设，王延陀部，步利设主霤部，统特勒主胡部，斛特勒主斛薛部。以突利可汗主契丹、靺鞨部。

我引文除“统特勒主胡部”之外，更引录颉利可汗已下敕勒族诸部，以之相比较。可见胡部人数之多。此胡部之“胡”，与颉利所委任的胡均为昭武九姓胡。由于唐军击败东突厥，颉利汗国瓦解，十多万突厥人归降南迁唐北疆之内，其中亦当有众多昭武九姓胡。《通典》卷第一百九十七边防典突厥传云：

> 颉利之败也，其部落或走薛延陀，或走西域，而来降者甚众。酋豪首领至者皆拜将军，布列朝廷，五品以上百余人，殆与朝士相半，惟柘羯不至，诏使招慰之。

此处之“柘羯”，应作何解？寅恪先生在《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上篇引《新唐书》二二一下西域传安国传所云“募勇健者为柘羯，柘羯犹中国言战士也”，先生谓“柘羯”乃由专名引申为公名。据此，“惟柘羯不至”之柘羯恐仍是专名，

即勇健之人也。因其勇健，走回西域而不南来降唐，诏使招慰之后，当有多人来降唐也。昭武九姓胡南来归降者甚多也。又据《新唐书》卷一百三十宋庆礼传略云：

> 初，营州都督府治柳城，扼制奚、契丹。武后时，赵文翙失两蕃情，攻残其府，更治东渔阳城。玄宗时，奚、契丹款附，帝欲复治故城，宋璟固争不可，独庆礼执处其利，乃诏与太子詹事姜师度，左骁卫将军邵宏等为使，筑载三旬毕。俄兼营州都督，开屯田八十余所，又集商胡立邸肆。不数年，仓廪充，居人蕃辑。

商胡即昭武九姓胡也，宋庆礼复筑柳城，集商胡为立邸肆，可见营州境内昭武九姓胡人之多。

总括以上论述，在唐玄宗天宝之世前长时期间，以范阳为中心之河北道北部中部，居住众多昭武九姓胡。安禄山于天宝元年为平卢节度使，次年又为范阳节度使仍领平卢军，在他的部下有一大批同罗、奚、契丹及其他种族胡人。《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五上逆臣传安禄山传记载，大会之时，禄山踞重床，燎香，陈怪珍，胡人数百侍其左右，使女巫鼓舞以自神。这些大多是胡族习俗，即胡文化也。夫风俗移人，唐代前期河北道北部中部，居住昭武九姓胡及其他胡人如是之多，胡人习俗亦即胡文化不能不普遍于此广大地区，一般汉族居民不能不胡化，而此广大地区乃成为胡人区域矣。此区域乃以安、史为首的羯胡乱华叛军之根据地。广平王依靠朔方军收复两京，诚为大唐帝国平叛具有决定性的胜利，但对安、史叛军只是一次严重打击，而非致命的摧枯拉朽也，明乎此，则平灭羯胡乱华的战争继续展开乃必然之事。回顾

《通鉴》二一五唐肃宗至德二载二月，李泌劝谏肃宗先攻取范阳，除叛军之巢穴，“则贼无所归，根本永绝矣”。其寒乡之说，未必为是，但绝贼之根本，诚卓识确论也。

### （一）九节度兵讨安庆绪之战

唐军入东京之前，安禄山之子安庆绪与严庄等谋杀禄山，以庆绪嗣其位，并率战败之余叛军逃走相州邺郡。是时，史思明在范阳，羯胡叛贼经营将及二十年之人力物力大多为其所有，其兵力超过安庆绪。安禄山死后，羯胡乱华之主力乃史思明也。

安庆绪据有河北道汲、邺、赵、魏、平原、清河、博平七郡六十余城，兵力物力仍甚强，且距东京不远，唐不能不及时讨平之。

关于这次战役的论述。我以《通鉴》的记载为主要依据。并以旧、新《唐书》的肃宗纪、郭子仪传、李光弼传、安庆绪传、史思明传以及《册府元龟》的有关参校补充之。

《通鉴》卷二百二十唐肃宗乾元元年九月云：

> 庚寅，命朔方郭子仪、淮西鲁炅、兴平李奂、滑濮许叔冀、镇西·北庭李嗣业、郑蔡季广琛、河南崔光远七节度使及平卢兵马使董秦将步骑二十万讨庆绪；又命河东李光弼、关内·泽潞王思礼（王思礼先为关内节度使，时兼领泽潞节度使，镇潞州）。二节度使将所部兵助之（《考异》曰：《实录》有李奂，无崔光远，而云凡九节度。《汾阳家传》有光远，无奂，又有河东兵马使

薛兼训。盖《实录》脱光远，《汾阳传》脱奂名耳。兼训盖光弼裨将，光弼未至间，先遣赴邺城也。《汾阳传》又以灵为襄邓，广琛为淮西、荆澧。《旧·本纪》："广琛为荆州"。今从《实录》。《汾阳传》又云，"公九月十二日出洛，师涉河而东。"今从《实录》，涉庚，二十一日也。余按"涉庚"当作"庚寅")。上以子仪、光弼皆元勋，难相统属，故不置元帅，(诸军并行，步骑数十万，而不置元帅，号令不一，所以有安阳之败。)但以宦官开府仪同三司鱼朝恩为观军容宣慰处置使。观军容之名自此始。

《册府元龟》卷四四三将帅部败衄三载乾元二年三月壬申讨安庆绪相州城下之战，九节度使有"关内节度仆固怀恩"，据上引录《通鉴》，乾元元年九月命将之中有"关内·泽潞节度使王思礼"，无仆固怀恩为关内节度使之事，又据《新唐书》卷二百二十四上叛臣传仆固怀恩传云："从郭子仪破安太清，下怀、卫二州，攻相州，战愁思冈，常为先锋，勇冠军中，拜朔方行营节度使，进封大宁郡王。"《旧唐书》卷一百二十一仆固怀思传云："乾元元年九月，遣九节度击安庆绪于相州，从郭子仪领朔方行营，破安太清，下怀、卫二州，围相州，战愁思岗，凡经五月，常为先锋，坚敌大阵，必经其战，勇冠三军。寻充都知兵马使。及李光弼代子仪，怀恩又副之。乾元二年，进封大宁郡王，迁御史大夫、朔方行营节度。"可见唐征讨安庆绪期间，仆固怀恩始终在朔方节度军中，与关内节度毫无关涉。《册府元龟》所谓"关内节度仆固怀恩"为九节度之一，乃误载，可确言也。

上引《通鉴》又云：

（十月），郭子仪引兵自杏园济河，东至获嘉（《九域志》：卫州汲县有杏园镇，获嘉县，本汲县之新中乡，汉武帝行幸至此，闻获吕嘉，因置获嘉县；唐属怀州。《九域志》：获嘉县，在卫州西九十里），破安太清，斩首四千级，捕虏五百人。太清走保卫州，子仪进围之；丙午，遣使告捷。鲁炅自阳武济，季广琛、崔光远自酸枣（阳武县，武德四年置于故原武城，属郑州），与李嗣业兵皆会于仪于卫州。庆绪悉举邺中之众七万救卫州，分三军，以崔乾祐将上军，田承嗣将下军，庆绪自将中军。子仪使善射者三千人伏于垒垣之内，令曰："我退，贼必逐我，汝乃登垒，鼓课而射之。"既而与庆绪战，伪退，贼逐之，至垒下，伏兵起射之，矢如雨注，贼还走，子仪复引兵逐之，庆绪大败。获其弟庆和，杀之。遂拔卫州。庆绪走，子仪等追之至邺，许叔冀、董秦、王思礼及河东兵马使薛兼训皆引兵继至。庆绪收余兵拒战于愁思冈（愁思冈，在邺城西。据欧史，在相州汤阴县。薛居正曰：汤阴界有一冈，土人谓之愁死冈。《考异》曰：《汾阳家传》："十月五日，战愁冈。"据《实录》："癸丑，子仪破贼，擒安庆和。"癸丑，十四日也，盖捷奏始到）。又败。前后斩首三万级，捕虏千人。庆绪乃入城固守，子仪等围之（章：十二行本"之"下有"李光弼引兵继至"七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张校同）。庆绪窘急，遣薛嵩求救于史思明，且请以位让之。思明发范阳兵十三万欲救邺，观望未敢进，先遣李归仁将步骑一万军于滏阳（磁州治滏阳，南至邺城六十里），遥为庆绪声势。

《新唐书》卷一百三十七郭子仪传谓围卫州之战，“王师整而奋，斩首四万级，获铠胄数十万，执安庆和，收卫州”，与上引《通鉴》之记述稍异。

《通鉴》又云：

（十一月），崔光远拔魏州（魏州，治汉元城县郭下。又置贵乡县，与元城为二县）；丙戌，以前兵部侍郎萧华为魏州防御使。会史思明分军为三，一出邢、洺，一出冀、贝，一自洹水趣魏州（洹水县，汉长乐县地。《魏郡国志》曰：周建德六年，分临漳县东北置洹水县，在魏州西）。郭子仪奏以崔光远代华，十二月癸卯，敕以崔光远领魏州刺史。

史思明乘崔光远初至，引兵大下，光远使将军李处鉴拒之。贼势盛，处鉴连战不利，还趣城。贼追至城下，扬言曰：“处鉴召我来，何为不出！”光远信之，腰斩处鉴。处鉴，骁将，众所恃，既死，众无斗志（姚弇夫若在，未必能为宋保守河南，而弇夫之死，宋人惜之。李处鉴若在，未必能为唐保守魏州，而处鉴之死，唐人惜之。以两敌相持而自戮斗将，乃自翦其手足也）。光远脱身走还汴州。丁卯，思明陷魏州，所杀三万人。

《通鉴》卷第二百二十一唐肃宗乾元二年略云：

春正月己巳朔，李光弼曰：“思明得魏州而按兵不进，此欲使我懈情，而以精锐掩吾不备也。请与朔方军同逼魏城，求与之战，彼惩嘉山之败（嘉山之败，事见

二百十八卷至德元载），必不敢轻出，得旷日引久，则邺城必拔矣。庆绪已死，彼则无辞以用其众也。”鱼朝恩以为不可，乃止（使用光弼之计，安有滏水之溃乎）。

胡身之之评论，诚是。但此事关涉鱼朝恩为观军容宣慰处置使之任命。鱼朝恩，宦官也，唐肃宗命九节度之军讨安庆绪而无元帅，鱼朝恩之任命，虽无元帅之名，实处于元帅之地位，故李光弼之正确建议，鱼朝恩可拒绝之。唐后期宦官为监军，乃最大弊政，始于肃宗任命鱼朝恩。滏水之溃，乃此弊政之恶果也。《孙子十家注》卷三谋攻篇云：

不知三军（《通典》作军中）之事，而同（《通典》作而欲，下同）三军之政者，则军士惑矣。

不知三军之权而同三之任，则军士疑矣（《通典》作军覆疑矣。按杜佑注直以覆败释之）。

杜佑曰：不得其人也。君之任将，当精择焉。将若不知权变，不可付以势位；苟授非其人，则举措失所，军覆败也。若赵不用广武君而用成安君。

同上书卷十地形篇有为上将者应料敌制胜之道，其所料者虽指地形，但其精神亦可用其他方面。上文引《通鉴》载李光弼之言，料敌明确详悉，如能行之，必可取胜，可谓料敌制胜矣。无奈为不知三军之事不知三军之权之鱼朝恩所拒绝面不得行，因而有滏水之溃。诚如杜佑所论，君之任将，苟授非其人，则必致覆败，唐肃宗以元帅之地位元帅之权授予鱼朝恩，可为孙子之论、杜佑之诠释最恰当的例证。九节度使中，郭子仪、李光弼均可为元帅，肃宗以二人皆元勋，难相

统属，因而不置元帅，此为肃宗无知人之明也。郭、李二人均为旷世名将，但皆君子也。在国家危难尚未终结及中兴初始之际，君子人不可能以个人地位之私使军政不理也。此点，当时人皆知，肃宗不应不知。知之而仍不以郭子仪或李光弼为元帅，应别有原因。按《旧唐书》卷一百八十四宦官鱼朝恩传略云："鱼朝恩，天宝末以宦者人内侍省。性黠惠，九节度讨安庆绪于相州，不立统帅，以朝恩为观军容宣慰处置使。"又略云："时郭子仪频立大功，当代无出其右。朝恩妬其功高，屡行间牒，子仪悉心奉上，殊不介意。"又略云："朝恩性本凡劣，靡所忌惮。"据此，九节度军讨安庆绪，郭子仪未得为元帅，可能甚至即是鱼朝恩之阴谋也。至于李光弼不得为元帅，亦可能如此，即鱼朝恩之阴谋也。据下列史料可知，按《旧唐书》卷一百一十李光弼传略云：

> 观军容使鱼朝恩屡言贼可灭之状，朝旨令光弼速收东都。光弼屡表："贼锋尚锐，请候时而动，不可轻进。"仆固怀恩又害光弼之功，潜附朝恩，言贼可灭。由是中使督战（此中使必鱼朝恩），光弼不获已，进军列阵于北邙山下。

李光弼传又言："广德初，吐蕃入寇京畿，代宗诏征天下兵。光弼与程元振不协，迁延不至。"据此，另一宦官程元振，亦害光弼之人，故传末史臣曰："徐州之留，君侧之人伺隙。""然阃外之事，君侧之人，得不慎诸！"此"君侧之人"，乃鱼朝恩或程元振也。《新唐书》卷一百三十六李光弼传略云："相州、北邙之败，（鱼）朝恩羞其策缪，故深忌光弼切骨，而程元振尤疾之。"传末赞曰有"奄侍内构"之语。《旧

传》、《新传》所言李光弼为宦官所害之事，虽在九节度讨安庆绪之战之后，然以后事推论前事，九节度讨安庆绪不以李光弼为元帅，乃由于鱼朝恩或其他宦官之阴谋也。

上引《通鉴》又云：

> 镇西节度使李嗣业攻邺城，为流矢所中，丙申，薨；兵马使荔非元礼代将其众。初，嗣业表段秀实为怀州长史，知留后事（李嗣业以镇西、北庭兵屯怀州，会师攻邺，以段秀实知留后事）。时诸军屯戍日久，财竭粮尽，季实独运刍粟，募兵市马以奉镇西行营，相继于道。
>
> （二月）郭子仪等九节度使围邺城，筑垒再重，穿堑三重，壅漳水灌也。城中井泉皆溢，构栈而居，自冬涉春，安庆绪坚守以待史思明，食尽，一鼠直钱四千，淘墙籸及马矢以食马（先以麦籸杂土筑墙，今围急乏刍，故淘籸以饲马）。人皆以为克在朝夕，而诸军既无统帅，进退无所禀（禀，禀令也。行军进退，必禀令于主帅，今诸军无所禀也）。城中人欲降者，碍水深，不得出。城久不下，上下解体（师老势屈，故解体）。

《册府元龟》卷四四三将帅部败衄三云："初，（安）庆绪保相州，子仪等合势围之，引漳水灌其城三面，自冬及春，贼粮尽势穷，降在朝夕。庆绪求救于史思明，发魏州来救。"《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五上安禄山传附安庆绪传略云："子仪引军蹑贼，战愁思岗，贼复败，自是锐兵尽矣。因婴邺自固，使薛嵩以厚币求救于史思明。"《旧唐书》卷二百上安庆绪传与《新传》略同。本书上文引《通鉴》载庆绪求救于史

思明事与上引旧、新《唐书·安庆绪传》相同，即安庆绪向史思明求救在愁思冈之战之后，意见的时间性相同而文字有异，盖司马温公据新、旧《唐书·安庆绪传》之记述而以文辞修正之也。此为长编考异治史方法之一端。温公在《答范梦得》一文（见《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六十三）曾详言之。《册府元龟》之记述，即安庆绪向史思明求救之时间在唐军引漳水灌邺城之后，在时间上有误，果如《册府元龟》之记述，不可能在邺城为漳水所灌危殆之际有唐九节度军与史思明军在邺城下之决战；因安庆绪遣薛嵩去范阳求救于史思明以及史思明引兵南来，均需用相当之时间也。《册府元龟》之记述虽为原始性甚强之史料，但时间有误，不为司马温公所采用。温公撰著《通鉴》，力求史事之真实，而时间性乃史事真实的重要方面。

《通鉴》又云：

> 思明乃自魏州引兵趣邺（果如李光弼之言）。使诸将去城各五十里为营，每营击鼓三百面，递胁之。又每营选精骑五百，日于城下抄掠，官军出，辄散归其营；诸军人马牛车日有所失，樵采甚艰，昼备之则夜至，夜备之则昼至。时天下饥馑，转饷者南自江、淮，西自并、汾，舟车相继。思明多遣壮士窃官军装号，督趣远者，责其稽缓，妄杀戮人，运者骇惧；舟车所聚，则密纵火焚之，往复聚散，自相辨识，而官军逻捕不能察也。由是诸军乏食，人思自溃。思明乃引大军直抵城下（观史思明用兵，所谓盗亦有道焉），官军与之刻日决战。
>
> 三月壬申，官军步骑六十万陈于安阳河北（滏水迳

安阳县而东流，谓之安阳河），思明自将精兵五万故之，诸军望之，以为游军，未介意。思明直前奋击，李光弼、王思礼、许叔冀、鲁炅先与之战，杀伤相半；鲁炅中流矢，郭子仪承其后，未及布阵，大风忽起，吹沙拔木，天地昼晦，咫尺不相辨，两军大惊，官军溃而南，贼溃而北，弃甲仗辎重委积于路（史言滏水之战，天未悔祸，非战之罪。使皆如李光弼、王思礼，在乱能整，则其失亡，不至于甚）。子仪以朔方军断河阳桥保东京。战马万匹，惟存三千；甲仗十万，遗弃殆尽。东京士民惊骇，散奔山谷；留守崔圆，河南尹苏震等官吏南奔襄、邓（襄、邓二州属山南东道）；诸节度各溃归本镇。士卒所过剽掠，吏不能止，旬日方定。惟李光弼、王思礼整勒部伍，全军以归（《考异》曰：《邠志》曰："史思明自称燕王。牙前兵马使吴思礼曰：'思明果反，盖蕃将也，安肯尽节于国家！'因目左武锋使仆固怀恩，怀恩色变，阴恨之。三月六日，史思明轻兵抵相州，郭公率诸军御之，战于万金驿。贼分马军并滏而西，郭公使仆固怀恩以蕃、浑马军邀击，破之。还遇吴思礼于阵，射杀之，呼曰：'吴思礼阵没。'其夕，收军，郭公疑怀恩为变，遂脱身先去，诸军相继溃于城下。"今从《实录》）。

子仪至河阳，将谋城守，师人相惊，又奔缺门（《水经注》：谷水出弘农渑池县南，又东迳新安县故城南，又东迳千秋亭南，又东迳缺门山，山阜之不接者里余，故得是名）。诸将继至，众及数万，议捐东京，退保蒲、陕（蒲、陕二州夹河，潼关控其险，可以御敌，故议退保之）。都虞候张用济曰："蒲、陕荐饥，不如守

河阳，贼至，并力拒之。”子仪从之，使都游弈使灵武韩游瑰将五百骑前趣河阳，用济以步卒五千继之。周挚引兵争河阳，后至，不得入而去。用济徙所部兵筑南、北两城而守之（是后李光弼虽斩张用济而守河阳，则实张用济定计于其先也）。段秀实帅将士妻子及公私辎重自野戍渡河，待命于河清之南岸（野戍，即野水渡，置戍守之，因谓之野戍。河清县，本属河南尹，本大基县，武德二年置，八年省，咸亨四年复分河南洛阳、新安、王屋、济源、河阳置大基，先天元年更名河清），荔非元礼至而军焉。诸将各上表谢罪，上皆不问，惟削崔圆阶封（崔圆先封赵国公，实封户五百。国公，从一品，阶比开府仪同三司），贬苏震为济王府长史，削银青阶（济王环，上弟也）。

唐征讨安庆绪之战，以严重溃败结束，兵力物力之损失惨重。同为节度军，何以李光弼、王思礼整勒部伍，全军以归？《孙子十家注》卷一计篇云：

将者，智、信、仁、勇、严也。

按《旧唐书》卷一百一十李光弼传云：“光弼御军严肃，天下服其威名。每申号令，诸将不敢仰视。”《新唐书》卷一百三十六李光弼传略云：“（光弼）治师训整，天下服其威名，军中指顾，诸将不敢仰视。”据上引孙子之言，“严”乃为将者五德之一，李光弼是也，故能在诸节度溃败之际，独其军不溃，全军以归。《新唐书》卷一百四十七王思礼传略云：“（思礼）持法严整，士不敢犯。”《旧唐书》卷一百一十王思

礼传亦有思礼“立法严整，士卒不敢犯”之论。据此，李光弼、王思礼乃具有严德之将。故九节度军溵水之溃、李光弼、王思礼军能不溃也。《孙子十家注》卷二作战篇云：

> 故知兵之将，民之司命（原本作生民之司命，按《潜夫论》、《通典》、《御览》皆无生字，今改正）国家安危之主也（《潜夫论》作而国安危之主也）。

此条之下注云：“李筌曰：将有杀伐之权，威欲却敌，人命所系；国家安危在于此矣。王晳曰：将贤则民保其生，而国家安矣；否则民被毒杀而国家危矣。明尽任属，可不精乎。”唐肃宗命九节度之兵征讨安庆绪而不任命元帅，以宦官鱼朝恩为观军容宣慰处置使，鱼朝恩无元帅之名而有元帅之地位，亦即将也。朝恩乃奸佞小人，焉能知兵；在溵水之溃之前，九节度之兵众已处于混乱自溃的境地，如上文引《通鉴》所记述者。溵水之溃以后，九节度兵之多数已成为毒害人民危害国家者，唐中兴大业受到严重损害，凡此，中兴大唐帝国之唐肃宗不能辞其咎。读史至此，不能不为之长叹息也。

### （二）朔方军征讨史思明、史朝义之战

溵水之战以后，史思明据有相州，杀安庆绪，并据有安庆绪的兵力物力。他统治的地区，北自幽州，南至相州，几乎是河北道的全部。史朝义杀其父后，继续羯胡乱华之行动，与唐军对抗，至唐代宗广德元年。在这一时期中，大小战役多次，兹据《通鉴》并参证旧、新《唐书》及《册府元

龟》有关记述，论述大战役或较大战役。

《通鉴》卷二百二十一唐肃宗乾元二年略云：

> （三月）丙申，以郭子仪为东畿、山东、河东诸道元帅，权知东京留守（东畿、谓东京畿。山东，谓河南、河北。河东，自蒲、绛北至并、代）。以河西节度使来瑱行陕州刺史，充陕、虢、华州节度使（来瑱徙河西，未行，而相州师溃，因使之镇陕以守关。然瑱寻徙襄阳）。

据上移录《通鉴》之文，可知唐肃宗赋予郭子仪及其统率之朔方军以防御并征讨羯胡叛将史思明之大权。按《旧唐书》卷一百二十郭子仪传谓："有诏令留守东都，三月以子仪为东都畿、山南东道、河南诸道行营元帅。"《新唐书》卷一百三十七郭子仪传，与《通鉴》论述不同。据《通鉴》胡注，《通鉴》论述与"山东"是、两《唐书·郭子仪传》之"山南东道"非也。山南东道与防御并征讨史思明在地域上关系不大，甚至无关。展视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五册唐时期全图，可知也。两《唐书·郭子仪传》之"行营元帅"亦不确，此时郭子仪所统率者乃朔方军，非诸节度之兵，应从《通鉴》作"诸道元帅"。

《通鉴》又云：

> 六月丁巳，分朔方置邠、宁等九州节度使（《方镇表》：开元九年置朔方节度使，领单于大都护府，夏、盐、绥、银、丰、胜六州，定远、丰安二军，三受降城。十年，增领鲁、丽、契三州。二十二年，兼关内道

采访处置使，增泾、原、宁、庆、陇、鄜、坊、丹、延、会、宥、麟十二州。以匡、长二州隶庆州，安乐、长乐二州隶原州。天宝元年，增领邠州。乾元元年，分镇北大都护府，麟、胜二州，置振武节度使。是年，废关内节度使，罢领单于大都护，以泾、原、宁、庆、坊、鄜、丹、延隶邠宁节度。邠州本豳州，开元十三年以"豳"字类"幽"，改曰邠)。

## (三) 河阳战役

上引《通鉴》又云：

观军容使鱼朝恩恶郭子仪，因其败，短之于上。秋七月，上召子仪还京师，以李光弼代为朔方节度使、兵马元帅（《考异》曰：《邠志》曰："四月，肃宗使丞相张公镇东都，慰勉诸军。郭公陈馔于军，张公不坐而去。军中不悦，朋肆流议。居十日，有中使追郭公。"《汾阳家传》曰："六月，公朝于京师，三让元帅，上许之。乃诏李光弼代公为副。"《段公别传》曰："五月，李光弼代子仪为副元帅，守东都。"今因《实录》七月除赵王系为元帅，并言之)。士卒涕泣，遮中使请留子仪。子仪绐之曰："我饯中使耳，未行也。"因跃马而去。

光弼愿得亲王为之副，辛巳，以赵王系为天下兵马元帅，光弼副之（《考异》曰：《旧传》："思明纵兵河南，加光弼太尉兼中书令，代郭子仪为朔方节度，兵马

副元帅，以东师委之。”《新传》云：“帝贷诸将罪，以光弼兼幽州大都督府长史，知诸道节度行营事，又代子仪为朔方节度使。未几，为天下兵马副元帅。”按《实录》，光弼加太尉，中书令在上元元年破史思明后，为幽州都督在此年八月。其代子仪节制朔方，《实录》无月日。制辞云：“宜副出车之命，仍践分麾之宠。”盖只在此时耳）。仍以光弼知诸节度行营。光弼以河东骑五百驰赴东都，夜，入其军。光弼治军严整，始至，号令一施，士卒、壁垒、旌旗、精采皆变（史言光弼入朔方军，部分皆因子仪之旧，但号令加严整耳）。是时朔方将士乐子仪之宽，惮光弼之严。

“赵王系为天下兵马元帅”，据《旧唐书》卷一百一十六越王系传，系乃肃宗第二子，至德二年十二月，进封赵王。乾元三年四月，改封越王。因此，史籍均作越王系传。《通鉴》记述李光弼愿得亲王为元帅，乃乾元二年七月之事，故系仍称为赵王。唐代，亲王任元帅、大都护、大都督等高级武职，大多不出京师，不任职理事，朝廷重其地位也，赵王系亦如此。

上引《通鉴》记述谓郭子仪“因跃马而去”，又谓李光弼“驰赴东都，夜入其军”，即入朔方军也，何均匆促如是？我们今日论述此问题，应对千余年前此二旷世名将当时之思想感情有真实了解。我在本书前文论述九节度之军出征安庆绪，而不任命元帅，曾谓此乃宦官鱼朝恩之阴谋；数年后，郭子仪不得不离任朔方节度使，亦由于鱼朝恩之奸佞。上引《通鉴》明确言之。此时，郭子仪不排除朔方军士卒之请留，不急速跃马而去，则使肃宗之侧之奸佞小人鱼朝恩、李辅国

辈，以观望逗留不遵君命之罪名，矩之于上，李光弼如不驰赴东都，夜入朔方军，则亦将使鱼朝恩、李辅国辈，以同一罪名加于其身，故必匆促而去及急速而来也。当时，此二旷世名将之思想心情不得不如是也。

李光弼为唐中兴第一功臣，故宦官鱼朝恩、李辅国辈妬恨陷害亦最甚。其后半生居于东南，不敢还朝，老母在长安，不得还归奉养，故临终时自责为不孝子。仇兆鳌注《杜诗详注》卷十六载八哀诗之二为哀故司徒李公光弼，有句云：

> 拥兵镇汴河，千里初妥贴。青蝇纷营营，风雨秋一叶。内省未入朝，死泪终映睫。

杜少陵之诗，皆史也。李光弼镇泗州，《新唐书》卷一百三十六李光弼传略云："（史）朝义乘邙山之捷，进略申、光等十三州，光弼舆疾就道、遂疾驱入徐州。时朝义围李岑于宋州，使田神功击走之。初，神功平刘展，逗留淮南，尚衡、殷仲卿相攻兖、郓间，来瑱擅襄阳；及光弼至屯，朝义走，神功还河南，瑱、衡、仲卿踵入朝，其为诸将惮服类此。宝应元年，进封临淮郡王。光弼收许州，斩贼赢千级，缚伪将二十二人，朝义分兵攻宋州，光弼破走之。"因东南广大地区得到稳定，此即"千里初妥贴"也。《新传》又云："相州、北邙之败，朝恩羞其策缪，故深忌光弼切骨，而程元振尤疾之。二人用事，日谋有以中伤者。"程元振亦宦官中之尤奸佞者，此即"青蝇纷营营"也。本书限于篇幅，对李光弼在东南地区的战绩不拟论述，故附此稍申述之。

李光弼，虽其先为契丹人，但光弼生于华夏，史称其幼

持节行，读班固《汉书》，乃受华夏传统文化熏陶之人，故能忠于大唐帝国而孝于其亲；但主要由于宦官奸佞小人作祟，至其晚年，不能回到大唐帝国的首都，不能奉养其老母，其内心之痛苦与感愧，可知也。杜工部深知此中兴名将，故为哀诗以歌颂之，其表现光弼临终内心情感之“死泪终映睫”名句，仍感人肺腑于千载之后，亦可知也。

上引《通鉴》卷二百二十一唐肃宗乾元二年又略云：

左厢兵马使张用济屯河阳，光弼以檄召之。用济曰：“朔方，非叛军也，乘夜而入，何见疑之甚邪！”与诸将谋以精锐突入东京，逐光弼，请子仪。命其士皆被甲上马，衔枚以待。都知兵马使仆固怀恩曰：“邺城之溃，郭公先去（观怀恩此言，则《邠志》所云亦可以传信）。朝廷责帅，故罢其兵柄。今逐李公而强请之（章：甲十六行本“之”下有“违拒朝命”四字，乙十一行本同；退斋校同），是反也，其可乎！”用济乃止。光弼以数千骑东出汜水，用济单骑来谒。光弼责用济召不时至，斩之，命部将辛京杲代领其众。

（九月），史思明使其子朝清守范阳，命诸郡太守各将兵三千从己向河南，分为四道，使其将令狐彰将兵五千自黎阳济河取滑州，思明自濮阳，史朝义自白皋，周挚自胡良济河（白皋、胡良皆河津济渡之要，在滑州西北岸），会于汴州。

李光弼方巡河上诸营，闻之，还入汴州，谓汴滑节度使许叔冀曰：“大夫能守汴州十五日，我则将兵来救。”叔冀许诺。光弼还东京。思明至汴州，叔冀与战，不胜，遂与濮州刺史董秦及其将梁浦、刘从谏、田神功

> 等降之。思明以叔冀为中书令，与其将李详守汴州；厚待董秦，收其妻子，置长芦为质（长芦，汉参户县地，后周更名长芦县，时属沧州）。使其将南德信与梁浦、刘从谏、田神功等数十人徇江、淮。神功，南宫人也（南宫，汉古县，属冀州），思明以为平卢兵马使。顷之，神功袭德信，斩之。从谏脱身走。神功将其众来降。

此次大战役之开始，滏水九节度兵之溃，朔方军损失甚重，兵力大为衰弱，如不整顿，加强兵力，则难以副杜工部所赞颂“独任朔方无限功”也。当此加以整顿之际，肃宗以治军从严之李光弼代替治军从宽之郭子仪为朔方节度使，甚为必要。观上文引《通鉴》所载朔方军士卒涕泣，遮中使请留子仪之事，与唐后期藩镇割据时兵士拥立节帅之恶劣风气，实大同而小异也。如郭子仪不跃马而去，为涕泣之士卒所包围，朝廷之命不得行，其后果不堪设想矣。郭子仪乃深明大义之人，一方面，跃马速去，可免宦官鱼朝恩辈之陷害；另一方面，君命不可违也，朔方军不可不爱护也。上引《通鉴》所载张用济之言语行动，与唐后期割据一方藩镇将拥兵自立违抗朝廷，有何不同，李光弼诛张用济，甚是，此即整顿朔方军也。郭子仪、李光弼均为深明大义之旷世名将，一速去，一速来，均为大唐帝国之中兴事业。有些治唐史者，评论郭、李二人之优劣，实无必要。郭子仪之去，乃由于宦官之陷害，史实可为证明，李光弼之来，非宦官之意，乃肃宗的正确及时决策。李光弼亦为鱼朝恩辈所陷害之人，此辈岂能使其掌朔方军之统帅权，不可能也。或有人怀疑，何以李光弼对仆固怀恩之态度与措施有异于对张用济者，按《通

鉴》卷二百二十一唐肃宗乾元二年七月，在李光弼诛张用济后，仆固怀恩前来谒见，稍后，蕃、浑五百骑至，皆怀恩部下也。李光弼为之变色，此仆固怀恩以其所统率蕃族部落兵对李光弼示威也，故光弼为之变色；《通鉴》言：怀恩走出，召麾下将，阳责之曰："语汝勿来，何得固违！"此时李光弼不仅未斥责仆固怀恩及其部众，反而原谅地说："士卒随将，亦复何罪！"并给以牛酒。此事胡三省注曰："史言怀恩成备而后见光弼，光弼虽知其情而容忍不发。"李光弼以严治军而能成功，因光弼严其所当严，亦可严或能严。如当严而不可严或不能严，则稍容忍之；仆固怀恩成备而见光弼，光弼容忍之，即一事例也。仆固怀恩乃漠北敕勒族十五部之仆固部也（见《唐会要》卷九十六敕勒传）。"蕃、浑"之"浑"亦敕勒族十五部之浑部，与仆固怀恩同为敕勒族人；到至于"蕃"，唐域外诸外族均可称之为"蕃"或蕃族。本书论述唐朔方节度之兵力以内附敕勒族诸部为其主力军，亦有其他内附之外族即蕃族兵，这一大批蕃族成为朔方军但仍保持其部落组织。蕃兵所以善战，部落组织为其重要条件之一。唐使用蕃族为国家武装力量之主力，乃唐太宗创立之政策及制度，并遗留于其子孙者也。仆固怀恩以其敕勒族仆固部首领之身份统率朔方军中蕃族部落兵的一部分，其地位及影响，皆非张用济所可比，如李光弼以对待张用济的措施或类似的措施，对待仆固怀恩，很有可能引起朔方军内部的动乱，大敌当前，其后果不堪设想。此所以李光弼容忍之。

上引《通鉴》又云：

> 思明乘胜西攻郑州（郑州荥阳郡），光弼整众徐行，至洛阳，谓留守韦陟曰："贼乘胜而来，利在接兵，不

利速战。洛城不可守，于公计何如?”陟请留兵于陕，退守潼关，据险以挫其锐。光弼曰：“两敌相当，贵进忌退，今无故弃五百里地，则贼势益张矣。不若移军河阳，北连泽路，利则进取，不利则退守，表里相应，使贼不敢西侵，此猿臂之势也（猿臂可伸而长，可缩而短，故以为喻）。夫辨朝廷之礼，光弼不如公；论军旅之事，公不如光弼。”陟无以应。判官韦损曰：“东京帝宅，侍中奈何不守?”（按李光弼至德之初已为司空。乾元元年为侍中，故韦损以此呼之）光弼曰：“守之，则汜水、崿岭、龙门皆置兵（汜水有成皋之险，崿岭在登封县，龙门则伊阙），子为兵马判官，能守之乎?”遂移牒留守韦陟使帅东京官属西入关，牒河南尹李若幽使帅吏出城避贼，空其城。光弼帅军士运油、铁诸物诣河阳为守备，光弼以五百骑殿。时思明游兵已至石桥，诸将请曰：“今自洛城而北乎，当石桥而进乎?”光弼曰：“当石桥而进。”（《水经注》：谷水东迳洛阳广莫门北，汉之谷门也，东迳建春门石桥下，即上东门也。此言汉、晋洛城诸门，非隋唐所徙洛城也。上东门之地，唐为镇）及日暮，光弼秉炬徐行，部曲坚重，贼引兵蹑之，不敢逼（蹑之者，欲其凶惧而自溃。不敢逼者，以其严整而难犯）。光弼夜至河阳，有兵二万（郭子仪自滏水退守河阳，众及数万。及李光弼至河阳，有兵二万，何众寡之相悬乎！盖张用济之死，朔方士卒畏威而逃散者多也），粮才支十日。光弼按阅守备，部分士卒，无不严办（《考异》曰：《实录》，光弼谓韦陟曰：“洛城无粮，不可守。”按河阳粮才支十日，亦非粮多也。今不取）。庚寅，思明入洛阳，城空，无所得，畏光弼持

其后，不敢入宫，退屯白马寺南，筑月城于河阳南以拒光弼（史思明乘锐胜以攻河阳，乃先筑月城者，恐战有邂逅也）。于是郑、滑等州相继陷没，韦陟、李若幽皆寓治于陕。

《孙子十家注》卷八九变篇云：

故用兵之法，无恃其不来，恃吾有以待也。

无恃其不攻，恃吾有所不可攻也（《通典》作无恃其不攻吾也，恃吾不可攻也）。

观上引《通鉴》记述，李光弼牒韦陟使帅东京官属而入关，牒河南尹李若幽使帅吏民出城避贼，空洛城，盖李光弼所率朔方军有兵仅二万人，不能分散兵力。全力守河阳，进可攻，退可守，成猿臂之势；此即“恃吾有所不可攻也”。光弼亲帅军士运油，铁诸物诣河阳为守备，此即“恃吾有以待也”。故河阳战役，唐军全胜，羯胡叛贼史思明败而遁也。

河阳战役（唐肃宗乾元二年十月）乃唐歼灭羯胡乱华战争后期具有关键性的战役，在李光弼指挥下的唐朔方军与在史思明指挥下的羯胡叛军，斗智斗勇，激战将及一月，叛军被击败。《通鉴》以数千字之长文记述此次战役。本书限于篇幅，不能全文移录，仅复述其梗概。叛贼史思明亦善战之人，战役开始，以其骁将刘龙仙至河阳城下挑战，拟以其勇，威吓唐军，并谩骂李光弼以激怒之，使光弼失误于指挥。光弼命安西胡将白孝德取刘龙仙。孝德，勇且智，请光弼选五十骑兵为后继，兼请大军鼓譟譟之，增强其气势也。白孝德斩刘龙仙之首，胜利而归，初战而胜，贼军为之惊

骇。

史思明置火船于河上，欲乘流烧浮桥。光弼以百尺长竿之首置铁叉，迎火船叉之，贼火船焚尽；卫护火船之贼船，又全为光弼于桥上所发炮石击沉。贼军又大败。

史思明置兵于河清县，欲绝光弼粮道，光弼率军于野水渡以备之。至傍晚，还河阳，留兵千人，使部将雍希颢守栅，并嘱曰："贼将高庭晖、李日越、喻文景，皆万人敌也，思明必使一人来劫我。若贼至，勿与之战，彼必降矣。"盖光弼知史思明：以为光弼善守城，今在野，可擒之；如贼将不得光弼，必不敢回，恐思明诛之，必降，即受之。果如光弼所料，得二降将李日越、高庭晖。《通鉴》记述此事，胡注曰"此谓之善用其所短。孙膑有言：'善战者因其势而利导之。'"我补充孙子之言曰："知己知彼，百战不殆。"（见《孙子十家注》卷三谋攻篇）

史思明复攻河阳，李光弼使郑陈节度使李抱玉守南城。城且陷，抱玉欺诈之曰："吾粮尽，明日当降。"贼喜，待之。李抱玉缮完城备，明日，李抱玉出奇兵，表里夹击，杀伤贼兵甚众。

十月十二日，贼将周挚舍南城，并力攻中潬。光弼命荔非元礼出劲卒于羊马城以拒贼。贼众填堑，三面各八道以过兵，又开栅为门，元礼俟栅开，率敢死士突出击贼，又稍迟，俟贼怠，鼓噪出栅门，击贼，败之。

贼阵西北隅最坚，李光弼命其将郝廷玉率骑兵三百击之；贼阵东南隅次坚，光弼命其将论惟贞率骑兵二百击之。光弼令诸将曰："尔曹望吾旗而战，吾贴旗缓，任尔择利而战；吾急贴旗三至地，则万众齐入，死生以之，少退者斩！"光弼又以短刀置靴中，曰："吾国之三公，不可死贼手，万

一战不利，诸君前死于敌，我自刭于此，不令诸君独死也。”诸将出战，光弼连毙其旗，诸将齐进致死，呼声动天地，贼众大溃（此处载胡身之言曰：“史言河阳之战，真为确斗，非李光弼督诸将致死，不足以决胜。”），斩首千余级。捕虏五百人，溺死者千余人。史思明大将徐璜玉、李秦授被擒，周挚逃走，思明河南节度使安太清走怀州。思明不知败，攻南城，李光弼驱所俘贼示之，乃逃走。

河阳之战充分表现了中兴名将李光弼和他统率的朔方军的高尚民族气节以及善战的英雄气概，沉重打击了羯胡乱华的叛军，保卫了大唐帝国和华夏民族。但是羯胡叛军还未被完成全平灭。从河阳之战的唐肃宗乾元二年（七五九年）到平灭羯胡乱华的最后战役肃宗宝应元年（七六二年）的三年期间，羯胡叛军内部发生重大变化。唐肃宗上元二年，史思明为其子史朝义杀死，叛军的力量大为削弱，如《通鉴》卷二百二十二唐肃宗上元二年所云：“而（史）朝义所部节度使皆安禄山旧将，与思明等夷，朝义召之，多不至，略相羁縻而已，不能得其用。”在大唐帝国内部，亦发生重大变化，即《通鉴》卷二百二十二唐肃宗宝应元年所记载者，肃宗疾笃。在弥留之际，宦官李辅图专权，他和宦官程元振囚禁太子，是时肃宗死，李辅国等杀张后及越王系等；在李辅国等威胁之下，唐代宗即位，李辅国仍专权，上引《通鉴》记载：“李辅国恃功益横，明谓上曰：‘大家但居禁中，外事听老奴处分。’上内不能平，以其方握禁兵，外尊礼之。”多年以来，郭子仪因闲置不用，李光弼亦不能发挥其作用，因此，平灭羯胡乱华的战事延缓至宝应元年十月，则已在代宗即位之后矣。

## （四）雍王适征讨史朝义的战役

《通鉴》卷二百二十二唐肃宗宝应元年略云：

（十月），以雍王适为天下兵马元帅。辛酉，辞行，以兼御史中丞药子昂、魏琚为左右厢兵马使，以中舍人韦少华为判官，给事中李进为行军司马，会诸道节度使及回纥于陕州，进讨史朝义。上欲以郭子仪为适副，程元振、鱼朝恩等沮之而止。加朔方节度使仆固怀恩同平章事兼绛州刺史，领诸军节度行营以副适（时朔方军屯绛州，故以怀恩领刺史。为怀恩恃功畔援张本）。

戊辰，诸军发陕州，仆固怀恩与回纥左杀为前锋，陕西节度使郭英乂（《方镇表》：上元元年，改陕、虢、华节度为陕西节度使），神策观军容使鱼朝恩为殿，自渑池入，泽潞节度使李抱玉自河阳入；河南等道副元帅李光弼自陈留入（分道并入以攻洛阳）；雍王留陕州。（《考异》曰：《代宗实录》："戊辰，元帅雍王帅仆固怀恩等诸军及回纥兵马进发陕州东讨，留英乂、朝恩为后殿。是日，又诏河东道节度使自泽州路入。"今从《唐历》及《旧·朝义传》。）辛未，怀恩等军于同轨（河南永宁县，后周之同轨县地，有同轨城）。

以下《通鉴》记述战斗之经过，官军阵于洛阳北郊横水，史朝义之贼兵数万立栅自固，官军表里合击，大破之。史朝义以其精兵十万救之。官军与贼军激战，大败之；斩首六万级，捕虏二万人。史朝义将轻骑数百东走，官军进克东京及

河阳县。仆固怀恩之右厢兵马使仆固瑒及朔方兵马使高辅成率步骑万余乘胜追逐史朝义。朝义至汴州，又奔濮州。十一月，朝义北渡河，其睢阳节度使田承嗣等将兵四万余人与朝义合，与官军战，为官军击破；朝义又东走贝州，与其大将薛忠义等两节度合兵，与官军大战于下博东南，贼军大败。

代宗广德元年正月，史朝义拟走范阳发兵以拒官军，时朝义范阳节度使李怀仙已降，且遣其兵马使李抱忠将兵三千镇范阳县。朝义走至范阳，不得入，随从之兵，大多散去。朝义与胡骑数百人东奔广阳，亦不得入，官军已追及之，朝义穷蹙，自缢于林中，官军取其首献。

唐玄宗天宝十四载（七五五年）十一月，羯胡安禄山自范阳发动叛乱，企图推倒大唐帝国，消灭华夏民族和它的优良的长时期传统文化。羯胡的余孽史朝义被消灭在唐代宗广德元年（七六三年）正月。从天宝十四载至广德元年，为时八年。在这八年中，唐肃宗、代宗专依朔方军戡定羯胡乱华之大难，中兴名将郭子仪、李光弼率领朔方军东征北战，为大唐帝国中兴建立大功殊勋。广德元年征讨史朝义之战，朔方军之统帅为仆固怀恩，此人后日为大唐帝国的叛徒，此时已心怀叛逆；但朔方军仍是大唐帝国之忠诚卫士，二者应分别论之。仆固瑒追逐史朝义所率领的将士仍是朔方军，仆固瑒与其父同，但朔方军仍对唐之中兴忠诚英勇，置乱华之羯胡余孽于死地。总之，杜少陵所谓唐室中兴“独任朔方无限功”，乃史家求真实之论，此其所以为伟大诗人之名句也。

# 后　记

本书附有图版七，一为阎立本《步辇图》中之唐太宗像，二至五为昭陵六骏之青骓、特勒骠、飒露紫、拳毛騧，均最善战之马也，亦均为唐太宗所骑乘者。太宗之史无前例可比之战功，此六骏亦有功焉。飒露紫之前站立者为勇于战斗的丘行恭，《旧唐书》卷五九丘行恭传略云：

> 初，从讨王世充，会战于邙山之上，太宗欲知其虚实强弱，乃与数十骑冲之，直出其后，众皆披靡，莫敢当其锋，所杀伤甚众。既而限以长堤，与诸骑相失，惟行恭独从。寻有劲骑数人追及太宗，矢中御马，行恭乃回骑射之，发无不中，余贼不敢复前，然后下马拔箭，以其所乘马进太宗。行恭于御马前步执长刀，巨跃大呼，斩数人，突阵而出，得入大军。贞观中，有诏刻石为人马以象行恭拔箭之状，立于昭陵阙前。

千百年后，观此图，读此文，当年太宗君臣气吞山河的场面，仍如在目前。

图版之六为贴金铠甲骑马俑，可见唐武装骑士之风貌。图版七为狩猎出行图之一部分，以其有如唐勇敢骑兵之冲锋陷阵也。

以上图版均为北京大学考古学系马世长教授所提供，世长深情厚谊，我至为感谢。

本书之出版，实有赖于北京大学哲学系王守常先生和中文系刘烜先生、东语系张殿英先生之帮助，特此感谢。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唐代前期军事史略论稿
作者=
页数=434
SS号=0
出版日期=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正文